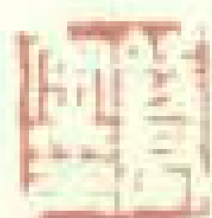
〔重刊訂正本〕

中國醫學大成

錢君匋題



〔重刊訂正本〕

中國醫學大成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中國醫學大成（全套共五十冊）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四五〇號）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市印刷十廠印刷
開本七八七×一〇九二　三十二開　精裝
總字數一一，七九〇，〇〇〇　總印張八六二
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　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次印刷

重刊訂正《中國醫學大成》序

《中國醫學大成》一書，我鄉先輩四明曹炳章先生所輯集，爲發揚中醫學，保存古醫籍，以饗同道並惠後學作也。曹氏纂集是書時，正值西學東漸，國內淺見倖進之徒，競尚浮華，大肆鞭撻我國文化固有之精英，如民族醫學，悉在消滅之列，中醫學不絕如縷。而先生乃在此時從事中醫叢書巨著之編輯，姑不論其學術價值，獨其保存民族文化精粹之苦心孤詣令人可敬，其卓識遠見，又何其可欽也。

楊志一在原書序中有說：『大凡學術之成立，歷久而不敗者，必有其眞實之價值在。』善哉言乎！中華民族立國數千年而得以生存繁衍，如無優秀之文化及可貴之醫學，則亦何逃於優勝劣敗之例。尤

其在科學迅猛發展之今日，百技更新，而古老之中醫藥學日益引起國內外有識之士之重視。各類中醫藥研究所之建立，亦爲保護人民健康之需要，順應世界醫學發展之潮流而設。凡此種種，夫豈偶然。

惟中醫學歷史悠久，濫觴於炎黃，昌盛於漢唐，歷代醫家多有創見，其學術經驗載於文獻者浩如煙海，遺佚者可弗論，僅就先生纂集之時，存書尙達萬種，學者既不能盡讀，又無力購置，且諸書精粗雜糅，版本文字舛誤殊多，使學習中醫者常興望洋之嘆。先生乃爲之博採精選，上自先秦，下迄近代，凡理論、方藥、臨床各科咸備，别爲十三類，書計三百六十五種，分醫經、藥物、診斷、方劑、通治、外感病、內科、外科、婦科、兒科、針灸、醫案及外集雜著各類。其中傷科、眼科及五官病歸入外科，推拿、手術歸入針灸，醫論、醫話、醫史歸入雜著。所收各書，皆中醫要籍，大都內

容精粹，切合實用，版本亦從精選，並加句斷。各書之首，皆列著作校刊略歷及內容提要，以便讀者入門粗知梗之助。

中醫學歷來叢書頗少，是書搜羅廣而選擇精，洵爲前所未有之巨著。惜全書印刊未半而抗戰軍興，烽煙迷漫，醫籍出版被迫中輟。而已印行之一百三十六種，今亦散佚不全。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爲應學者需求，重爲付梓，並影印以存原貌。書中明顯錯訛者，由我院及中醫文獻研究所等有關單位專業人員校勘改正，使之益臻完善。

夫文以載道，中醫學爲我國醫學之重要財富，文獻則是寶庫中之重要內容。故有志斯道者，務求先通中醫之理論法則、方藥效用和臨床處置，使對中醫學有全面之理解，更須驗之臨床，以汲取其理論精華與豐富經驗。學問之事，原恃艱苦以求而非獵取可得。昔張仲景勤求古訓，博採衆方；孫思邈青衿之歲，高尙是典，白首之

年，未嘗釋卷；葉香岩以不讀破萬卷，不敢輕言醫。茲三人者，皆由勤奮好學而成一代高醫，故學習中醫宜下一番札實工夫。在此基礎上運用現代科學技術研究和整理中醫學，才有闡明和提高希望。中西醫結合，亦將另具特色。以務實精神，走中醫現代化循序而進之道路，勇於繼承，敢於創新，使傳統醫學有所發現與創造。苟能如此，不僅爲祖國爭光，並將爲人類造福。

本叢書一百三十六種，分爲五十册；每册後並皆附有全部書目。它的出版，爲中醫和愛好中醫者提供珍貴之醫學文獻，讀者勤習而深研之，必能奠定中醫學根柢，大有助於中醫事業之繼承與發展。

裘沛然

一九八八年六月作於
上海中醫學院

〔晉〕王叔和 撰

脈經

中國醫學大成

脈經提要

唐、甘伯宗名醫傳曰。叔和西晉高平人。博通經方。精意診處。尤好著述。其書纂岐伯華佗等論脈要訣所成。敍陰陽表裏。辨三部九候。分人迎氣口神門。條十二經二十四氣。奇經八脈。五臟六腑。三焦四時之痾。凡九十七篇。考晁公武讀書志曰。脈經十卷。晉王叔和撰。趙邸居敬堂有林億校刊本。知公武之言不誤。其自序云。脈理精微。其體難辨。絃緊浮芤。展轉相類。在心易了。指下難明。謂沈爲伏。則方治永乖。以緩爲遲。則危殆立至。況有數候俱見。異病同脈者乎。夫醫藥爲用。性命所繫。和鵲至妙。猶或加思。仲景明審。亦候形證。一毫有疑。則考核以求驗。而遺文遠旨。代寡能用。舊經秘述。奧而不售。遂令末學昧於源本。互滋偏見。各逞己能。致微痾成膏肓之變。滯固絕振起之望。良有以也。今撰述岐伯以來。逮於華佗經論要訣。合爲十卷。百病根源。各以類例相從。聲色證候。靡不賅備。誠能留心研窮。究其微賾。則可以比蹤古賢。代無夭橫矣云。是書爲林億校本。始刊於宋熙寧元年。再刻小字本於宋紹聖三年。宋陳孔碩用圖本參訂互考。重刻於廣西漕司。兵燹以

來。板已不存。知者亦寡。元泰定四年。東陽柳贇至江右。與醫學教授謝君縉翁論古書之廢。慨然欲以脈經刊置學宮。乃屬宗濂書院山長董天衢聚工計傭。付之剞劂。期月告成。其卷帙次第。一仍陳氏廣西刻本之舊而不加增損。意在存古也。商務印書館前以元本影印於四部叢刊中。或即此本。炳章藏有明天啓四年江左繆希雍校正寫刻本。後附王叔和著人元脈影歸指圖說二卷。分七表八裏九道脈之說與脈訣體制相類。是否叔和原著不可考。明有吳勉學校本。刊入醫統正脈。字多脫誤不能卒讀。惟元袁景從校本較爲完善。然亦間有以意删改者。似失其真矣。今彙集諸書。重爲校正。凡古書無可證者。雖有謬誤。不敢遽革。如互相考訂有異同處。則標註於書眉上。以待積學之士之考正。

原序

脈理精微。其體難辨。弦緊浮芤。展轉相類。在心易了。指下難明。謂沈爲伏。則方治永乖。以緩爲遲。則危殆立至。況有數候俱見。異病同脈者乎。夫醫藥爲用。性命所繫。和鵲至妙。猶或加思。仲景明審。亦候形證。一毫有疑。則考校以求驗。故傷寒有承氣之戒。嘔噦發下焦之問。而遺文遠旨。代寡能用。舊經秘術。奧而不售。遂令末學昧於源本。互滋偏見。各逞己能。致微疴成膏肓之變。滯固絕振起之望。良有以也。今撰集岐伯以來。逮於華佗經論要訣。合爲十卷。百病根源。各以類例相從。聲色證候。靡不賅備。其王阮傅戴吳葛呂張所傳異同。咸悉載錄。誠能留心研窮。究其微賾。則可以比蹤古賢。代無夭橫矣。

晉太醫令王叔和譔

箚子

臣等承詔典校古醫經方書。所校讎中脈經一部。乃王叔和之所撰集也。叔和西晉高平人。性度沈靖。尤好著述。博通經方。精意診處。洞識修養之道。其行事具唐甘伯宗名醫傳中。臣等觀其書。敍陰陽表裏。辨三部九候。分人迎氣口神門條。十二經二十四氣。奇經八脈。以舉五臟六腑三焦四時之痾。若網在綱。有條而不紊。使人占外以知內。視死而別生。爲至詳悉。咸可按用。其文約其事詳者。獨何哉。蓋其爲書。一本黃帝內經。間有疎略未盡處。而又補以扁鵲仲景元化之法。其餘奇怪異端不經之說。一切不取。不如是何以歷千數百年而傳用。無毫髮之失乎。又其大較。以爲脈理精微。其體難辨。兼有數候俱見。異病同脈之惑。專之指下。不可以盡隱伏。而乃廣述形證虛實。詳明聲色王相。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故得十全。無一失之繆。爲果不疑。然而自晉室東渡。南北限隔。天下多事。於養生之書。實未遑暇。雖好事之家。僅有傳者。而承疑習非。將喪道真。非夫聖人。曷爲釐正。恭惟主上。體大舜好生之德。玩神禹敍極之文。推錫福之良心。鑒慎疾之深意。出是古書。

俾從新定。臣等各殫所學。博求衆本。據經爲斷。去取非私。大抵世之傳授不一。其別有三。有以隋巢元方時行病源爲第十卷者。考其時而繆自破。有以第五分上下卷。而擷諸篇之文。別增篇目者。推其本文而義無取。稽是二者。均之未覩厥眞。各秘其所藏爾。今則考以素問九墟靈樞太素難經甲乙。仲景之書。幷千金方及翼說脈之篇以校之。除去重複。補其脫漏。其篇第亦頗爲改易。使以類相從。仍舊爲一十卷。總九十七篇施之於人。俾披卷者足以占外以知內。視死而別生。無待飲上池之水矣。國子博士高保衡尙書屯田郞中孫奇光祿卿直秘閣林億等謹

上

熙寧元年七月十六日

牒文

國子監准。監關准。尙書禮部符准。紹聖元年六月二十五日勑。中書省尚書省送到禮部狀。據國子監狀。據翰林醫學本監三學看治任仲言狀。伏覩本監先准朝旨。刊雕小字聖惠方等共五部出賣。幷每節鎭各十部。餘州各五部。本處出賣今有千金翼方金匱要略方王氏脈經補註本草圖經本草。算之皆醫家要用而不可闕。本監雖見出賣。皆是大字官本。貧民難於辦錢請買。兼外州軍尤不可得。欲乞刊作小字。重行校對出賣。及降外州軍施行。本部看詳。欲依國子監申請事理施行。狀候指揮。六月二十三日。奉聖旨依奉勑如右。牒到奉行。都省前批。六月二十六日未時付禮部施行。仍關合屬去處主者。一依勑命指揮施行。紹聖三年六月

移文

皇帝聖旨裏。江西湖東道肅政廉訪司來申。備龍興路醫學申。教授謝縉翁關。竊惟儒學以仁義立教。扶植綱常。使天下不犯刑憲。醫學以仁心立教。拯救疾病。使生氏不致夭瘥。故醫之素問難經。與儒之六經相爲表裏。皆古聖人以利天下後世爲心者也。醫經之中王叔和脈經十卷。誠爲醫門不易之法。如蒙將脈經刻布流傳。誠可裨國朝好生之一端也。緣醫别無錢糧。如將上項脈經。於儒學內支用有餘錢糧。刻布傳遠幸甚。保結關請照驗准此。申乞照詳。參詳得醫學申請刊雕脈經。若於合屬學院有餘錢糧去處。約量撥支工價。顧匠刊雕成書。從本司收貯印行。似爲便益。未敢懸便。申乞照詳施行。得此准申憲司台下。仰照驗不妨本職。從省計料合用工匠物價鈔。估體見數。就行龍興路學羨餘子粒錢內支撥刊雕。申司施行。須至指揮。右下江西等處儒學提舉柳文林准此。

泰定四年六月初四日中奉大夫江西湖東道肅政廉訪使朵列禿

陳序

碩少時毋多病。謀醫率不效。因自誓學爲方。求古今醫書而窮其原。得所謂王叔和脈訣者怪其詞俚而指淺。更訪老醫得脈經十卷。蓋祖黃帝岐伯扁鵲經以及於張氏傷寒論。條貫甚明。眞王氏書也。驗之乃建本。自是求之建陽書坊絕無鬻者。板亦不存。嘉定己巳歲京城疫。朝旨命孔碩董諸醫治方藥。以拯民病。因從醫學求得脈經。復借各本校之。與予前後所見者。同一建本也。乃知脈訣出而脈經隱。醫者不讀。鬻者不售。板遂亦不存。今之俗醫問以王氏書。則皆誦脈訣以對。蜀人史堪以儒生名。能依其所著方書脾胃條。引脈訣中語而議之曰。此叔和知之而未盡也。予每歎曰。寃哉叔和。如史載之之工。尚引訣而罪經。餘又何怪焉。因思今世俗醫。知有朱氏傷寒百問。而不知有傷寒論。俗儒知誦時文。而不知誦經史。其過一律也。因取所錄建本脈經。略改誤文。寫以大字。刊之廣西漕司。庶幾學者。知有本原云。然恨無他本可校。以俟後之仁者。

侯官陳孔碩序

柳序

晉太醫令王叔和撰類脈經十卷。其言原本黃帝內經靈樞素問而翼之。以扁鵲倉公華佗張仲景皇甫士安之論。稱其爲醫家之一經矣。今脈訣熟在人口。直謂叔和作。而不知叔和所輯者脈經耳。當叔和時。蓋未有歌括之作。疑宋之中世始次爲韻語。須便講習。摭其條肆而忘其根節者也。熙寧中有旨出內府所藏古醫經方書。命光祿卿林億等典領校讎。鏤板行世。而脈經與焉。朱文公於慶元初跋郭長陽醫書。謂俗間所傳脈訣。詞最鄙淺。非叔和本書。世之高醫。明其爲贗。遂委棄之。而獨有取於直指高骨爲關。分前卻爲寸尺。以定陰陽之位。爲合於難經。則脈經之傳已隱。雖文公亦似未知其正出脈經也。嘉定始元。上遡熙寧一百四十年。閩中陳孔碩借得醫局建本是書。用閣本參訂互考。刻之廣西漕司。兵燹以來。板復不存。知者亦寡。況望其傳哉。予至江右之明年。與醫學教授謝君縉翁論古書之廢。慨然欲以脈經刊置學宮。使人知古昔聖賢開示醫道之源委。未嘗遺外於理者如此。間請於廉訪使師公。公曰。醫之有經。取以利人。利焉而傳。是焉可泯。

子盍謀諸。會承命稽覆學食錢得其羨贏。以屬宗濂書院山長董天衢。聚工計傭。付之剞劂既月告成。其卷帙篇第。一用陳氏廣西之舊。而不敢輒加增損。志存古也。噫。古書廢缺世未經見。奚獨此哉。惜予之心力不能以徧及之而姑識其端。以俟世之君子。有發焉耳。

元泰定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東陽柳贇述

謝序

醫家以切脈爲難事。自素問難經及仲景書皆論其要。至西晉王叔和。始彙集諸書。作脈經十卷。唐孫思邈著千金方及翼方。取其書爲持脈法。今稱王叔和脈訣者。不知起於何時。惟陳無擇三因方序脈云。六朝時有高陽生者。剽竊作歌訣。劉元賓從而和之。其說似深知脈經者。而於篇後又自著七表八裏九道之名。則無擇蓋亦未嘗詳讀脈經者也。按脈經論脈形狀秘訣二十四種。初無表裏九道之目。其言芤脈云。中央空兩邊實。又云。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又云。脈浮而芤。浮則爲陽。芤則爲陰。脈訣乃以芤爲七表之陽脈。仲景辨脈法云。脈浮大數動滑陽也。脈沈澀弱弦微陰也。而脈訣九道以動爲陰。七表以弦爲陽。似此之誤頗多。脈經則與仲景合。而經中第十卷分上下中央爲九道者。的然非歌訣九道之謂也。宋熙寧初林億校正脈經序中。於脈訣未嘗見稱。陳孔碩序始云。脈訣出而脈經隱。愚疑脈訣或熙寧以後人所作。是不可得知也。縉翁先世藏脈經官本。及廣西本。竊嘗誦而習之。後又得鄉人黃南牖

家本。校讎無誤。竭來豫章。幸受知憲使師公。及儒學提舉柳先生。間請刻之儒學。以惠久遠。二公不鄙其言。慨然成之。自今而後。學者得見是經。而用其心。則歌訣之舛者。不待辨而自見矣。經中頗有疑字。不敢輒改。辨而正之。姑俟後賢。

泰定四年歲次丁卯閏九月既望龍興路醫學教授謝縉翁敬書

手札

此王氏脈經真本也。後依韻而成歌。不免牽綴。一字失真。百身莫返。心竊痛之。頃從馬鍾翁老先生家得此本。不啻萬金。便欲梓播寰中。但經文句解。參錯不分。字既纖細。中多模糊。萬一傳訛。所繫匪細。惟足下兼體好奇。博通羣藝。敬勞校正。大書登梓。是爲軒岐增一羽翼也。足下陰功。豈微也哉。建初已達鄙意。想蒙亮詧。友生徐中行頓首拜。殿撰景從袁先生足下。萬曆三年二月十日。

脈經目錄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脈經

卷一

脈形狀指下祕訣第一（二十四種）

浮脈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於手下）

芤脈浮大而軟。按之中央空。兩邊實。（一曰手下無兩旁有）

洪脈極大在指下。（一曰浮而大）

滑脈往來前却流利。展轉。替替然。與數相似。（一曰浮中如有力　一曰漉漉如欲脫）

數脈去來促急。（一曰一息六七至　一曰數者進之名）

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

弦脈舉之無有。按之如弓弦狀。（一曰如張弓弦按之不移　又曰浮緊爲弦）

緊脈數如切繩狀。（一曰如轉索之無常）

沈脈舉之不足。按之有餘。（一曰重按之乃得）

伏脈極重指按之著骨乃得。一曰手下裁動一曰按之不足舉之無有一曰關上沈不出名曰伏

革脈有似沈伏實大而長微弦。千金翼以革為牢

實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愊愊然。一曰沈浮皆得

微脈極細而軟或欲絕若有若無。一曰小也一曰手下快一曰浮而薄一曰按之如欲盡

濇脈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復來。一曰浮而短一曰短而止或如散也

細脈小大於微常有但細耳。

軟脈極軟而浮細。一曰按之無有舉之有餘一曰小而軟軟亦作濡曰濡者如帛衣在水中輕手相得

弱脈極軟而沈細按之欲絕指下。一曰按之乃得舉之無有

虛脈遲大而軟按之不足隱指豁豁然空。

散脈大而散。散者氣實血虛有表無裏。

緩脈去來亦遲小駃於遲。一曰浮大而軟陰脈與陽同等

遲脈呼吸三至去來極遲。一曰舉之不足按之盡牢一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

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按之來緩時一止者名結陽初來動止更來小數不能自還舉之則動名結陰

代脈來數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脈結者生代者死。動脈見於關上。無頭尾。大

如豆。厥厥然動搖。傷寒論云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

浮與芤相類。與洪相類弦與緊相類。革與實相類。千金翼云牢牢實相類滑與數相類。沈與伏相類。微與濇相類。軟與弱相類。緩與遲相類。軟與遲相類

平脈早晏法第二

黃帝問曰。夫診脈常以平旦何也。岐伯對曰。平旦者。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均。血氣未亂。故乃可診。過此非也。千金同素問太素云有過之脈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藏有餘不足。六腑強弱。形之盛衰。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

分別三關境界脈候所主第三

從魚際至高骨其骨自高却行一寸。其中名曰寸口。從寸至尺名曰尺澤。故曰尺寸。寸後尺前名曰關。陽出陰入。以關爲界。陽出三分。陰入三分。故曰三陰三陽。陽生於尺動於寸。陰生於寸動於尺。寸主射上焦出頭及皮毛竟手。關主射中焦腹及腰。尺主射下焦少腹至足。

辨尺寸陰陽榮衛度數第四

夫十二經皆有動脈。獨取寸口以決五藏六府死生吉凶之候者。何謂也。然寸口者。脈之大會手太陰之動脈也。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人一日一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五十度周於身。漏水下百刻。榮衛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亦二十五度。爲一周晬時也。（案晬時也泰定本袁校本同居敬本小字本作周注）故五十度而復會於手太陰。太陰者寸口也。卽五藏六府之所終始。故取法於寸口。

脈有尺寸何謂也。然尺寸者。脈之大會要也。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也。從關至魚際是寸口內。陽之所治也。故分寸爲尺。分尺爲寸。故陰得尺內一寸。陽得尺（案尺居敬本作寸）內九分。尺寸終始一寸九分。故曰尺寸也。

脈有太過有不及。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何謂也。然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關之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故曰覆溢。是真藏之脈也。人不病自死。

平脈視人大小長短男女逆順法第五

凡診脈當視其人大小長短。及性氣緩急。脈之遲速。大小長短。皆如其人形性者則吉。反之者則為逆也。脈三部大都欲等。只如小人婦人細人脈小軟。小兒四五歲脈呼吸八至。細數者吉。千金翼云人大而脈細人細而脈大人樂而脈實人苦而脈虛性急而脈緩性緩而脈躁人壯而脈細人羸而脈大此皆為逆逆則難治反此為順順則易治凡婦人脈常欲濡弱於丈夫小兒四五歲者脈自駛疾呼吸八至也男左大為順女右大為順肥人脈沈瘦人脈浮

持脈輕重法第六

脈有輕重何謂也。然初持脈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者肺部也。菽者小豆言脈輕如三小豆之重呂氏作大豆浮之在皮毛之間者肺氣所行故言肺部也　如六菽之重。與血脈相得者心部也。心主血脈次於肺如六豆之重　如九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脾部也。脾在中央主肌肉故次心如九豆之重　如十二菽之重。與筋平者肝部也。肝主筋又在脾下故次之按之至骨。舉之來疾者腎部也。腎主骨其脈沈至骨故曰輕重也。

兩手六脈所主五藏六府陰陽逆順第七

脈法讚云。肝心出左。脾肺出右。腎與命門。俱出尺部。魂魄穀神。皆見寸口。左主司官。右主司府。左大順男。右大順女。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為人迎。右為氣口。神門訣斷。兩在關後。人無二脈。病死不救。諸經損減。各隨其部。察按陰陽。誰與先後。（千金云三陰三陽誰先誰後）陰病治官。陽病治府。奇邪所舍。如何捕取。審而知者。鍼入病愈。

心部在左手關前寸口是也。即手少陰經也。與手太陽為表裏。以小腸合為府。合於上焦。名曰神庭。在龜尾下五分。（一作鳩尾）

肝部在左手關上是也。足厥陰經也。與足少陽為表裏。以膽合為府。合於中焦。名曰胞門。（一作少陽）在太倉左右三寸。

腎部在左手關後。尺中是也。足少陰經也。與足太陽為表裏。以膀胱合為府。合於下焦。在關元左。

肺部在右手關前。寸口是也。手太陰經也。與手陽明為表裏。以大腸合為府。合於上焦。名呼吸之府。在雲門。

脾部在右手關上是也。足太陰經也。與足陽明為表裏。以胃合為府。合於中焦脾胃之間。名曰章門。在季肋前一寸半。

腎部在右手關後。尺中是也。足少陰經也。與足太陽爲表裏。以膀胱合爲府。合於下焦。在關元右。左屬腎。右爲子戶。名曰三焦。

辨藏府病脉陰陽大法第八

脉何以知藏府之病也。然數者府也。遲者藏也。數即有熱。遲即生寒。諸陽爲熱。諸陰爲寒。故別知藏府之病也。府脉陽故其脉數藏者陰故其脉遲陽行遲病則數陰行疾病則遲

脉來浮大者。此爲肺脉也。脉來沈滑堅如石。案堅字從袁校本泰定本空一字居敬本無腎脉也。脉來如弓弦者。肝脉也。脉來疾去遲。心脉也。脉來當見而不見爲病。病有淺深。但當知如何受邪。

辨脉陰陽大法第九

脉有陰陽之法何謂也。然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呼吸之間。脾受穀味也。其脉在中。浮者陽也。沈者陰也。故曰陰陽。

心肺俱浮。何以別之。然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濇者肺也。腎肝俱沈。何以別之。

然牢而長者肝也。按之耎舉指來實者腎也。脾者中州。故其脈在中。（千金翼云遲緩而長者脾也）是陰陽之脈也。

脈有陽盛陰虛。陰盛陽虛。何謂也。然浮之損小。沈之實大。故曰陰盛陽虛。沈之損小。浮之實大。故曰陽盛陰虛。是陰陽虛實之意也。（陽脈見寸口浮而實大今輕手浮之更損減而小故曰陽虛重手按之反更實大而沈故曰陰盛）

經言脈有一陰一陽。一陰二陽。一陰三陽。有一陽一陰。一陽二陰。一陽三陰。如此言之寸口有六脈俱動耶。然經言如此者。非有六脈俱動也。謂浮沈長短滑濇也。浮者陽也。滑者陽也。長者陽也。沈者陰也。濇者陰也。短者陰也。所以言一陰一陽者。謂脈來沈而滑也。一陰二陽者。謂脈來沈滑而長也。一陰三陽者。謂脈來浮滑而長時一沈也。所以言一陽一陰者。謂脈來浮（案浮秦定本作滑難經作浮）而濇也。一陽二陰者。謂脈來長而沈濇也。一陽三陰者。謂脈來沈濇而短時一浮也。各以其經所在名病之逆順也。

凡脈大爲陽。浮爲陽。數爲陽。動爲陽。長爲陽。滑爲陽。沈爲陰。濇爲陰。弱爲陰。弦爲陰。短爲陰。微爲陰。是爲三陰三陽也。陽病見陰脈者反也主死。陰病見陽脈者順

也主生。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則吐血。陰微則下利。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腹痛。陽微則發汗。陰微則自下。陽數口生瘡。陰數加微必惡寒而煩擾。不得眠也。陰附陽則狂。陽附陰則癲。得陽屬府。得陰屬藏。無陽則厥。無陰則嘔。陽微則不能呼。陰微則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依此陰陽以察病也。

寸口脈浮大而疾者。名曰陽中之陽。病苦煩滿身熱頭痛腹中熱。寸口脈沈細者。名曰陽中之陰。病苦悲傷不樂。惡聞人聲。少氣時汗出。陰氣不通。臂不能舉。尺脈沈細者。名曰陰中之陰。病苦兩脛酸疼。不能久立。陰氣衰。小便餘瀝。陰下濕癢。尺脈滑而浮大者。名曰陰中之陽。病苦小腹痛滿不能溺。溺即陰中痛。大便亦然。尺脈牢而長。關上無有。此爲陰干陽。其人苦兩脛重。少腹引腰痛。寸口脈壯大。尺中無有。此爲陽干陰。其人苦腰背痛。陰中傷。足脛寒。夫風傷陽。寒傷陰。陽病順陰。陰病逆陽。陽病易治。陰病難治。在腸胃之間。以藥和之。若在經脈之間。鍼灸病已。

平虛實第十

人有三虛三實何謂也。然有脈之虛實。有病之虛實。有診之虛實。脈之虛實者。脈來耎者爲虛。牢者爲實。病之虛實者。出者爲虛。入者爲實。言者爲虛。不言者爲實。緩者爲虛。急者爲實。診之虛實者。癢者爲虛。痛者爲實。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內痛外快爲內實外虛。故曰虛實也。

問曰。何謂虛實。答曰。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何謂重實。所謂重實者。言大熱病氣熱脈滿。是謂重實。

問曰。經絡俱實如何。何以治之。答曰。經絡皆實。是寸脈急而尺緩也。當俱治之。故曰滑則順。濇則逆。夫虛實者。皆從其物類始。五藏骨肉滑利。可以長久。

從橫逆順伏匿脈第十一

問曰。脈有相乘。有從有橫。有逆有順。何謂也。師曰。水行乘火。金行乘木。名曰從。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名曰順。經言脈有伏匿者。伏匿於何藏而言伏匿也。然謂陰陽更相乘。更相伏也。脈居陰部。反見陽脈者。爲陽乘陰也。脈雖時沉濇而短。此陽中伏陰也。脈居陽部。反見

陰脈者。爲陰乘陽也。脈雖時浮滑而長。此爲陰中伏陽也。重陰者癲。重陽者狂。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

辨災怪恐怖雜脈第十二

問曰。脈有殘賊何謂。師曰。脈有弦有緊。有濇有滑。有浮有沈。此六脈爲殘賊。能與諸經作病。

問曰。嘗爲人所難。緊脈何所從而來。師曰。假令亡汗若吐。肺中寒故令緊。假令欬者坐飲冷水。故令緊。假令下利者以胃中虛冷故令緊也。

問曰。翕奄沈名曰滑何謂。師曰。沈爲純陰。翕爲正陽。陰陽和合。故脈滑也。

問曰。脈有災怪何謂。師曰。假令人病脈得太陽脈與病形證相應。因爲作湯比還。送湯之時。病者因大吐。若下利而腹中痛。因問言我前來脈時不見此證。今反變異故。是名爲災怪。因問何緣作此吐利。答曰。或有先服藥今發作。故爲災怪也。

問曰。人病恐怖其脈何類。師曰。脈形如循絲。累累然其面白脫色。

問曰。人愧者其脈何等類。師曰。其脈自浮而弱。面形乍白乍赤。

問曰。人不飲其脈何類。師曰。其脈自弦。〔案弦泰定本居敬本並作濇〕而脣口乾燥也。言遲者風也。搖頭言者其裏痛也。行遲者其表彊也。坐而伏者短氣也。坐而下一膝者必腰痛。裏實護腹如懷卵者必心痛。

師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脈之因伸〔案伸袁校本作呻〕者無病也。〔一云呻者病也〕假令向壁臥。聞師到不驚起而目盼視。〔一云反面仰視〕若三言三止。脈之咽唾。此爲詐病。假令脈自和處。言此病太重。當須服吐下藥。針灸數十百處乃愈。〔案袁校云疑有闕文〕

遲疾短長雜脈法第十三

黃帝問曰。余聞胃氣。手少陽三焦四時五行脈法。夫子言脉有三陰三陽。知病存亡。脈外以知內。尺寸大小願聞之。岐伯曰。寸口之中。外別浮沈前後左右。虛實死生之要。皆見寸口之中。脈從前來者爲實邪。從後來者爲虛邪。從所不勝來者爲賊邪。從所勝來者爲微邪。自病〔一作得〕者爲正邪。外結者病癰腫。內結者病疝瘕也。間來而急者病正在心。癥氣也。脈來疾者爲風也。脈來滑者爲病食也。脈來滑躁者病有熱也。脈來澀者爲病寒濕也。脈逆順之道。不與衆謀。

師曰。呼吸者脈之頭也。初持脈來疾去遲。此爲出疾入遲。爲內虛外實。初持脈來遲去疾。此爲出遲入疾。爲內實外虛也。

脈數則在府。遲則在藏。脈長而弦病在肝。（扁鵲云病出於肝）脈小血少病在心。（扁鵲云脈大而洪病出於心）脈下堅上虛病在脾胃。（扁鵲云病出於脾胃）脈滑（一作濇）而微浮病在肺。（扁鵲云病出於肺）脈大而堅病在腎。（扁鵲云小而緊）脈滑者多血少氣。脈濇者少血多氣。脈大者血氣俱多。又云。脈來大而堅者血氣俱實。脈小者血氣俱少。又云。脈來細而微者血氣俱虛。沈細滑疾者熱。遲緊者寒。（又云洪數滑疾爲熱濇遲沈細爲寒案此十四字泰定本作正文）脈盛滑緊者病在外熱。脈小實而緊者病在內冷。脈小弱而濇謂之久病。脈滑浮而疾者謂之新病。脈浮滑其人外熱風走刺有飲難治。脈沈而緊上焦有熱。下寒得冷卽便下。脈沈而細下焦有寒。小便數。時苦絞痛下利重。脈浮緊且滑直者外熱內冷。不得大小便。脈洪大緊急病速進。在外苦頭發熱癰腫。脈細小緊急病速進。在中寒爲疝瘕積聚。腹中刺痛。脈沈重而直前絕者病血在腸間。脈沈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瘕。脈直前而中散絕者病消渴。（一云病侵淫痛）脈沈重前不至寸口。徘徊絕者病在肌肉遁尸。脈左轉而沈重者氣癥陽在胸中。脈右轉出不至寸口者內有肉癥。脈累累如貫珠不

前至。有風寒在大腸。伏留不去。脈累累中止不至寸口。輭者結熱在小腸膜中伏留不去。脈直前左右彈者。病在血脈中衃血也。脈後而左右彈者。病在筋骨中也。脈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脈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所苦。夫脈者血之府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太素細作滑濇則心痛。渾渾革革。至如涌泉。病進而危。弊弊綽綽。其去如弦絕者死。短而急者病在上。長而緩者病在下。沈而弦急者病在內。浮而洪大者病在外。脈實者病在內。脈虛者病在外。在上爲表。在下爲裏。浮爲在表。沈爲在裏。

平人得病所起脈第十四

何以知春得病。無肝脈也。無心脈夏得病。無肺脈秋得病。無腎脈冬得病。無脾脈四季之月得病。

假令肝病者西行。若食雞肉得之。當以秋時發。得病以庚辛日也。家有腥死女子。見之以明要爲災。不者若感金銀物得之。案袁校云明要二字疑誤

假令脾病東行。若食雉兎肉。及諸木果實得之。不者當以春時發。得病以甲乙日也。

假令心病北行。若食豚魚得之。不者當以冬時發。得病以壬癸日也。

假令肺病南行。若食馬肉及麞鹿肉得之。不者當以夏時發。得病以丙丁日也。

假令腎病中央。若食牛肉及諸土中物得之。不者當以長夏時發。得病以戊己日也。

假令得王脈。當於縣官家得之。

假令得相脈。當於嫁娶家得之。或相慶賀家得之。

假令得胎脈。當於產乳家得之。

假令得囚脈。當於囚徒家得之。

假令得休脈。其人素有宿病。不治自愈。

假令得死脈。當於死喪家感傷得之。

何以知人露臥得病。陽中有陰也。

何以知人夏月得病。諸陽入陰也。

何以知人食飮中毒。浮之無陽。微細之不可知也。但有陰脈來疾去疾。此相爲水氣之毒也。脈遲者食乾物得之。

診病將差難已脈第十五

問曰。假令病人欲差。脈而知愈。何以別之。師曰。寸關尺大小遲疾浮沈同等。雖有寒熱不解者。此脈陰陽爲平復。當自愈。人病。其寸口之脈。與人迎之脈。大小及浮沈等者。病難已。

脈經

卷二

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第一

左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小腸脈也。苦臍痺小腹中有癥瘕。王月即冷上搶心。刺手心主經治陰。心主在掌後橫理中。(即太陵穴也)

左手關前寸口陽實者。小腸實也。苦心下急痺。(一作急痛)小腸有熱。小便赤黃。刺手太陽經治陽。(一作手少陽者非)太陽在手小指外側本節陷中。(即後谿穴也)

左手關前寸口陰絕者。無心脈也。苦心下毒痛。掌中熱。時時善嘔。口中傷爛。刺手太陽經治陽。

左手關前寸口陰實者。心實也。苦心下有水氣。憂恚發之。刺手心主經治陰。

左手關上陽絕者。無膽脈也。苦膝疼口中苦。眯目善畏。如見鬼狀。多驚少力。刺足厥陰經治陰。在足大指間。(即行間穴也)或刺三毛中。

左手關上陽實者。膽實也。苦腹中實不安。身軀習習也。刺足少陽經治陽。在足上第二案二秦定本袁校本並作一指本節後一寸。第二指當云小指次指即臨泣穴也案居敬本與此同秦定本袁校本第二指二字並作一無次指二字考足少陽膽經在足第四指端從竅陰俠谿地五會至臨泣穴則小指次指爲是作第一指無次指二字者非

左手關上陰絶者。無肝脈也。苦癃遺溺難言。脇下有邪氣善吐。刺足少陽經治陽。

左手關上陰實者。肝實也。苦肉中痛動善轉筋。刺足厥陰經治陰。

左手關後尺中陽絶者。無膀胱脈也。苦逆冷。婦人月使不調。王月則閉。男子失精。尿有餘瀝。刺足少陰經治陰。在足內踝下動脈。即太谿穴也

左手關後尺中陽實者。膀胱實也。苦逆冷脇下有邪氣相引痛。刺足太陽經治陽。在足小指外側本節後陷中。即束骨穴也

左手關後尺中陰絶者。無腎脈也。苦足下熱。兩髀裏急。精氣竭少。勞倦所致。刺足太陽經治陽。

左手關後尺中陰實者。腎實也。苦恍惚健忘。目視䀮䀮。案字典靈樞經脈篇目䀮䀮如無所見註腎虛則瞳神昏眩俗本譌作䀮非耳聾悵悵善鳴。刺足少陰經治陰。

右手關前寸口陽絶者。無大腸脈也。苦少氣心下有水氣。立秋節即欬。刺手太陰

經治陰。在魚際間。卽太淵穴也

右手關前寸口陽實者。大腸實也。苦腸中切痛如錐刀所刺。無休息時。刺手陽明經治陽。在手腕中。卽陽谿穴也

右手關前寸口陰絕者。無肺脈也。苦短氣欬逆。喉中塞噫逆。刺手陽明經治陽。

右手關前寸口陰實者。肺實也。苦少氣胸中滿彭彭。與肩相引。刺手太陰經治陰。

右手關上陽絕者。此無胃脈也。苦吞酸頭痛。胃中有冷。刺足太陰經治陰。在足大指本節後一寸。卽公孫穴也

右手關上陽實者。胃實也。苦腸中伏伏一作愊愊不思食物。得食不能消。刺足陽明經治陽。在足上動脈。卽衝陽穴也

右手關上陰絕者。無脾脈也。苦少氣下利腹滿身重。四肢不欲動善嘔。刺足陽明經治陽。

右手關上陰實者。脾實也。苦腸中伏伏如堅狀。大便難。刺足太陰經治陰。

右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子戶脈也。苦足逆寒。絕產帶下。無子陰中寒。刺足少陰經治陰。

右手關後尺中陽實者。膀胱實也。苦少腹滿引腰痛。刺足太陽經治陽。
右手關後尺中陰絕者。無腎脈也。苦足逆冷上搶胸痛。夢入水見鬼善厭寐。黑色物來掩人上。刺足太陽經治陽。
右手關後尺中陰實者。腎實也。苦骨疼腰脊痛。內寒熱。刺足少陰經治陰。

右陰陽二十四氣脈證

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第二

心實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陰實者。手厥陰經也。病苦閉。大便不利。腹滿四肢重。身熱苦胃脹。刺三里。

心虛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陰虛者。手厥陰經也。病苦悸恐不樂。心腹痛難以言。心如寒狀恍惚。

小腸實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脉陽實者。手太陽經也。病苦身熱。熱來去汗出。不出一作汗而煩。心中滿身重口中生瘡。

小腸虛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脉陽虛者。手太陽經也。病苦顱際偏頭痛。耳頰痛。

心小腸俱實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脉陰陽俱實者。手少陰與太陽經俱實也。病苦頭痛身熱。大便難。心腹煩滿。不得臥。以胃氣不轉。水穀實也。

心小腸俱虛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脉陰陽俱虛者。手少陰與太陽經俱虛也。病苦寒少氣。四肢厥。腸澼洞泄。

肝實

左手關上脉陰實者。足厥陰經也。病苦心下堅滿。常兩脇痛。自忿忿如怒狀。

肝虛

左手關上脉陰虛者。足厥陰經也。病苦脇下堅寒熱。腹滿不欲飲食。腹脹悒悒不

樂。婦人月經不利。腰腹痛。

膽實

左手關上脈陽實者。足少陽經也。病苦腹中氣滿。飲食不下咽。乾頭重痛。洒洒惡寒脇痛。

膽虛

左手關上脈陽虛者。足少陽經也。病苦眩厥痿。足指不能搖。躄坐不能起。僵仆目黃。失精䀮䀮。

肝膽俱實

左手關上脈陰陽俱實者。足厥陰與少陽經俱實也。病苦胃脹嘔逆。食不消。

肝膽俱虛

左手關上脈陰陽俱虛者。足厥陰與少陽經俱虛也。病苦恍惚。尸厥不知人。妄見少氣。不能言。時時自驚。

腎實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實者。足少陰經也。病苦膀胱脹閉。少腹與腰脊相引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實者。足少陰經也。病案以上十八字袁校本删併上爲一似合第古書文繁不殺或集自兩處不妄删併今從秦定居敬本苦舌燥咽腫。心煩嗌乾。胸脇時痛。喘咳汗出。小腹脹滿。腰背強急。體重骨熱。小便赤黃。好怒好忘。足下熱疼。四肢黑耳聾。

腎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虛者。足少陰經也。病苦心中悶。下重足腫。不可以按地。

膀胱實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實者。足太陽經也。病苦逆滿腰中痛。不可俛仰勞也。

膀胱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虛者。足太陽經也。病苦脚中筋急。腹中痛引腰背。不可屈伸。轉筋惡風。偏枯腰痛。外踝後痛。

腎膀胱俱實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實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實也。病苦脊彊反折。戴眼。氣上搶心。脊痛不能自反側。

腎膀胱俱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虛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虛也。病苦小便利。心痛背寒。時時少腹滿。

肺實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陰實者。手太陰經也。病苦肺脹。汗出若露。上氣喘逆。咽中塞如欲嘔狀。

肺虛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陰虛者。手太陰經也。病苦少氣不足以息。嗌乾不朝津液。

大腸實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陽實者。手陽明經也。病苦腹滿善喘欬。面赤身熱。咽喉中如核狀。

大腸虛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陽虛者。手陽明經也。病苦胸中喘腸鳴。虛渴脣口乾。目急善驚泄白。

肺大腸俱實

右手寸口以前脈陰陽俱實者。手太陰與陽明經俱實也。病苦頭痛目眩。驚狂喉痺痛。手臂捲。捲一作倦一作蹻案居敬本作膭脣吻不收。

肺大腸俱虛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陰陽俱虛者。手太陰與陽明經俱虛也。病苦耳鳴嘈嘈。時妄見光明。情中不樂。或如恐怖。

脾實

右手關上脈陰實者。足太陰經也。病苦足寒脛熱。腹脹滿。煩擾不得臥。

脾虛

右手關上脈陰虛者。足太陰經也。病苦泄注腹滿氣逆。霍亂嘔吐。黃疸心煩。不得臥腸鳴。

胃實

右手關上脈陽實者。足陽明經也。病苦腹中堅痛而熱。千金作病苦頭痛汗不出如溫瘧。案六字居敬本亦旁註脣口乾善噦。乳癰缺盆腋下腫痛。

胃虛

右手關上脈陽虛者。足陽明經也。病苦脛寒不得臥。惡寒洒洒。目急腹中痛虛鳴。外臺作耳虛鳴時寒時熱。脣口乾面目浮腫。

脾胃俱實

右手關上脈陰陽俱實者。足太陰與陽明經俱實也。病苦脾脹腹堅。搶脇下痛。胃氣不轉。大便難。時反泄利。腹中痛。上衝肺肝動。五藏並喘鳴。多驚身熱。汗不出。喉痺精少。

脾胃俱虛

右手關上脈陰陽俱虛者。足太陰與陽明經俱虛也。病苦胃中如空狀。少氣不足以息。四逆寒。泄注不已。

腎實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實者。足少陰經也。病苦痺。身熱心痛。脊脇相引痛。足逆熱煩。

腎虛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虛者。足少陰經也。病苦足脛小弱。惡風寒。脈代絕。時不

至。足寒上重下輕。行不可以按地。少腹脹滿。上搶胸脅。痛引脇下。

膀胱實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實者。足太陽經也。病苦轉胞。不得小便。頭眩痛煩滿。脊背彊。

膀胱虛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虛者。足太陽經也。病苦肌肉振動。脚中筋急。耳聾忽忽不聞。惡風颼颼作聲。

腎膀胱俱實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實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實也。病苦癲疾頭重。與目相引痛。厥欲起走。反眼大風多汗。

腎膀胱俱虛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虛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虛也。病苦心痛。若下重不自收。篡反出。時時苦洞泄。寒中泄。腎心俱痛。一說云腎有左右膀胱無二今用當以左腎合膀胱右腎合三焦

平三關病候并治宜第三

寸口脈浮。中風發熱頭痛。宜服桂枝湯、葛根湯。針風池風府。向火灸身。摩治風膏。覆令汗出。

寸口脈緊苦頭痛骨肉疼。是傷寒。宜服麻黃湯發汗。針眉衝顳顬。摩治傷寒膏。

寸口脈微苦寒爲衄。宜服五味子湯。摩茱萸膏令汗出。

寸口脈數即爲吐。以有熱在胃脘熏胸中。宜服藥吐之。及針胃脘。服除熱湯。若是傷寒七八日至十日。熱在中。煩滿渴者。宜服知母湯。

寸口脈緩皮膚不仁。風寒在肌肉。宜服防風湯。以藥薄熨之。摩以風膏。灸諸治風穴。

寸口脈滑陽實。胸中壅滿吐逆。宜服前胡湯。針太陽巨闕瀉之。

寸口脈弦心下愊愊。微頭痛。心下有水氣。宜服甘遂丸。針期門瀉之。

寸口脈弱陽虛自汗出而短氣。宜服茯苓湯、內補散。適飲食消息。勿極勞。針胃管補之。

寸口脈濇。是胃氣不足。宜服乾地黃湯。自養調和飲食。針三里補之。三里一作胃管

寸口脈芤吐血。微芤者衄血。空虛血去故也。宜服竹皮湯、黃耆湯。灸膻中。

寸口脈伏。胸中逆氣。噎塞不通。是胃中冷氣上衝心胸。宜服前胡湯、大三建丸。針巨闕上管。灸膻中。

寸口脈沈。胸中引脇痛。胸中有水氣。宜服澤漆湯。針巨闕瀉之。

寸口脈濡。陽氣弱自汗出。是虛損病。宜服乾地黃湯、薯蕷丸、內補散、牡蠣散幷粉。針太衝補之。

寸口脈遲。上焦有寒。心痛咽酸。吐酸水。宜服附子湯、生薑湯、茱萸丸。調和飲食以煖之。

寸口脈實。卽生熱在脾肺。嘔逆氣塞。虛卽生寒在脾胃。食不消化。有熱卽宜服竹葉湯、葛根湯。有寒卽宜服茱萸丸、生薑湯

寸口脈細。發熱嘔吐。宜服黃芩龍膽湯。吐不止。宜服橘皮桔梗湯。灸中府。

寸口脈洪大。胸脇滿。宜服生薑湯、白薇丸。亦可紫苑湯下之。針上管期門章門。

右上部寸口十七條

關脈浮。腹滿不欲食。浮爲虛滿。宜服平胃丸、茯苓湯、生薑前胡湯。針胃脘先瀉後補之。

關脈緊。心下苦滿急痛。脈緊者爲實。宜服茱萸當歸湯。又大黃湯兩治之良。針巨闕下管瀉之。千金云服茱萸當歸湯又加大黃二兩佳

關脈微。胃中冷。心下拘急。宜服附子湯、生薑湯、附子丸。針巨闕補之。

關脈數。胃中有客熱。宜服知母丸、除熱湯。針巨闕上管瀉之。

關脈緩。其人不欲食。此胃氣不調。脾氣不足。宜服平胃丸、補脾湯。針章門補之。

關脈滑。胃中有熱。滑爲熱實。以氣滿故不欲食。食卽吐逆。宜服紫菀湯下之。大平胃丸。針胃管瀉之。千金云宜服朴硝麻黃湯平胃丸

關脈弦。胃中有寒。心下厥逆。此以胃氣虛故爾。宜服茱萸湯。溫調飲食。針胃脘補之。

關脈弱。胃氣虛。胃中有客熱。脈弱爲虛熱作病。其說云。有熱不可大攻之。熱去則寒起。止宜服竹葉湯。針胃脘補之。

關脈濇。血氣逆冷。脈濇爲血虛。以中焦有微熱。宜服乾地黃湯、內補散。針足太衝上補之。

關脈芤。大便去血數升者。以膈腧傷故也。宜服生地黃并生竹皮湯。灸膈腧。若重

下去血者。針關元。甚者宜服龍骨丸。必愈。

關脈伏。中焦有水氣溏泄。宜服水銀丸。針關元。利小便。溏泄便止。

關脈沈。心下有冷氣。苦滿吞酸。宜服白薇茯苓丸、附子湯。針胃脘補之。

關脈濡。苦虛冷。脾氣弱重下病。宜服赤石脂湯、女萎丸。針關元補之。

關脈遲。胃中寒。宜服桂枝丸、茱萸湯。針胃脘補之。

關脈實。胃中痛。宜服梔子湯、茱萸烏頭丸。針胃脘補之。

關脈牢。脾胃氣塞盛熱。即腹滿響響。宜服紫菀丸、瀉脾丸。針灸胃脘瀉之。

關脈細。脾胃虛腹滿。宜服生薑茱萸蜀椒湯、白薇丸。針灸三管。

關脈洪。胃中熱。必煩滿。宜服平胃丸。針胃脘。先瀉後補之。

右中部關脈十八條

尺脈浮。下熱風。小便難。宜服瞿麥湯、滑石散。針橫骨關元瀉之。

尺脈緊。臍下痛。宜服當歸湯。灸天樞。針關元補之。

尺脈微。厥逆小腹中拘急有寒氣。宜服小建中湯。（一本更有四順湯）針氣海。

尺脈數。惡寒臍下熱痛。小便赤黃。宜服雞子湯、白魚散。針橫骨瀉之。

尺脈緩。脚弱下腫。小便難有餘瀝。宜服滑石散、瞿麥湯。針橫骨瀉之。

尺脈滑。血氣實。婦人經脈不利。男子溺血。宜服朴硝煎、大黃湯。下去經血。針關元瀉之。

尺脈弦。小腹疼。小腹及脚中拘急。宜服建中湯、當歸湯。針氣海瀉之。

尺脈弱。陽氣少。發熱骨煩。宜服前胡湯、乾地黃湯、茯苓湯。針關元補之。

尺脈濇。足脛逆冷。小便赤。宜服附子四逆湯。針足太衝補之。

尺脈芤。下焦虛。小便去血。宜服竹皮生地黃湯。灸丹田關元。亦針補之。

尺脈伏。小腹痛。癥疝。水穀不化。宜服大平胃丸、桔梗丸。針關元補之。（桔梗丸一云結腸丸）

尺脈沈。腰背痛。宜服腎氣丸。針京門補之。

尺脈濡。苦小便難。（千金云脚不收風痺）宜服瞿麥湯、白魚散。針關元瀉之。

尺脈遲。下焦有寒。宜服桂枝丸。針氣海關元補之。

尺脈實。小腹痛。小便不禁。宜服當歸湯加大黃一兩。以利大便。針關元補之。止小便。

尺脈牢。腹滿陰中急。宜服葶藶子茱萸丸。針丹田關元中極。

右下部尺脈十六條

平奇經八脈病第四

脈有奇經八脈者。何謂也。然有陽維陰維。有陽蹻陰蹻。有衝有督。有任有帶之脈。凡此八脈者。皆不拘於經。故曰奇經八脈也。經有十二。絡有十五。凡二十七氣相隨上下。何獨不拘於經也。然聖人圖設溝渠。通利水道。以備不虞。天雨降下。溝渠溢滿。霶霈妄行。當此之時。聖人不能復圖也。此絡脈流溢。諸經不能復拘也。

奇經八脈者。既不拘於十二經。皆何起何繫也。然陽維者起於諸陽之會。陰維者起於諸陰之交。陽維陰維者。維絡於身。溢畜不能環流灌溉諸經者也。陽蹻者起於跟中。循外踝而上行入風池。陰蹻者亦起於跟中。循內踝而上行至咽喉。交貫衝脈。衝脈者起於關元。循腹裏直上至咽喉中。（一云衝脈者起於氣衝並陽明之經夾臍上行至胸中而散也）督脈者起於下極之輸。並於脊裏。循背上至風府。衝脈者陰脈之海也。督脈者陽脈之海也。任脈者起於胞門子戶。夾臍上行至胸中。（一云任脈者起於中極之下以上毛際循腹裏上關元至咽喉）帶脈者起於季肋。迴身一周。此八者皆不繫於十二經。故曰奇經八脈者也。

奇經之爲病何如。然陽維維於陽。陰維維於陰。陰陽不能相維。悵然失志。容容不能自收持。悵然者其人驚卽維脈緩緩則令身不能自收持卽失志善忘恍惚也陽維爲病苦寒熱。陰維爲病苦心痛。陽維爲衛衛爲寒熱陰維爲榮榮爲血血者主心故心痛也陰蹻爲病。陽緩而陰急。陰蹻在內踝病卽其脈急當從內踝以上急外踝以上緩陽蹻爲病。陰緩而陽急。陽蹻在外踝病卽其脈急其人當從外踝以上急內踝以上緩衝之爲病。逆氣而裏急。衝脈從關元至咽喉故其爲病逆氣而裏急督之爲病。脊彊而厥。督脈在脊病卽其脈急故令脊強也任之爲病。其內苦結。男子爲七疝。女子爲瘕聚。任脈起於胞門子戶故其病結爲七疝瘕聚帶之爲病。苦腹滿腰容容若坐水中狀。帶脈者迴帶人之身體病卽其脈緩故令腰容容也此奇經八脈之爲病也。

診得陽維脈浮者。暫起目眩。陽盛實。苦肩息。洒洒如寒。

診得陰維脈沈大而實者。苦胸中痛。脇下支滿心痛。

診得陰維如貫珠者。男子兩脇實。腰中痛。女子陰中痛。如有瘡狀。

診得帶脈左右繞臍腹。腰脊痛衝陰股也。

兩手脈浮之俱有陽。沈之俱有陰。陰陽皆實盛者。此爲衝督之脈也。衝督之脈者。十二經之道路也。衝督用事。則十二經不復朝於寸口。其人皆苦恍惚狂癡。不者必當猶豫。有兩心也。

兩手陽脈。浮而細微。綿綿不可知。俱有陰脈。亦復細綿綿。此爲陰蹻陽蹻之脈也。此家曾有病鬼魅風死。苦恍惚亡人爲禍也。案袁校云此家以下十七字疑衍一本無

診得陽蹻病拘急。陰蹻病緩。

尺寸俱浮。直上直下。此爲督脈。腰背彊痛。不得俛仰。大人癲病。小兒風癇疾。

脈來中央浮。直上下動者。督脈也。動苦腰背膝寒。大人癲。小兒癇也。灸頂上三丸。

尺寸脈俱牢。一作芤直上直下。此爲衝脈。胸中有寒疝也。

脈來中央堅實。徑至關者。衝脈也。動苦少腹痛上搶心。有瘕疝。絕孕遺失溺。脇支滿煩也。

橫寸口邊丸丸。此爲任脈。苦腹中有氣如指上搶心。不得俛仰拘急。

脈來緊細實長至關者。任脈也。動苦少腹繞臍下引橫骨陰中切痛。取臍下三寸。

脈經

卷三

肝膽部第一

肝象木。（肝於五行象木）與膽合爲府。（膽乃清淨之府）其經足厥陰。（厥陰肝脈）與足少陽爲表裏。（少陽膽脈也藏陰府陽故爲表裏）其脈弦。（弦肝脈之大形也）其相冬三月。（冬水王木相）王春三月。廢夏三月。（夏火王木廢）四季夏六月。（季夏土王木囚）死秋三月。（秋金王木死）其王日甲乙。王時平旦日出。（並木也）其困日戊己。困時食時日昳。（並土也）其死日庚辛。死時晡時日入。（並金也）其神魂。（肝之所藏者魂）其主色。其養筋。（肝氣所養者筋）其候目。（肝候出目故肝實則目赤）其聲呼。其色青。其臭臊。（月令云其臭羶）其液泣。（泣出肝）其味酸。其宜苦。（苦火味也）其惡辛。（辛金味）肝俞在背第九椎。募在期門。（直兩乳下二肋端）膽俞在背第十椎。募在日月。（穴在期門下五分）

右新撰（並出素問諸經昔人撰集或混雜相涉煩而難了今鈔事要分別五藏各爲一部）

冬至之後得甲子。少陽起於夜半。肝家王。（冬至者歲終之節甲子日者陰陽更始之數也少陽膽也膽者木也生於水故

起夜半其氣常微少故言少陽云夜半子者水也

肝者東方木。肝與膽為藏府故王東方應木行也萬物始生。其氣來耎而弱。寬而虛。春少陽氣溫和軟弱故萬物日生焉故脈為弦。肝氣養於筋故其脈弦弦亦法木體弦也耎即不可發汗。弱即不可下。寬者開。開者通。通者利。故名曰寬而虛。言少陽始起尚軟弱人榮衛腠理開通發即汗出不止不可下下之而泄利不禁故言寬虛通利也春以胃氣為本。不可犯也。胃者土也萬物稟土而生胃亦養五藏故肝王以胃氣為本也不可犯者不可傷也

右四時經

黃帝問曰。春脈如弦。何如而弦。岐伯曰。春脈肝也。東方木也。萬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氣來濡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反此者病。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實而強。此為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為不及。病在中。黃帝曰。春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善忘。忘當作怒忽忽眩冒而癲疾。不及則令人胸脇痛引背。下則兩脇胠滿。黃帝曰。善。

肝脈來濡弱招招。如揭竿末稍曰平。巢源云綽綽如按琴瑟之絃如揭長竿曰平春以胃氣為本。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肝脈來急而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

真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巢源云賾賾然如按琴瑟絃。色青白不澤。毛折乃死。

春胃微弦曰平。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有胃而毛曰秋病。毛甚曰今病。

肝藏血。血舍魂。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妄不精。不敢正當人。(不精不敢正當人一作其精不守令人陰縮)陰縮而筋攣。兩脇骨不舉。毛悴色夭。死於秋。

春肝木王。其脈弦細而長。名曰平脈也。反得浮濇而短者。(千金云微濇而短)是肺之乘肝。金之尅木。為賊邪。大逆。十死不治。(一本云日月年數至三忌庚辛)反得洪大而散者。(千金云浮大而洪)是心之乘肝。子之扶母。為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沈濡而滑者。是腎之乘肝。母之歸子。為虛邪。雖病易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肝。土之陵木。為微邪。雖病即差。

肝脈來濯濯如倚竿。如琴瑟之絃。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足厥陰脈也。

肝脈急甚為惡言。微急為肥氣。在脇下若覆杯。緩甚則為善嘔。微緩為水瘕痺。大甚為內癰。善嘔衄。微大為肝痺。縮(案靈樞肝痺陰縮此脫陰字)欬引少腹。小甚為多飲。微小為消癉。滑甚為㿗疝。微滑為遺溺。濇甚為淡飲。微濇為瘈瘲攣筋。

足厥陰氣絕則筋縮引卵與舌。厥陰者肝脈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脈絡於舌本。故脈弗營則筋縮急。筋縮急則引舌與卵。故脣青舌卷卵縮。則筋先

死。庚篤辛死。金勝木也。

肝死藏浮之脈弱。按之中如索。不來或曲。如蛇行者死。

右素問鍼經張仲景

心小腸部第二

心象火。與小腸合爲府。（小腸爲受盛之府也）其經手少陰。（手少陰心脈也）與手太陽爲表裏。（手太陽小腸脈也）其脈洪。（洪心脈之大形）其相春三月。（木王火相）王夏三月。廢季夏六月。囚秋三月。（金王火囚）死冬三月。（水王火死）其王日丙丁。王時禺中日中。其困日庚辛。困時晡時日入。其死日壬癸。死時人定夜半。其藏神。（心之所藏者神也）其主臭。其養血。（心氣所養者血）其候舌。其聲言。（言由心出故主言）其色赤。其臭焦。其液汗。其味苦。其宜甘。（脾甘味也）其惡鹹。（腎鹹味也）心俞在背第五椎。（或云第七椎）募在巨闕。（在心下一寸）小腸俞在背第十八椎。募在關元。（臍下三寸）

右新撰

心者南方火。（心主血其色赤故以夏王於南方應火行）萬物洪盛。垂枝布葉。皆下垂如曲。故名曰鉤。（心王之時太陽用事故草木茂盛枝葉布舒皆下垂曲故謂之鉤也）心脈洪大而長。洪則衞氣實。實則氣無從出。（脈洪者衞

氣實實則腠理密密則氣無從出大則榮氣萌。萌洪相薄。可以發汗。故名曰長。榮者血也萌當爲明字之誤耳血王故明且大也榮明備實當須發動通其津液也長洪相得。即引水漿。溉灌經絡。津液皮膚。夏熱陽氣盛故其人引水漿潤灌肌膚以養皮毛猶草木須雨澤以長枝葉太陽洪大。皆是母軀。幸得戊己。用牢根株。太陽夏火春木爲其母陽得春始生名曰少陽到夏洪盛名曰太陽故言是母軀也戊己土也土爲火子火王即土相故用牢根株也陽氣上出。汗見於頭。五月枯萎。胞中空虛。醫反下之。此爲重虛也。月當爲內萎當爲乾枯燥也皆字誤耳內字似月由來遠矣遂以傳焉人頭者諸陽之會夏時飲水漿上出爲汗先從頭流於身軀以實其表是以五內乾枯燥則中空虛津液少也胞者膀胱津液之府也愚醫不曉故反下之令重虛也胞脈浮有表無裏。陽無所使。陽盛脈浮宜發其汗而反下之損於陰氣陽爲表陰爲裏經言陽爲陰使陰爲陽守相須而行脈浮故無裏也治之錯逆故令陰陽離別不能復相朝使不但危身。并中其母。言下之不但傷心并復中肝

右四時經

黃帝問曰。夏脈如鉤。何如而鉤。岐伯曰。夏脈心也。南方火也。萬物之所以盛長也。故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黃帝曰。夏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欬唾。下爲氣泄。帝曰。善。

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平。夏以胃氣爲本。心脈來喘喘甲乙作累累連屬。其中微曲曰心病。心脈來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心死。案居倨通

真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

夏胃微鉤曰平。鉤多胃少曰心病。但鉤無胃曰死。有胃而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心藏脈。脈舍神。怵惕思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懼自失。破䐃案字典音窘素問注肘膝後肉成塊者也脫肉。毛悴色夭死於冬。

夏心火王。其脈洪。千金作浮大而洪大而散名曰平脈。反得沈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尅火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一本云日月年數至二忌壬癸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浮千金浮作微濇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陵火爲微邪。雖病卽差。

心脈來累累如貫珠滑利。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手少陰脈也。

心脈急甚爲瘈瘲。微急爲心痛引背食不下。緩甚爲狂笑。微緩爲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時唾血。大甚爲喉介。微大爲心痺引背善淚出。小甚爲善噦。微小爲消痺。滑

甚爲善渴。微滑爲心疝引臍小腹鳴。濇甚爲瘖。微濇爲血溢維厥耳鳴癲疾。
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少陰者心脈也。心者脈之合也。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髮色不澤。故其面黑如漆柴。案漆柴者黑而無光澤也居敬本柴作紫柴以意改也內經作柴者。血先死。壬篤癸死。水勝火也。
心死藏浮之脈。實如豆麻擊手。按之益躁疾者死。

右素問鍼經張仲景

脾胃部第三

脾象土與胃合爲府。胃爲水穀之府其經足太陰。太陰脾之脈也與足陽明爲表裏。陽明胃脈其脈緩。緩脾脈之大形也其相夏三月。火王土相王季夏六月。廢秋三月。囚冬三月。死春三月。其王日戊己。王時食時日昳。困日壬癸。困時人定夜半。其死日甲乙。死時平旦日出。並木時也其神意。其主味。其養肉。其候口。其聲歌。其色黃。其臭香。其液涎。其味甘。其宜辛。其惡酸。脾俞在背第十一椎。募在章門。季肋端是胃俞在背第十二椎。募在太倉。

右新撰

脾者土也。敦而福。敦者厚也。萬物衆色不同。脾主水穀其氣微弱水穀不化脾爲土行王於季夏土性敦厚育養萬物當此之時草木備具枝葉茂盛種類衆多或青黃赤白黑色各不同矣故名曰得福者廣。土生養萬物當此之時脾則同稟諸藏故其德爲廣大萬物懸根住莖。其葉在巔。蜎蜚蠕動。蚑蠷喘息。皆蒙土恩。懸根住莖草木之類也其次則蟣蚋幾微之蟲因陰陽氣變化而生者也喘息有血脈之類也言普天之下草木昆蟲無不被蒙土之恩福也案蠛秦定居敬本並作蠛德則爲緩。恩則爲遲。故令太陰。脈緩而遲。尺寸不同。太陰脾也言脾王之時脈緩而遲尺寸不同者尺遲而寸緩也酸鹹苦辛。大一作土沙一作涉一作妙案此與下往中各本互異今從秦定本而生。互行其時。而以各行。皆不羣行。盡可常服。肝酸腎鹹心苦肺辛濇皆四藏之味也脾主調和五味以稟四藏四藏受味於脾脾王之時其脈涉一作沙一作妙達於肌肉之中互行人身軀乃復各行隨其四支使其氣周匝榮諸藏腑以養皮毛皆不羣行至一處也故言盡可常服也土寒則溫。土熱則涼。冬陽氣在下土中溫暖夏陰氣在下土中清涼脾氣亦然土有一子。名之曰金。懷挾抱之。不離其身。金乃畏火。恐熱來熏。遂棄其母。逃歸水中。水自金子。而藏火神。閉門塞戶。內外不通。此謂冬時也。陽氣在中陽爲火行金性畏火故恐熏之金歸水中而避火也母子相得益盛閉塞不通者言水氣充實金在水中此爲強固火無復得往尅之者神密之類也案此謂冬時也句袁校本亦小字此從秦定本疑袁校改是土亡其子。其氣衰微。水爲洋溢。浸漬爲池。一作其地走擊皮膚。面目浮腫。歸於四胑。此爲脾之衰損土以防水今土弱而水強故水得陵之而妄行案說文四胑從胑通作支肢愚醫見水。直往下之。虛脾空胃。水遂居之。肺爲喘浮。脾胃已病宜扶養其氣通利水道愚醫不曉而往下之此爲重傷水氣遂更陵之上侵胸中肺得水而浮

故言喘浮肝反畏肺。故下沈沒。肺金肝木此爲相尅肺浮則實必復尅肝故畏之沈沒於下下有荆棘。恐傷其身。避在一邊。以爲水流。荆棘木之類肝爲木今沒在下則爲荆棘其身脾也脾爲土土畏木是以避在下一邊避木也水流者水之流路也土本尅水而今微弱又復獨木無復制水故水得流行心衰則伏。肝微則沈。故令脈伏而沈。心火肝木火則畏水而木畏金金水相得其氣則實尅於肝心故令二藏衰微脈爲沈伏也工醫來占。因轉孔穴。利其溲便。遂通水道。甘液下流。亭亭其陰陽。喘息則微。汗出正流。肝著其根。心氣因起。陽行四肢。肺氣亭亭。喘息則安。轉孔穴者諸藏之榮衞轉治使順甘液脾之津液亭其陰陽得復其常所故榮衞開通水氣消除肝得還著其根株肝心爲母子肝著則心氣得起肺氣平調故言亭亭端好之意也腎爲安聲。其味爲鹹。肺主聲腎爲其子助於肺故言安聲鹹腎味也倚坐母敗。洿臭如腥。金爲水母而歸水中此爲母往從子脾氣反虛五藏由此而相尅賊倚倒致敗則洿臭而腥故云然也土得其子。則成爲山。金得其母。名曰邱英。

右四時經

黄帝問曰。四時之序。逆順之變異也。然脾脈獨何主。岐伯曰。脾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曰。然則脾善惡可得見乎。曰。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曰。惡者何如。曰。其來如水之流者。此謂太過病在外。如爲之喙。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四肢沈重不舉。其不及則令人九竅壅塞不通。名曰重強。

脾脈來而和柔。相離如雞足踐地曰平。長夏以胃氣爲本。脾脈來實而盈數。如雞舉足曰脾病。脾脈來堅兌如烏之喙。如烏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溜。(案居數本作溜)曰脾死。真脾脈至。弱而乍疏乍散。(一作數)色青黃不澤。毛折乃死。長夏胃微濡弱曰平。弱多胃少曰脾病。但弱無胃曰死。濡弱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

脾藏榮。榮舍意。愁憂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悶亂。四肢不舉。毛悴色夭死於春。

六月季夏建未。坤未之間土之位。脾王之時。其脈大阿阿而緩名曰平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脾。木之尅土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浮(千金浮作微)濇而短者。是肺之乘脾。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洪大而散者。(千金作浮大而洪)是心之乘脾。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沈濡而滑者。腎之乘脾。水之陵土爲微邪。雖病卽差。

脾脈萇萇而弱。(千金萇萇作長長)來疏去數。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足太陰脈也。

脾脈急甚爲瘈瘲。微急爲膈中滿。食飲入而還出。後沃沫。緩甚爲痿厥。微緩爲風痿。四肢不用。心慧然若無病。大甚爲擊仆。微大爲痞氣。(案靈樞作微大爲疝氣)裹大膿血在

腸胃之外。案裏當作裏靈樞作腹裏大爲一句小甚爲寒熱。微小爲消癉。滑甚爲㿗癃。微滑爲蟲毒蚘腸鳴熱。案靈樞作蛕蝎腹熱濇甚爲腸㿗。微濇爲內潰。多下膿血也。

足太陰氣絕。則脈不營其口脣。口脣者肌肉之本也。脈不營則肌肉濡。案靈樞作軟肌肉濡則人中滿。案靈樞人中滿上有舌萎二字人中滿則脣反。脣反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

脾死藏浮之脈大緩。一作堅按之中如覆杯。絜絜狀如搖者死。一作絜絜狀如炙肉

右素問鍼經張仲景

肺大腸部第四

肺象金。與大腸合爲腑。大腸爲傳導之府也其經手太陰。手太陰肺脈也與手陽明爲表裏。手陽明大腸脈也其脈浮。浮肺脈之大形也其相季夏六月。季夏土王金相其王秋三月。廢冬三月。囚春三月。死夏三月。夏火王金死其王日庚辛。王時晡時日入。其困日甲乙。困時平旦日出。其死日丙丁。死時禺中日中。其神魄。其主聲。其養皮毛。其候鼻。其聲哭。其色白。其臭腥。其液涕。其味辛。其宜鹹。其惡苦。肺俞在背第三椎。或云第五椎也募在中府。直兩乳上二肋間大腸俞在背第十六椎。募在天樞。俠臍傍各一寸半

右新撰

肺者西方金。萬物之所終。金性剛故王西方割斷萬物萬物是以皆終於秋也宿葉落柯。萋萋枝條。其杌然獨在。其脈為微浮毛。衛氣遲。萋萋者零落之貌也言草木宿葉得秋隨風而落但有枝條杌然獨在此時陽氣則遲脈為虛微如毛也榮氣數。數則在上。遲則在下。故名曰毛。諸陽脈數諸陰脈遲榮為陰不應數反言榮氣數陰得秋節而升轉在陽位故一時言數而在上也此時陰始用事陽卽下藏其氣反遲是以肺脈數散如毛也陽當陷而不陷。陰當昇而不昇。為邪所中。陰陽交易則不以時定二氣感激故為風寒所中陽中邪則捲。陰中邪則緊。捲則惡寒。緊則為慄。寒慄相薄。故名曰瘧。弱則發熱。浮乃來出。捲者其人拘捲也緊者脈緊也此謂初中風寒之時脈緊其人則寒寒止而脈更微弱弱則其人發熱熱止則脈浮浮者瘧解王脈出也旦中旦發。暮中暮發。言瘧發皆隨其初中風邪之時也藏有遠近。脈有遲疾。周有度數。行有漏刻。藏謂人五藏肝心脾肺腎也心肺在膈上呼則其氣出是為近呼為陽其脈疾肝腎在膈下吸則其氣入是為遠也吸為陰其脈遲度數謂經脈之長短周身行者榮衛之行也行陰陽各二十五度為一週也以應漏下百刻也遲在上。傷毛采。數在下。傷下焦。中焦有惡則見。有善則匿。秋則陽氣遲陰氣數遲當在下數當在上隨節變化故言傷毛采也人之皮毛肺氣所行下焦在臍下陰之所治也其脈應遲今返數故言傷下焦中焦脾也其平善之時脈常自不見衰乃見耳故云有惡則見也陽氣下陷。陰氣自溫。言陽氣下陷溫養諸藏陽反在下。陰反在巔。故名曰長而且留。陰陽交代各順時節人血脈和平言可長留竟一時

右四時經

黃帝問曰。秋脈如浮。何如而浮。岐伯對曰。秋脈肺也。西方金也。萬物之所以收成也。故其氣來輕虛而浮。其氣來急去散。故曰浮。反此者病。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黃帝曰。秋脈太過與不及。其病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氣逆而背痛溫溫然。不及則令人喘。呼吸少氣而欬。上氣見血。下聞病音。

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楡莢曰肺平。秋以胃氣爲本。（難經曰厭厭聶聶如循楡葉曰春平脈藹藹如車蓋按之益大曰秋平脈）肺脈來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肺病。（巢源無不字）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

真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色赤白不澤。毛折乃死。

秋胃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肺病。但毛無胃曰死。毛而有弦曰春病。弦甚曰今病。

肺藏氣。氣舍魄。喜樂無極則傷魄。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毛悴色夭死於夏。

秋金肺王。其脈浮（千金浮作微）濇而短曰平脈。反得洪大而散者。（千金作浮大而洪）是心之乘肺。火之克金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一本云日月年數至四忌丙丁）反得沈濡而滑者。是腎之乘

肺。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肺。母之歸子爲虚邪。雖病易治。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肺。木之陵金爲微邪。雖病卽差。

肺脈來汎汎輕如微風吹鳥背上毛。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手太陰脈也。

肺脈急甚爲癲疾。微急爲肺寒熱怠惰。欬唾血。引腰背胸苦。鼻息肉不通。緩甚爲多汗。微緩爲痿偏風。一作漏風頭以下汗出不可止。大甚爲脛腫。微大爲肺痺。引胸背起腰內。小甚爲飧泄。微小爲消癉。滑甚爲息賁上氣。微滑爲上下出血。濇甚爲嘔血。微濇爲鼠瘻在頸支腋之間。下不勝其上。其能喜酸。案靈樞作其應善痠

手太陰氣絶則皮毛焦。太陰者行氣溫皮毛者也。氣弗營則皮毛焦。皮毛焦則津液去。津液去則皮節傷。皮節傷者則爪枯毛折。毛折者則氣先死。丙篤丁死。火勝金也。

肺死藏浮之虚。按之弱如蔥葉。下無根者死。

右素問鍼經張仲景

腎膀胱部第五

腎象水。與膀胱合爲府。（膀胱爲津液之府）其經足少陰。（足少陰腎脈也）與足太陽爲表裏。（足太陽膀胱脈也）其脈沈。（沈腎脈之大形也）其相秋三月。（秋金王水相）其王冬三月。廢春三月。囚夏三月。其死季夏六月。其王日壬癸。王時人定夜半。其困日丙丁。困時禺中日中。其死日戊己。死時食時日昳。其神志。（腎之所藏者志也）其主液。其養骨。其候耳。其聲呻。其色黑。其臭腐。其液唾。其味鹹。其宜酸。其惡甘。腎俞在背第十四椎。募在京門。膀胱俞在第十九椎。募在中極。（橫骨上一寸在臍下五寸前陷者中）

右新撰

腎者北方水。萬物之所藏。（冬則北方用事王在三時之後腎在四藏之下故王北方也萬物在春生夏長秋收冬藏）百蟲伏蟄。（冬伏蟄不食之蟲言有百種也）陽氣下陷。陰氣上升。陽氣中出。陰氣烈爲霜。遂不上升。化爲雪霜。猛獸伏蟄。蜾蟲匿藏。（陽氣下陷者謂降於土中也其氣猶越而昇出陰氣在上寒盛陽氣雖昇而出不能自致因而化作霜雪或謂陽氣中出是十月則霜降猛獸伏蟄者蓋謂龍蛇冬時而潛處蜾蟲無毛甲者得寒皆伏蟄逐陽氣所在如此避冰霜自溫養也）其脈爲沈。沈爲陰在裏。不可發汗。發則蜾蟲出。見其霜雪。（陽氣在下故冬脈沈溫養於藏府此爲裏實而表虛復從外發其汗此爲逆治非其法也）陰氣在表。陽氣在藏。愼不可下。下之者傷脾。（猶百蟲伏蟄之時而反出土見於冰霜必死不疑逆治者死此之謂也）脾土弱。即水氣妄行。（陽氣在下溫養諸藏故不可下也下之旣損於陽氣而脾胃復傷土以防水而令反傷之故令水得盈溢而妄行也）下

之者。如魚出水蛾入湯。言治病逆則殺人如魚出水蛾入湯火之中卽死重客在裏。愼不可熏。熏之逆客。其息則喘。重客者猶陽氣也重者尊重之貌也陽位尊處於上今一時在下非其常所故言客也熏謂燒針及以湯火之輩熏發其汗如此則客熱從外入與陽氣相薄是爲逆也氣上熏胸中故令喘息無持客熱。令口爛瘡。無持者無以湯火發熏其汗也熏之則火氣入裏爲客熱故令其口生瘡陰脈且解。血散不通。正陽遂厥。陰不往從。血行脈中氣行脈外五十周而復會如環之無端也血爲陰氣爲陽相須而行發其汗使陰陽離別脈爲解散血不得通厥者逆也謂陽氣逆而不復相朝使治病失所故陰陽錯逆可不愼耶客熱狂入。內爲結胸。陰陽錯亂外熱狂入留結胸中也脾氣遂弱。清溲痢通。脾主水穀其氣微弱水穀不化下痢不息清者廁也溲從水道出而反清溲者是謂下痢至廁也

右四時經

黃帝問曰。冬脈如營。何如而營。岐伯對曰。冬脈腎也。北方水也。萬物之所以含藏。案素問作合藏故其脈來沈而搏。甲乙作濡案素問作其氣來沈以搏故曰營。反此者病。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如彈石者。此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此爲不及。病在中。黃帝曰。冬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如何。岐伯曰。太過則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不及則令人心懸如病飢。眇案素問注俠脊兩旁空軟處名眇寫本作脛非也別本又作眇亦誤中清。脊中痛。小腹滿。小便黃赤。案素問作小便變

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腎平。冬以胃氣爲本。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

真腎脈至。搏而絕。如以指彈石。辟辟然。其色黑赤（案素問作黑黃）不澤。毛折乃死。

冬胃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腎病。但石無胃曰死。石而有鉤曰夏病。鉤甚曰今病。（凡人以水穀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真藏脈不得胃氣也所謂脈不得胃氣者肝但弦心但鉤胃但弱肺但毛腎但石也）

腎藏精。精舍志。盛怒而不止則傷志。志傷則善忘其前言。腰脊痛不可以俛仰屈伸。毛悴色夭死於季夏。

冬腎水王。其脈沈濡而滑曰平脈。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腎。土之尅水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一本云日月年數至一忌戊己）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腎。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浮（千金作微）濇而短者。是肺之乘腎。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洪大而散者。（千金作浮大而洪）是心之乘腎。火之陵水爲微邪。雖病即差。

腎脈沈細而緊。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足少陰脈也。

腎脈急甚爲骨痿癲疾。（案靈樞作骨癲疾）微急爲奔豚。沈厥足不收不得前後。緩甚爲折

脊。微緩爲洞下。洞下者。食不化入咽還出。大甚爲陰痿。微大爲石水。起臍下以至小腹腄垂垂然。上至胃脘死不治。小甚爲洞泄。微小爲消癉。滑甚爲癃㿉。微滑爲骨痿。坐不能起。目無所見。視見黑花。濇甚爲大癰。微濇爲不月水爲痔。

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濡骨髓者也。故骨不濡則肉不能著骨也。骨肉不相親。則肉濡而却。肉濡而却。故齒長而垢髮無澤。髮無澤者骨先死。戊篤己死。土勝水也。

腎死藏浮之堅。按之亂如轉丸。益下入尺中者死。

右素問鍼經張仲景

脈經

卷四

辨三部九候脈證第一

經言所謂三部者。寸關尺也。九候者。每部中有天地人也。上部主候從胸以上至頭。中部主候從膈以下至氣街。下部主候從氣街以下至足。浮沈牢結。遲疾滑濇。各自異名。分理察之。勿怠觀變。所以別三部九候。知病之所起。審而明之。針灸亦然也。故先候寸脈中。（寸中一作十中於九案先候寸脈十中於九也。袁校本注無寸中二字。較明）浮在皮膚。沈細在裏。昭昭天道。可得長久。上部之候。牢結沈滑。有積氣在膀胱。微細而弱。臥引裏急。頭痛欬嗽。逆氣上下。心膈上有熱者。口乾渴燥。病從寸口。邪入上者名曰解。脈來至狀如琴絃。苦少腹痛。女子經月不利。孔竅生瘡。男子病痔。左右脇下有瘡。上部不通者。苦少腹痛腸鳴。寸口中虛弱者傷氣。氣不足。大如桃李實。苦痺也。寸口直上者逆虛也。如浮虛者。泄利也。中部脈結者。腹中積聚。若在膀胱。兩脇下有熱。脈浮

而大。風從胃管入。水脹乾嘔。心下澹澹。如有桃李核。胃中有寒。時苦煩痛不食。食卽心痛胃脹支滿膈上積脇下有熱時寒熱淋露。脈橫出上者。脇氣在膀胱病卽著。右橫關入寸口中者。膈中不通。喉中咽難。刺關元。入少陰下部脈者。其脈來至浮大者脾也。與風集合。時上頭痛引腰背。小滑者厥也。足下熱煩滿。逆上搶心。上至喉中。狀如惡肉。脾傷也。病少腹下在膝諸骨節間寒清不可屈伸。脈急如弦者。筋急足攣結者四肢重。從尺邪入陽明者。寒熱也。大（案此從泰定本諸本俱作太）風邪入少陰。女子漏白下赤。男子溺血。陰痿不起。引少腹疼。人有三百六十脈。法三百六十日。三部者寸關尺也。尺脈爲陰。陰脈常沈而遲。寸關爲陽。陽脈俱浮而速。氣出爲動。入爲息。故陽脈六息七息十三投。陰脈八息七息十五投。此其常也。二十八脈。相逐上下。一脈不來。知疾所苦。尺勝治下。寸勝治上。尺寸俱平治中央。臍以上陽也。法於天。臍以下陰也。法於地。臍爲中關。頭爲天。足爲地。有表無裏。邪之所止得鬼病。何謂有表無裏。寸尺爲表。關爲裏。兩頭有脈。關中絕不至也。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陰絕而陽微死不治。三部脈或至或不至。冷氣在胃中。故令脈不通也。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

雖困無所苦。所以然者。譬如人之有足。樹之有根。雖枝葉枯槁。根本將自生。木有根本。卽自有氣。故知不死也。寸口脈平而死者何也。然。諸十二經脈者。皆係於生氣之原。所謂生氣之原者。非謂十二經之根本也。謂腎間動氣也。此五藏六府之本。十二經之根。呼吸之門。三焦之原。一名守邪之神也。故氣者人根本也。根絕則莖枯矣。寸口脈平而死者。生氣獨絕於內也。腎間動氣謂左爲腎右爲命門命門者精神之所舍原氣之所係也一名守邪之神以命門之神固守邪氣不得妄入入卽死矣此腎氣先絕於內其人便死其脈不復反得動氣也案反得動氣之氣泰定居敬本俱作病疑誤

岐伯曰。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死。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參伍不調者病。三部九候皆相失者死。上下左右之脈相應如參舂者病甚。上下左右相失不可數者死。中部之候雖獨調。與衆藏相失者死。中部之候相減者死。目內陷者死。黃帝曰。冬陰夏陽奈何。岐伯曰。九候之脈皆沈細懸絕者爲陰主冬。故以夜半死。盛躁喘數者爲陽主夏。故以日中死。是故寒熱者平旦死。熱中及熱病者日中死。病風者以日夕死。病水者以夜半死。其脈乍數乍疏乍遲乍疾者以日乘四季死。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七診雖見。九候皆順者不死。所言不死者。風氣之病。及經月之病。似七診之病而非也。故言不死。若有七診之病。其脈候亦

敗者死矣。必發噦噫。必審問其所始病。與今之所方病。而後各切循其脈。視其經絡浮沈。以上下逆順循之。其脈疾者不病。其脈遲者病。脈不往來者死。皮膚著者死。

兩手脈結上部者濡。結中部者緩。結三里者豆起。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在其上。濇反在下。微即陽氣不足。沾熱汗出。濇即無血。厥而且寒。

黃帝問曰。余欲毋視色持脈。獨調其尺。以言其病。從外知內。爲之奈何。岐伯對曰。審其尺之緩急小大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變定矣。調之何如。對曰。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小者尺之皮膚減而少。脈大者尺之皮膚亦大。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濇者尺之皮膚亦濇。凡此六變。有微有甚。故善調尺者不待於寸。善調脈者不待於色。能參合行之。可爲上工。尺膚滑以淖澤者風也。尺內弱解㑊安臥。脫肉者寒熱也。尺膚濇者風痺也。尺膚麤如枯魚之鱗者水淡飲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其脈盛而滑者汗且出。尺膚寒甚脈小（一作急）者泄少氣。尺膚炬然（炬然甲乙作熱炙人手）先熱後寒者寒熱也。尺膚先寒久持之而熱者亦寒熱也。尺炬然熱人迎大者掌（案掌泰定本作嘗）奪血。尺緊人迎脈小甚則少氣。色白有

加者立死。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肘前獨熱者膺前熱。肘後獨熱者肩背熱。肘後廉以下三四寸腸中有蟲。手所獨熱者腰以上熱。臂中獨熱者腰腹熱。掌中熱者腹中熱。掌中寒者腹中寒。魚上白肉有青血脈者胃中有寒。諸浮諸沈諸滑諸澀諸弦諸緊若在寸口膈以上病。若在關上胃以下病。若在尺中腎以下病。

寸口脈滑而遲。不沈不浮。不長不短爲無病。左右同法。

寸口太過與不及。寸口之脈中手短者曰頭痛。中手長者曰足脛痛。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

寸口脈浮而盛者病在外。

寸口脈沈而堅者病在中。

寸口脈沈而弱者曰寒熱。又一作中氣及疝瘕小腹痛。

寸口脈沈而弱者髮必墮落。

寸口脈沈而緊。苦心下有寒。時痛有積聚。

寸口脈沈胸中短氣。

寸口脈沈而喘者寒熱。

寸口脈但實者心勞。

寸口脈緊或浮。膈上有寒。肺下有水氣。

脈緊而長過寸口者注病。

脈緊上寸口者中風。風頭痛亦如之。（千金翼云亦爲傷寒頭痛）

脈弦上寸口者宿食。降者頭痛。

脈來過寸入魚際者遺尿。

脈出魚際逆氣喘息。

寸口脈瀲瀲如羹上肥陽氣微。連連如蜘蛛絲陰氣衰。

寸口脈偏絕則臂偏不遂。其人兩手俱絕者不可治。

兩手前部陽絕者。苦心下寒。毒嗽中熱。

關上脈浮而大。風在胃中。張口肩息。心下澹澹。食欲嘔。

關上脈微浮。積熱在胃中。嘔吐蚘蟲。心健忘。

關上脈滑而小大不勻。（千金云必吐逆）是爲病方欲進。不出一二日。復欲發動。其人欲多飲。飲卽注利。如利止者生。不止者死。

關上脈緊而滑者蚘動。

關上脈濇而堅大而實按之不減有力。爲中焦實。有伏結在脾肺氣塞。實熱在胃中。（袁氏云濇脈與有力反今並言者浮之濇大按之堅實故言有力也）

關上脈襜襜大而尺寸細者。其人必心腹冷積。癥瘕結聚。欲熱飲食。

關上脈時來時去乍大乍小乍疎乍數者。胃中寒熱。羸劣不欲飲食如瘧狀。

尺脈浮者。客陽在下焦。

尺脈細微。溏泄下冷利。

尺脈弱寸強。胃絡脈傷。

尺脈虛小者。足脛寒。痿痺脚疼。

尺脈濇下血下（案泰定居敬本作不利）多汗。（素問又云尺濇脈滑謂之多汗）

尺脈滑而疾爲血虛。

尺脈沈而滑者寸白蟲。

尺脈細而急者筋攣痺不能行。

尺脈麤常熱者。謂之熱中。腰胯疼。小便赤熱。

尺脈偏滑疾。面赤如醉。外熱則病。

平雜病脈第二

滑爲實爲下。又爲陽氣衰。數爲虛爲熱。浮爲風爲虛。動爲痛爲驚。

沈爲水爲實。又爲鬼疰。弱爲虛爲悸。

遲則爲寒。濇則少血。緩則爲虛。洪則爲氣。一作熱

緊則爲寒。弦數爲瘧。

瘧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微則爲虛。代散則死。弦爲痛痺。一作爲風疰浮偏弦爲飲。

雙弦則脇下拘急而痛。其人濇濇惡寒。

脈大寒熱在中。

伏者霍亂。

安臥脈盛。謂之脫血。

凡亡汗肺中寒。飲冷水。欬嗽下利。胃中虛冷。此等其脈並緊。

浮而大者風。

浮而大者中風。頭重鼻塞。
浮而緩皮膚不仁。風寒入肌肉。
滑而浮散者攤緩風。
滑者鬼疰。
澀而緊痺病。
浮洪大長者風眩癲疾。
大堅疾者癲病。
弦而鉤。脇下如刀刺。狀如蜚尸。至困不死。
緊而急者遁尸。
洪大者傷寒熱病。
浮洪大者傷寒。秋吉。春成病。
浮而滑者宿食。
浮滑而疾者。食不消脾不磨。
短疾而滑酒病。

浮而細滑傷飲。

遲而濇中寒有癥結。

駃而緊積聚有擊痛。

弦急疝瘕小腹痛。又爲癖病。一作脾病案脾秦定童校本並作癖

遲而滑者脹。

盛而緊者脹。

弦小者寒澼。

沈而弦者懸飲內痛。

弦數有寒飲。冬夏難治。

緊而滑者吐逆。

小弱而濇胃反。

遲而緩者有寒。

微而緊者有寒。

沈而遲腹藏有冷病。

微弱者有寒少氣。

實緊胃中有寒。苦不能食。時時利者難治。一作時時嘔稽留難治

滑數心中結熱盛。

滑疾胃中有熱。

緩而滑曰熱中。

沈一作浮而急病傷寒暴發虛熱。

浮而絕者氣急。

辟大而滑中有短氣。

浮短者其人肺傷。諸氣微少不過一年死。法當嗽也。

浮而數中水。冬不治自愈。

短而數心痛心煩。

弦而緊脇痛藏傷有瘀血。一作有寒血

沈而滑爲下重。亦爲背膂痛。

脈來細而滑。按之能虛。因急持直者僵仆。從高墮下。病在內。

微浮。秋吉。冬成病。

微數雖甚不成病。不可勞。

浮滑疾緊者。以合百。病久易愈。

陽邪來見浮洪。

陰邪來見沈細。

水穀來見堅實。

脈來乍大乍小乍長乍短者爲祟。

脈來洪大嫋嫋者社祟。

脈來沈沈澤澤。四肢不仁而重土祟。

脈與肌肉相得。久持本作綜寨作定　之至者可下之。

弦小緊者可下之。

緊而數寒熱俱發。必下乃愈。

弦遲者宜溫藥。

緊數者可發其汗。

診五藏六府氣絕證候第三

病人肝絕八日死。何以知之。面青但欲伏眠。目視而不見人。汗（一作泣）出如水不止。（一曰二日死）

病人膽絕七日死。何以知之。眉爲之傾。

病人筋絕九日死。何以知之。手足爪甲青。呼罵不休。（一曰八日死）

病人心絕一日死。何以知之。肩息回視立死。（一曰目亭亭二日死）

病人腸（一曰小腸）絕六日死。何以知之。髮直如乾麻。不得屈伸。自汗不止。

病人脾絕十二日死。何以知之。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不覺。出無時度。（一曰五日死）

病人胃絕五日死。何以知之。脊痛腰中重不可反覆。（一曰腓腸平九日死）

病人肉絕六日死。何以知之。耳乾舌皆腫。溺血大便赤泄。（一曰足腫九日死）

病人肺絕三日死。何以知之。口張但氣出而不還。（一曰鼻口虛張短氣）

病人大腸絕不治。何以知之。泄利無度。利絕則死。

病人腎絕四日死。何以知之。齒爲暴枯。面爲正黑。目中黃色。腰中欲折。自汗出如

流水。平一日人中七日死

病人骨絕。齒黄落。十日死。

諸浮脉無根者皆死。

診四時相反脉證第四

春三月木王。肝脉治當先至。心脉次之。肺脉次之。腎脉次之。此爲四時王相順脉也。到六月土王。脾脉當先至而反不至。反得腎脉。此爲腎反脾也。七十日死。何謂腎反脾。夏火王。心脉當先至。肺脉次之。而反得腎脉。是謂腎反脾。期五月六月。忌丙丁。

脾反肝三十日死。何謂脾反肝。春肝脉當先至而反不至。脾脉先至。是謂脾反肝。期正月二月。忌甲乙。

腎反肝三歲死。何謂腎反肝。春肝脉當先至而反不至。腎脉先至。是謂腎反肝也。期七月八月。忌庚辛。

腎反心二歲死。何謂腎反心。夏心脉當先至而反不至。腎脉先至。是謂腎反心也。

期六月。忌戊己。

臣億等按千金云此中不論脈之氣疏略未論指南又推五行亦頗顛倒待別求錄上案脈金當是肺金

診損至脈第五

脈有損至何謂也。然至之脈。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絕。此至之脈也。何謂損。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精。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絕。此損之脈也。至脈從下上。損脈從上下也。損脈之為病奈何。然一損損於皮毛。皮聚而毛落。二損損於血脈。血脈虛少。不能榮於五藏六府也。三損損於肌肉。肌肉消瘦。飲食不為肌膚。四損損於筋。筋緩不能自收持。五損損於骨。骨痿不能起於牀。反此者至之為案之為從寫本當有據正各本並作於收誤病也。從上下者骨痿不能起於牀者死。從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治損之法奈何。然損其肺者益其氣。損其心者調其榮衛。損其脾者調其飲食。適其寒溫。損其肝者緩其中。損其腎者益其精氣。此治損之法也。

脈有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一呼三至。一吸三至。一呼四至。一吸四至。一呼五至。一

吸五至。一呼六至。一吸六至。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再呼一至。再吸一至。呼吸再至。脈來如此。何以別知其病也。然脈來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曰平。一呼三至。一吸三至。爲適得其病。前大後小。卽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卽胸滿短氣。一呼四至。一吸四至。病適欲甚。脈洪大者。苦煩滿。沈細者。腹中痛。滑者傷熱。濇者中霧露。一呼五至。一吸五至。其人當困。沈細卽夜加。浮大卽晝加。不大不小。雖困可治。其有大小者爲難治。一呼六至。一吸六至。爲十死脈也。沈細夜死。浮大晝死。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曰損。人雖能行。猶當一作猶未案難經作猶當着牀。所以然者。血氣皆不足故也。再呼一至。再吸一至。名曰無魂。無魂者當死也。人雖能行。名曰行尸。

扁鵲曰。脈一出一入曰平。再出一入少陰。三出一入太陰。四出一入厥陰。再入一出少陽。三入一出陽明。四入一出太陽。脈出者爲陽。入者爲陰。故人一呼而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而脈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脈五動。一呼一吸爲一息。氣行六寸。人十息。脈五十動。氣行六尺。二十息。脈百動。爲一備之氣。以應四時。天有三百六十五日。人有三百六十五節。晝夜漏下水百刻。一備之氣。脈行丈二尺。一日一夜。行於十二辰。氣行盡則周徧於身。與天道相合。故曰平。平者無病也。一陰一

陽是也。脈再動爲一至。再至而緊卽奪氣。一刻百三十五息。十刻千三百五十息。百刻萬三千五百息。二刻爲一度。一度氣行一周身。晝夜五十度。脈三至者離經。一呼而脈三動。氣行四寸半。人一息脈七動。氣行九寸。十息脈七十動。氣行九尺。一備之氣。脈百四十動。氣行一丈八尺。一周於身。氣過百八十度。故曰離經。離經者病。一陰二陽是也。三至而緊則奪血。脈四至則奪精。一呼而脈四動。氣行六寸。人一息脈九動。氣行尺二寸。人十息脈九十動。氣行一丈二尺。一備之氣。脈百八十動。氣行二丈四尺。一周於身。氣過三百六十度。再偏於身。不及五節。一時之氣而重至。諸脈浮濇者。五藏無精難治。一陰三陽是也。四至而緊則奪形。脈五至者死。一呼而脈五動。氣行六寸半。(當行七寸半)人一息脈十一動。行尺三寸。(當行尺五寸)人十息脈百一十動。氣行丈三尺。(當行丈五尺)一備之氣。脈二百二十動。氣行二丈六尺。(當行三丈案二丈六尺從居敬袁校本秦定本誤作丈三尺)一周於身。三百六十五節。氣行過五百四十度。再周於身。過百七十度。一節之氣而至此。氣浮濇經行血氣竭盡。不守於中。五藏痿痟。精神散亡。脈五至而緊則死。三陰(一作二陰)三陽是也。雖五。猶末如之何也。

脈一損一乘者。人一呼而脈一動。人一息而脈再動。氣行三寸。十息脈二十動。氣

行三尺。一備之氣。脈四十動。氣行六尺。不及周身。百八十節。氣短不能周徧於身。苦少氣。身體懈惰矣。

脈再損者。人一息而脈一動。氣行一寸五分。人十息脈十動。氣行尺五寸。一備之氣。脈二十動。氣行三尺。不及周身二百節。凝（案泰定居敬本俱作疑）血氣盡經中不能及故曰離經。血去不在其處。大小便皆血也。

脈三損者。人一息復一呼而脈一動。十息脈七動。氣行尺五寸。（當行尺五分）一備之氣。脈十四動。氣行三尺一寸。（當行二尺一寸）不及周身二百九十七節。故曰爭。氣行血留。不能相與俱微。氣閉實則胸滿藏枯而爭於中。其氣不朝。血凝於中死矣。

脈四損者。再息而脈一動。人十息脈五動。氣行七寸半。一備之氣。脈十動。氣行尺五寸。不及周身三百一十五節。故曰亡血。亡血者。亡失其度。身羸疲。皮裹骨。故氣血俱盡。五藏失神。其死明矣。

脈五損者。人再息復一呼而脈一動。人十息脈四動。氣行六寸。一備之氣。脈八動。氣行尺二寸。不及周身三百二十四節。故曰絕。絕者氣急不下牀。口氣寒。脈俱絕死矣。

岐伯曰。脈失四時者爲至啓。至啓者爲損至之脈也。損之爲言。少陰主骨爲重。此志損也。飲食衰減。肌肉消者。是意損也。身安臥。臥不便利。耳目不明。是魂損也。呼吸不相通。五色不華。是魄損也。四肢皆見脈爲亂。是神損也。大損三十歲中損二十歲下損十歲。損各以春夏秋冬。平人人長脈短者。是大損三十歲。人短脈長者是中損二十歲。手足皆細是下損十歲。失精氣者一歲而損。男子左脈短右脈長是爲陽損半歲。女子右脈短左脈長是爲陰損半歲。春脈當得肝脈。反得脾肺之脈損。夏脈當得心脈。反得腎肺之脈損。秋脈當得肺脈。反得肝心之脈損。冬脈當得腎脈。反得心脾之脈損。當審切寸口之脈。知絕不絕。前後去爲絕。掌上相擊。堅如彈石。爲上脈虛盡。下脈尙有。是爲有胃氣。上脈盡下脈堅如彈石爲有胃氣上下脈皆盡者死。不絕不消者皆生。是損脈也。至之爲言。言語音深遠。視憒憒。是志之至也。身體麤大。飲食暴多。是意之至也。語言妄見。手足相引。是魂之至也。蘢蔥華色。是魄之至也。脈微小不相應。呼吸自大。是神之至也。是至脈之法也。死生相應病。各得其氣者生。十得其半也。黃帝曰。善。

診脈動止投數疎數死期年月第六

脈一動一止二日死。一經云一日死二動一止三日死。三動一止四日死。或五日死。四動一止六日死。五動一止五日死。或七日死。六動一止八日死。七動一止九日死。八動一止十日死。九動一止九日死。又云十一日死。一經云十三日死。若立春日死十動一止立夏死。一經云立春死十一動一止夏至死。一經云立夏死一經云立秋死十二十三動一止立秋死。一經云立冬死十四十五動一止立冬死。一經云立夏死二十動一止一歲死。若立秋死。二十一動一止二歲死。二十五動一止立冬死。一經云一歲死。或二歲死三十動一止二歲若三歲死。三十五動一止三歲死。四十動一止四歲死。五十動一止五歲死。不滿五十動一止五歲死。

脈來五十投而不止者。五藏皆受氣即無病。千金方云五行氣畢陰陽數同榮衞出入經脈流通晝夜百刻五德相生脈來四十投而一止者。一藏無氣。卻後四歲春草生而死。脈來三十投而一止者。二藏無氣。卻後三歲麥熟而死。脈來二十投而一止者。三藏無氣。卻後二歲桑椹赤而死。脈來十投而一止者。四藏無氣。歲中死。得節不動。出清明日死。遠不出穀雨死矣。脈來五動而一止者。五藏無氣。卻後五日而死。

脈一來而久住者。宿病在心主中治。脈二來而久住者。病在肝支中治。脈三來而

久住者。病在脾下中治。脈四來而久住者。病在肺支中治。五脈病虛羸人得此者死。所以然者。藥不得而治。針不得而及。盛人可治氣全故也。

診百病死生訣第七

診傷寒熱盛脈浮大者生。沈小者死。

傷寒已得汗脈沈小者生。浮大者死。

溫病三四日以下不得汗。脈大疾者生。脈細小難得者死不治。

溫病穰穰大熱。其脈細小者死。（千金穰穰作時行）

溫病下利。腹中痛甚者死不治。

溫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厥逆汗出。脈堅強急者生。虛緩者死。

溫病二三日。身體熱腹滿頭痛。食飲如故。脈直而疾者。八日死。四五日頭痛。腹滿而吐。脈來細強。十二日死。八九日頭不疼。身不痛。目不赤色不變。而反利。脈來牒牒。按之不彈手。時大心下堅。十七日死。

熱病七八日。脈不軟〈一作喘〉不散〈一作數〉者當瘖。瘖後三日溫。汗不出者死。

熱病七八日。其脈微細。小便不利。加暴口燥。脈代舌焦乾黑者死。

熱病未得汗。脈盛躁疾。得汗者生。不得汗者難差。

熱病已得汗。脈靜安者生。脈躁者難治。

熱病已得汗。常大熱不去者亦死。〈大一作專〉

熱病已得汗。熱未去脈微躁者。愼不得刺治。

熱病發熱。熱甚者其脈陰陽皆竭。愼勿刺。不汗出必下利。

診人被風。不仁痿蹷。其脈虛者生。緊急疾者死。

診癲病。虛則可治。實則死。

癲疾。脈實堅者生。脈沈細小者死。

癲疾。脈搏大滑者。久久自己。其脈沈小急實不可治。小堅急亦不可療。

診頭痛目痛。久視無所見者死。〈久視一作卒視〉

診人心腹積聚。其脈堅強急者生。虛弱者死。又實強者生。沈者死。其脈大腹大脹

四肢逆冷。其人脈形長者死。

腹脹滿便血。脈大時絕極下血。脈小疾者死。
心腹痛不得息。脈細小遲者生。堅大疾者死。
腸澼便血身熱則死。寒則生。
腸澼下白沫。脈沈則生。浮則死。
腸澼下膿血。脈懸絕則死。滑大則生。
腸澼之屬。身熱脈不懸絕。滑大者生。懸濇者死。以藏期之。
腸澼下膿血。脈沈小流連者生。數疾且大有熱者死。
腸澼筋攣。其脈小細安靜者生。浮大緊者死。洞泄食不化。不得留下膿血。脈微小遲者生。緊急者死。
泄注脈緩。時小結者生。浮大數者死。
䘌蝕陰疘。其脈虛小者生。緊急者死。
欬嗽脈沈緊者死。浮直者生。浮軟者生。小沈伏匿者死。欬嗽羸瘦。脈形堅大者死。
欬嗽脫形發熱。脈小堅急者死。肌瘦不脫形。熱不去者。死。
欬而嘔腹脹且泄。其脈弦急欲絕者死。

吐血衄血。脈滑小弱者生。實大者死。

汗出若衄。其脈小滑者生。大躁者死。

吐血脈緊強者死。滑者生。

吐血而欬上氣。其脈數有熱。不得臥者死。

上氣脈數者死。謂其形損故也。

上氣喘息低昂。其脈滑手足溫者生。脈澀四肢寒者死。

上氣面浮腫肩息。其脈大不可治。加利必死。一作又甚

上氣注液。其脈虛寧寧伏匿者生。堅強者死。

寒氣上攻。脈實而順滑者生。實而逆澀則死。太素云寒氣暴上脈滿實何如曰實而滑則生實而逆則死矣其形盡滿何如曰舉形盡滿者脈急大堅尺滿而不應如是者順則生逆則死何謂順則生逆則死曰所謂順者手足溫也謂逆者手足寒也

痟癉脈實大病久可治。脈懸小堅急。病久不可治。

消渴脈數大者生。細小浮短者死。

消渴脈沈小者生。實堅大者死。

水病脈洪大者可治。微細者不可治。

水病脹閉。其脈浮大軟者生。沈細虛小者死。

水病腹大如鼓。脈實者生。虛者死。

卒中惡吐血數升。脈沈數細者死。浮大疾快者生。

卒中惡腹大四肢滿。脈大而緩者生。緊大而浮者死。緊細而微者亦生。

病瘡腰脊強急瘈瘲者皆不可治。

寒熱瘈瘲其脈代絕者死。

金瘡血出太多。其脈虛細者生。數實大者死。

金瘡出血。脈沈小者生。浮大者死。

斫瘡出血一二石。脈來大二十日死。

斫刺俱有病多少。血出不自止斷者。其脈（案袁校本作血）止。脈來大者七日死。滑細者生。

從高頓仆內有血。腹脹滿。其脈堅強者生。小弱者死。

人爲百藥所中傷。脈浮澀而疾者生。微細者死。洪大而遲者生。（千金遲作健）

人病甚而脈不調者難差。

人病甚而脈洪者易差。

人內外俱虛。身體冷而汗出。微嘔而煩擾。手足厥逆。體不得安靜者死。脈實滿手足寒頭熱。春秋生。冬夏死。

老人脈微陽羸陰強者生。脈焱大加息（一作如急）者死。陰弱陽強。脈至而代。奇（一作寄）月而死。

尺脈濇而堅。爲血實氣虛也。其發病腹痛逆滿氣上行。此爲婦人胞中絕傷有惡血。久成結瘕。得病以冬時。黍穄赤而死。

尺脈細而微者。血氣俱不足。細而來有力者。是穀氣不充。病得節輒動。棗葉生而死。此病秋時得之。

左手寸口脈偏動。乍大乍小不齊。從寸口至關。關至尺三部之位。處處動搖。各異不同。其人病仲夏得之此脈桃花落而死。（花一作葉）

右手寸口脈偏沈伏。乍小乍大。朝來浮大。暮夜沈伏。浮大卽太過上出魚際。沈伏卽下不至關中。往來無常。時時復來者。榆葉枯落而死。（葉一作莢）

右手尺部脈三十動一止。有頃更還。二十動一止。乍動乍疎。連連相因。不與息數相應。其人雖食穀猶不愈。蘩草生而死。

左手尺部脈四十動而一止。止而復來。來逆如循直木。如循張弓弦。絙絙然如兩人共引一索。至立冬死。千金作至立春而死

診三部脈虛實決死生第八

三部脈調而和者生。

三部脈廢者死。

三部脈虛。其人長病得之死。虛而濇長病亦死。虛而滑亦死。虛而緩亦死。虛而弦急癲病亦死。

三部脈實而大。長病得之死。實而滑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實而緩亦生。實而緊亦生。實而緊急癲癇可治。

三部脈強。非稱其人病便死。

三部脈羸。非其人一作脈得之死。

三部脈麤。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細而軟。長病得之生。細而數亦生。微而緊亦生。案袁校本作死

三部脈大而數。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微而伏。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軟。（一作濡）長病得之不治自愈。治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浮而結。長病得之死。浮而滑長病亦死。浮而數。長病風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芤。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弦而數。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堅而數。如銀釵股。蠱毒病必死。數而軟。蠱毒病得之生。

三部脈潎潎如羹上肥。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連連如蜘蛛絲。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如霹靂。長病得之死。三十日死。

三部脈如弓弦。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累累如貫珠。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如水。淹然流。長病不治自愈。治之反死。一云如水流者長病三十日死如水不流者長病不治自愈案三十日居敬本作七十日

三部脈如屋漏。長病十日死。千金云十四日死

三部脈如雀啄。長病七日死。

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朝得暮死。夜半得日中死。日中得夜半死。

三部脈急切腹間病。及案居敬本作又婉轉腹痛。針上下差。

脈經

卷五

張仲景論脈第一

問曰。脈有三部。陰陽相乘。榮衛氣血。在人體躬。（千金作行人躬）而呼吸出入。上下於中。因息游布。津液流通。隨時動作。倣象形容。春弦秋浮。冬沈夏洪。察色觀脈。大小不同。一時之間。變無經常。尺寸參差。或短或長。上下乖錯。或存或亡。病輒改易。進退低昻。心迷意惑。動失紀綱。願爲縷陳。令得分明。

師曰。子之所問。道之根源。脈有三部。尺寸及關。榮衛流行。不失衡銓。腎沈心洪。肺浮肝弦。此自經常。不失銖分。出入升降。漏刻周旋。水下二刻。脈一周身。旋復寸口。虛實見焉。變化相乘。陰陽相干。風則浮虛。寒則緊弦。沈潛水滀。支飲急弦。動弦爲痛。數洪熱煩。設有不應。知變所緣。三部不同。病各異端。太過可怪。不及亦然。邪不空見。中必有奸。審察表裏。三焦別分。知邪所舍。消息診看。料度府藏。獨見若神。爲

子條記。傳與賢人。

扁鵲陰陽脈法第二

脈平旦曰太陽。日中曰陽明。晡時曰少陽。黃昏曰少陰。夜半曰太陰。雞鳴曰厥陰。是三陰三陽時也。

少陽之脈。乍小乍大。乍長乍短。動搖六分。王十一月甲子夜半。正月二月甲子王。

太陽之脈。洪大以長。其來浮於筋上。動搖九分。三月四月甲子王。

陽明之脈。浮大以短。動搖三分。大前小後。狀如科斗。其至跳。五月六月甲子王。

少陰之脈緊細。動搖六分。王五月甲子日中。七月八月甲子王。

太陰之脈。緊細以長。乘於筋上。動搖九分。九月十月甲子王。

厥陰之脈。沈短以緊。動搖三分。十一月十二月甲子王。

厥陰之脈。急弦動搖至六分以上。病遲脈寒。少腹痛引腰。形喘者死。脈緩者可治。刺足厥陰入五分。（袁校云遲脈二字疑衍）

少陽之脈。乍短乍長。乍小乍大。動搖至六分以上。病頭痛脇下滿嘔可治。擾卽死。

一作偃可治偃卽死。刺兩季肋端足少陽也。入七分。

陽明之脈。洪大以浮。其來滑而跳。大前細後。狀如科斗。動搖至三分以上。病眩頭痛腹滿痛嘔可治。擾卽死。刺臍上四寸。臍下三寸。各六分。

從二月至八月。陽脈在表。從八月至正月。陽脈在裏。附陽脈強。附陰脈弱。至卽驚。實則瘈瘲。細而沈（案泰定本作流）不瘈瘲卽泄。泄卽煩。煩卽渴。渴卽腹滿。滿卽擾。擾卽腸澼。澼卽脈代。乍至乍不至。大而沈卽欬。欬卽上氣。上氣甚則肩息。肩息甚則口舌血出。血出甚卽鼻血出。

變出寸口。陰陽表裏。以互相乘。如風有道。陰脈乘陽也。寸口中前後溢者。行（案泰定袁校本作勞）風。寸口中外實內不滿者。三風四溫。寸口者勞風。勞風者大病亦發。駃行汗出亦發。耎風者上下微微扶骨。是其診也。表緩腹內急者。耎風也。猥雷實夾者飄風。從陰趨陽者風邪。一來調一來速。鬼邪也。陰緩陽急者。表有風來入藏也。陰急者風已抱陽入腹。上逯逯。下宛宛。不能至陽。流飲也。上下血微陰強者。爲漏澼。陽強者酒澼也。偃偷不過微反陽澹漿也。陰扶骨絕者。從寸口前頓趨於陰。汗水也。來調四布者。欲病水也。陰脈不偷。陽脈傷。復少津。寸口中後大前兌。至陽而實者

癖食。小過陽一分者七日癖。二分者十日癖。三分者十五日癖。四分者二十日癖。四分中伏不過者半歲癖。敦敦不至胃陰一分。飲餔餌癖也。外勾者久（案居敬本作反）癖也。內卷者十日以還。外強內弱者裹（案居敬本作裏）大核也。幷浮而弦者汁核。幷浮緊而數如沈病暑食粥。（一作微）有內緊而伏。麥飯若餅。寸口脈倚陽緊細以（案居敬本作似）微。瓜蔾皮也。若倚如緊。薺藏蔾也。𧿒𧿒無數。生肉癖也。附陽者炙肉癖也。小倚生浮大如故。生麥豆也。（案癖泰定居敬本俱作僻）

扁鵲脈法第二

扁鵲曰。人一息脈二至謂平脈。體形無苦。人一息脈三至謂病脈。一息四至謂痺者脫脈氣。其眼睛青者死。人一息脈五至以上死。不可治也。都（一作聲）息病脈來動取極五至。病有六七至也。（袁校云疑有闕文）

扁鵲曰。平和之氣。不緩不急。不滑不濇。不存不亡。不短不長。不俛不仰。不縱不橫。此謂平脈。腎（一作緊）受如此。（一作剛）身無苦也。（後八字疑衍）

扁鵲曰。脈氣弦急病在肝。少食多厭。裏急多言。頭眩目痛。腹滿筋攣。癲疾上氣。少

腹積堅。時時唾血。咽喉中乾。相疾之法。視色聽聲。觀病之所在。候脈要訣。豈不微乎。脈浮如數無熱者風也。若浮如數而有熱者氣也。脈洪大者又兩乳房胡（案居敬本作動）。脈復數加有寒熱。此傷寒病也。若羸長病如脈浮溢寸口復有微熱。此疰氣病也。如復欬又多熱。乍劇乍瘥難治也。又療無劇者易瘥。不欬者易治也。（袁校云疑有闕文）

扁鵲華佗察聲色要訣第四

病人五藏已奪。神明不守聲嘶者死。

病人循衣縫譫言者不可治。

病人陰陽俱絕。掣衣掇空妄言者死。

病人妄言錯亂。及不能語者不治。熱病者可治。

病人陰陽俱絕。失音不能言者。三日半死。

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其病方愈。

病人面黃目青者不死。青如草滋死。

病人面黃目赤者不死。赤如衃血死。

病人面黃目白者不死。白如枯骨死。
病人面黃目黑者不死。黑如炱死。
病人面目俱等者不死。
病人面黑目青者不死。
病人面青目白者死。
病人面黑目白者不死。
病人面赤目青者六日死。
病人面黃目青者九日必死。是謂亂經。飲酒當風。邪入胃經。膽氣妄泄。目則爲青。雖有天救。不可復生。
病人面赤目白者十日死。憂恚思慮。心氣內索。面色反好。急求棺槨。
病人面白目黑者死。此謂榮華已去。血脈空索。
病人面黑目白者八日死。腎氣內傷。病因留積。
病人面青目黃者五日死。
病人着牀。心痛短氣。脾竭內傷。百日復愈。能起彷徨。因坐於地。其立倚牀。能治此

者。可謂神良。

病人面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者四日死。

病人目無精光。及牙齒黑色者不治。

病人耳目鼻口有黑色起。入於口者必死。

病人耳目及顴頰赤者。死在五日中。

病人黑色出於額。上髮際下直鼻脊兩顴上者。亦死在五日中。

病人黑氣出天中。下至年上顴上者死。（千金翼云天中當鼻直上至髮際年上在鼻上兩目間）

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鼻口。死在三日中。

病人及健人面忽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

病人面黑目直視惡風者死。

病人面黑脣青者死。

病人面青脣黑者死。

病人面黑兩脇下滿。不能自轉反者死。

病人目（案居敬本目下有冋冋二字）直視肩息者一日死。

病人頭目久痛卒視無所見者死。
病人陰結陽絕目精脫恍惚者死。
病人陰陽絕竭目眶陷者死。
病人目系傾者七日死。
病人口如魚口不能復閉而氣出多不反者死。
病人口張者三日死。
病人脣青人中反者三日死。
病人脣反人中滿者死。
病人脣口忽乾者不治。
病人爪甲青者死。
病人爪甲白者不治。
病人手足爪甲下肉黑者八日死。
病人榮衛竭絕面浮腫者死。
病人卒腫其面蒼黑者死。

病人手掌腫無文者死。
病人臍腫反出者死。
病人陰囊莖俱腫者死。
病人脈絕口張足腫者五日死。
病人脣腫齒焦者死。
病人陰陽俱竭。其齒如熟小豆。其脈駛者死。千金方駛作躁
病人齒忽變黑者十三日死。
病人舌卷卵縮者必死。
病人汗出不流。舌卷黑者死。
病人髮直者十五日死。
病人髮如乾麻善怒者死。
病人髮與眉衝起者死。
病人足趺腫。嘔吐頭重者死。
病人足趺上腫。兩膝大如斗者十日死。

病人臥遺屎不覺者死。
病人尸臭者不可治。
肝病皮白。肺之日庚辛死。
心病目黑。腎之日壬癸死。
脾病脣青。肝之日甲乙死。
肺病頰赤目腫。心之日丙丁死。
腎病面腫脣黃。脾之日戊己死。
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赤欲如綿（本案作居帛敫）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黑欲如重漆。不欲如炭。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
目色赤者病在心。白在肺。黑在腎。黃在脾。青在肝。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
診目病見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也。從下上者。陽明病也。從外入內者。少陽病也。
診寒熱瘰癧目中有赤脈。從上下至瞳子。見一脈一歲死。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二脈二歲死。見二脈半二歲半死。見三脈三歲死。
診齲齒痛。按其陽明之脈來有過者。獨熱在右右熱。在左左熱。在上上熱。在下下

熱。

診血脈者。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爲久痺。多赤多黑多青皆見者寒熱身痛。面色微黄齒垢黄爪甲上黄。黄疸也。安臥少黄赤脈小而濇者不嗜食。

扁鵲診諸反逆死脈要訣第五

扁鵲曰。夫相死脈之氣。如群鳥之聚。一馬之馭。系水交馳之狀。如懸石之落。出筋之上。藏筋之下。堅關之裏。不在榮衛。伺候交射。不可知也。疑有闕文

脈病人不病。脈來如屋漏雀啄者死。屋漏者其來既絕而止時時復起而不相連屬也雀啄者脈來甚數而疾絕止復頓來也又經言得病七八日。脈如屋漏雀啄者死。脈彈入手如黍米也脈來如彈石。去如解索者死。彈石者辟辟急也解索者動數而隨散亂無復次緒也脈困病人脈如蝦之游。如魚之翔者死。蝦游者苒苒而起尋復退沒不知所在久乃復起起輒遲而沒去速者是也魚翔者似魚不行而但尾動頭身搖而久住者是也脈如懸薄卷索者死。脈如轉豆者死。脈如偃刀者死。脈涌涌不去者死。脈忽去忽來暫止復來者死。脈中侈者死。脈分絕者死。上下分散也

脈有表無裏者死。經名曰結。云即死。何謂結脈。在指下如麻子動搖。屬腎名曰結。

去死近也。

脈五來一止不復增減者死。經名曰代。何謂代脈。五來一止也。脈七來是人一息半時。不復增減。亦名曰代。正死不疑。

經曰。病或有死。或有不治自愈。或有連年月而不已。其死生存亡。可切脈而知之耶。然可具知也。設病者若閉目不欲見人者。脈當得肝脈。弦急而長。反得肺脈。浮短而濇者死也。病若開目而渴。心下牢者。脈當得緊實而數。反得沈滑而微者死。病若吐血復鼽衄者。脈當得沈細。而反浮大牢者死。病若譫言妄語。身當有熱。脈當洪大。而反手足四逆。脈反沈細微者死。病若大腹而洩。脈當細微而濇。反得緊大而滑者死。此之謂也。

經言形脈與病相反者死奈何。然病若頭痛目痛。脈反短濇者死。

病若腹痛。脈反浮大而長者死。

病若腹滿而喘。脈反滑利而沈者死。

病若四肢厥逆。脈反浮大而短者死。

病若耳聾。脈反浮大而濇者死。千金翼云脈大者生沈遲細者難治

病若目䀮䀮。脈反大而緩者死。

左有病而右痛。右有病而左痛。下有病而上痛。下有病而上痛。此爲逆。逆者死不可治。

脈來沈之絕濡。浮之不止。推手者半月半日一作死。

脈來微細而絕者。人病當死。

人病脈不病者生。脈病人不病者死。

人病尸厥。呼之不應脈絕者死。

脈當大反小者死。

肥人脈細小如絲欲絕者死。

羸人得躁脈者死。

人身澀而脈來往滑者死。

人身滑而脈來往澀者死。

人身小而脈來往大者死。

人身短而脈來往長者死。

人身長而脈來往短者死。

人身大而脈來往小者死。

尺脈不應寸。時如馳半日死。（千金云尺脈上應寸口太遲者半日死）

肝脾俱至。則穀不化。肝多卽死。

肺肝俱至。則癰疽四肢重。肺多卽死。

心肺俱至。則痺消渴懈怠。心多卽死。

腎心俱至。則難以言。九竅不通。四肢不舉。腎多卽死。

脾腎俱至。則五藏敗壞。脾多卽死。

肝心俱至。則熱甚瘈瘲。汗不出妄見邪。

肝腎俱至。則疝瘕少腹痛。婦人月使不來。

肝滿腎滿肺滿。皆實則爲腫。肺之雍喘而兩胠滿。肝雍兩胠（案泰定本作脚）滿臥則驚。不得小便。腎雍脚下至少腹滿。脛有大小髀胻大跛易偏枯。（袁校云雍與癰通）

心脈滿大。癇瘛筋攣。

肝脈小急。癇瘛筋攣。

肝脈騖暴。有所驚駭。脈不至若瘖。不治自已。

腎脈小急。肝脈小急。心脈小急。不鼓皆爲瘕。

腎肝幷沈爲石水。幷浮爲風水。幷虛爲死。幷小弦（案秦定袁校本俱作強）欲驚

腎脈大急沈。肝脈大急沈。皆爲疝。

心脈搏滑急爲心疝。

肺脈沈搏爲肺疝。

脾脈外鼓。沈爲腸澼。久自已。

肝脈小緩。爲腸澼易治。

腎脈小搏。沈爲腸澼下血。溫身熱者死。心肝澼亦下血。二藏同病者可治。其脈小沈濇者爲腸澼。其身熱者死。熱見七日死。

胃脈沈鼓濇胃外鼓大。心脈小腎急。背膈偏枯。男子發左。女子發右。不瘖舌轉可治。三十日起。其順者瘖三歲起。年不滿二十者三歲死。

脈至而搏。血衄身有熱者死。

脈來如懸鉤。浮爲熱。

脈至如喘。名曰氣厥。氣厥者。不知與人言。（素問甲乙作暴厥）

脈至如數。使人暴驚。三四日自已。

脈至浮合。浮合如數。一息十至。十至以上。是爲經氣予不足也。微見九十日死。

脈至如火新然。是心精之予奪也。草乾而死。

脈至如散葉。是肝氣予虛也。木葉落而死。（木葉落作棗華）

脈至如省客。省客者脈塞而鼓。是腎氣予不足也。懸去棗華而死。

脈至如泥丸。是胃精予不足也。榆莢落而死。（素問作葉莢）

脈至如橫格。是膽氣予不足也。禾熟而死。

脈至如弦縷。是胞精予不足也。病善言下霜而死。不言可治。

脈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旁至也。微見四十日死。（甲乙作交棘）

脈至如涌泉。浮鼓肌中。是太陽氣予不足也。少氣味韭英而死。

脈至如委土（素問作頽土）之狀。按之不得。是肌氣予不足也。五色先見黑白。壘（一作藟）發死。

脈至如懸雍。懸雍者浮揣切之益大。是十二俞之予不足也。水凝而死。

脈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而按之堅大急。五藏菀熱。寒熱獨并於腎也。如此其人不得坐。立春而死。袁校云菀鬱通。

脈至如丸滑不直手。不直手者。按之不可得也。是大腸氣予不足也。棗葉生而死。

脈至如春者。令人善恐。不欲坐臥。行立常聽。是小腸氣予不足也。季秋而死。

問曰。常以春二月中。脈一病人。其脈反沈。師記言到秋當死。其病反愈。到七月復病。因往脈之。其脈續沈。復記言至冬死。問曰二月中得沈脈。何以故處之至秋死也。師曰。二月之時。其脈自當濡弱而弦。得沈脈到秋自沈。脈見浮即死。故知到秋當死也。七月之時。脈復得沈。何以處之至冬當死。師曰。沈脈屬腎。真藏脈也。非時妄見。經言王相囚死。冬脈本王脈。不再見。故知至冬當死。然後至冬復病。正以冬至日死。故知爲諦。華佗倣此。

脈經

卷六

肝足厥陰經病證第一

肝氣虛則恐。實則怒。肝氣虛則夢見園苑生草。得其時則夢伏樹下不敢起。肝氣盛則夢怒。厥氣客於肝。則夢山林樹木。

病在肝。平旦慧。下晡甚。夜半靜。

病先發於肝者。頭目眩脇痛支滿。一日之脾。閉塞不通。身痛體重。二日之胃。而腹脹。三日之腎。少腹腰脊痛脛痠。十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早食。

肝脈搏堅而長。色不青當病墜墮。若搏。因血在脇下。令人喘逆。若耎而散。其色澤者當病溢飲。溢飲者。渴暴多飲而溢易一作入肌皮腸胃之外也。肝脈沈之而急。浮之亦然。苦脇下痛。有氣支滿引少腹而痛。時小便難。苦目眩頭痛腰背痛。足爲逆寒。時癃。女人月信不來。時無時有。得之少時。有所墜墮。

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診曰。有積氣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濕。與疝同法。腰痛足清頭痛。

肝中風者。頭目瞤。兩脇痛。行常傴。令人嗜甘如阻婦狀。肝中寒者。其人洗洗惡寒。翕翕發熱。面翕然赤。漐漐有汗。胸中煩熱。肝中寒者。其人兩臂不舉。舌本（又作大）燥。善太息。胸中痛不得轉側。時時盜汗欬。食已吐其汁。

肝主胸中喘怒罵。其脈沈。胸中必窒。欲令人推按之。有熱鼻窒。

凡有所墮墜。惡血留內。若有所大怒。氣上而不能下。積於左脇下則傷肝。肝傷者其人脫肉。又臥口欲得張。時時手足青。目瞑瞳人痛。此爲肝藏傷所致也。

肝脹者。脇下滿而痛引少腹。肝水者。其人腹大不能自轉側。而脇下腹中痛。時時津液微生。小便續通。

肺乘肝。卽爲癰腫。心乘肝必吐利。

肝著者。其病人常欲蹈其胸上。先未苦時。但欲飲熱。（袁校云疑有闕文）

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如覆盃。有頭足如龜鼈狀。久久不愈。發欬逆瘖瘧連歲月不已。以季夏戊己日得之。何也。肺病傳肝。肝當傳脾。脾適以季夏王。王者不

受邪。肝復欲還肺。肺不肯受。因留結爲積。故知肥氣以季夏得之。

肝病其色青。手足拘急。脇下苦滿。或時眩冒。其脈弦長。此爲可治。宜服防風竹瀝、湯秦艽散。春當刺大敦。夏刺行間。冬刺曲泉。皆補之。季夏刺太衝。秋刺中郄。皆瀉之。又當灸期門百壯。背第九椎五十壯。

肝病者。必兩脇下痛引小腹。令人善怒。虛則目𥉂𥉂無所見。耳無所聞。善恐如人將捕之。若欲治之。當取其經。足厥陰與少陽氣逆。則頭目痛。耳聾不聰。頰腫取血者。（袁校云血者謂有血之穴）

邪在肝則兩脇中痛。寒中惡血在內胻。善瘈。節時（案時秦定本作肘考千金方肝脈論作時）腫。取之行間。以引脇下。補三里。以溫胃中。取血脈以散惡血。取耳間青脈。以去其瘈。

足厥陰之脈起於大指藂毛之際。上循足趺上廉。去內踝一寸。上踝八寸。交出太陰之後。上膕內廉。循股陰入毛中。環陰氣（案當作器）抵少腹。俠胃屬肝絡膽。上貫膈布脇肋。循喉嚨之後。上入頏顙。連目系。上出額。與督脈會於巔。其支者從目系下頰裏。環脣內。其支者。復從肝別貫革（案居敬本作膈千金方肝藏脈論亦作膈）上注肺中。是動則病腰痛不可以俛仰。丈夫㿉疝。婦人少腹腫。甚則嗌乾。面塵脫色。是主肝所生病者。胸滿

嘔逆。洞泄狐疝。遺溺閉癃。盛者則寸口大一倍於人迎。虛者則寸口反小於人迎也。

足厥陰之別名曰蠡溝。去內踝上五寸。別走少陽。其別者循經上睾結於莖。其病氣逆則睾腫卒疝。實則挺長熱。虛則暴癢。取之所別。

肝病胸滿脇脹。善恚怒叫呼。身體有熱而復惡寒。四肢不舉。面目白身體滑。其脈當弦長而急。今反短濇。其色當青而反白者。此是金之尅木。爲大逆。十死不治。

膽足少陽經病證第二

膽病者。善太息。口苦嘔宿汁。心澹澹恐如人將捕之。嗌中介介然數唾。候在足少陽之本末。亦見其脈之陷下者灸之。其寒熱刺陽陵泉。善嘔有苦汁。長太息心中澹澹善悲恐。如人將捕之。邪在膽。逆在胃。膽溢（案居敬本作液）則口苦。胃氣逆則嘔苦汁。故曰嘔膽。刺三里以下。胃氣逆刺足少陽血絡。以閉膽。卻調其虛實以去其邪也。

膽脹者。脇下痛脹。口苦太息。

厥氣客於膽。則夢鬬訟。

足少陽之脈。起於目兌眥。上抵頭角。下耳後。循頸行手少陽之脈。前至肩上。卻交手少陽之後。入缺盆。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至兌眥後。其支者。別兌眥。下大迎。合手少陽於䪼。一本云別兌眥上迎手少陽於巔。下加頰車。下頸。合缺盆。以下胸中。貫膈。絡肝。屬膽。循脇裏。出氣街。繞毛際。橫入髀厭中。其直者。從缺盆下腋。循胸中。過季脇。下合髀厭中。以下循髀陽。出膝外廉。下外輔骨之前。直下抵絕骨之端。下出外踝之前。循足趺上。出小指次指之端。其支者。趺上入大指之間。循大指歧內。出其端。還貫入爪甲。出三毛。是動則病口苦。善太息。心脇痛。不能反側。甚則面微塵。體無膏澤。足外反熱。是為陽厥。是主骨所生病者。頭痛角秦袁校本作頭角痛額痛。目兌眥痛。缺盆中腫痛。腋下腫痛。馬刀挾癭。汗出振寒瘧。胸中脇肋髀膝外至胻絕骨外踝前及諸節皆痛。小指次指不用。盛者則人迎大一倍於寸口。虛者則人迎反小於寸口也。

心手少陰經病證第三

心氣虛則悲不已。實則笑不休。心氣虛則夢救火傷物。得其時。則夢燔灼。心氣盛

則夢喜笑及恐畏。厥氣客於心則夢兵（案兵泰定本作邱千金作邱山）烟火。

病在心。日中慧。夜半甚。平旦靜。

病先發於心者。心痛。一日之肺。喘欬。三日之肝。脇痛支滿。五日之脾。閉塞不通。身痛體重。三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中。

心脈搏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其耎而散者。當病消渴自已。心脈沈之小而緊。浮之不喘。苦心下聚氣而痛。食不下。喜咽唾。時手足熱煩滿。時忘不樂。喜太息。得之憂思。

赤脈之至也。喘而堅。診曰有積氣在中。時害於食。名曰心痺。得之外疾。思慮而心虛。故邪從之。

心脈急名曰心疝。小腹當有形。其以心爲牡藏。小腸爲之使。故小腹當有形。

邪哭使魂魄不安者。血氣少也。血氣少者屬於心。心氣虛者其人卽畏。（一作衰）合目欲眠。夢遠行而精神離散。魂魄妄行。陰氣衰者卽爲癲。陽氣衰者卽爲狂。五藏者魂魄之宅舍。精神之所依託也。魂魄飛揚者。其五藏空虛也。卽邪神居之。神靈所使。鬼而下之。脈短而微。其藏不足。則魂魄不安。魂屬於肝。魄屬於肺。肺主津液。卽

爲涕泣。肺氣衰者。卽爲泣出。肝氣衰者。魂不安。肝主善怒。其聲呼。

心中風者。翕翕發熱不能起。心中飢而欲食。食則嘔。心中寒者。其人病心如噉蒜狀。劇者心痛徹背。背痛徹心。如蟲注。其脈浮者。自吐乃愈。

愁憂思慮則傷心。心傷則苦驚喜忘善怒。心傷者其人勞倦。卽頭面赤而下重。心中痛徹背。自發煩熱。案千金方作自煩發熱 當臍跳案泰定居敬本作挑千金方作跳手。其脈弦。此爲心藏傷所致也。

心脹者。煩心短氣。臥不安。

心水者其人身體重一作腫而少氣。不得臥。煩而躁。其陰大腫。

腎乘心必癃。

真心痛手足清至節。心痛甚。旦發夕死。夕發旦死。

心腹痛懊憹發作腫聚。往來上下行。痛有休作。心腹中熱。苦渴涎出。是蚘咬也。以手聚而堅持之。毋令得移。以大針刺之。久持之蟲不動乃出針。腸中有蟲蚘咬。皆不可取以小針。

心之積名曰伏梁。起於臍上。上至心大如臂。久久不愈。病煩心心痛。以秋庚辛日

得之何也。腎病傳心。心當傳肺。肺適以秋王。王者不受邪。心復欲還腎。腎不肯受。因留結爲積。故知伏梁以秋得之。

心病其色赤。心痛短氣。手掌煩熱。或啼笑罵詈。悲思愁慮。面赤身熱。其脈實大而數。此爲可治。春當刺中衝。夏刺勞宮。季夏刺太陵。皆補之。秋刺間使。冬刺曲澤。皆瀉之。（此是手厥陰心包絡經）又當灸巨闕五十壯。背第五椎百壯。

心病者胸內痛。脇支滿兩脇下痛。膺背肩甲間痛。兩臂內痛。虛則胸腹大脇下與腰背相引而痛。取其經手少陰太陽舌下血者。其變病刺郄中血者。

邪在心。則病心痛。善悲時眩仆。視有餘不足而調其輸。（案諸本作調之其輸千金方心臟脈論作調其腧從之靈樞云所注爲腧注灌注也腧輸運也言脈注於此而輸於彼也史記扁鵲傳五藏之輸註十二經皆以輸爲原蓋經穴也是腧古通作輸又作俞）

黃帝曰。手少陰之脈獨無輸（案無治病之俞穴）何也。岐伯曰。少陰者心脈也。心者五臟六腑之大主也。心爲帝王精神之所舍。其藏堅固。邪不能客。客之則傷心。心傷則神去。神去則身死矣。故諸邪在於心者。皆心之包絡。包絡也者。心主之脈也。故少陰無輸焉。少陰無輸。心不病乎。對曰。其外經腑病藏不病。故獨取其經於掌後兌骨之端也。

手心主之脈起於胸中。出屬心包。下膈歷絡三焦。其支者循胸出脇下腋三寸。上抵腋下循臑內行太陰少陰之間。入肘中下臂。行兩筋之間。入掌中循中指出其端。其支者別掌中循小指次指出其端。是動則病手心熱。肘臂攣急。腋腫甚則胸脇支滿。心中澹澹大動。面赤目黃善笑不休。是主脈所生病者。煩心心痛。掌中熱。盛者則寸口大一倍於人迎。虛則寸口反小於人迎也。

手心主之別名曰內關。去腕二寸。出於兩筋間。循經以上繫於心包絡。心系氣實則心痛。虛則爲煩心。取之兩筋間。

心病煩悶少氣。大熱熱上盪心。嘔吐欬逆。狂語汗出如珠。身體厥冷。其脈當浮。今反沈濡而滑。其色當赤而反黑者。此是水之剋火爲大逆十死不治。

小腸手太陽經病證第四

小腸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時窘乏復耳前熱。若寒甚。獨肩上熱。及手小指次指之間熱。若脈陷者。此其候也。

小腹控睾引腰脊上衝心邪在小腸者。連睾系屬於脊貫肝肺絡心系。氣盛則厥

逆上衝。腸胃動。肝肺散於肓。結於厭。一作齊案千金方作臍故取之肓原以散之。刺太陰以與之。取厥陰以下之。取巨虛下廉以去之。按其所過之經以調之。

小腸有寒。其人下重便膿血。有熱必痔。小腸有宿食。常暮發熱。明日復止。小腸脹者。小腹䐜脹。引腹而痛。

厥氣客於小腸。則夢聚邑街衢。

手太陽之脈。起於小指之端。循手外側上腕。出踝中。直上循臂骨下廉。出肘內側兩骨之間。上循臑外後廉。出肩解。繞肩甲。交肩上。入缺盆。向腋絡心。循咽下膈。抵胃。屬小腸。其支者。從缺盆循頸上頰。至目兌眥。卻入耳中。其支者。別頰上䪼抵鼻至目內眥。斜絡於顴。是動則病嗌痛頷腫。不可以顧。肩似拔。臑似折。是主液所生病者。耳聾目黃頰頷腫。頸肩臑肘臂外後廉痛。盛則人迎大再倍於寸口。虛則人迎反小於寸口也。

脾足太陰經病證第五

脾氣虛則四肢不用。五臟不安。實則腹脹。涇溲不利。脾氣虛則夢飲食不足。得其

時則夢築垣蓋屋。脾氣盛則夢歌樂體重。手足不舉。厥氣客於脾則夢邱陵大澤。壞屋風雨。

病在脾。日昳慧。平旦甚。日中持。下晡靜。

病先發於脾。閉塞不通。身痛體重。一日之胃而腹脹。二日之腎少腹腰脊痛脛痠。三日之膀胱背肥筋痛小便閉。十日不已死。冬人定。夏晏食。

脾脈搏堅而長。其色黃。當病少氣。其耎而散。色不澤者。當病足骭腫若水狀。

脾脈沈之而濡。浮之而虛。苦腹脹煩滿。胃中有熱。不嗜食。食而不化。大便難。四肢苦痺。時不仁。得之房內。月使不來。來而頻併。

黃脈之至也。大而虛。有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肢。汗出當風。

寸口脈弦而滑。弦則爲痛。滑則爲實。痛卽爲急。實卽爲踊。痛踊相搏。卽胸脇搶急。

趺陽脈浮而澀。浮卽胃氣微。澀卽脾氣衰。微衰相搏。卽呼吸不得。此爲脾家失度。

寸口脈雙緊。卽爲入。其氣不出。無表有裏。心下痞堅。

趺陽脈微而濇。微卽無胃氣。澀卽傷脾。寒在於膈。而反下之。寒積不消。胃微脾傷。

穀氣不行。食已自噫。寒在胸膈。上虛下實。穀氣不通。爲秘塞之病。

寸口脈緩而遲。緩則爲陽衞氣長。遲則爲陰榮氣促。榮衞俱和。剛柔相得。三焦相承。其氣必強。

趺陽脈滑而緊。滑卽胃氣實。緊卽脾氣傷。得食而不消者。此脾不治也。能食而腹不滿。此爲胃氣有餘。腹滿而不能食。心下如飢。此爲胃氣不行。心氣虛也。得食而滿者。此爲脾家不治。

脾中風者。翕翕發熱。形如醉人。脾中煩重。皮肉瞤瞤而短氣也。

凡有所擊仆。若醉飽入房。汗出當風則傷脾。脾傷則中氣陰陽離別。陽不從陰。故以三分候死生。

脾氣弱。病利下白腸垢。大便堅不能更衣。汗出不止。名曰脾氣弱。或五液注下。青黃赤白黑。

病人鼻下平者。胃病也。微赤者病發癰。微黑者有熱。青者有寒。白者不治。脣黑者胃先病。微燥而渴者可治。不渴者不可治。臍反出者。此爲脾先落。一云先終

脾脹者善噦。四肢急。體重不能衣。一作枚案枚疑收字之譌

脾水者。其人腹大。四肢苦重。津液不生。但苦少氣。小便難。

趺陽脈浮而澀。浮則胃氣強。澀則小便數。浮澀相搏。大便則堅。其脾爲約。脾約者。其人大便堅。小便利。而反不渴。

凡人病脈已解而反暮微煩者。人見病者差安。而強與穀。脾胃氣尚弱。不能消穀。故令微煩。損穀則愈。

脾之積名曰痞氣。在胃脘。覆大如盤。久久不愈。病四肢不收。黃癉食飲不爲肌膚。以冬壬癸日得之何也。肝病傳脾。脾當傳腎。腎適以冬王。王者不受邪。脾復欲還肝。肝不肯受。因留結爲積。故知痞氣以冬得之。

脾病其色黃。飲食不消。腹苦脹滿。體重節痛。大便不利。其脈微緩而長。此爲可治。宜服平胃丸、瀉脾丸、茱萸丸、附子湯。春當刺隱白。冬刺陰陵泉。皆瀉之。夏刺大都。季夏刺公孫。秋刺商邱。皆補之。又當灸章門五十壯。背第十一椎百壯。

脾病者。必身重苦飢。足痿不收。(素問作善飢肉痿足不收)胻善瘈。脚下痛。虛則腹脹腸鳴溏泄。食不化。取其經。足太陰陽明少陰血者。

邪在脾則肌肉痛。陽氣有餘。陰氣不足。則熱中善飢。陽氣不足。陰氣有餘。則寒中

腸鳴腹痛。陰陽俱有餘若俱不足。則有寒有熱。皆調其三里。

足太陰之脈起於大指之端。循指內側白肉際過核骨後上內踝前廉上腨內。循胻骨後交出厥陰之前。上循膝股內前廉入腹屬脾絡胃。上膈俠咽連舌本散舌下。其支者復從胃別上膈注心中。是動則病舌本強。食則嘔。一作吐 胃管痛。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而食。案泰定居敬本作衰 身體皆重。是主脾所生病者。舌本痛。體不能動搖。食不下。煩心心下急痛。寒瘧溏瘕泄水閉。黃疸好臥不能食肉脣青強立股膝內痛厥。足大指不用。盛者則寸口大三倍於人迎。虛者則寸口反小於人迎也。

足太陰之別名曰公孫。去本節後一寸。別走陽明。其別者入絡腸胃。厥氣上逆則霍亂。實則腹中切痛。虛則鼓脹。取之所別。

脾病其色黃體青。失溲直視。脣反張爪甲青。飲食吐逆。體重節痛。四肢不舉。其脈當浮大而緩。今反弦急。其色當黃。今反青。此是木之剋土爲大逆。十死不治。

胃足陽明經病證第六

胃病者腹脹。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脇。膈咽不通。飲食不下。取三里。

飲食不下。膈塞不通。邪在胃脘。在上脘則抑而刺之。在下脘則散而去之。

胃脈搏堅而長。其色赤。當病折髀。其耎而散者。當病食痺髀痛。胃中有癖。食冷物者痛不能食。食熱則能食。胃脹者腹滿胃脘痛。鼻聞焦臭。妨於食。大便難。

診得胃脈病形何如。曰胃實則脹。虛則泄。

病先發於胃。脹滿。五日之腎。少腹腰脊痛脛痠。三日之膀胱。背膂筋痛。小便閉。五日上之脾。閉塞不通。身痛體重。（靈樞云上之心）六日不已死。冬夜半後。夏日昳。（六日一作三日）

脈浮而芤。浮則為陽。芤則為陰。浮芤相搏。胃氣生熱。其陽則絕。

趺陽脈浮者。胃氣虛也。趺陽脈浮大者。此胃家微虛煩。圊必日再行。芤而有胃氣者。脈浮之大而耎微。按之芤。故知芤而有胃氣也。趺陽脈數者。胃中有熱。即消穀引食。趺陽脈濇者。胃中有寒。水穀不化。趺陽脈麤麤而浮者。其病難治。趺陽脈浮遲者。故久病。趺陽脈虛則遺溺。實則失氣。

動作頭痛重。熱氣朝者屬胃。

厥氣客於胃。則夢飲食。

足陽明之脈起於鼻交頞中。旁約太陽之脈。下循鼻外入上齒中。還出俠口環脣

下交承漿。卻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顱。其支者從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嚨入缺盆下膈屬胃絡脾。其直者從缺盆下乳內廉下俠臍入氣街中。其支者起胃下口循腹裏下至氣街中而合以下髀關抵伏菟下入膝臏中下循胻外廉下足跗。入中指內間。其支者下膝三寸而別以下入中指外間。其支者別跗上入大指間出其端。是動則病悽悽然振寒。善伸數欠。顏黑。病至則惡人與火。聞木音則惕然而驚。心動欲獨閉戶牖而處。甚則欲上高而歌。棄衣而走。賁響腹脹。是為骭（一作䯒）厥。是主血（一作胃）所生病者。狂瘧（一作瘈）溫淫汗出鼽衄。口喎脣緊頸腫喉痺。大腹水腫。膝臏痛。循膺乳街股伏菟骭外廉足跗上皆痛。中指不用。氣盛則身以前皆熱。其有餘於胃則消穀善飢。溺色黃。氣不足則身以前皆寒慄。胃中寒則脹滿。盛者則人迎大三倍於寸口。虛者則人迎反小於寸口也。

肺手太陰經病證第七

肺氣虛則鼻息利（案靈樞作鼻塞不利）少氣。實則喘喝。（案張介賓類經注云喘喝者氣促聲麤也）胸憑（案靈樞作胸盈介賓作

注胸盈者脹滿也仰息。肺氣虛則夢見白物。見人斬血藉藉。得其時則夢見兵戰。肺氣盛則夢恐懼哭泣。厥氣客於肺。則飛揚見金鐵之器奇物。

病在肺。下晡慧。日中甚。夜半靜。

病先發於肺。喘咳。三日之肝。脇痛支滿。一日之脾。閉塞不通。身痛體重。五日之胃腹脹。十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日出。

肺脈搏堅而長。當病吐血。其濡而散者。當病漏汗。漏一作灌至今不復散發。袁校云六字疑衍

肺脈沈之而數。浮之而喘。袁校云疑作臑苦洗洗寒熱。腹滿腸中熱。袁校云肺以大腸爲腑小便赤。肩背痛。從腰已上汗出。得之房內。汗出當風。

白脈之至也。喘疑作臑而浮大。上虛下實。驚有積氣在胸中。喘而虛名曰肺痺。寒熱。得之因醉而使內也。

肺中風者。口燥而喘。身運而重。冒案泰定本作胃千金方作冒而腫脹。肺中寒者。其人吐濁涕。

形寒寒飲則傷肺。以其兩寒相感。中外皆傷。故氣逆而上行。肺傷者。其人勞倦則欬唾血。其脈細緊浮數。皆吐血。此爲操案操當爲躁擾嗔怒得之。肺傷氣擁所致。

肺脹者。虛而滿喘。欬逆倚息。目如脫狀。其脈浮。

肺水者。其人身體重而小便難。時時大便鴨溏。

肝乘肺。必作虛滿。

脈耎而弱。弱反在關。耎反在顛。浮反在上。弱反在下。浮則爲陽。弱則血不足。必弱爲虛。浮弱自別。浮則自出。弱則爲入。浮則爲出不入。此爲有表無裏。弱則爲入不出。此爲無表有裏。陽出極汗。齊腰而還。此爲無表有裏。故名曰厥陽。在當汗出不汗出。

趺陽（案千金方肺藏脈論作太陽）脈浮緩。少陽微緊。微爲血虛。緊爲微寒。此爲鼠乳。其病屬肺。

肺之積名曰息賁。在右脇下。覆大如盃。久久不愈。病洒洒寒熱。氣逆喘欬。發肺癰。以春甲乙日得之。何也。心病傳肺。肺當傳肝。肝適以春王。王者不受邪。肺復欲還心。心不肯受。因留結爲積。故知息賁以春得之。

肺病其色白。身體但寒無熱。時時欬。其脈微遲。爲可治。宜服五味子大補肺湯、瀉肺散。春當刺少商。夏刺魚際。皆瀉之。季夏刺太淵。秋刺經渠。冬刺尺澤。皆補之。又當灸膻中百壯。背第三椎二十五壯。

肺病者。必喘欬逆氣。肩息背痛。汗出尻陰。股膝攣髀腨胻足皆痛。虛則少氣不能

報息。耳聾嗌乾。取其經。手太陽足太陽之外。厥陰內。少陰血者。

邪在肺則皮膚痛。發寒熱上氣。氣喘汗出。欬動肩背。取之膺中外輸。背第三椎之傍。以手痛(案痛當作重)按之。快然乃刺之。取之缺盆中以越之。

手太陰之脈起於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上膈屬肺。從肺系橫出腋下。下循臑內行少陰心主之前。下循臂內上骨下廉入寸口。上魚循魚際出大指之端。其支者從腕後直次指內廉出其端。是動則病肺脹滿。膨膨而喘欬。缺盆中痛。甚則交兩手而瞀。是爲臂厥。是主肺所生病者。欬上氣喘喝煩心。胸滿臑臂內前廉痛。掌中熱。氣盛有餘則肩背痛風汗出。小便數而欠。氣虛則肩背痛寒少氣不足以息。溺色變。卒遺失(案當爲矢之譌)無度。盛者則寸口大三倍於人迎。虛者則寸口反小於人迎也。

手太陰之別名曰列缺。起於腋下(一云腕上。案手太陰之絡名列缺在腕後一寸五分)分間(案上側分肉間)。別走陽明。其別者並太陰之經直入掌中。散入於魚際。其實(案靈樞云病實)則手銳掌起(案靈樞云掌熱)。虛則欠㰦(案張介賓靈樞經脈篇註云欠㰦張口伸腰也。體倦則伸志倦則㰦居敬本作欬誤)小便遺數。取之去腕一寸半。

肺病身當有熱。欬嗽短氣。唾出膿血。其脈當短濇。今反浮大。其色當白而皮赤者。

此是火之尅金爲大逆。十死不治。

大腸手陽明經病證第八

大腸病者。腸中切痛而鳴濯濯。冬日重感於寒則泄。當臍而痛。不能久立。與胃同候。取巨虛上廉。腸中雷鳴。氣上衝胸。喘不能久立。邪在大腸。刺肓之原。巨虛上廉三里。

大腸有寒。鶩溏。有熱便腸垢。大腸有宿食寒慄發熱。有時如瘧狀。大腸脹者。腸鳴而痛。寒則泄食不化。

厥氣客於大腸。則夢田野。

手陽明之脈起於大指次指之端。外側循指上廉出合谷兩骨之間。上入兩筋之中。循臂上廉上入肘外廉循臑外前廉上肩出髃骨之前廉上出柱骨之會上下入缺盆絡肺下膈屬大腸。其支者從缺盆直入上頸貫頰入下齒縫中。還出俠口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上俠鼻孔。是動則病齒痛頸腫。是主津所生病者。目黃口乾。鼽衄喉痺。肩前臑痛。大指次指痛不用。氣盛有餘。則當脈所過者熱腫。虛則寒

慄不復。盛者則人迎大三倍於寸口。虛者則人迎反小於寸口也。

腎足少陰經病證第九

腎氣虛則厥逆。實則脹滿。四肢正黑。腎氣虛則夢見舟船溺人。得其時夢伏水中。若有畏怖。腎氣盛則夢腰脊兩解不相屬。厥氣客於腎則夢臨淵沒居水中。

病在腎。夜半慧日乘四季甚。下晡靜。

病先發於腎。小腹腰脊痛脛痠。三日之膀胱背脂筋痛。小便閉。二日上之心心痛。三日之小腸脹。四日不已死。冬大食。（案食爲晨字之譌）夏晏晡。

腎脈搏堅而長。其色黃而赤。當病折腰。其耎而散者。當病少血。腎脈沈之大而堅。浮之大而緊。苦手足骨腫厥而陰不興腰脊痛。小腹腫。心下有水氣。時脹閉時泄。得之浴水中身未乾而合房內及勞倦發之。

黑脈之至也。上堅而大。有積氣在小腹與陰名曰腎痹。得之沐浴清水而臥。

凡有所用力舉重。若入房過度。汗出如浴水則傷腎。

腎脹者腹滿引背。央央然腰髀痛。腎水者其人腹大臍腫腰重痛。不得溺。陰下濕

如牛鼻頭汗。其足逆寒。大便反堅。
腎著之爲病。從腰以下冷。腰重如帶五千錢。腎著之病。其人身體重。腰中冷如冰
狀。一作如水洗狀。一作如坐水中形如水狀反不渴。小便自利。食飲如故。是其證也。病屬下焦。從身勞
汗出。衣裏冷濕。故久久得之。
腎之積名曰奔豚。發於小腹。上至心下。如豚奔走之狀。上下無時。久久不愈。病喘
逆骨痿少氣。以夏丙丁日得之何也。脾病傳腎。腎當傳心。心適以夏王。王者不受
邪。腎復欲還脾。脾不肯受。因留結爲積。故知奔豚以夏得之。
水流夜疾何以故。師曰。土休故流疾而有聲。人亦應之。人夜臥則脾不動搖。脈爲
之數疾也。
腎病其色黑。其氣虛弱。吸吸少氣。兩耳苦聾。腰痛時時失精。飲食減少。膝以下清。
其脈沈滑而遲。此爲可治。宜服內補散、建中湯、腎氣丸、地黃煎。春當刺湧泉。秋刺
伏留。冬刺陰谷。皆補之。夏刺然谷。季夏刺大谿。皆瀉之。又當灸京門五十壯。背第
十四椎百壯。
腎病者必腹大。脛腫痛。喘欬身重。寢汗出憎風。虛卽胸中痛。大腹小腹痛。清厥意

不樂。取其經足少陰太陽血者。

邪在腎則骨痛陰痺。陰痺者按之而不得。腹脹腰痛。大便難。肩背頸項強痛、時眩。取之湧泉崑崙。視有血者。盡取之。

足少陰之脈起於小指之下。斜趣足心。出然骨之下。循內踝之後。別入跟中。以上腨內。出膕中內廉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絡膀胱。其直者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其支者從肺出絡心注胸中。是動則病飢而不欲食。面黑如炭色。一作地色欬唾則有血。喉鳴而喘。坐而欲起。目䀮䀮無所見。心懸若飢狀。氣不足則善恐。心惕惕若人將捕之。是為骨厥。一作痿是主腎所生病者。口熱舌乾咽腫。上氣嗌乾及痛。煩心心痛。黃疸腸澼。脊股內後廉痛。痿厥嗜臥。足下熱而痛。灸則強食而生害。一作肉緩帶被髮。大杖重履而步。盛者則寸口大再倍於人迎。虛者則寸口反小於人迎也。

足少陰之別名曰大鍾。當踝後繞跟別走太陽。其別者並經上走於心包。下貫腰脊。其病氣逆則煩悶。實則閉癃。虛則腰痛。取之所別。

腎病手足逆冷。面赤目黃。小便不禁。骨節煩疼。小腹結痛。氣衝於心。其脈當沈細

而滑。今反浮大。其色當黑而反黃此是土之尅水爲大逆。十死不治。

膀胱足太陽經病證第十

膀胱病者。小腹偏腫而痛。以手按之則欲小便而不得。肩上熱。若脈陷足小指外側及脛踝後皆熱。若脈陷者取委中。

膀胱脹者。小腹滿而氣癃。

病先發於膀胱者。背脂筋痛小便閉。五日之腎小腹腰脊痛脛痠。一日之小腸脹。一日之脾閉塞不通。身痛體重二日不已死。冬雞鳴。夏下晡。一云日夕

厥氣客於膀胱。則夢遊行。

足太陽之脈起於目內眥上額交巔上。其支者從巔至耳上角。其直者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髆內俠脊抵腰中入循膂絡腎屬膀胱。其支者從腰中下會於後陰下貫臀入膕中。其支者從髆內左右別下貫髖 一作胂案千金方作胂居髎本作胂誤 過髀樞循髀外後廉下合膕中。以下貫腨內出外踝之後循京骨至小指外側。是動則病衝頭痛。目似脫。項似拔。脊痛腰似折。髀不可以曲。膕如結。腨如裂。是爲踝厥。是

主筋所生病者。痔瘧狂癲疾。頭腦項痛。目黃淚出。鼽衄項背腰尻膕腨脚皆痛。小指不用。盛者則人迎大再倍於寸口。虛者則人迎反小於寸口也。

三焦手少陽經病證第十一

三焦病者。腹脹氣滿。小腹尤堅。不得小便窘急。溢則爲水。留則爲脹。候在足太陽之外大絡。在太陽少陽之間。亦見於脈。取委陽。少腹病腫不得小便。邪在三焦約。取太陽大絡。視其結脈與厥陰小絡結而血者腫。上及胃管。取三里。

三焦脹者。氣滿於皮膚。殼殼然而堅不疼。

熱在上焦。因欬爲肺痿。熱在中焦。因腹堅。熱在下焦。因溺血。

手少陽之脈起於小指次指之端。上出兩指之間。循手表腕出臂外兩骨之間。上貫肘循臑外上肩而交出足少陽之後。入缺盆交膻中。散絡心包。下膈徧屬三焦。其支者從膻中上出缺盆。上項俠耳後直上出耳上角。以屈下額（一作頰）至䪼。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過客主人前交頰至目兌眥。是動則病耳聾。煇煇（案靈樞作煇煇不明也）焞焞。嗌腫喉痺。是主氣所生病者。汗出目兌眥痛。頰腫耳後肩臑肘臂

外皆痛。小指次指不用。盛者則人迎大一倍於寸口。虛者則人迎反小於寸口也。

脈經

卷七

病不可發汗證第一

少陰病脈細沈數。病爲在裏。不可發其汗。

脈浮而緊。法當身體疼痛。當以汗解。假令尺中脈遲者。不可發其汗。何以故。然此爲榮氣不足。血微少故也。

少陰病脈微。(一作而微弱濡)不可發其汗。無陽故也。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反在上。濇反在下。微則陽氣不足。濇則無血。陽氣反微。中風汗出而反躁煩。濇則無血。厥而且寒。陽微發汗。躁不得眠。

動氣在右不可發汗。發汗則衄而渴。心苦煩。飲卽吐水。

動氣在左不可發汗。發汗則頭眩汗不止。筋惕肉瞤。

動氣在上不可發汗。發汗則氣上衝。正在心端。

動氣在下不可發汗。發汗則無汗。心中大煩。骨節苦疼。目運惡寒。食卽反吐。穀不得前。一云穀不消化

咽中閉塞不可發汗。發汗則吐血。氣微絕手足逆冷。欲得踡臥。不能自溫。

諸脈數動微弱。並不可發汗。發汗則大便難。腹中乾。一云小便難胞中乾胃燥而煩。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爲陽運。微爲陰寒。上實下虛。意欲得溫。微弦爲虛。虛不可發汗。發汗則寒慄不能自還。欬者則劇。數吐涎沫。咽中必乾。小便不利。心中飢煩。晬時而發。其形似瘧。有寒無熱。虛而寒慄。欬而發汗。踡而苦滿。滿一作心痛腹中復堅。

厥不可發汗。發汗則聲亂咽嘶舌萎。穀不得前。諸逆發汗。微者難愈。劇者言亂。睛眩者死。命將難全。

太陽病得之八九日如瘧狀。發熱而惡寒。熱多寒少。其人不嘔。清便續案續居敬本同泰定本袁校本作綽自下。案泰定本居敬本作可一日再三發。其脈微而惡寒。此爲陰陽俱虛。不可復發汗也。

太陽病發熱惡寒。熱多寒少。脈微弱則無陽也。不可復發其汗。

咽乾燥者不可發汗。

亡血家不可攻其表。汗出則寒慄而振。

衄家不可攻其表。汗出必額陷。脈上促急而緊。直視而不能眴。不得眠。

汗家重發其汗。必恍惚心亂。小便已陰疼。可與禹餘糧丸。

淋家不可發汗。發其汗必便血。

瘡家雖有身疼。不可攻其表。汗出自痓。一作痙下同

冬時發其汗必吐利。口中爛生瘡。

下利清穀不可攻其表。汗出必脹滿。

欬而小便利。若失小便。不可攻其表。汗出則厥逆冷。汗出多堅。案堅秦定居敬本作極　發其汗亦堅。

傷寒一二日至四五日厥者。必發熱。前厥者後必熱。厥深者熱亦深。厥微者熱亦微。厥應下之而反發其汗。必口傷爛赤。

病人脈數數爲有熱。當消穀引食。反吐者。醫發其汗。陽微膈氣虛。脈則爲數。數爲客陽。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令吐也。

傷寒四五日。其脈沈。煩而喘滿。脈沈者病爲在裏。反發其汗。津液越出。大便爲難。表虛裏實。久則譫語。

傷寒頭痛。翕翕發熱。形象中風。常微汗出。又自嘔者。下之益煩心懊憹如飢。發汗則致痓。身強難以屈伸。熏之則發黃。不得小便。久則發欬唾。

太陽病發其汗因致痓。

傷寒脈弦細頭痛而反發熱。此屬少陽。少陽不可發其汗。

太陽與少陽併病。頭項強痛。或眩冒時如結胸。心下痞堅者。不可發其汗。

少陰病欬而下利譫語者。此被火氣劫故也。小便必難。以強責少陰汗也。

少陰病但厥無汗。而強發之。必動其血。未知從何道出。或從口鼻。或從目出者。是爲下厥上竭。爲難治。

傷寒有五。皆熱病之類也。其形相象。根本異源。同病異名。同脈異經。病雖俱傷於風。其人自有痼疾。則不得同法。其人素傷於風。因復傷於熱。風熱相薄。則發風溫。四肢不收。頭痛身熱。常汗出不解。治在少陰。厥陰不可發汗。汗出譫語獨語。內煩躁擾不得臥。善驚。目亂無精。治之復發其汗。如此者醫殺之也。

傷寒濕溫。其人常傷於濕。因而中暍。濕熱相薄。則發濕溫。病苦兩脛逆冷。腹滿叉胸。頭目痛苦妄言。治在足太陰。不可發汗。汗出必不能言耳聾不知痛所在。身青面色變。名曰重暍。如此者醫殺之也。右二首出醫律

病可發汗證第二

大法春夏宜發汗。

凡發汗欲令手足皆周至。漐漐一時間益佳。但不欲如水流離。若病不解。當重發汗。汗多則亡陽。陽虛不得重發汗也。

凡服湯藥發汗中病便止。不必盡劑也。

凡云可發汗而無湯者。丸散亦可用。要以汗出爲解。然不如湯隨證良。

太陽病外證未解。其脈浮弱。當以汗解。宜桂枝湯。

太陽病脈浮而數者可發其汗。屬桂枝湯。

陽明病脈遲。汗出多微惡寒。表爲未解。可發其汗。屬桂枝湯。

夫病脈浮大。問病者言便堅耶。設利者爲虛。大逆。堅爲實。汗出而解。何以故。脈浮

當以汗解。

傷寒其脈不弦緊而弱。弱者必渴。被火必譫語。弱者發熱。脈浮者解之。當汗出愈。病者煩熱。汗出即解。復如瘧狀。日晡所發熱。此屬陽明。脈浮虛者。當發其汗。屬桂枝湯。

病常自汗出。此爲榮氣和。榮氣和而外不解。此衛不和也。榮行脈中爲陰主內。衛行脈外爲陽主外。復發其汗。衛和則愈。屬桂枝湯。

病人藏無他病。時發熱自汗出而不愈。此衛氣不和也。先其時發汗則愈。屬桂枝湯。

脈浮而緊。浮則爲風。緊則爲寒。風則傷衛。寒則傷榮。榮衛俱病。骨節煩疼。可發其汗。宜麻黃湯。

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血必自下。下者即愈。其外未解者。尚未可攻。當先解其外。屬桂枝湯。

太陽病下之微喘者。表未解故也。屬桂枝加厚樸杏子湯。

傷寒病脈浮緊。不發其汗因衄。屬麻黃湯。

陽明病脈浮無汗。其人必喘。發其汗則愈。屬麻黃湯。

太陽病脈浮者。可發其汗。屬桂枝湯。

太陽病脈浮緊無汗而發熱。其身疼痛。八九日不解。表候續在。此當發其汗。服湯微除。發煩目瞑。劇者必衄。衄乃解。所以然者。陽氣重故也。屬麻黃湯。

脈浮者病在表。可發其汗。屬桂枝湯。一云麻黃湯

傷寒不大便。六七日。頭痛有熱。與承氣湯。其大便反青。一作小便清 此爲不在裏。故在表也。當發其汗。頭痛者必衄。屬桂枝湯。

下利後身體疼痛。清便自調。急當救表。宜桂枝湯。

太陽病頭痛發熱。汗出惡風。若惡寒。屬桂枝湯。

太陽中風。陽浮而陰濡弱。浮者熱自發。濡弱者汗自出。嗇嗇惡寒。淅淅惡風。翕翕發熱。鼻鳴乾嘔。屬桂枝湯。

太陽病發熱汗出。此爲榮弱衛強。故使汗出。欲救邪風。屬桂枝湯。

太陽病下之氣上撞。可與桂枝湯。不撞不可與之。

太陽病初服桂枝湯而反煩不解者。法當先刺風池風府。卻與桂枝湯則愈。

燒針令其汗。針處被寒核起而赤者。必發賁豚。氣從少腹上撞心者。灸其核上一壯。與桂枝加桂湯。

太陽病項背強几几。反汗出惡風。屬桂枝加葛根湯。

太陽病項背強几几。無汗惡風。屬葛根湯。

太陽與陽明合病。而自利不嘔者。屬葛根湯。

太陽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屬葛根加半夏湯。

太陽病桂枝證。醫反下之。遂利不止。其脈促者。表未解。喘而汗出。屬葛根黃芩黃連湯。

太陽病頭痛發熱。身體疼。腰痛骨節疼痛。惡風無汗而喘。屬麻黃湯。

太陽與陽明合病。喘而胸滿。不可下也。屬麻黃湯。

太陽中風脈浮緊。發熱惡寒。身體疼痛。不汗出而煩躁頭痛。屬大青龍湯。脈微弱汗出惡風。不可服之。服之則厥。筋惕肉瞤。此爲逆也。

傷寒脈浮緩。其身不疼。但重。乍有輕時。無少陰證者。大青龍湯發之。

傷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氣。乾嘔發熱而咳。或渴或利或噎。或小便不利。小腹滿或

微喘。屬小青龍湯。

傷寒心下有水氣。欬而微喘。發熱不渴。服湯已而渴者。此寒去爲欲解。屬小青龍湯。

陽明中風。脈弦浮大而短氣。腹部滿脇下及心痛。久按之氣不通。一作按之不痛 鼻乾不得汗。嗜臥。一身及目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耳前後腫。刺之小差。外不解病過十日脈續浮。與小柴胡湯。但浮無餘證。與麻黃湯。不溺腹滿加噦。不治。

太陽病十日以去。脈浮細嗜臥。此爲外解。設胸滿脇痛。與小柴胡湯。脈浮者屬麻黃湯。

中風往來寒熱。傷寒五六日以後。胸脇苦滿。嘿嘿不欲飲食。煩心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脇下痞堅。或心中悸。小便不利。或不渴外有微熱。或欬者。屬小柴胡湯。

傷寒四五日。身體熱惡風。頸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屬小柴胡湯。

傷寒六七日。發熱微惡寒。支節煩疼。微嘔心下支結。外證未去者。屬小柴胡湯。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草湯。微發汗。以二三日無裏證。故微發汗也。

脈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與五苓散。利小便發汗。

病發汗以後證第三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復不徹。因轉屬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若太陽證不罷。不可下。下之爲逆。如此者可小發其汗。設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佛鬱在表。當解之熏之。若發汗不大徹。不足言陽氣佛鬱。不得越。當汗而不汗。其人躁煩。不知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其人短氣。但坐汗出而不徹故也。更發其汗卽愈。何以知其汗不徹。脈濇故以知之。

未持脈時。病人叉手自冒心。師因敎試令欬而不卽欬者。此必兩耳無所聞也。所以然者。重發其汗虛故也。

發汗後飲水多者必喘。以水灌之亦喘。

發汗後水藥不得入口爲逆。若更發其汗必吐下不止。陽明病本自汗出。醫復重發其汗。病已瘥。其人微煩不了了。此大便堅也。以亡津液。胃中乾燥。故令其堅。當問小便日幾行。若本日三四行。今日再行者。必知大便不久出。今爲小便數。少津

液。當還入胃中。故知必當大便也。

發汗多又復發其汗。此爲亡陽。若譫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

傷寒發其汗。身目爲黃。所以然者。寒食（案食居敬本作經）相搏在裏不解故也。

病人有寒。復發其汗。胃中冷。必吐蚘。

太陽病發其汗。遂漏而不止。其人惡風。小便難。四肢微急。難以屈伸。屬桂枝加附子湯。

服桂枝湯大汗出。若脈但洪大。與桂枝湯。若其形如瘧。一日再三發。汗出便解。屬桂枝二麻黃一湯。

服桂枝湯大汗出。大煩渴不解。若脈洪大。屬白虎湯。

傷寒脈浮自汗出。小便數。頗復微惡寒。而脚攣急。反與桂枝湯。欲攻其表。得之便厥。咽乾煩躁吐逆。當作甘草乾薑湯。以復其陽。厥愈足溫。更作芍藥甘草湯與之。其脚即伸。而胃氣不和譫語。可與承氣湯。重發其汗。復加燒針者。屬四逆湯。

傷寒發汗以解。半日許復煩。其脈浮數。可復發其汗。屬桂枝湯。

發汗後身體疼痛。其脈沈遲。屬桂枝加芍藥生薑人參湯。

發汗後不可更行桂枝湯。汗出而喘。無大熱。可以麻黃杏子甘草石膏湯。
發汗過多以後。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而欲得按之。屬桂枝甘草湯。
發汗後其人臍下悸。欲作賁豚。屬茯苓（案茯苓二字各本無從傷寒論增）桂枝甘草大棗湯。
發汗後腹脹滿。屬厚樸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發其汗不解。而反惡寒者。虛故也。屬芍藥甘草附子湯。不惡寒但熱者實也。當和其胃氣。宜小承氣湯。
太陽病發汗。若大汗出。胃中燥煩。不得眠。其人欲飲水。當稍飲之。令胃中和則愈。
發汗已脈浮而數。復煩渴者。屬五苓散。
傷寒汗出而渴。屬五苓散。不渴。屬茯苓甘草湯。
太陽病發其汗。汗出不解。其人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瞤而動振振。欲擗地。屬元武湯。
傷寒汗出。解之後。胃中不和。心下痞堅。乾噫食臭。脇下有水氣。腹中雷鳴而利。屬生薑瀉心湯。
傷寒發熱。汗出不解。後心中痞堅。嘔而下利。屬大柴胡湯。
太陽病三日。發其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屬於胃也。屬承氣湯。

大汗出熱不去。內拘急四肢疼。下利厥逆而惡寒。屬四逆湯。
發汗多亡陽譫語者。不可下。與柴胡桂枝湯。和其榮衞。以通津液。後自愈。

病不可吐證第四

太陽病當惡寒而發熱。今自汗出。反不惡寒發熱。關上脈細而數。此醫吐之過也。若得病一日二日吐之。腹中飢。口不能食。三日四日吐之。不喜糜粥。欲食冷食。朝食暮吐。此醫吐之所致也。此爲小逆。
太陽病吐之者。但太陽當惡寒。今反不惡寒。不欲近衣。此爲吐之內煩也。
少陰病飲食入則吐。心中溫溫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此胸中實。不可下。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當溫之。
諸四逆厥者。不可吐之。虛家亦然。

病可吐證第五

大法春宜吐。

凡服湯吐。中病便止。不必盡劑也。

病如桂枝證。其頭不痛。其項不强。寸口脈微浮。胸中痞堅。氣上撞。咽喉不得息。此爲胸有寒。當吐之

病胸上諸實。胸中鬱鬱而痛。不能食。欲使人按之而反有濁唾。下利日十餘行。其脈反遲。寸口微滑。此可吐之。吐之利卽止。

少陰病飲食入卽吐。心中溫溫欲吐。復不能吐。當遂吐之。

宿食在上脘當吐之。

病者手足厥冷。脈乍緊。邪結在胸中。心下滿而煩。飢不能食。病在胸中。當吐之。

病不可下證第七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反在上。濇反在下。微則陽氣不足。濇則無血。陽氣反微。中風汗出。而反躁煩。濇則無血。厥而且寒。陽微不可下。下則心下痞堅。

動氣在右不可下。下則津液內竭。咽燥鼻乾。頭眩心悸。

動氣在左不可下。下之則腹裏拘急。食不下。動氣反劇。身雖有熱。臥反欲踡。

動氣在上不可下。下之則掌握熱煩。身浮冷。熱汗自泄。欲水自灌。

動氣在下不可下。下之則腹滿卒起頭眩。食則下淸穀。心下痞堅。

咽中閉塞不可下。下之則上輕下重。水漿不下。臥則欲踡。身體急痛。復下利日十數行。

諸外實不可下。下之則發微熱。亡脈則厥。當臍發（案各本作發握）熱。

諸虛不可下。下之則渴。引水者易愈。惡水者劇。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爲陽運。微爲陰寒。上實下虛。意欲得溫。微弦爲虛。虛者不可下。微則爲欬。欬則吐涎沫。下之欬則止而利不休。胸中如蟲齧。粥入則出。小便不利。兩脇拘急。喘息爲難。頸項（案居敬本作項背）相牽臂則不仁。極寒反出汗。軀冷若冰。眼睛不慧。語言不休。穀氣多入。則爲除中。口雖欲言。舌不得前。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浮反在上。數反在下。浮爲陽虛。數爲無血。浮則爲虛。數則生熱。浮則爲虛。自汗而惡寒。數則爲痛。振而寒慄。微弱在關。胸下爲急。喘滿汗流。不得呼吸。呼吸之中。痛在於脇。振寒相搏。其形如瘧。醫反下之。令脈急數。

發熱狂走見鬼。心下爲痞。小便淋瀝。少腹甚堅。小便血出。
脈濡而緊。濡則陽氣微。緊則榮中寒。陽微衞中風。發熱而惡寒。榮緊胃氣冷。微嘔心內煩。醫以爲大熱。解肌而發汗。亡陽虛煩躁。心下苦痞堅。表裏俱虛竭。卒起而頭眩。客熱在皮膚。悵快不得眠。不知胃氣冷。緊寒在關元。技巧無所施。汲水灌其身。客熱應時罷。慄慄而振寒。重被而覆之。汗出而冒巔。體惕而又振。小便爲微難。寒氣因水發。清穀不容間。嘔變反腸出。顛倒不得安。手足爲微逆。身冷而內煩。遲欲從後救。安可復追還。
脈浮而大。浮爲氣實。大爲血虛。血虛爲無陰。氣實爲孤陽。當小便難。胞中虛。今反小便利而大汗出。法當衞家微。今反更實。津液四射。榮竭血盡。虛煩不眠。血薄內消。而成暴液。醫以藥攻其胃。此爲重虛。客陽去有期。必下如汙泥而死。
趺陽脈遲而緩。胃氣如經也。趺陽脈浮而數。浮則傷胃。數則動脾。此非本病。醫特下之所爲也。
榮衞內陷。其數先微。脈反但浮。其人必大便堅。氣噫而除。何以言之。脾脈本緩。今數脈動脾。其數先微。故知脾氣不治。大便堅。氣噫而除。今脈反浮。其數改微。邪氣

獨留。心中則飢。邪熱（案居敬本此下有不字）殺穀。潮熱發渴。數脈當遲。緩脈因前後度數如法。病者則飢。數脈不時。則生惡瘡。（袁校云疑有脫誤）

脈數者久數不止。止則邪結。正氣不能復。正氣卻結於藏。故邪氣浮之。與皮毛相得。脈數者不可下。下之必煩利不止。

少陰病脈微不可發其汗。無陽故也。陽已虛。尺中弱濇者。復不可下之。

脈浮大應發其汗。醫反下之。此爲大逆。

脈浮而大。心下反堅。有熱屬藏者。攻之不令發汗。屬腑者不令溲數。溲數則大便堅。汗多則熱愈。汗少則便難。脈遲尚未可攻。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復不徹。因轉屬陽明。欲自汗出不惡寒。若太陽證不罷。不可下。下之爲逆。

結胸證其脈浮大不可下。下之卽死。

太陽與陽明合病。喘而胸滿。不可下之。

太陽與少陽併病。心下痞堅。頸項強而眩。勿下之。

諸四逆厥者。不可下之。虛家亦然。

病欲吐者。不可下之。

太陽病有外證未解。不可下。下之為逆。

病發於陽而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

病脈浮緊而下之。緊反入裏因作痞。

夫病陽多者案居敬本作有熱。下之則堅。

本虛攻其熱必噦。

無陽。陰強而堅。下之。必清穀而腹滿。

太陰之為病。腹滿而吐食不下。下之益甚。腹時自痛。胸下結堅。

厥陰之為病。消渴氣上撞心中疼熱。飢而不欲食。甚者則欲吐。下之不肯止。

少陰病其人飲食入則吐。心中溫溫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此胸中實不可下也。

傷寒五六日。不結胸。腹濡脈虛復厥者。不可下。下之亡血死。

傷寒發熱。但頭痛微汗出。發其汗則不識人。熏之則喘不得小便。心腹滿。下之則短氣而腹滿。小便難。頭痛背強。加溫針則必衄。

傷寒其脈陰陽俱緊。惡寒發熱。則脈欲厥。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大。是其候也。惡寒甚者。翕翕汗出。喉中痛。熱多者目赤。睛不慧。醫復發之。咽中則傷。若復下之。則兩目閉。寒多清穀。熱多便膿血。熏之則發黃。熨之則咽燥。小便利者可救。難者必危殆。

傷寒發熱。口中勃勃氣出。頭痛目黃。衄不可制。貪水者必嘔。惡水者厥。下之咽中生瘡。假令手足溫者。下之。案此下之二字泰定居敬本無下重便膿血。頭痛目黃者。下之目閉。貪水者下之其脈必厥。其聲嚶咽喉塞。發其汗則戰慄。陰陽俱虛。惡水者下之裏冷不嗜食。大便完穀出。發其汗口中傷舌上苔滑。煩躁脈數實不大便六七日後必便血。復發其汗。小便必自利。

得病二三日。脈弱無太陽柴胡證而煩躁。心下鞕。至四五案五字各本無從傷寒論增日。雖能食。以承氣湯少與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與承氣湯一升。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雖不大便。但頭堅後溏。未定成堅。攻之必溏。當須小便利。定堅乃可攻之。

藏結無陽證。寒而不熱。傷寒論云不往來寒熱其人反靜。舌上苔滑者。不可攻也。

傷寒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

陽明病潮熱。微堅者可與承氣湯。不堅不可與。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可少與小承氣湯。腹中轉失氣者。此爲有燥屎。乃可攻之。若不轉失氣者。此但頭堅後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腹滿不能食。欲飲水者卽噦。其後發熱者必復堅。以小承氣湯和之。若不轉失氣者。慎不可攻之。
陽明病身汗色赤者。不可攻也。必發熱。色黃者小便不利也。
陽明病當心下堅滿。不可攻之。攻之遂利不止者死。止者愈。
陽明病自汗出。若發其汗。小便自利。此爲內竭。雖堅不可攻之。當須自欲大便。宜蜜煎導而通之。若土瓜根及猪膽汁皆可以導。
下利其脈浮大。此爲虛。以強下之故也。設脈浮革。因爾腸鳴。屬當歸四逆湯。

病可下證第七

大法秋宜下。
凡可下者。以湯勝丸散。中病便止。不必盡服之。
陽明病發熱。汗多者急下之。屬大柴胡湯。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者急下之。屬承氣湯。
少陰病六七日。腹滿不大便者急下之。屬承氣湯。
少陰病下利清水。色青者心下必痛。口乾燥者可下之。屬大柴胡湯、承氣湯。
下利三部脈皆平。按其心下堅者可下之。屬承氣湯。
陽明與少陽合病而利。脈不負者爲順。負者失也。互相尅賊爲負。
滑而數者有宿食。當下之。屬大柴胡湯、承氣湯。
傷寒後脈沈。沈爲內實。（玉函云脈沈實沈實者下之）下之解。屬大柴胡湯。
傷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睛不和。無表裏證。大便難。微熱者。此爲實。急下之。屬大柴胡湯、承氣湯。
太陽病未解。其脈陰陽俱停。必先振汗出解。但陽微者。先汗之而解。但陰微者。先下之而解。屬大柴胡湯。（陰微一作尺實）
脈雙弦遲。心下堅。脈大而緊者。陽中有陰。可下之。屬承氣湯。
結胸者項亦強。如柔痓狀。下之卽和。
病者無表裏證。發熱七八日。雖脈浮數。可下之。屬大柴胡湯。

太陽病六七日。表證續在。其脈微沈。反不結胸。其人發狂。此熱在下焦。少腹當堅而滿。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陽隨經。瘀熱在裏故也。屬抵當湯。

太陽病身黃。其脈沈結。少腹堅。小便不利爲無血。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證諦。屬抵當湯。

傷寒有熱而少腹滿。應小便不利。而反利者。此爲血。當下之。屬抵當丸。

陽明病發熱而汗出。此爲熱越。不能發黃。但頭汗出。其身無有。齊頸而還。小便不利。渴飲水漿。此爲瘀熱在裏。身必發黃。屬茵陳蒿湯。

陽明證其人喜忘。必有畜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雖堅大便必黑。屬抵當湯。

汗出而譫語者。有燥屎在胃中。此風也。過經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語言亂。以表虛裏實故也。下之則愈。屬大柴胡湯、承氣湯。

病者煩熱。汗出卽解。復如瘧狀。日晡所發者。屬陽明。脈實者當下之。屬大柴胡湯、承氣湯。

陽明病譫語。有潮熱而反不能食者。必有燥屎五六枚。若能食者。但堅耳。屬承氣

湯。

太陽中風。下利嘔逆。表解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發作有時。頭痛心下痞。堅滿引脇下痛。嘔而短氣。汗出不惡寒。此爲表解裏未和。屬十棗湯。

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卽愈。其外未解。尙未可攻。當先解其外。外解小腹急結者。乃可攻之。屬桃仁承氣湯。

傷寒七八日。身黃如橘。小便不利。少腹微滿。屬茵陳蒿湯。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復往來寒熱。屬大柴胡湯。

但結胸無大熱。此爲水結在胸脇。頭微汗出。與大陷胸湯。

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其脈沈緊。心下痛。按之如石堅。與大陷胸湯。

陽明病。其人汗多。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堅。堅者必譫語。屬承氣湯。

陽明病。不吐下而心煩者。可與承氣湯。

陽明病。其脈遲。雖汗出而不惡寒。其體必重。短氣腹滿而喘。有潮熱。如此者其外爲解。可攻其裏。若手足濈然汗出者。此大便已堅。屬承氣湯。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若腹滿大而不大便者。屬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至大下。

陽明病。譫語。發潮熱。其脈滑疾。如此者。屬承氣湯。因與承氣湯一升。腹中轉失氣者。復與一升。如不轉失氣者。勿更與之。明日又不大便。脈反微澀者。此爲裏虛。爲難治。不可更與承氣湯。

二陽併病。太陽證罷。但發潮熱。手足縶縶汗出。大便難而譫語者。下之愈。屬承氣湯。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難乍易。時有微熱。喘不能臥。胃有燥屎也。屬承氣湯。

病發汗吐下以後證第八

師曰。病人脈微而澀者。此爲醫所病也。大發其汗。又數大下之。其人亡血。病當惡寒而發熱。無休止。時夏月盛熱。而欲著複衣。冬月盛寒。而欲裸其體。所以然者。陽微卽惡寒。陰弱卽發熱。醫發其汗。使陽氣微。又大下之。令陰氣弱。五月之時。陽氣在表。胃中虛冷。以陽氣內微。不能勝冷。故欲著複衣。十一月之時。陽氣在裏。胃中煩熱。以陰氣內弱。不能勝熱。故欲裸其體。又陰脈遲澀。故知亡血。

太陽病三日。已發其汗吐下溫針而不解。此爲壞病。桂枝復不中與也。觀其脈證。

知犯何逆。隨證而治之。

脈浮數。法當汗出而愈。而下之則身體重心悸。不可發其汗。當自汗出而解。所以然者。尺中脈微。以裏虛。須表裏實。津液和。卽自汗出愈。

凡病若發汗若吐若下若亡血無津液而陰陽自和者。必愈。

大下後發汗。其人小便不利。此亡津液。勿治其小便利必自愈。

下以後復發其汗。必振寒。又其脈微細。所以然者。內外俱虛故也。

太陽病先下而不愈。因復發其汗。表裏俱虛。其人因冒。冒家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表和然後下之。

得病六七日。脈遲浮弱。惡風寒。手足溫。醫再三下之不能多。(多一作食)其人脇下滿。面目及身黃。頸項強。小便難。與柴胡湯後。必下重。大渴飲水而嘔。柴胡湯不復中與也。食穀者噦。

太陽病二三日。終不能臥。但欲起者。心下必結。其脈微弱者。此本寒也。而反下之。利止者必結胸。未止者四五日復重下之。此挾熱利也。

太陽病下之。其脈促不結胸者。此爲欲解。其脈浮者必結胸。其脈緊者必咽痛。其

脈弦者必兩脇拘急。其脈細而數者頭痛未止。其脈沈而緊者必欲嘔。其脈沈而滑者挾熱利。其脈浮而滑者必下血。

太陽少陽併病。而反下之成結胸。心下堅下利不復止。水漿不肯下。其人必心煩。脈浮緊而下之。緊反入裏則作痞。按之自濡。但氣痞耳。傷寒吐下發汗。虛煩脈甚微。八九日心下痞堅。脇下痛。氣上衝咽喉。眩冒經脈動惕者。久而成痿。

陽明病不能食。下之不解。其人不能食。攻其熱必噦。所以然者。胃中虛冷故也。

陽明病脈遲。食難用飽。飽卽發煩。頭眩者必小便難。此欲作穀疸。雖下其腹滿如故耳。所以然者。脈遲故也。

太陽病寸緩關浮尺弱。其人發熱而汗出。復惡寒不嘔。但心下痞者。此爲醫下之也。

傷寒大吐大下之。極虛復極汗者。其人外氣怫鬱。復與之水。以發其汗。因得噦。所以然者。胃中寒冷也。

吐下發汗後。其人脈平而小煩者。以新虛不勝穀氣故也。

太陽病醫發其汗。遂發熱而惡寒。復下之則心下痞。此表裏俱虛。陰陽氣併竭。無

陽則陰獨。復加火針因而煩。面色青黃膚瞤。如此者爲難治。面色微黃手足溫者易愈。

服桂枝湯下之。頭項強痛。翕翕發熱無汗。心下滿微痛。小便不利。屬桂枝去桂加茯苓朮湯。

太陽病先發其汗不解。而下之。其脈浮者不愈。浮爲在外。而反下之。故令不愈。今脈浮故在外。當解其外則愈。屬桂枝湯。

下以後復發其汗者。則晝日煩躁不眠。夜而安靜。不嘔不渴。而無表證。其脈沈微。身無大熱。屬乾薑附子湯。

傷寒吐下發汗後。心下逆滿氣上撞胸。起卽頭眩。其脈沈緊。發汗卽動經身爲振搖。屬茯苓桂枝朮甘草湯。

發汗吐下以後不解煩躁。屬茯苓四逆湯。

傷寒發汗吐下後。虛煩不得眠。劇者反覆顚倒。心中懊憹。屬梔子湯。若少氣。梔子甘草湯。若嘔。梔子生薑湯。若腹滿。梔子厚樸湯。

發汗若下之煩熱胸中塞者。屬梔子湯。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心下溫溫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溏。其腹微滿。鬱鬱微煩。先時自極吐下者。與承氣湯。不爾者不可與。欲嘔胸中痛微溏。此非柴胡湯證。以嘔故知極吐下也。

太陽病重發其汗。而復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小有潮熱。從心下至少腹堅滿而痛不可近。屬大陷胸湯。

傷寒五六日。其人已發汗而復下之。胸脇滿微結。小便不利。渴而不嘔。但頭汗出。往來寒熱心煩。此爲未解。屬柴胡桂枝乾薑湯。

傷寒汗出若吐下解後。心下痞堅。噫氣不除者。屬旋覆代赭湯。

大下以後。不可更行桂枝湯。汗出而喘。無大熱。可與麻黃杏子甘草石膏湯。

傷寒大下後。復發其汗。心下痞惡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其痞。當先解表。表解乃攻其痞。解表屬桂枝湯。攻痞屬大黃黃連瀉心湯。

傷寒吐下後七八日不解。熱結在裏。表裏俱熱。時時惡風。大渴舌上乾燥而煩。欲飲水數升。屬白虎湯。

傷寒吐下後未解。不大便五六日至十餘日。其人日晡所案傷寒論亦作所許也袁校本不得其解所安

故爲時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神之狀。若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妄撮。怵惕不安。微喘直視。脈弦者生。澀者死。微者但發熱讝語。屬承氣湯。若下者勿復服。

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中不仁。面垢讝語。遺溺。發汗則讝語。下之則額上生汗。手足厥冷。自汗。屬白虎湯。

陽明病。其脈浮緊。咽乾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而不惡寒。反偏惡熱。其身體重。發其汗即躁。心憒憒而反讝語。加溫針必怵惕。又煩躁不得眠。下之即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憹。舌上苔者。屬梔子湯。

陽明病下之。其外有熱。手足溫不結胸。心中懊憹苦（案苦泰定居敬本作若）飢。不能食。但頭汗出。屬梔子湯。

陽明病下之。心中懊憹而煩。胃中有燥屎者可攻。其人腹微滿。頭堅後溏者。不可下之。有燥屎者。屬承氣湯。

太陽病吐下發汗後。微煩。小便數。大便因堅。可與小承氣湯和之則愈。

大汗若大下而厥冷者。屬四逆湯。

太陽病下之。其脈促胸滿者。屬桂枝去芍藥湯。若微寒。屬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傷寒五六日。大下之。身熱不去。心中結痛者。未欲解也。屬梔子湯。

傷寒下後煩而腹滿。臥起不安。屬梔子厚樸湯。

傷寒醫以丸藥大下之。身熱不去。微煩。屬梔子乾薑湯。

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淸穀不止。身體疼痛。急當救裏。身體疼痛。淸便自調。急當救表。救裏宜四逆湯。救表宜桂枝湯。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反再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證續在。先與小柴胡湯。嘔止小安。嘔止小安一云嘔不止心下急其人鬱鬱微煩者。爲未解。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

傷寒十三日不解。胸脇滿而嘔。日晡所發潮熱而微利。此本當柴胡湯下之。不得利。今反利者。故知醫以丸藥下之。非其治也。潮熱者實也。先再服小柴胡湯以解其外。後屬柴胡加芒硝湯。

傷寒十三日。過經而譫語。內有熱也。當以湯下之。小便利者。大便當堅。而反利。其脈調和者。知醫以丸藥下之。非其治也。自利者其脈當微厥。今反和者。此爲內實。屬承氣湯。

傷寒八九日。下之胸滿煩驚。小便不利。譫語。一身不可轉側。屬柴胡加龍骨牡蠣

湯。

火逆下之。因燒針煩躁。屬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

太陽病脈浮而動數。浮則爲風。數則爲熱。動則爲痛。數則爲虛。頭痛發熱。微盜汗出。而反惡寒。其表未解。醫反下之。動數則遲。頭痛卽眩。（一云膈內拒痛）胃中空虛。客氣動膈。短氣煩躁。心中懊憹。陽氣內陷。心下因堅則爲結胸。屬大陷胸湯。若不結胸。但頭汗出。其餘無有。齊頸而還。小便不利。身必發黃。屬柴胡梔子湯。（案此句泰定居敬本皆無從袁校本）

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證仍在。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不爲逆也。必蒸蒸而振。卻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堅痛者。此爲結胸。屬大陷胸湯。若但滿而不痛者。此爲痞。柴胡復不中與也。屬半夏瀉心湯。本以下之。故心下痞。與之瀉心。其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小便不利者。屬五苓散。（一本言忍之一日乃愈）

傷寒中風。醫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數十行。穀不化。腹中雷鳴。心下痞堅而滿。乾嘔而煩。不能得安。醫見心下痞爲病不盡。復重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結熱。但胃中虛。

客氣上逆。故使之堅。屬甘草瀉心湯。

傷寒服湯藥而下利不止。心下痞堅。服瀉心湯已。復以他藥下之。利不止。醫以理中與之。利益甚。理（案此與上理字秦定袁校本俱作治）中理中焦。此利在下焦。屬赤石脂禹餘糧湯。若不止者。當利其小便。

太陽病外證未除而數下之。遂挾熱而利不止。心下痞堅。表裏不解。屬桂枝人參湯。

傷寒吐後腹滿者。與承氣湯。

病者無表裏證。發熱七八日。脈雖浮數者。可下之。假令下已脈數不解。今熱則消穀善飢。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屬抵當湯。若脈數不解。下不止。必協熱便膿血。太陽病醫反下之。因腹滿時痛。爲屬太陰。屬桂枝加芍藥湯。大實痛。屬桂枝加大黄湯。

傷寒六七日。其人大下後。脈沈遲。手足厥逆。下部脈不至。咽喉不利。唾膿血泄利不止。爲難治。屬麻黄升麻湯。

傷寒本自寒嘔。醫復吐之。寒格更遂吐。食入卽出。屬乾薑黄芩黄連人參湯。

病可溫證第九

大法。冬宜溫熱藥及灸。

師曰。病發熱頭痛。脈反沈。若不瘥。身體更疼痛。當救其裏。宜溫藥四逆湯。

下利腹滿。身體疼痛。先溫其裏。宜四逆湯。

自利不渴者。屬太陰。其藏有寒故也。當溫之。宜四逆輩。

少陰病其人飲食入則吐。心中溫溫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當溫之。宜四逆湯。

少陰病脈沈者。急當溫之。宜四逆湯。

下利欲食者。就當溫之。

下利脈遲緊。爲痛未欲止。當溫之。得冷者滿而便腸垢。下利其脈浮大。此爲虛。以強下之故也。設脈浮革。因爾腸鳴。當溫之。宜當歸四逆湯。

少陰病下利脈微濇者。卽吐（案居敬本作嘔）行者（案居敬本作汗出）必數更衣反少。當溫之。

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身體疼痛。急當救裏。宜溫之以四逆湯。

病不可灸證第十

微數之脈。慎不可灸。因火爲邪。則爲煩逆。追虛逐實。血散脈中。火氣雖微。內攻有力。焦骨傷筋。血難復也。

脈浮當以汗解。而反灸之。邪無從去。因火而盛。病從腰以下必當重而痺。此爲火逆。若欲自解。當先煩。煩乃有汗。隨汗而解。何以知之。脈浮。故知汗出當解。

脈浮熱甚。而灸之。此爲實。實以虛治。因火而動。咽燥必吐血。

病可灸證第十一

燒針令其汗。針處被寒。核起而赤者。必發賁豚。氣從少腹上撞者。灸其核上一壯。與桂枝加桂湯。

少陰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

少陰病。其人吐利。手足不逆。反發熱。不死。脈不足者。灸其少陰七壯。

少陰病。下利。脈微濇者。卽嘔。行者。必數更衣。反少。當溫其上。灸之。一云灸厥陰可五十壯

諸下利皆可灸足。大都五壯。（一云七壯）商邱陰陵泉皆三壯。

下利手足厥無脈。灸之不溫反微喘者死。少陰負趺陽者爲順也。

傷寒六七日。其脈微。手足厥煩躁。灸其厥陰。厥不還者死。

傷寒脈促。手足厥逆可灸之。爲可灸少陰厥陰主四（案四字泰定居敬本無）逆。

病不可刺證第十二

大怒無刺。（大一作新）已刺無怒。（已一作新）新內無刺。已刺無內。大勞無刺。（大一作新）已刺無勞。大醉無刺。已刺無醉。大飽無刺。已刺無飽。大飢無刺。已刺無飢。大渴無刺。已刺無渴。無刺大驚。無刺熇熇之熱。無刺漉漉之汗。無刺渾渾之脈。身熱甚陰陽皆爭者勿刺也。其可刺者。急取之不汗則洩。所謂勿刺者有死徵也。無刺病與脈相逆者。上工刺未生。其次刺未盛。其次刺已衰。麤工逆此。謂之伐形。（出九卷 案此三字袁校本無）

病可刺證第十三

太陽病頭痛。至七日自當愈。其經竟故也。若欲作再經者。當針足陽明。使經不傳

則愈。

太陽病初服桂枝湯。而反煩不解者。當先刺風池風府。乃卻與桂枝湯則愈。

傷寒腹滿而譫語。寸口脈浮而緊者。此爲肝乘脾名縱。當刺期門。

傷寒發熱。嗇嗇惡寒。其人大渴欲飲酢漿者。其腹必滿而自汗出。小便利。其病欲解。此爲肝乘肺名曰橫。當刺期門。

陽明病下血而譫語。此爲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當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濈然汗出者則愈。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熱除脈遲。身涼胸脇下滿如結胸狀。其人譫語。此爲熱入血室。當刺期門。隨其虛實而取之。平病云熱入血室無犯胃氣及上三焦與此相反豈謂藥不爲針耶案九卷平病三焦作二焦註云二字疑上二焦或指上焦中焦言作三焦當誤

太陽與少陽併病。頭痛頸項強而眩。時如結胸。心下痞堅。當刺大杼一間。案一間上居散本有第字肺輸肝輸。愼不可發汗。發汗則譫語。譫語則脈弦。譫語五日不止。當刺期門。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可刺。

婦人傷寒。懷身腹滿不得小便。加從腰以下重。如有水氣狀。懷身七月。太陰當養

不養。此心氣實。當刺瀉勞宮及關元。小便利則愈。

傷寒喉痺。刺手少陰。少陰在腕。當小指後動脈是也。針入三分補之。

問曰。病有汗出而身熱煩滿。煩滿不爲汗解者何。對曰。汗出而身熱者風也。汗出而煩滿不解者厥也。病名曰風厥也。太陽主氣。故先受邪。少陰與爲表裏也。得熱則上從之。從之則厥。治之。(案之袁校本作從)表裏刺之。飲之湯。

熱病三日。氣口靜。人迎躁者。取之諸陽五十九刺。以瀉其熱而出其汗。實其陰以補其不足。所謂五十九刺者。兩手外內側各三凡十二痏。五指間各一凡八痏。足亦如是。頭入髮一寸傍三分各三凡六痏。更入髮三寸。邊各五。凡十痏。耳前後口下項中各一凡六痏。巔上一。

熱病先膚痛。窒鼻充面。取之皮。以第一針五十九。苛菌爲軫。(一云苛軫)鼻。索皮於肺。不得索之火。火心也。

熱病嗌乾多飲。善驚臥不能安。取之膚肉。以第六針五十九。目眥赤。索肉於脾。不得索之木。木肝也。

熱病而胸脇痛手足躁。取之筋間。以第四針針於四達。(一作逆)筋辟目浸。索筋於肝。

不得索之金。金肺也。
熱病數驚瘈瘲而強。取之脈以第四針。急瀉有餘者。癲疾毛髮去。索血（一作脈）於心。不得索之水。水腎也。
熱病身重骨痛。耳聾而好瞑。取之骨以第四針五十九。骨病。食齧牙齒。耳清。索骨於腎。不得索之土。土脾也。
熱病先身濇傍教（太素作倚）煩悶乾脣嗌。取之以第一針五十九。膚脹口乾寒汗。
熱病頭痛攝（一作顳）顬目脈緊善衄厥熱也。取之以第三針。視有餘不足。寒熱病。
熱病體重腸中熱。取之以第四針於其輸。及下諸指間。索氣於胃絡得氣也。
熱病俠臍痛急。胸脇支滿。取之涌泉與太陰陽明。（一云陰陵泉）以第四針針嗌裏。
熱病而汗且出。反脈順可汗者。取之魚際太淵太都太白。瀉之則熱去。補之則汗出。汗出太甚者。取踝上橫文以止之。
熱病七八日。脈口動喘而眩者。急刺之。汗且自出。淺刺手大指間。
熱病先胸脇痛。手足躁。刺足少陽。補手太陰。病甚爲五十九刺。
熱病先手臂痛。刺手陽明太陰而汗出止。

熱病始於頭手（案泰定本作首）者。刺項太陽而汗出止。

熱病先身重骨痛耳聾目瞑。刺足少陰。病甚爲五十九刺。（一云刺少陽）

熱病先眩冒而熱胸脇滿。刺足少陰少陽。

熱病始足脛者。先取足陽明而汗出止。

病不可水證第十四

發汗後飲水多者必喘。以水灌之亦喘。

傷寒大吐大下之極虛復極汗者其人外氣怫鬱。復與之水以發其汗。因得噦。所以然者。胃中寒冷故也。

陽明病潮熱微堅。可與承氣湯。不堅勿與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可與小承氣湯若腹中不轉失氣者。此爲但頭堅後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腹滿不能食。欲飲水者卽噦。

陽明病若胃中虛冷。其人不能食。飲水卽噦。

下利其脈浮大。此爲虛。以強下之故也。設脈浮革。因爾腸鳴。當溫之。與水卽噦。

病在陽當以汗解。而反以水潠之。若灌之。其熱卻不得去。益煩。皮上粟起。意欲飲水反而案而寫本作熱疑而當作不渴。宜文蛤散。若不瘥。與五苓散。

若寒實結胸無熱證者。與三物小陷胸湯。白散亦可。身熱皮栗不解。欲引衣自覆。若以水潠之洗之。益令熱卻不得出。當汗而不汗卽煩。假令汗出已腹中痛。與芍藥三兩如上法。

寸口脈浮大。醫反下之。此爲大逆。浮卽無血。大卽爲寒。寒氣相搏。卽爲腸鳴。醫乃不知。而反飲水。令汗大出。水得寒氣。冷必相搏。其人卽餲。案各本作餲泰定本誤餲音義同噎正字通云字象引靈樞經餲不得息譌作餲

寸口脈濡而弱。濡卽惡寒。弱卽發熱。濡弱相搏。藏氣衰微。胸中苦煩。此非結熱。而反薄居。水漬布冷銚貼之。陽氣遂微。諸府無所依。陰脈凝聚。結在心下。而不肯移。胃中虛冷。水穀不化。小便縱通。復不能多。微則可救。聚寒心下。當奈何也。

病可水證第十五

太陽病發汗後。若大汗出。胃中乾燥。煩不得眠。其人欲飲水。當稍飲之。令胃中和

則愈。

厥陰病渴欲飲水者。與飲之卽愈。

太陽病寸口緩。關上小浮。尺中弱。其人發熱而汗出。復惡寒不嘔。但心下痞者。此爲醫下之也。若不下。其人復不惡寒而渴者。爲轉屬陽明。小便數者。大便卽堅。不更衣十日無所苦也。欲飲水者。但與之。當以法救之。宜五苓散。

寸口脈洪而大。數而滑。洪大則榮氣長。滑數則胃氣實。榮長則陽盛怫鬱。不得出身。胃實則堅難。大便則乾燥。三焦閉塞。津液不通。醫發其汗。陽盛不周。復重下之。胃燥熱蓄。大便遂擯。小便不利。榮衛相搏。心煩發熱。兩眼如火。鼻乾面赤。舌燥齒黃焦。故大渴。過經成壞病。針藥所不能制。與水灌枯槁。陽氣微散。身寒溫衣覆汗出表裏通。然其病卽除。形脈多不同。此愈非法治。但醫所當愼。妄犯傷榮衛。

霍亂而頭痛發熱。身體疼痛。熱多欲飲水。屬五苓散。

嘔吐而病在膈上。後必思水者。急與豬苓散飲之。水亦得也。

病不可火證第十六

太陽中風。以火刦發其汗。邪風被火熱。血氣流泆。失其常度。兩陽相熏灼。其身發黃。陽盛則欲衄。陰虛小便難。陰陽俱虛竭。身體則枯燥。但頭汗出。齊頸而還。腹滿而微喘。口乾咽爛。或不大便。久則譫語。甚則至噦。手足躁擾。循衣摸牀。小便利者。其人可治。

太陽病醫發其汗。遂發熱而惡寒。復下之則心下痞。此表裏俱虛。陰陽氣併竭。無陽則陰獨。復加火針。因而煩。面色青黃。膚瞤。如此者爲難治。面色微黃手足溫者愈。傷寒加溫針必驚。

陽脈浮陰脈弱。則血虛。血虛則筋惕。其脈沈者。榮氣微也。其脈浮而汗出如流珠者。衞氣衰也。榮氣微加燒針。血留不行。更發熱而躁煩也。

傷寒脈浮。而醫以火迫刦之。亡陽驚狂。起臥不安。屬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

問曰。得病十五十六日。身體黃。下利狂欲走。師脈之。言當下清血如豚肝乃愈。後如師言。何以知之。師曰。寸口脈陽浮陰濡弱。陽浮則爲風。陰濡弱爲少血。浮虛受風。少血發熱。惡寒洒淅。項強頭眩。醫加火熏。鬱令汗出。惡寒遂甚。客熱因火而發。

怫鬱蒸肌膚。身目爲黃。小便微難。短氣。從鼻出血。而復下之。胃無津液。泄利遂不止。熱瘀在膀胱。蓄結成積聚。狀如豚肝。當下未下。心亂迷憒。狂走赴水。不能自制。蓄血若去。目明心了。此皆醫所爲。無他禍患。微輕得愈。極者不治。

傷寒其脈不弦緊而弱者。必渴。被火必譫語。弱者發熱。脈浮解之。當汗出愈。

太陽病以火熏之。不得汗。其人必躁。到經不解。必有清血。

陽明病被火。額上微汗出。而小便不利。必發黃。

陽明病其脈浮緊。咽乾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而不惡寒反偏惡熱。其身體重。發其汗則躁。心憒憒而反譫語。加溫針必怵惕。又煩躁不得眠。

少陰病欬而下利譫語。是爲被火氣劫故也。小便必難。爲強責少陰汗也。

太陽病二日而燒瓦熨其背。大汗出。火氣入胃。胃中竭燥。必發譫語。十餘日振而反汗出者。此爲欲解。其汗從腰以下不得汗。其人欲小便。反不得嘔。欲失溲。足下惡風。大便堅者。小便當數。而反不數及多。便已。其頭卓然而痛。其人足心必熱。穀氣下流故也。

病可火證第十七

下利穀道中痛。當溫之以火。宜熬末鹽熨之。一方炙枳實熨之。

熱病陰陽交并少陰厥逆陰陽竭盡生死證第十八

問曰。溫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爲何。對曰。名曰陰陽交。交者死。人所以汗出者生於穀。穀生於精。今邪氣交爭於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卻而精勝。精勝則當能食而不復熱。熱者邪氣也。汗者精氣也。今汗出而輒復熱者。邪勝也。不能食者。精無裨也。汗出而熱留者。壽可立而傾也。夫汗出而脈尙躁盛者死。今脈不與汗相應。此不能勝其病也。狂言者是失志。失志者死。此有三死。不見一生。雖愈必死。

熱病已得汗而脈尙躁盛。此陽脈之極也死。其得汗而脈靜者生也。

熱病脈尙躁盛而不得汗者。此陽脈之極也死。脈躁盛得汗出者生也。

熱病已得汗而脈尙躁。喘且復熱。勿膚刺。喘甚者死。

熱病陰陽交者死。

熱病煩已而汗。脈當靜。

太陽病脈反躁盛者。是陰陽交死。復得汗脈靜者生。

熱病陰陽交者。熱煩身躁。太陰寸口脈兩衝尙躁盛。是陰陽交死。得汗脈靜者生

熱病陽進陰退。頭獨汗出死。陰進陽退。腰以下至足汗出亦死。陰陽俱進。汗出已。熱如故亦死。陰陽俱退。汗出已寒慄不止。鼻口氣冷亦死。

右熱病陰陽交部

熱病所謂幷陰者。熱病已得汗。因得泄。是謂幷陰。故治。一作活

熱病所謂幷陽者。熱病已得汗。脈尙躁盛。大熱汗出。雖不汗出若衄。是謂幷陽故治。

右熱病幷陰陽部

少陰病惡寒踡而利。手足逆者不治。

少陰病下利止而眩。時時自冒者死。

少陰病其人吐利。躁逆者死。

少陰病四逆。惡寒而踡。其脈不至。其人不煩而躁者死。

少陰病六七日。其人息高者死。
少陰病脈微細沈。但欲臥。汗出不煩。自欲吐。五六日自利。復煩躁不得臥寐者死。
少陰病下利。若利止。惡寒而踡。手足溫者可治。
少陰病惡寒而踡。時時自煩。欲去其衣被者可治。
少陰病下利不止。厥逆無脈。乾嘔煩。服湯藥。其脈暴出者死。微續者生。

右少陰部

傷寒六七日。其脈微。手足厥。煩躁。灸其厥陰。厥不還者死。
傷寒下利。厥逆。躁不能臥者死。
傷寒發熱。下利至厥不止者死。
傷寒厥逆。六七日不利。便發熱而利者生。其大汗出。利不止者死。但有陰無陽故也。
傷寒五六日不結胸。腹濡。脈虛。復厥者不可下。下之亡血死。
傷寒發熱而厥。七日下利者為難治。

右厥逆部

熱病不知所痛。不能自收。口乾陽熱甚。陰頗有寒者。熱在髓。死不治。

熱病在腎。令人渴口乾舌焦黃赤。晝夜欲飲不止。腹大而脹。尚不厭飲。目無精光。死不治。

脾傷卽中風。陰陽氣別離。陰不從陽。故以三分候其死生。

傷寒欬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人形損故也。

傷寒下利日十餘行。其人脈反實者死。

病者脇下素有痞。而不（案不居敬本作下）在臍傍。痛引少腹。入陰侠陰筋。此爲藏結死。

夫實則譫語。虛則鄭聲。鄭聲者重語是也。直視譫語喘滿者死。若下利者亦死。

結胸證悉具而煩躁者死。

吐舌下卷者死。唾如膠者難解。舌頭四邊。徐有津液。此爲欲解。病者至經。上脣有色。脈自和爲欲解。色急者未解。

右陰陽竭盡部

重實重虛陰陽相附生死證第十九

問曰。何謂虛實。對曰。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重實者內有熱。病氣熱。脈滿。是謂重實。問曰。經絡俱實何如。對曰。經絡皆實。是寸脈急而尺內緩也。皆當俱治。故曰滑則順。濇則逆。夫虛實者。皆從其物類始。五藏骨肉滑則（案則本作利居敬）可以長久。寒氣暴上。脈滿實。實而滑順則生。實而濇逆則死。形盡滿。脈急大堅。尺滿而不應順則生。逆則死。所謂順者。手足溫。所謂逆者。手足寒也。

問曰。何謂重虛。對曰。脈虛。氣虛。尺虛。是謂重虛。所謂氣虛者。言無常也。尺虛者。行步恇（案素定本皆作匡居敬）然也。脈虛者不象陰也。如此者滑則生。濇則死。氣虛者肺虛也。氣逆者足寒也。非其時則生。當其時則死。餘藏皆如此也。脈實滿手足寒頭熱者。春秋則生。冬夏則死。脈浮而濇。濇而身有熱者死。絡氣不足。經氣有餘。脈熱而尺寒。秋冬爲逆。春夏爲順。經虛絡滿者。尺熱滿而脈寒濇。春夏死。秋冬生。絡滿經虛。灸陰刺陽。經滿絡虛。刺陰灸陽。

問曰。秋冬無極陰。春夏無極陽。何謂也。對曰。無極陽者。春夏無數虛陽明。陽明虛則狂。無極陰者。秋冬無數虛太陰。太陰虛則死。

右重實重虛部

熱病所謂陽附陰者。腰以下至足熱。腰以上寒。陰氣下爭。還心腹滿者死。所謂陰附陽者。腰以上至頭熱。腰以下寒。陽氣上爭。還得汗者生。

右陰陽相附部

熱病生死期日證第二十

太陽之脈色榮顴骨。熱病也。榮未和曰今且得汗。待時自已。與厥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其熱病氣內連腎。少陽之脈色榮頰前。熱病也。榮未和曰今且得汗。待時自己。與少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和一作天

熱病七八日。脈微小病者溲血口中乾。一日半而死。脈代者一日死。

熱病七八日。脈不躁喘不數。後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未曾汗。勿膚刺。膚一作庸

熱病三四日。脈不喘其動均者。身雖煩熱。今自得汗生。傳曰始府入藏。終陰復還。故得汗。

熱病七八日。脈不喘其動均者生。微熱在陽不入陰。今自汗也。

熱病七八日。脈不喘動數均者。病當瘖。期三日不得汗。四日死。
熱病身面盡黃而腫。心熱口乾。舌卷焦黃黑。身麻臭。伏毒傷肺中脾者死。
熱病瘈瘲。狂言不得汗。瘈瘲不已。伏毒傷肝中膽者死。
熱病汗不出。出不至足。嘔膽吐血。善驚不得臥。伏毒在肝腑足少陽者死。

熱病十逆死證第二十一

熱病腹滿𦞦脹身熱者。不得大小便。脈濇小疾。一逆見死。
熱病腸鳴腹滿四肢清泄注。脈浮大而洪不已。二逆見死。
熱病大衄不止。腹中痛。脈浮大絕喘而短氣。三逆見死。
熱病嘔且便血。奪形肉身熱甚脈絕動疾。四逆見死。
熱病欬喘悸眩身熱。脈小疾奪形肉。五逆見死。
熱病腹大而脹。四肢清。奪形肉短氣。六逆見一旬內死。
熱病腹脹便血。脈大時時小絕。汗出而喘。口乾舌焦。視不見人。七逆見一旬死。
熱病身熱甚。脈轉小。咳而便血。目眶陷。妄言手循衣縫。口乾躁擾不得臥。八逆見

一時死。
熱病瘈瘲狂走。不能食。腹滿胸痛引腰臍背嘔血。九逆見一時死。
熱病嘔血喘咳煩滿身黃。其腹鼓脹。泄不止脈絕。十逆見一時死。

熱病五藏氣絕死日證第二十二

熱病肺氣絕。喘逆欬唾血。手足腹腫。面黃振慄。不能言語死。魄與皮毛俱去。故肺先死。丙日篤。丁日死。

熱病脾氣絕。頭痛嘔宿汁。不得食。嘔逆吐血。水漿不得入。狂言譫語。腹大滿。四肢不收。意不樂死。脈與肉氣俱去。故脾先死。甲日篤。乙日死。

熱病心主氣絕。煩滿骨痛。(一作瘈)嗌腫不可咽。欲欬不能欬。歌哭而笑死。神與榮脈俱去。故心先死。壬日篤。癸日死。

熱病肝氣絕。僵仆足不安地。嘔血恐懼。洒淅惡寒。血妄出。遺屎溺死。魂與筋血俱去。故肝先死。庚日篤。辛日死。

熱病腎氣絕。喘悸吐逆。踵疽尻癰。目視不明。骨痛短氣。喘滿汗出如珠死。精與骨

髓俱去。故腎先死。戊日篤。己日死。
外見瞳子青。小爪甲枯髮墮身澀齒挺而垢。又皮面厚塵黑。咳而吐血。渴欲數飲。
腹大滿。此五藏絕表病也。

熱病至脈死日證第二十三

熱病脈四至。三日死。脈四至者。平人一至。病人脈四至也。
熱病脈五至。一日死。時一大至。半日死。忽忽悶亂者死。
熱病脈六至半日死。忽急疾大至有頃死。

熱病損脈死日證第二十四

熱病脈四損。三日死。所謂四損者。平人四至。病人脈一至。名曰四損。
熱病脈五損。一日死。所謂五損者。平人五至。病人脈一至。名曰五損。
熱病脈六損。一時死。所謂六損者。平人六至。病人脈一至。名曰六損。若絕不至。或久乃至立死。

脈經

卷八

平卒尸厥脈證第一

寸口沈大而滑。沈則爲實。滑則爲氣。實氣相搏。血氣入於藏即死。入於腑者即愈。此爲卒厥不知人。脣青身冷爲入藏即死。如身溫和。汗自出。爲入腑而復自愈。

平痓溼暍脈證第二 痓一作痙

太陽病發熱無汗而反惡寒者。名剛痓。

太陽病發熱汗出而不惡寒者。名柔痓。一作惡寒

太陽病發熱其脈沈而細者。爲痓。

太陽病熱發其汗因致痓。論云發其汗太多因致痓

病者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脈赤。獨頭動搖者爲痓。論云獨頭面搖卒口

噤背反張者痓病也

太陽病無汗而小便反少。氣上衝胸。口噤不得語。欲作剛痓。葛根湯主之。

剛痓爲病。胸滿口噤。臥不着席。脚攣急。其人必齘齒。可與大承氣湯。

痓病發其汗已。其脈浛浛如蛇。暴腹脹大者爲欲解。脈如故反伏案袁校本作復弦者必痓。一云痓脈欲出已

痓脈來按之築築而弦。直上下行。

痓家其脈伏。堅直上下。

夫風病下之則痓。復發其汗必拘急。

太陽病其證備。身體強。几几然。脈沈遲。此爲痓。括蔞桂枝湯主之。

痓病有灸瘡難療。

瘡家雖身疼痛。不可發其汗。汗出則痓。

太陽病關節疼煩。脈沈而緩者。爲中濕。論云中濕爲濕痺濕痺之候其人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當利其小便

病者一身盡疼。一云疼煩發熱日晡卽劇。此爲風濕。汗出所致也。論云此病傷於汗出當風或久傷取冷所致

溼家之爲病。一身盡疼。發熱而身色似熏黃也。

溼家之爲病。其人但頭汗出而背強。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蚤則吐。案袁校本作噦或胸滿小便利。一云不利案袁校本作小便不利注一云下利誤舌上如苔。此爲丹田有熱。胸上有寒。渴欲飲而不能飲。則口燥也。

溼家下之。額上汗出。微喘小便利一云不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死。

問曰。風溼相搏。身體疼痛。法當汗出而解。值天陰雨不止。師云。此可發汗。而其病不愈者何也。答曰。發其汗汗大出者。但風氣去。溼氣續在。是故不愈。若治風溼者。發其汗。微微似欲出汗者。則風溼俱去也。

溼家身煩疼。可與麻黃湯加朮四兩。發其汗爲宜。愼不可以火攻之。

風溼脈浮身重。汗出惡風者。防己湯主之。

病人喘頭疼鼻塞而煩。其脈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寒溼故鼻塞。內藥鼻中卽愈。論云溼家病身疼痛發熱面黃而喘頭痛鼻塞而煩

傷寒八九日。風溼相搏。身體疼痛。不能自轉側。不嘔不渴。脈浮虛而濇者。桂枝附子湯主之。若其人大便鞕。小便自利者。朮附子湯主之。

風濕相搏。骨節疼煩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則痛劇。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或身微腫者。甘草附子湯主之。

太陽中熱暍是也。其人汗出惡寒。身熱而渴也。白虎湯主之。

太陽中暍身熱疼重而脈微弱。此以夏月傷冷水。水行皮膚中所致也。瓜蒂湯主之。

太陽中暍。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脈弦細芤遲。小便已洒洒然毛聳。手足厥冷。小有勞身熱。口前開板齒燥。若發其汗。惡寒則甚。加溫針則發熱益甚。數下之淋復甚。

平陽毒陰毒百合狐惑脈證第二

陽毒爲病。身重腰背痛。煩悶不安。狂言或走或見鬼或吐血下痢。其脈浮大數。面赤斑斑如錦文。咽喉痛唾膿血。五日可治。至七日不可治也。有傷寒一二日便成陽毒。或服藥吐下後變成陽毒。升麻湯主之。

陰毒爲病。身重背強。腹中絞痛。咽喉不利。毒氣攻心。心下堅強。短氣不得息。嘔逆

脣青面黑。四肢厥冷。其脈沈細緊數。身如被打。五六日可治。至七日不可治也。或傷寒初病一二日便結成陰毒。或服藥六七日以上至十日變成陰毒。甘草湯主之。

百合之爲病。其狀常默默欲臥。復不能臥。或如強健人。欲得出行而復不能行。意欲得食復不能食。或有美時。或有不用。聞飮食臭時。如寒無寒。如熱無熱。朝至口苦。小便赤黃。身形如和。其脈微數。百脈一宗悉病。各隨證治之。

百合病見於陰者。以陽法救之。見於陽者。以陰法救之。見陽攻陰。復發其汗。此爲逆。其病難治。見陰攻陽。乃復下之。此亦爲逆。其病難治。千金方云見在於陰而攻其陽則陰不得解也復發其汗爲逆也見在於陽而攻其陰則陽不得解也復下之其病不愈

狐惑爲病。其狀如傷寒。默默欲眠。目不得閉。臥起不安。蝕於喉爲惑。蝕於陰爲狐。

狐惑之病。竝不欲飮食。聞食臭。其面目乍赤乍白乍黑。其毒蝕上部則聲喝。其毒蝕於下部者則咽乾。蝕於上部。瀉心湯主之。蝕於下部。苦參湯淹洗之。蝕於肛者。雄黃熏之。喝一作嗄

其人脈數無熱微煩。默默欲臥。汗出。初得三四日。目赤如鳩眼。得之七八日。目四

背黃黑。若能食者膿已成也。赤小豆當歸散主之。

病人或從呼吸上蝕其咽或從下焦蝕其肛陰。蝕上爲惑。蝕下爲狐。狐惑病者。豬苓散主之。

平霍亂轉筋脈證第四

問曰。病有霍亂者何。師曰。嘔吐而利。此爲霍亂。問曰。病者發熱頭痛身體疼。惡寒而復吐利。當屬何病。師曰。當爲霍亂。霍亂吐利止而復發熱也。傷寒其脈微濇。本是霍亂。今是傷寒。卻四五日至陰經上。轉入陰必吐利。

轉筋爲病。其人臂脚直。脈上下行微弦。轉筋入腹。雞屎白散主之。

平中風歷節脈證第五

夫風之爲病。當半身不遂。或但臂不遂者。此爲痺。脈微而數。中風使然。

頭痛脈滑者中風。風脈虛弱也。

寸口脈浮而緊。緊則爲寒。浮則爲虛。虛寒相搏。邪在皮膚。浮者血虛。絡脈空虛。賊

邪不寫。或左或右。邪氣反緩。正氣則急。正氣引邪。喎僻不遂。邪在於絡。肌膚不仁。邪在於經。則重不勝。邪入於腑。則不識人。邪入於藏。舌卽難言。口吐㳄涎。寸口脈遲而緩。遲則爲寒。緩則爲虛。榮緩則爲亡血。衞遲則爲中風。邪氣中經則身癢而癮疹。心氣不足。邪氣入中。則胸滿而短氣。

趺陽脈浮而滑。滑則穀氣實。浮則汗自出。

少陰脈浮而弱。弱則血不足。浮則爲風。風血相搏。則疼痛如掣。

盛人脈濇小。短氣自汗出。歷節疼不可屈伸。此皆飲酒汗出當風所致也。

寸口脈沈而弱。沈則主骨。弱則主筋。沈則爲腎。弱則爲肝。案此下居敬本有汗出入水中如水傷心歷節痛黃汗出故曰歷節也十九字味酸跳行味酸則傷筋。筋傷則緩名曰泄。鹹則傷骨。骨傷則痿名曰枯。枯泄相搏。名曰斷泄。榮氣不通。衞不獨行。榮衞俱微。三焦無所御。四屬斷絕。身體羸瘦。獨足腫大。黃汗出脛冷。假令發熱。便爲歷節也。病歷節疼痛不可屈伸。烏頭湯主之。

諸肢節疼痛。身體尫羸。脚腫如脫。頭眩短氣。溫溫欲吐。桂枝芍藥知母湯主之。

平血痺虛勞脈證第六

問曰。血痺從何得之。師曰。夫尊榮人骨弱肌膚盛重。因疲勞汗出。起臥不時動搖。如案居敬本作加被微風遂得之。形如風狀。巢源云其狀如被微風所吹　但其脈自微濇。在寸口關上小緊。宜針引陽氣。令脈和。緊去則愈。

血痺陰陽俱微。寸口關上微。尺中小緊。外證身體不仁如風狀。黃耆桂枝五物湯主之。

男子平人脈大爲勞。極虛亦爲勞。

男子勞之爲病。其脈浮大。手足煩熱。春夏劇秋冬差。陰寒精自出。足酸削不能行。少腹虛滿。

人年五十六十。其病脈大者。痺俠背行。苦腸鳴馬刀俠癭者。皆爲勞得之。

男子平人脈虛弱微細者。喜盜汗出也。

男子面色薄者。主渴及亡血。卒喘悸。其脈浮者。裏虛故也。

男子脈虛沈弦。無寒熱。短氣裏急。小便不利。面色白時時目瞑。其人喜衄少腹滿。此爲勞使之然。

男子脈微弱而濇。爲無子。精氣淸冷。

夫失精家少腹弦急。陰頭寒。目眶痛。一云目眩髮落。脈極虛芤遲。爲清穀亡血失精。
脈得諸芤動微緊。男子失精。女人夢交通。桂枝加龍骨牡蠣湯主之。
脈沈小遲名脫氣。其人疾行則喘渴。手足逆寒。腹滿甚則溏泄。食不消化也。
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此名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

平消渴小便利淋脈證第七

師曰。厥陰之爲病。消渴。氣上衝心。心中疼熱。飢而不欲食。食卽吐。下之不肯止。
寸口脈浮而遲。浮則爲虛。遲則爲勞。虛則衛氣不足。遲則榮氣竭。
趺陽脈浮而數。浮則爲氣。數則消穀而緊。要略作大堅氣盛則溲數。溲數則緊。要略作堅緊數相搏則爲消渴。男子消渴。小便反多。以飲一斗。小便一斗。腎氣丸主之。
師曰。熱在一作結下焦則溺血。亦令人淋閉不通。淋之爲病。小便如粟狀。少腹弦急。痛引臍中。
寸口脈細而數。數則爲熱。細則爲寒。數爲強吐。

趺陽脈數。胃中有熱。則消穀引食。大便必堅。小便則數。少陰脈數。婦人則陰中生瘡。男子則氣淋。淋家不可發汗。發汗則必便血。

平水氣黃汗氣分脈證第八

師曰。病有風水。有皮水。有正水。有石水。有黃汗。風水其脈自浮。外證骨節疼痛。其人惡風。皮水其脈亦浮。外證胕腫。按之沒指。不惡風。其腹如鼓。（如鼓一作如故）不滿不渴。當發其汗。正水其脈沈遲。外證自喘。石水其脈自沈。外證腹滿不喘。黃汗其脈沈遲。身體發熱。胸滿。四肢頭面腫。久不愈。必致癰膿。

脈浮而洪。浮則爲風。洪則爲氣。風氣相搏。風強則爲癮瘮。身體爲癢。癢爲泄風。久爲痂癩。氣強則爲水。難以俛仰。風氣相擊。身體洪腫。汗出乃愈。惡風則虛。此爲風水。不惡風者。小便通利。上焦有寒。其口多涎。此爲黃汗。

寸口脈沈滑者。中有水氣。面目腫大有熱。名曰風水。視人之目窠上微擁。如新臥起狀。其頸脈動。時時欬。按其手足上陷而不起者。風水。太陽病。脈浮而緊。法當骨節疼痛。而反不痛。身體反重而酸。其人不渴。汗出卽愈。此爲風水。惡寒者此爲極

虛。發汗得之。渴而不惡寒者。此爲皮水。身腫而冷。狀如周痹。胸中窒不能食。反聚痛。暮躁不眠。此爲黃汗。痛在骨節。欬而喘不渴者。此爲脾脹。其形如腫。發汗即愈。然諸病此者。渴而下利。小便數者。皆不可發汗。

風水其脈浮。浮爲在表。其人能食。頭痛汗出。表無他病。病者言但下重。故從腰以上爲和。腰以下當腫及陰。難以屈伸。防己黃耆湯主之。一云風水脈浮身重汗出惡風者防己黃耆湯主之

風水惡風。一身悉腫。脈浮不渴。續自汗出。而無大熱者。越婢湯主之。

師曰。裏水者。一身面目洪腫。其脈沈。小便不利。故令病水。假如小便自利。亡津液。故令渴也。越婢加朮湯主之。一云皮水其脈沈頭面浮腫小便不利故令病水假如小便自利亡津液故令渴也

皮水之爲病。四肢腫。水氣在皮膚中。四肢聶聶動者。防己茯苓湯主之。

趺陽脈當伏。今反緊。本自有寒。疝瘕腹中痛。醫反下之。下之則胸滿短氣。

趺陽脈當伏。今反數。本自有熱。消穀一作消渴小便數。今反不利。此欲作水。

寸口脈浮而遲。浮脈熱。遲脈潛。熱潛相搏。名曰沈。趺陽脈浮而數。浮脈熱。數脈止。熱止相搏。名曰伏。沈伏相搏名曰水。沈則絡脈虛。伏則小便難。虛難相搏。水走皮膚。則爲水矣。

寸口脈弦而緊。弦則衛氣不行。衛氣不行則惡寒。水不沾流。走在腸間。
少陰脈緊而沈。緊則爲痛。沈則爲水。小便卽難。
師曰。脈得諸沈者。當責有水。身體腫重。水病脈出者死。夫水病人目下有臥蠶。面目鮮澤。脈伏。其人消渴。病水。腹大小便不利。其脈沈絶者有水。可下之。
問曰。病下利後渴飲水。小便不利。腹滿陰腫者何也。答曰。此法當病水。若小便自利。及汗出者自當愈。
水之爲病。其脈沈小。屬少陰。浮者爲風無水。虛脹者爲氣水。發其汗卽已。沈者與附子麻黃湯。浮者與杏子湯。
心水者。其身重而少氣。不得臥。煩而躁。其陰大腫。
肝水者。其腹大。不能自轉側。脇下腹中痛。時時津液微生。小便續通。
肺水者。其身腫。小便難。時時鴨溏。
脾水者。其腹大。四肢苦重。津液不生。但苦少氣。小便難。
腎水者。其腹大。臍腫腰痛不得溺。陰下濕如牛鼻上汗。其足逆冷。面反瘦。一云大便反堅
師曰。諸有水者。腰以下腫。當利小便。腰以上腫。當發汗乃愈。

師曰。寸口脈沈而遲。沈則爲水。遲則爲寒。寒水相搏。趺陽脈伏。水穀不化。脾氣衰則鶩溏。胃氣衰則身腫。少陽脈革。少陰脈細。男子則小便不利。婦人則經水不通。經爲血。血不利則爲水。名曰血分。

問曰。病者若水。面目身體四肢皆腫。小便不利。師脈之不言水。反言胸中痛氣上衝咽。狀如炙肉。當微欬喘。審如師言。其脈何類。師曰寸口脈沈而緊。沈爲水。緊爲寒。沈緊相搏。結在關元。始時尙微。年盛不覺。陽衰之後。榮衞相干。陽損陰盛。結寒微動。腎氣上衝。咽喉塞噎。脇下急痛。醫以爲留飲而大下之。氣繫不去。其病不除。復重吐之。胃家虛煩。咽燥欲飲水。小便不利。水穀不化。面目手足浮腫。又與葶藶丸下水。當時如小差。食飲過度。腫復如前。胸脇苦痛。象若奔豚。其水揚溢。則浮欬喘逆。當先攻擊衝氣令止。乃治欬。欬止其喘自差。先治新病。病當在後。（言當先治本病也如治新病則病難已）

黃汗之病。身體洪腫。（一作重）發熱汗出而渴。（而渴一作不渴）狀如風水。汗沾衣色正黃如蘗汁。其脈自沈。

問曰。黃汗之病。從何得之。師曰。以汗出入水中浴。水從汗孔入得之。黃耆芍藥桂

枝苦酒湯主之。

黃汗之病。兩脛自冷。假令發熱。此屬歷節。食已汗出。又身常暮臥。盜汗出者。此榮（案居敬本作勞）氣也。若汗出已反發熱者。久久其身必甲錯。發熱不止者。必生惡瘡。若身重汗出已輒輕者。久久必身瞤。瞤則胸中痛。又從腰以上必汗出。下無汗。腰髖弛（案弛袁校本刊改作馳）痛。如有物在皮中狀。劇者不能食。身疼重。煩躁。小便不利。此為黃汗。桂枝加黃耆湯主之。

寸口脈遲而濇。遲則為寒。濇則為血不足。趺陽脈微而遲。微則為氣。遲則為寒。陽氣不足則手足逆冷。手足逆冷則榮衛不利。榮衛不利則腹滿脇鳴相逐。氣轉膀胱。榮衛俱勞。陽氣不通則身冷。陰氣不通則骨疼。陽氣前通則惡寒。陰氣前通則痺不仁。陰陽相得。其氣乃行。大氣一轉。其氣乃散。實則失氣。虛則遺溺。名曰氣分。氣分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杯。水飲所作。桂枝去芍藥加麻黃細辛附子湯主之。或枳實朮湯主之。（案居敬本無或下七字別列一條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盤水飲所作枳實朮湯主之此蓋袁氏所刪併旋盤與旋杯文異刪併疑非是）

平黃疸寒熱瘧脈證第九

凡黃候其寸口脈近掌無脈。口鼻冷。並不可治。

脈沈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皆發黃。

腹滿舌痿黃。躁不得睡。屬黃家。

師曰。病黃疸發熱煩喘。胸滿口燥者。以發病時。火劫其汗。兩熱所得。然黃家所得。從濕得之。一身盡發熱而黃。肚熱。熱在裏。當下之。

師曰。黃疸之病。當以十八日爲期。治之十日以上爲差。反劇爲難治。

又曰。疸而渴者。其疸難治。疸而不渴者。其疸可治。發於陰部。其人必嘔。發於陽部。其人振寒而發熱也。

師曰。諸病黃家。但利其小便。假令脈浮。當以汗解之。宜桂枝加黃耆湯。又男子黃小便自利。當與小建中湯。

黃疸腹滿。小便不利而赤。自汗出。此爲表和裏實。當下之。用大黃黃蘗梔子芒硝湯。

黃疸病。小便色不變。欲自利。腹滿而喘。不可除熱。熱除必噦。噦者小半夏湯主之。

夫病酒黃疸。必小便不利。其候心中熱。足下熱。是其證也。

心中憹懊而熱。不能食。時欲吐。名曰酒疸。

酒黃疸者。或無熱。靖言了了。腹滿欲吐。鼻燥。其脈浮者先吐之。沈弦者先下之。

酒疸心中熱。欲吐者。吐之卽愈。

酒疸黃色。心下結實而煩。

酒疸下之。久久爲黑疸。目青面黑。心中如噉蒜虀狀。大便正黑。皮膚爪之不仁。其脈浮弱。雖黑微黃。故知之。

寸口脈微而弱。微則惡寒。弱則發熱。當發不發。骨節疼痛。當煩不煩。而極汗出。趺陽脈緩而遲。胃氣反強。少陰脈微。微則傷精。陰氣寒冷。少陰不足。穀氣反強。飽則煩滿。滿則發熱。客熱消穀。發已腹飢。熱則腹滿。微則傷精。穀強則瘦。名曰穀寒熱。

陽明病脈遲者。食難用飽。飽則發寒（案居敬本作煩疑是）頭眩者必小便難。此欲作穀疸。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脈遲故也。

師曰。寸口脈浮而緩。浮則爲風。緩則爲痺。痺非中風。四肢苦煩。脾色必黃。瘀熱以行。

趺陽脈緊而數。數則爲熱。熱則消穀。緊則爲寒。食卽腹滿。尺脈浮爲傷腎。趺陽脈

緊爲傷脾。風寒相搏。食穀則眩。穀氣不消。胃中苦濁。濁氣不流。小便不通。陰被其寒。熱流膀胱。身體盡黃。名曰穀疸。

額上黑微汗出。手足中熱。薄暮則發。膀胱急小便自利。名曰女勞疸。腹如水狀不治。

黃家日晡所發熱。而反惡寒。此爲女勞得之。膀胱急少腹滿。身盡黃。額上黑。足下熱。因作黑疸。其腹脹如水狀。大便必黑時溏。此女勞之病。非水也。腹滿不可治。硝石礬石散主之。

夫瘧脈自弦也。弦數者多熱。弦遲者多寒。弦小緊者可下之。弦遲者可溫藥。若脈緊數者可發汗針灸之。浮大者可吐之。脈弦數者風發也。以飲食消息止之。瘧病結爲癥瘕。名曰瘧母。鼈甲煎丸主之。

瘧但見熱者溫瘧也。其脈平。身無寒。但熱。骨節疼煩時嘔。朝發暮解。暮發朝解。名曰溫瘧。白虎加桂枝湯主之。瘧多寒者牡瘧也。蜀漆散主之。

平胸痺心痛短氣賁豚脈證第十

師曰。夫脈當取太過與不及。陽微陰弦則胸痹而痛。所以然者。責其極虛也。今陽虛知在上焦。所以胸痹心痛者。以其脈陰弦故也。

胸痹之病。喘息欬唾。胸痹（據袁校本刪改背）痛短氣。寸口脈沈而遲。關上小緊數者。栝蔞薤白白酒湯主之。

平人無寒熱。短氣不足以息者實也。

賁豚病者。從小腹起。上衝咽喉。發作時欲死復止。皆從驚得。其氣上衝。胸腹痛。及往來寒熱。賁豚湯主之。

師曰。病有賁豚。有吐膿。有驚怖。有火邪。此四部病。皆從驚發得之。

平腹滿寒疝宿食脈證第十一

趺陽脈微弦。法當腹滿。不滿者必下部閉塞。大便難。兩胠（一云腳）疼痛。此虛寒從下上也。當以溫藥服之。病者腹滿。按之不痛爲虛。痛者爲實。可下之。舌黃未下者。下之黃自去。腹滿時減。減復如故。此爲寒。當與溫藥。

趺陽脈緊而浮。緊則爲痛。浮則爲虛。虛則腸鳴。緊則堅滿。

脉雙弦而遲者。必心下堅。脉大而緊者。陽中有陰也。可下之。

病腹中滿痛爲實當下之。

腹滿不減。減不足言當下之。

病腹滿發熱十數日。脉浮而數。飲食如故。厚樸三物湯主之。腹滿痛厚樸七物湯主之。

寸口脉遲而緩。遲則爲寒。緩則爲氣。氣寒相搏。轉絞而痛。

寸口脉遲而濇。遲爲寒。濇爲無血。

夫中寒家喜欠。其人清涕出。發熱色和者善嚏。中寒。其人不案居敬本作下疑是利以裏虛也。欲嚏不能。此人肚中寒。一作痛

夫瘦人繞臍痛。必有風冷。穀氣不行。而反下之。其氣必衝。不衝者心下則痞。

寸口脉弦者。則脇下拘急而痛。其人嗇嗇惡寒也。

寸口脉浮而滑頭中痛。

趺陽脉緩而遲。緩則爲寒。遲則爲虛。虛寒相搏。則欲食溫。假令食冷則咽痛。

寸口脉微。尺中緊而濇。緊則爲寒。微則爲虛。濇則血不足。故知發汗而復下之也。

緊在中央。知寒尙在。此本寒氣。何爲發汗復下之耶。
夫脈浮而緊。乃弦。狀如弓弦。按之不移。脈數弦者。當下其寒。
脇下偏痛。其脈緊弦。此寒也。以溫藥下之。宜大黃附子湯。
寸口脈弦而緊。弦則衞氣不行。衞氣不行則惡寒。緊則不欲食。弦緊相搏。此爲寒疝。
趺陽脈浮而遲。浮則爲風虛。遲則爲寒疝。寒疝繞臍痛。若發則自汗出。手足厥寒。
其脈沈弦者。大烏頭湯主之。問曰。人病有宿食。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濇。尺中亦微而濇。故知有宿食。
寸口脈緊如轉索。左右無常者。有宿食。
寸口脈緊。卽頭痛風寒。或腹中有宿食不化。
脈滑而數者實也。有宿食。當下之。
下痢不欲食者。有宿食。當下之。
大下後六七日不大便。煩不解。腹滿痛。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
宿食在上管。當吐之。

平五藏積聚脈證第十二

問曰。病有積有聚有繫（繫一作穀下同）氣何謂也。師曰。積者藏病也。終不移。聚者腑病也。發作有時。展轉痛移。爲可治。繫氣者脇下痛。按之則愈。愈復發爲繫氣。夫病已愈。不得復發。今病復發。即爲繫氣也。

諸積大法。脈來細而附骨者。乃積也。（細一作結）寸口積在胸中。微出寸口。積在喉中。關上積在臍旁。上關上積在心下。微下關積在少腹。尺積在背氣街。脈出在左積在左。脈出在右積在右。脈兩出積在中央。各以其部處之。

診得肺積脈浮而毛。按之辟易。脇下氣逆。背相引痛。少氣善忘目瞑。皮膚寒。秋差夏劇。主皮中時痛。如蝨緣之狀。甚者如針刺。時癢。其色白。

診得心積脈沈而芤。上下無常處。病胸滿悸。腹中熱。面赤嗌乾。心煩掌中熱。甚即唾血。主身瘈瘲。主血厥。夏差冬劇。其色赤。

診得脾積脈浮大而長。飢則減。飽則見䐜起。與穀爭減。心下累累如桃李起見於外。腹滿嘔泄腸鳴。四肢重。足脛腫厥。不能卧起。主肌肉損。其色黃。

診得肝積脈弦而細。兩脇下痛。邪走心下。足腫寒。脇痛引小腹。男子積疝。女子瘕淋。身無膏澤。喜轉筋。爪甲枯黑。春瘥秋劇。其色青。

診得腎積脈沈而急。苦脊與腰相引痛。飢則見飽則減。小腹裏急。口乾咽腫傷爛。目䀮䀮。骨中寒。主髓厥。善忘。其色黑。

寸口脈沈而橫者。脇下及腹中有橫積痛。其脈弦腹中急痛。腰背痛相引。腹中有寒疝瘕。

脈弦緊而微細癥也。夫寒痺癥瘕積聚之脈皆弦緊。若在心下卽寸弦緊。在胃管卽關弦緊。在臍下卽尺弦緊。（一曰關脈弦長有積在臍左右上下也）

又脈癥法。左手脈橫癥在左。右手脈橫癥在右。脈頭大者在上。頭小者在下。

又法橫（案袁校本橫作洪）脈見左積在右。見右積在左。偏得橫實而滑亦爲積。弦緊亦爲積。爲寒痺。爲疝痛。

內有積不見脈難治。見一脈相應爲易治。諸不相應爲不治。

左手脈大。右手脈小。上病在左脇。下病在左足。右手脈大。左手脈小。上病在右脇。下病在右足。

脈弦而伏者。腹中有癥不可轉也。必死不治。
脈來細而沈時直者。身有癰腫。若腹中有伏梁。
脈來小沈而實者。胃中有積聚。不下食。食卽吐。

平驚悸衄吐下血胸滿瘀血脈證第十三

寸口脈動而弱。動則爲驚。弱則爲悸。
趺陽脈微而浮。浮則胃氣虛。微則不能食。此恐懼之脈。憂迫所作也。驚生病者。其脈止而復來。其人目睛不轉。不能呼氣。
寸口脈緊。趺陽脈虛。（案袁校本作浮）胃氣則虛。寸口脈緊。寒之實也。寒在上焦。胸中必滿而噫。胃氣虛者。趺陽脈浮。少陽脈緊。心下必悸。何以言之。寒水相搏。二氣相爭。是以悸。
脈得諸澀濡弱爲亡血。
寸口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此名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亡血家不可攻其表。汗出則寒慄而振。

問曰。病衄連日不止。其脈何類。師曰。脈來輕輕在肌肉。尺中自溢。一云尺脈浮目睛暈黃。衄必未止。暈黃去目睛慧了。知衄今止。

師曰。從春至夏發衄者太陽。從秋至冬發衄者陽明。

寸口脈微弱。尺脈澀。弱則發熱。澀爲無血。其人必厥微嘔。夫厥當眩。不眩而反頭痛。痛爲實。下虛上實。必衄也。太陽脈大而浮。必衄吐血。

病人面無血色。無寒熱。脈沈弦者衄也。

衄家不可發其汗。汗出必額上促急而緊。直視而不能眴。不得眠。

脈浮弱手按之絕者下血。煩欬者必吐血。寸口脈微而弱。氣血俱虛。男子則吐血。女子則下血嘔吐。汗出者爲可治。案本並無治字二

趺陽脈微而弱。春以胃氣爲本。吐利者爲可治。不者此爲有水氣。其腹必滿。小便則難。

病人身熱脈小絕者吐血。若下血。婦人亡經。此爲寒脈。遲者胸上有寒。噫氣喜唾。

脈有手案居敬本手作陰陽。趺陽少陰脈皆微。其人不吐。下必亡血。

脈沈爲在裏。榮衛內結。胸滿必吐血。

男子盛大其脈。手（案居敬本作陰）陽微。趺陽亦微。獨少陰浮大必便血而失精。設言淋者。當小便不利。

趺陽脈弦。必腸痔下血。

病人胸滿脣痿舌青口燥。其人但欲漱水。不欲咽。無寒熱。脈微大來遲。腹不滿。其人言我滿。爲有瘀血。當出汗不出。內結亦爲瘀血。病者如熱狀。煩滿口乾燥而渴。其脈反無熱。此爲陰伏。是瘀血也。當下之。

下血先見血後見便。此近血也。先見便後見血。此遠血也。

平嘔吐噦下利脈證第十四

嘔而脈弱。小便復利。身有微熱。見厥者難治。

趺陽脈浮者。胃氣虛。寒氣在上。暖氣在下。二氣相爭。但出不入。其人卽嘔而不得食。恐怖而死。寬緩卽瘥。

夫嘔家有癰膿者不可治。嘔膿盡自愈。

先嘔卻渴者。此爲欲解。先渴卻嘔者。爲水停心下。此屬飲家。

嘔家本渴。今反不渴者。以心下有支飲也。

問曰。病人脈數。數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何也。師曰。以發其汗。令陽微。膈氣虛。脈乃數。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吐也。

陽緊陰數。其人食已卽吐。陽浮而數。亦爲吐。

寸緊尺濇。其人胸滿不能食而吐。吐止者爲下之。故不能食。設言未止者。此爲胃反。故尺爲之微濇也。

寸口脈緊而芤。緊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脈爲陰結。而遲。其人則噎。關上脈數。其人則吐。脈弦者虛也。胃氣無餘。朝食暮吐。變爲胃反。寒在於上。醫反下之。今脈反弦。故名曰虛。

趺陽脈微而濇。微則下利。濇則吐逆。穀不得入也。

寸口脈微而數。微則無氣。無氣則榮虛。榮虛則血不足。血不足則胸中冷。

趺陽脈浮而濇。浮則爲虛。濇則傷脾。脾傷則不磨。朝食暮吐。暮食朝吐。宿穀不化。名曰胃反。脈緊而濇。其病難治。

夫吐家脈來形狀如新臥起。

病人欲吐者。不可下之。

嘔吐而病在膈上。後思水者解。急與之。思水者。猪苓散主之。

噦而腹滿。視其前後。知何部不利。利之卽愈。

夫六腑氣絕於外者。手足寒。上氣脚縮。五臟氣絕於內者。下利不禁。下甚者手足不仁。

下利脈沈弦者下重。其脈大者爲未止。脈微弱數者爲欲自止。雖發熱不死。

脈滑按之虛絕者。其人必下利。

下利有微熱。其人渴脈弱者。今自愈。

下利脈數。若微發熱汗自出者自愈。設脈復緊爲未解。下利寸脈反浮數。尺中自濇。其人必清膿血。

下利手足厥無脈。灸之不溫。若脈不還反微喘者死。少陰負趺陽者爲順也。

下利脈數而浮渴（一作）者。今自愈。設不瘥。其人必清膿血。以有熱故也。

下利後脈絕。手足厥冷。晬時脈還。手足溫者生。脈不還者死。

下利脈反弦。發熱身汗者自愈。

下利熱者。當利其小便。
下利清穀。不可攻其表。汗出必脹滿。其藏寒者當溫之。
下利脈沈而遲。其人面少赤。身有微熱。千金方連下文
下利清穀必鬱冒。汗出而解。其人微厥。所以然者。其面戴陽。下虛故也。
下利腹脹滿。身體疼痛。先溫其裏。乃攻其表。
下利脈遲而滑者實也。利未欲止。當下之。
下利脈反滑者。當有所去。下乃愈。
下利瘥。至其年月日時復發。此爲病不盡。當復下之。
下利而譫語。爲有燥屎也。宜下之。
下利而腹痛滿爲寒實。當下之。
下利腹中堅者。當下之。
下利後更煩。按其心下濡者。爲虛煩也。
下利後脈三部皆平。按其心下堅者。可下之。
下利脈浮大者。虛也。以強下之故也。設脈浮革因爾腸鳴。當溫之。

病者痿黃。躁而不渴。胃中寒實。而下利不止者死。

夫風寒下者不可下之。下之後心下堅痛。脈遲者爲寒。但當溫之。脈沈緊下之亦然。脈大浮弦。下之當已。

平肺痿肺癰欬逆上氣淡飲脈證第十五

問曰。熱在上焦者。因欬爲肺痿。肺痿之病。從何得之。師曰。或從汗出。或從嘔吐。或從消渴。小便利數。或從便難。數被駛藥下利。重亡津液。故得之。

寸口脈不出。反而發汗。陽脈早索。陰脈不澀。三焦踟蹰。入而不出。陰脈不澀。身體反冷。其內反煩。多吐。脣燥。小便反難。此爲肺痿。傷於津液。便如爛瓜。亦如豚腦。但坐發汗故也。

肺痿。其人欲欬不得欬。欬則出乾沫。久久小便不利。甚則脈浮弱。

肺痿吐涎沫而不欬者。其人不渴。必遺溺。小便數。所以然者。以上虛不能制下也。此爲肺中冷。必眩。多涎唾。甘草乾薑湯以溫其藏。

師曰。肺痿欬唾咽燥。欲飲水者自愈。自張口者短氣也。欬而口中自有津液。舌上

苔滑。此爲浮寒。非肺痿也。

問曰。寸口脈數。其人欬。口中反有濁唾涎沫者何也。師曰。此爲肺痿之病也。若口中辟辟燥。欬則胸中隱隱痛。脈反滑數。此爲肺癰。欬唾膿血。脈數虛者爲肺痿。脈數實者爲肺癰。

問曰。病欬逆。脈之何以知此爲肺癰。當有膿血。吐之則死。後竟吐膿死。其脈何類。師曰。寸口脈微而數。微則爲風。數則爲熱。微則汗出。數則惡寒。風中於衛。呼吸（案袁校本作嘆吸居敬本作氣）不入。熱過於榮。吸而不出。風傷皮毛。熱傷血脈。風舍於肺。其人則欬。口乾喘滿。咽燥不渴。多唾濁沫。時時振寒。熱之所過。血爲凝滯。蓄結癰膿。吐如米粥。始萌可救。膿成則死。

欬而胸滿振寒。脈數咽乾不渴。時時出濁唾腥臭。久久吐膿如粳米粥者。爲肺癰。桔梗湯主之。

肺癰胸滿脹。一身面目浮腫。鼻塞淸涕出。不聞香臭酸辛。欬逆上氣。喘鳴迫塞。葶藶大棗瀉肺湯主之。

寸口脈數。趺陽脈緊。寒熱相搏。故振寒而欬。

趺陽脈浮緩。胃氣如經。此爲肺癰。

問曰。振寒發熱。寸口脈滑而數。其人飲食起居如故。此爲癰腫病。醫反不知。而以傷寒治之。應不愈也。案居敬本無也字何以知有膿。膿之所在。何以別知其處。師曰。假令痛在胸中者。爲肺癰。其人脈數。欬唾有膿血。設膿未成。其脈自緊數。緊去但數。膿爲已成也。

夫病吐血。喘咳上氣。其脈數有熱。不得臥者死。上氣面浮腫肩息。其脈浮大不治。又加利尤甚。上氣躁而喘者屬肺脹。欲作風水。發汗則愈。一云欬而上氣肺脹其脈沈心下有水氣也千金要略外臺沈作浮

夫酒家欬者。必致吐血。此坐極飲過度所致也。欬家脈弦爲有水。可與十棗湯下之。

欬而脈浮。其人不渴不食。如是四十日乃已。一云三十日欬而時發熱。脈卒弦者非虛也。此爲胸中寒實所致也。當吐之。

欬家其脈弦。欲行吐藥。當相人強弱而無熱。乃可吐之。其脈沈者。不可發其汗。

久欬數歲。其脈弱者可治。實大數者不可治。

其脈虛者必苦冒。其人本有支飲在胸中故也。治屬飲家。

問曰。夫飲有四何謂也。師曰。有淡飲。一云留飲有懸飲。有溢飲。有支飲。問曰。四飲何以爲異。師曰。其人素盛今瘦。水走腸間。瀝瀝有聲。謂之淡飲。飲後水流在脇下。欬唾引痛。謂之懸飲。飲水流行。歸於四肢。當汗出而不汗出。身體疼重。謂之溢飲。欬逆倚息短氣。不得臥。其形如腫。謂之支飲。

留飲者脇下痛。引缺盆。欬嗽轉甚。一云輒已

胸中有留飲。其人短氣而渴。四肢歷節痛。其脈沈者有留飲。

夫心下有留飲。其人背寒冷大如手。

病者脈伏。其人欲自利。利者反快。雖利心下續堅滿。此爲留飲欲去故也。甘遂半夏湯主之。

病淡飲者。當以溫藥和之。

心下有淡飲。胸脇支滿目眩。甘遂湯主之。

病溢飲者。當發其汗。小青龍湯主之。

支飲亦喘而不能臥。加短氣。其脈平也。

膈間支飮。其人喘滿。心下痞堅。面色黧黑。其脈沈緊。得之數十日。醫吐下之不愈。木防己湯主之。

嘔家本渴。渴者爲欲解。今反不渴。心下有支飮故也。小半夏湯主之。心下有支飮。其人苦冒眩。澤瀉湯主之。

夫有支飮家。欬煩胸中痛者不卒死。至一百日或一歲。可與十棗湯。

膈上之病。滿喘欬吐。發則寒熱背痛腰疼。目泣自出。目泣自出一作目眩其人振振身瞤。劇必有伏飮。

夫病人飮水多。必暴喘滿。凡食少飮多。心下水停。甚者則悸。微者短氣。

脈雙弦者寒也。皆大下後喜虛。脈偏弦者飮也。肺飮不弦。但喜喘短氣。

病人一臂不遂。時復轉移在一臂。其脈沈細。非風也。必有飮在上焦。其脈虛者爲微勞。榮衞氣不周故也。久久自瘥。一云冬自瘥

腹滿口舌乾燥。此腸間有水氣也。防己椒目葶藶大黃丸主之。

假令瘦人臍下悸。吐涎沫而癲眩者。水也。五苓散主之。

先渴卻嘔。爲水停心下。此屬飮家。半夏加茯苓湯主之。

水在心。心下堅築。短氣惡水。不欲飲。水在肺吐涎沫欲飲水。水在脾少氣身重。水在肝脇下支滿。嚏而痛。水在腎心下悸。

平癰腫腸癰金瘡浸淫脈證第十六

脈數身無熱內有癰也。一云腹無積聚身無熱脈數此爲腸有膿案身無居敬本作身體薏苡附子敗醬湯主之。案句袁校居敬本並小字當誤

諸浮數脈。應當發熱。而反洒淅惡寒。若有痛處。當發其癰。

脈微而遲。必發熱。弱而數。爲振寒。當發癰腫。

脈浮而數。身體無熱。其形嘿嘿。胸中微躁。不知痛之所在。此人當發癰腫。

脈滑而數。數則爲熱。滑則爲實。滑則主榮。數則主衛。榮衛相逢。則結爲癰。熱之所過。則爲膿也。

師曰。諸癰腫欲知有膿與無膿。以手掩腫上。熱者爲有膿。不熱者爲無膿也。

問曰。官羽林婦病。醫脈之。何以知婦人腸中有膿。爲下之則愈。師曰。寸口脈滑而數。滑則爲實。數則爲熱。滑則爲榮。數則爲衛。衛數下降。榮滑上昇。榮衛相干。血爲

濁敗。少腹痞堅。小便或澀。或時汗出。或復惡寒。膿爲已成。設脈遲緊。聚爲瘀血。下之則愈。

腸癰之爲病。其身體甲錯。腹皮急。按之濡如腫狀。

腸癰者。小腹腫。按之則痛。小便數如淋。時時發熱。自汗出。復惡寒。其脈遲緊者。膿未成。可下之。當有血。脈洪數者膿已成。不可下也。大黃牡丹湯主之。

問曰。寸口脈微而澀。法當亡血。若汗出。設不汗云何。答曰。若身有瘡。被刀器所傷。亡血故也。

浸淫瘡從口起流向四肢者可治。從四肢流來入口者不可治。

脈經

卷九

平姙娠分別男女將產諸證第一

脈平而虛者。乳子法也。經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此是血氣和調。陽施陰化也。診其手少陰脈動甚者。姙子也。少陰心脈也。心主血脈。又腎名胞門子戶。尺中腎脈也。尺中之脈。按之不絕。法姙娠也。左右三部脈沈浮正等。按之無絕者。姙娠也。姙娠初時寸微小呼吸五至。三月而尺數也。脈滑疾重以手按之散者。胎已三月也。

脈重手按之不散。但疾不滑者。五月也。

婦人姙娠四月。欲知男女法左疾爲男。右疾爲女。俱疾爲生二子。

又法。得太陰脈爲男。得太陽脈爲女。太陰脈沈。太陽脈浮。

又法。左手沈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沈實猥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猥生二女。

又法。尺脈左偏大爲男。右偏大爲女。左右俱大產二子。大者如實狀。

又法。左右尺俱浮爲產二男。不爾則女作男生。左右尺俱沉爲產二女。不爾則男作女生也。

又法。遣姙娠人面南行。還復呼之。左迴首者是男。右迴首者是女也。

又法。看上圊時。夫從後呼之。左回首是男。右回首是女也。

又法。婦人姙娠。其夫左乳房有核是男。右乳房有核是女也。

婦人懷姙離經。其脈浮。設腹痛引腰脊。爲今欲生也。但離經者。不病也。

又法。婦人欲生。其脈離經。半夜覺日中則生也。

平姙娠胎動血分水分吐下腹痛證第二

婦人懷胎一月之時。足厥陰脈養。二月足少陽脈養。三月手心主脈養。四月手少陽脈養。五月足太陰脈養。六月足陽明脈養。七月手太陰脈養。八月手陽明脈養。九月足少陰脈養。十月足太陽脈養。諸陰陽各養三十日活兒。手太陽少陰袁校云少陰字疑案今袁刻本四字刊云疑者三月手心主脈養卽少陰也攷十卷列手三陰手心主外別列手少陰似以心主爲手厥陰矣則此少陰無疑不養者。

下主月水。上爲乳汁。活兒養母。懷娠者不可灸。刺其經必墮胎。

婦人懷娠三月而渴。其脈反遲者。欲爲水分。復腹痛者必墮胎。脈浮汗出者必閉。其脈數者必發癰膿。案居敬本作腫五月六月脈數者。必向壞。脈緊者必胞滿。脈遲者必腹滿而喘。脈浮者必水壞爲腫。

問曰。有一婦人年二十所。其脈浮數發熱嘔欬時下利。不欲食。脈復浮。經水絕何也。師曰。法當有娠。何以故。此虛家法當微弱而反浮數。此爲戴陽。陰陽和合。法當有娠。到立秋熱當自去。何以知然。數則爲熱。熱者是火。火是木之子。死於未。未爲六月位。土王。火休廢。陰氣生。秋節氣至。火氣當罷。熱自除去。其病卽愈。

師曰。乳後三月有所見。後三月來脈無所見。此便是軀有兒者。護之恐病利也。何以故。懷身陽氣內養。乳中虛冷。故令兒利。

婦人懷娠六月七月。脈弦發熱。其胎踰腹。案金匱踰腹作愈脹腹痛惡寒。寒著小腹。如扇之狀。案金匱著作者無之狀二字所以然者子藏開故也。當以附子湯溫其藏。

婦人妊娠七月。脈實大牢強者生。沈細者死。

婦人妊娠八月。脈實大牢強弦緊者生。沈細者死。

婦人懷軀六月七月。暴下斗餘水。其胎必倚而墮。此非時孤漿預下故也。

師曰。寸口脈洪而濇。洪則爲氣。濇則爲血。氣動丹田。其形卽溫。濇在於下。胎冷若冰。陽氣胎（案胎居散本作強）活。陰氣必終。欲別陰陽。其下必殭。（案居散本作殭）假令陽終。畜然若杯。

問曰。婦人妊娠病。師脈之何以知此婦人雙胎。其一獨死。其一獨生。而爲下其死者。其病卽愈。然後竟免軀。其脈何類。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衛氣平調。榮氣緩舒。陽施陰化。精盛有餘。陰陽俱盛。故知雙軀。今少陰微緊。血卽濁凝。經養不周。胎則偏夭。小腹冷滿。膝臏疼痛。腰重起難。此爲血痺。若不早去。害母失胎。

師曰。婦人有胎腹痛。其人不安。若胎病不長。欲知生死。令人摸之。如覆杯者則男。如肘頭參差起者女也。冷在何面。冷者爲死。溫者爲生。

師曰。婦人有漏下者。有半生後因續下血都不絕者。有妊娠下血者。假令妊娠腹中痛。爲胞漏。（一作阻）膠艾湯主之。

婦人妊娠。經斷三月。而得漏下。下血四五日不止。胎欲動在於臍下。此爲（案金匱此爲下有癥痼害三字）妊娠。六月動者。前三月經水利時胎也。下血者後斷三月衃也。所以下血不止者。其癥不去故也。當下其癥。宜桂枝茯苓丸。

問曰。婦人病經水斷一二月。而反經來。今脈反微澀何也。師曰。此前月中若當下利。故令妨經。利止月經當自下。此非軀也。

婦人經自斷而有軀。其脈反弦。恐其後必大下。不成軀也。

婦人懷軀。七月而不可知。時時衄血而轉筋者。此爲軀也。衄時嚏本案作居嚔而動者。非軀也。

脈來近去遠。故曰反。以爲有軀。而反斷。此爲有陽無陰故也。

婦人經月下。但爲微少。師脈之反言有軀。其後審然。其脈何類。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陰陽俱平。榮衛調和。按之滑。浮之則輕。陽明少陰各如經法。身反洒淅。不欲食飲。頭痛心亂。嘔噦欲吐。呼則微數。吸則不驚。陽多氣溢。陰滑氣盛。滑則多實。六經養成。所以月見。陰見陽精。汁凝胞散。散者損墮。設復陽盛。雙姙二胎。今陽不足。故令激經也。

婦人姙娠小便難。飲如故。當歸貝母苦參丸主之。

婦人姙娠有水氣。身重小便不利。洒洒惡寒。起卽頭眩。葵子茯苓湯主之。

婦人姙娠。宜服當歸散。卽易產無疾苦。

師曰。有一婦人來診。（一作脈）自道經斷不來。師言一月爲衃。二月爲血。三月爲居經。是定作軀也。或爲血積。譬如雞乳子熱者爲祿。寒者多濁。且當須後月復來經。當入月幾日來。假令以七日所來。因言且須後月十日所來相問。設其主復來者因脈之。脈反沈而濇。（案袁校本濇作滑）因問曾經半生若漏下亡血者。定爲有軀。其人言實有是。宜當護之。今經微弱。恐復不安。設言當奈何。當爲合藥治之。

師曰。有一婦人來診。自道經斷。脈之。師曰。一月血爲閉。二月若有若無。三月爲血積。譬如雞伏子中。寒卽濁。其熱卽祿。欲令胎壽。當治其母。俠寒懷子。命不壽也。譬如雞伏子。試取雞一毛。拔去覆子不徧。中寒者濁。今夫人有軀。小腹寒。手掌反逆。奈何得有軀。婦人因言當奈何。師曰。當與溫經湯。設與夫家俱來者有軀。與父母家俱來者當言寒多。久不作軀。（袁校云有脫誤）

師曰。有一婦人來診。因言陰陽俱和調。陽氣長。陰氣短。俱（案俱居敬本作但）出不入。去近來遠。故曰反以爲有軀。偏反血斷。斷來幾日。假令審實者因言急當治。恐經復下。設令宮中人若寡婦無夫。曾夜夢寐。交通邪氣。或懷久作癥瘕。急當治下。服二湯。設復不愈。因言髮湯當中。下胎而反不下。此何等意邪。可使且將視赤烏。（一作赤馬）師

曰。若宮里張氏不瘥。復來相問。

臣億等詳此文理脫誤不屬無本可校以示闕疑餘皆倣此

師曰。脈婦人得平脈。陰脈小弱。其人渴不能食。無寒熱。名爲軀。桂枝案金匱桂枝下有湯字主之。法六十日當有娠。案金匱娠作證言六十日當有此證設有醫治逆者。卻一月加吐下者則絕之。方在傷寒中。

婦人脈平而虛者。乳子法也。平而微實者。奄續法也。而反微濇。其人不亡血下利。而反甚。其脈虛。但坐乳大兒及乳小兒。此自其常。不能令甚虛竭。病與亡血虛等。必眩冒而短氣也。

師曰。有一婦人好裝衣來診。而得脈濇。因問曾乳子下利。乃當得此脈耳。曾半生漏下者可。設不者經斷三月六月。設乳子漏下可爲奄續。斷小兒勿乳。須利止。復來相問。脈之。袁校云似有脫

師曰。寸口脈微遲。尺微於寸。寸遲爲寒。在上焦。但當吐耳。今尺反虛。復爲強下之。如此發胸滿而痛者。必吐血。少腹痛腰脊痛者。必下血。

師曰。寸口脈微而弱。氣血俱虛。若下血嘔吐汗出者可。不者。趺陽脈微而弱。春以

胃氣爲本。吐利者可。不者。此爲水氣。其腹必滿。小便則難。

婦人常嘔吐而胃反。若常喘。（一作多唾）其經又斷。設來者必少。

師曰。有一婦人。年六十所。經水常自下。設久得病利。小腹堅滿者。爲難治。

師曰。有一婦人來診。言經水少不如前者何也。師曰。曾更下利。若汗出小便利者可。何以故。師曰。亡其津液。故令經水少。設經下反多於前者。當所苦困。當言恐大便難。身無復汗也。

師曰。寸口脈沈而遲。沈則爲水。遲則爲寒。寒水相搏。趺陽脈伏。水穀不化。脾氣衰則鶩溏。胃氣衰則身體腫。少陽脈革。少陰脈細。男子則小便不利。婦人則經水不通。經爲血。血不利則爲水。名曰血分。（一作水分）

師曰。寸口脈沈而數。數則爲出。沈則爲入。出則爲陽實。入則爲陰結。趺陽脈微而弦。微則無胃氣。弦則不得息。少陰脈沈而滑。沈則爲在裏。滑則爲實。沈滑相搏。血結胞門。其藏不瀉。經絡不通。名曰血分。

問曰。病有血分何謂也。師曰。經水前斷後病水。名曰血分。此病爲難治。

問曰。病有水分何謂也。師曰。先病水後經水斷。名曰水分。此病易治。何以故。去水

其經自當下。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遲在上。緊在下。遲則爲寒。名曰渾。陽濁則濕。名曰霧。緊則陰氣慄。脈反濡弱。濡則中濕。弱則中寒。寒濕相搏。名曰痺。腰脊骨節苦煩。肌爲不仁。此當爲痺。而反懷軀。遲歸經。體重以下。脚爲胕腫。按之沒指。腰冷不仁。此爲水懷。喘則倚息。小便不通。緊脈爲嘔。血氣無餘。此爲水分。榮衛乖亡。此爲非軀。

平產後諸病鬱冒中風發熱煩嘔下利證第三

問曰。新產婦人有三病。一者病痓。（亦作痙）二者病鬱冒。三者大便難。何謂也。師曰。新產亡血虛多汗出喜中風。故令病痓。何故鬱冒。師曰。亡血復汗。寒多故令鬱冒。何故大便難。師曰。亡津液胃燥。故大便難。產婦鬱冒。其脈微弱。嘔不能食。大便反堅。但頭汗出。所以然者。血虛而厥。厥而必冒。冒家欲解。必大汗出。以血虛下厥。孤陽上出。故但頭汗出。所以生婦喜汗出者。亡陰血虛。陽氣獨盛。故當汗出。陰陽乃復。其大便堅。若嘔不能食者。小柴胡湯主之。病解能食。七八日而更發熱者。此爲胃

熱氣實。承氣湯主之。方在傷寒中。

婦人產得風。續之。（案續之金匱作續續）數十日不解。頭微痛惡寒。時時有熱。心下堅（案堅金匱作悶）乾嘔汗出。雖久陽旦證續在。可與陽旦。方在傷寒中。桂枝是也。（案陽旦從居敬本寫本作陽明袁校刻本云金匱作陽旦陽旦湯桂枝湯加黃芩治太陽中風挾熱者今久風而熱不已則陽旦證仍在故云可與陽旦）

婦人產後中風發熱。面正赤。喘而頭痛。竹葉湯主之。

婦人產後腹中㽲痛。可與當歸羊肉湯。

師曰。產婦腹痛煩滿。不得臥。法當枳實芍藥湯主之。假令不愈者。此為腹中有乾血著臍下。宜下瘀血湯。

婦人產後七八日。無太陽證。少腹堅痛。此惡露不盡。不大便四五日。趺陽脈微實再倍。其人發熱。日晡所煩躁者。不能食。譫語。利之則愈。宜承氣湯。以熱在裏。結在膀胱也。方在傷寒中。

婦人產中虛。煩亂嘔逆。安中益氣。竹皮大丸主之。

婦人熱利重下。新產虛極。白頭翁加甘草湯主之。（千金方加阿膠）

平帶下絕產無子亡血居經證第四

師曰。婦人帶下。六極之病。脉浮則爲腸鳴腹滿。緊則爲腹中痛。數則爲陰中癢。洪則生瘡。弦則陰疼掣痛。

師曰。帶下有三門。一曰胞門。二曰龍門。三曰玉門。已產屬胞門。未產屬龍門。未嫁女屬玉門。

問曰。未出門女有三病。何謂也。師曰。一病者經水初下。陰中熱。或有當風。或有扇者。二病者或有以寒水洗之。三病者或見丹下。驚怖得病。屬帶下。

師曰。婦人帶下。九實中事。假令得鼠乳之病。劇易當劇有期。當庚辛爲期。餘皆倣此。（袁校云疑有脫誤）

問曰。有一婦人年五十所。病但苦背痛。時時腹中痛。少食多厭。喜䐜脹。其脉陽微。關尺小緊。形脉不相應。願知所說。師曰。當問病者。飲食何如。假令病者言我不欲飲食。聞穀氣臭者。病爲在上焦。假令病者言我少多爲欲食不食亦可。病爲在中焦。假令病者言我自飲食如故。病在下焦。爲病屬帶下。當以帶下治之。

婦人帶下。經水不利。少腹滿痛。經一月再見。土瓜根散主之。

婦人帶下。脉浮惡寒。漏下者不治。

師曰。有一婦人。將一女子年十五所來診。言女子年十四時經水自下。今經反斷。其母言恐怖。師曰。言此女爲是夫人親女非耶。若親女者。當相爲說之。婦人因答言自是女爾。師曰。所以問者無他。夫人年十四時亦以經水下。所以斷此爲避年。勿怪。後當自下。（袁校云疑有脫誤）

婦人小腹冷惡寒久。年少者得之。此爲無子。年大者得之絕產。

師曰。脈微弱而澀。年少得此爲無子。中年得此爲絕產。

師曰。少陰脈浮而緊。緊則疝瘕。腹中痛。半產而墮傷。浮則亡血。絕產惡寒。

師曰。肥人脈細。胞有寒。故令少子。其色黃者。胸上有寒。婦人小腹碨（音猥）磊（力罪切）轉痛而復自解。發作無常。經反斷。膀胱中結堅急痛。下引陰中氣衝者。久必兩脇拘急。

問曰。婦人年五十所。病下利數十日不止。暮則發熱。小腹裏急痛。腹滿手掌熱。脣口乾燥何也。師曰。此病屬帶下。何以故。曾經半產。瘀血在小腹中不去。何以知之。其證脣口乾燥。故知之。當與溫經湯。

問曰。婦人病下利而經水反斷者何也。師曰。但當止利。經自當下。勿怪。所以利不

止而經斷者。但下利亡津液故經斷。利止津液復。經自當下。
婦人血下咽乾而不渴。其經必斷。此榮不足本自有微寒。故不引飲。渴而引飲者。津液得通。榮衛自和。其經必復下。
師曰。寸口脈微而濇。微則衛氣不足。濇則血氣無餘。衛不足。其息短。其形燥。血不足。其形逆。榮衛俱虛。言語謬誤。趺陽脈微而濇。微則胃氣虛。虛則短氣。咽燥而口苦胃熱。濇則失液。少陰脈微而遲。微則無精。遲則陰中寒。濇則血不來。此爲居經。三月一來。
師曰。脈微血氣俱虛。年少者亡血也。乳子下利爲可。不者此爲居經。三月一來。
問曰。婦人姙娠三月。師脈之言此婦人非軀。今月經當下。其脈何類。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衛浮而大。榮反而弱。浮大則氣強。反弱則少血。孤陽獨呼。陰不能吸。二氣不停。衛降榮竭。陰爲積寒。陽爲聚熱。陽盛不潤。經絡不足。陰虛陽往。(一作實)故令少血。時發洒淅。咽燥汗出。或溲稠數。多唾涎沫。此令重虛。津液漏泄。故知非軀。畜煩滿洫。月稟一經。三月一來。陰盛則瀉。名曰居經。
問曰。婦人年五十所。一朝而清血。二三日不止。何以治之。師曰。此婦人前絕生經

水不下。今反清血。此爲居經。不須治。當自止。經水下常五日止者。五日愈。
婦人月經一月再來者。經來其脈欲自如常。而反微不利不汗出者。其經二月必來。袁校云疑有脫誤

平鬱冒五崩漏下經閉不利腹中諸病證第五

問曰。婦人病經水適下。而發其汗。則鬱冒不知人何也。師曰。經水下。故爲裏虛。而發其汗。爲表復虛。此爲表裏俱虛。故令鬱冒也。
問曰。婦人病如癲疾鬱冒。一日二十餘發。師脈之反言帶下。皆如師言。其脈何類。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濡而緊。濡則陽氣微。緊則榮中寒。陽微衞氣虛。血竭凝寒。陰陽不和。邪氣舍於榮衞。疾起少年時。經水來以合房室。移時過度。精感命門開。經下血虛。百脈皆張。中極感陽動。微風激成寒。因虛舍榮衞。冷積於丹田。發動上衝。奔在胸膈。津液掩口入。涎唾涌溢出。弦冒狀如厥。氣衝髀裏熱。麤醫名爲癲。灸之因大劇。
問曰。婦人病苦氣上衝胸。眩冒吐涎沫。髀裏氣衝熱。師脈之不名帶下。其脈何類。

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沈而微。沈則衛氣伏。微則榮氣絕。陽伏則爲疹。陰絕則亡血。病當小便不利。津液閉塞。今反小便通。微汗出。沈變爲寒。欬逆嘔沫。其肺成痿。津液竭少。亡血損經絡。因寒爲血厥。手足苦痺。氣從丹田起。上至胸脇。沈寒怫鬱於上。胸中窒塞。氣歷陽部。面翕如醉。形體似肥。此乃浮虛。醫反下之。長針復重虛榮衞。久發眩冒。故知爲血厥也。

問曰。五崩何等類。師曰。白崩者形如涕。赤崩者形如絳津。黃崩者形如爛瓜。青崩者形如藍色。黑崩者形如衃血也。

師曰。有一婦人來。脈反得微濇。法當吐。若下利而言不。因言夫人年幾何。夫人年七七四十九。經水當斷。反至今不止。以故致此虛也。

寸口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脈則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旋覆花湯主之。

婦人陷經漏下。黑不解。膠薑湯主之。

婦人經水不利。抵當湯主之。方在傷寒中。

婦人經水閉不利。藏堅僻不止。中有乾血下白物。礬石丸主之。

婦人腹中諸疾痛。當歸芍藥散主之。一云治懷姙腹中疼痛
婦人腹中痛。小建中湯主之方在傷寒中

平咽中如有炙腐喜悲熱入血室腹滿證第六

婦人咽中如有炙臠狀。半夏厚朴湯主之。
婦人藏燥。喜悲傷欲哭。象如神靈所作。數欠。甘草小麥湯主之。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熱除脈遲身涼。胸脇下滿。如結胸狀。其人譫語。此爲熱入血室。當刺期門。隨其虛實而取之。
婦人中風。七八日續有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者。此爲熱入血室。其血必結。故使如瘧狀。發作有時。小柴胡湯主之。方在傷寒中。
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了了。暮則譫語。如見鬼狀。此爲熱入血室。無犯胃氣。若上二焦。必當自愈。二字疑
陽明病下血而譫語。此爲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當刺期門。隨其實而寫之。濈然汗出者則愈。

婦人小腹滿。如敦敦狀。要略云滿而熱小便微難。而不渴生後生後疑者。此為水與血并。結在血室。大黃甘遂湯主之。

平陰中寒轉胞陰吹陰生瘡脫下證第七

婦人陰寒。溫中坐藥。蛇牀子散主之。

婦人著坐藥。強下其經。目眶為痛。足跟難以踐地。心中狀如懸。

問曰。有一婦人病。飲食如故。煩熱不得臥。而反倚息者何也。師曰。此病轉胞。不得溺也。何以故。師曰。此人故肌盛頭舉身滿。今反羸瘦。頭舉中空感。一作減胞系了戾。故致此病。但利小便則愈。宜服腎氣丸。以中有茯苓故也。方在虛勞中。

師曰。脈得浮緊。法當身軀疼痛。設不痛者。當射云何因。當射言若腸中痛。腹中鳴。欬者因失便。婦人得此脈者。法當陰吹。

師曰。寸口脈浮而弱。浮則為虛。弱則為無血。浮則短氣。弱則有熱。而自汗出。

趺陽脈浮而濇。浮則氣滿。濇則有寒。喜噫吞酸。其氣而下。少腹則寒。

少陰脈弱而微。微則少血。弱則生風。微弱相搏。陰中惡寒。胃氣下泄。吹而正喧。

師曰。胃氣下泄。吹而正喧。此穀氣之實也。膏髮煎導之。
少陰脈滑而數者。陰中則生瘡。
少陰脈數則氣淋。陰中生瘡。
婦人陰中蝕瘡爛。狼牙湯洗之。
婦人藏腫如瓜。陰中疼引腰痛者。杏仁湯主之。
少陰脈弦者。白腸必挺核。
少陰脈浮而動。浮爲虛。動爲痛。婦人則脫下。

平婦人病生死證第八

診婦人漏血下赤白。日下血數升。脈急疾者死。遲者生。
診婦人漏下赤白不止。脈小虛滑者生。大緊實數者死。
診婦人新生乳子。脈沈小滑者生。實大堅弦急者死。
診婦人疝癖積聚。脈弦急者生。虛弱小者死。
診婦人新生乳子。因得熱病。其脈弦小四肢溫者生。寒清者死。

診婦人生產因中風傷寒熱病。喘鳴而肩息。脈實大浮緩者生。小急者死。
診婦人生產之後。寸口脈焱疾不調者死。沈微附骨不絕者生。
金瘡在陰處出血不絕。陰脈不能至陽者死。接陽而復出者生。

平小兒雜病證第九

小兒脈呼吸八至者平。九至者傷。十至者困。診小兒脈多雀鬬。要以三部脈爲主。若緊爲風癎。沈者乳不消。弦急者客忤氣。
小兒是其日數應變蒸之時。身熱脈亂。汗不出。不欲食。食輒吐哯者。脈亂無苦也。
小兒脈沈而數者。骨間有熱。欲以腹按冷清也。
小兒大便赤青瓣飧洩。脈小手足寒難已。脈小手足溫易已。
小兒病困汗出如珠。着身不流者死。
小兒病其頭毛皆上逆者必死。耳間青脈起者瘈痛。小兒病而囟陷入。其口脣乾。目皮反。口中出氣冷。足與頭相抵。臥不擧身。手足四肢垂。其臥正直如得縛。其掌中冷皆死。至十日不可復治之。

脈經

卷十

手檢圖二十一部

袁氏云首言十二經脈次言奇經八脈次言三部二十四種脈末見所謂手檢圖二十一部者豈經原有圖今不傳耶而宋林億箚中云世之傳授不一其別有三有以隋巢元方時行病源爲第十卷者有以第五卷分上下卷而撮諸篇之文別增篇目者今則除去重複補其脫漏其篇第亦頗改易仍舊爲十卷則知此卷經文傳疑已久億雖補正其脫漏而所謂手檢圖二十一部云者直據舊目無從深考耳素經文十二經止九奇經八止七又藏脈五恰合二十一部其闕而不言者則不知何故耳

經言肺者。人之五藏華蓋也。上以應天。解理萬物。主行精氣。法五行四時。知五味。寸口之中。陰陽交會。中有五部。前後左右。各有所主。上下中央。分爲九道。浮沈結散。知邪所在。其道奈何。岐伯曰。脈大而弱者。氣實血虛也。脈大而長者。病在下候者。浮直上下交通者陽脈也。堅在腎。急在肝。實在肺。前如外者。足太陽也。中央如外者。足陽明也。後如外者。足少陽也。中央直前者。手少陰也。中央直中者。手心主也。外中央直後者。手太陰也。前如內者。足厥陰也。中央如內者。足太陰也。後如內者。足

少陰也。前部左右彈者。陽蹻也。中部左右彈者。帶脈也。後部左右彈者。陰蹻也。從少陽之厥陰者。陰維也。從少陰之太陽者。陽維也。來大時小者。陰絡也。來小時大者。陽絡也。前如外者。足太陽也。動苦頭項腰痛。浮爲風。濇爲寒熱。緊爲宿食。

前如外者。足太陽也。動苦目眩頭頸項腰背強痛也。男子陰下濕。女子月水不利。少腹痛引命門陰中痛子藏閉。浮爲風。濇爲寒血。滑爲勞熱。緊爲宿食。針入九分。卻至六分。

中央如外者。足陽明也。動苦頭痛面赤。微滑苦大便不利。腸鳴不能食。足脛痺。

中央如外者。足陽明也。動苦頭痛面赤。熱浮微滑苦大便不利。喜氣滿。滑者爲飮。濇爲嗜臥。腸鳴不能食。足胻痺。針入九分。卻至六分。

後如外者。足少陽也。動苦腰背胻股肢節痛。

後如外者。足少陽也。浮爲氣濇。濇爲風血。急爲轉筋。弦爲勞。針入九分。卻至六分。

右足三陽脈

前如內者。足厥陰也。動苦少腹痛。月經不利。子藏閉。

前如內者。足厥陰也。動苦少腹痛。與腰相連。大便不利。小便難。莖中痛。女子月水

不利。陰中寒。子戶壅絕。內少腹急。男子疝氣。兩丸上入淋也。針入六分。卻至三分。
中央如內者。足太陰也。動苦胃中痛。食不下。欬唾有血。足脛寒。少氣身重。從腰上狀如居水中。
中央如內者。足太陰也。動苦腹滿。上管有寒。食不下。病以飲食得之。沈濇者苦身重。四肢不動。食不化。煩滿不能臥。足脛痛。苦寒時欬血。泄利黃。針入六分。卻至三分。
後如內者。足少陰也。動苦少腹痛。與心相引背。痛淋。從高墮下。傷於內。小便血。
後如內者。足少陰也。動苦少腹痛。與心相引背痛淋。從高墮下。傷於尻。內便血裏急。月水來上搶心胸脇滿拘急股裏急也。針入六分。卻至三分。

右足三陰脈

前部左右彈者。陽蹻也。動苦腰背痛。微濇爲風癇。取陽蹻。
前部左右彈者。陽蹻也。動苦腰痛癲癇。惡風偏枯。僵仆羊鳴。瘰痺皮膚身體強一作痓痺。直取陽蹻。在外踝上三寸。直絕骨是。
中部左右彈者。帶脈也。動苦少腹痛引命門。女子月水不來。絕繼復下止。陰辟寒。

令人無子。男子苦少腹拘急。或失精也。
後部左右彈者。陰蹻也。動苦癲癇寒熱。皮膚強痓一作痹。
後部左右彈者。陰蹻也。動苦少腹痛。裏急腰及髖窌下相連陰中痛。男子陰疝。女子漏下不止。

右陰蹻陽蹻帶脈

中央直前者。手少陰也。動苦心痛。微堅腹脇急。實堅者爲感忤。純虛者爲下利腸鳴。滑者爲有娠。女中陰中癢痛。痛出玉門上一分前。
中央直中者。手心主也。動苦心痛面赤食苦咽。多喜怒。微脬者苦悲傷。恍惚不樂也。濇爲心下寒。沈爲恐怖如人捕之狀也。時寒熱有血氣。
中央直後者。手太陰也。動苦欬逆氣不得息。浮爲內風。緊濇者胸中有積熱。時欬血也。有沈熱。

右手三陰脈

從少陰斜至太陽。是陽維也。動苦肌肉痹癢。
從少陰斜至太陽。是陽維也。動苦癲僵仆羊鳴。手足相引。甚者失音不能言。癲疾

直取客主人兩陽維。脈在外踝絕骨下二寸。

從少陽斜至厥陰。是陰維也。動苦癲癇僵仆羊鳴。

從少陽斜至厥陰。是陰維也。動苦僵仆失音肌肉痙癢痺汗出惡風。

脈來暫小暫大。是陰絡也。一作結動苦肉痺。應時自發身洗洗也。

脈來暫小暫大者。是陽絡也。一作結動苦皮膚痛。下部不仁。汗出而寒也。袁校云以上陽維陰維陽絡陰絡脈六條案此註居敬本無下同

肺脈之來也。如循榆葉曰平。如風吹毛曰病。狀如連珠者死。期丙丁日禺中日中。

心脈之來也。如反箏莞大曰平。如連珠曰病。前曲後居案疑當作倨如帶鈎者死。期壬癸日人定夜半。

肝脈之來也。搏而弱曰平。如張新弓弦曰病。如雞踐地者死。期庚辛日晡時日入。

脾脈之來也。阿阿如緩曰平。來如雞舉足曰病。如鳥之啄。如水之漏者死。期甲乙日平旦日出。

腎脈之來也。微細以長曰平。來如彈石曰病。去如解索者死。期戊己日食時日昳。黃昏雞鳴。袁校云以上平五藏脈五條

寸口中脈躁竟尺。關中無脈應。陽干陰也。動苦腰背腹痛。陰中若傷。足寒。刺足太陽少陰。直絕骨。入九分。灸太陰五壯。

尺中脈堅實竟關。寸口無脈應。陰干陽也。動苦兩脛腰重。少腹痛癲疾。刺足太陰踝上三寸。針入五分。又灸太陽陽蹻在足外踝上三寸。直絕骨是也。

寸口脈緊直至魚際下。小按之如持維干一作毛狀。其病腸鳴足痺痛酸。腹滿不能食。得之寒濕。刺陽維。在外踝上三寸間也。入五分。此脈出魚際。

寸口脈沈着骨。反仰其手乃得之。此腎脈也。動苦少腹痛。腰體痠。癲疾。刺腎俞。入七分。又刺陰維。入五分。

初持寸口中脈如細堅狀。久按之大而深。動苦心下有寒。胸脇苦痛。陰中痛。不欲近丈夫也。此陰逆。刺期門。入六分。又刺腎俞。入五分。可灸胃管七壯。

初持寸口中脈如燥狀洪大。久按之細而牢堅。動苦腰腹相引痛。以下至足胻重也。不能食。刺腎俞。入四分至五分。亦可灸胃管七壯。

尺寸俱沈。但有關上脈。苦寒心下痛。

尺寸俱沈。關上無有者。苦心下喘。

尺寸俱數有熱。俱遲有寒。

尺寸俱微厥血氣不足。其人少氣。

尺寸俱濡弱發熱惡寒出汗。一云內蘊熱手足逆冷汗出

寸口沈。胸中痛引背。一云短氣

關上沈。心痛上吞酸。

尺中沈。引背痛。

寸口伏。胸中有逆氣。

關上伏。有水氣泄溏。

尺中伏。水穀不消。

寸口弦。胸中拘急。一作心下愊愊

關上弦。胃中有寒。心下拘急。

尺中弦。少腹臍下拘急。

寸口緊。頭痛逆氣。

關上緊。心下痛。

尺中緊。臍下少腹痛。

寸口濇。無陽少氣。

關上濇。無血厥冷。

尺中濇。無陰厥冷。

寸口微。無陽外寒。

關上微。中實一作胃虛能食故裏急。一作無胃氣

尺中微。無陰厥冷。腹中拘急。

寸口滑。胸滿逆。

關上滑。中實逆。

尺中滑。下利少氣。

寸口數。卽吐。

關上數。胃中有熱。

尺中數。惡寒小便赤黃。

寸口實。卽生熱。虛卽生寒。

關上實。即痛。虛卽脹滿。
尺中實。卽小便難。少腹牢痛。虛卽閉。
寸口芤。吐血。微芤衄血。
關上芤。胃中虛。
尺中芤。下血。微芤小便血。
寸口浮。其人中風。發熱頭痛。
關上浮。腹痛心下滿。
尺中浮。小便難。
寸口遲。上焦有寒。
關上遲。胃有寒。
尺中遲。下焦有寒背痛。
寸口濡。陽弱自汗出。
關上濡。下重。
尺中濡。少血發熱惡寒。

寸弱。陽氣少。

關弱。無胃氣。

尺弱。少血。袁校云以上雜言三部二十四種脈

脈經終

書後

右脈經十卷。舊本得之京肆。爲道光間嘉定黃氏刻本。頗加校正。凡註中案字。以下所云並是。獨怪其雕工紙色甚惡劣。字句多脫誤。或已爲坊間翻本。非黃氏原刻矣。然亟求原刻。絕不可得。夫自叔和撰爲此經。歷千數百年。迭更表章。而不能大顯於世。至於今日。寰中幾無存書。嘗歷江淮。走燕趙。徧詢書肆。都無所得。金山錢氏刻入守山閣叢書。而全書卷帙浩繁。印行未廣。兵燹以來。存者益寡。則夫博雅好古君子。猶不盡能見之。市醫之瞢瞢。固無可譏焉。學海累年苦病。頻危於醫。大懼古籍之淪亡。而脈學之傳。將失其真。生民夭折之禍。將靡所底也。久欲考訂刊行。而汨於舉業。未克及此。去年秋後。僑寓維揚。入冬多暇。於是取內經難經中藏經仲景傷寒論金匱方論甲乙經。凡叔和之所引據者。以及後來各家之引據脈經者。條列其文。更相校讎。嗣復得西法石印守山閣本。雖與黃本互有異同。已多所取證。其顯係寫刻錯誤者。悉爲釐正。至於字句多寡。諸本各有增減。其無關理要者。及字義可疑。無從考校者。一切仍舊。不敢妄爲更改。轉失本來面目。亦存

古之意也。二三同志。集貲付梓。將廣爲印行。播之人間。庶幾古籍長傳。而生靈永賴矣乎。夫數十百年之後。此書之若存若滅。固不得而知之矣。然而古人竭一生之精力。撰輯成帙。但有裨於民生日用者。必有鬼物爲之呵護。不使終泯也。雖星相卜筮猶且如此。況脈經之關於黎元甚大。其屢晦而復顯。豈偶然也哉。卷首備載歷刻脈經序跋。庶讀者有所考。且以見一書之顯晦。亦若有數焉存乎其間也。

光緒十七年歲次辛卯暮春皖南建德周學海澂初謹書

書後

西晉太醫令王叔和作脈經十篇。凡十萬口千餘言。其首篇論著人脈有三部。曰寸曰關曰尺。持脈之法。大都二十有四種。曰浮曰芤。曰洪曰滑。曰數曰促。曰弦曰緊。曰沈曰伏。曰革曰實。曰微曰濇。曰細曰軟。曰弱曰虛。曰散曰緩。曰遲曰結。曰代曰動。次本其所主五臟六腑。陰陽榮衞。虛實順逆。輕重從橫伏匿遲疾短長。射人疾病所起與其將差難已之候。其第二第三第六篇著人脈本五臟六腑十二經。五臟曰肝爲足厥陰。心爲手少陰。脾爲足太陰。肺爲手太陰。腎爲足少陰。六腑曰膽爲足少陽。小腸爲手太陽。胃爲足陽明。大腸爲手陽明。膀胱爲足太陽。三焦爲手少陽。十二經之外。又有奇經八脈。曰陽維曰陰維。曰陽蹻曰陰蹻。曰衝曰督曰任曰帶。因以各舉其陰陽之虛實。形證之同異。用爲施治補瀉之方。其第七篇論著。治病之法。大都有八。曰汗曰吐。曰下曰溫。曰灸曰刺。曰火曰水。察人陰陽交并虛實生死損至。以合治法可否之宜。第四第五篇。決四時百病生死之分。本仲景扁鵲華佗所以察聲色消息死生之理。第八篇著雜病治宜。第九篇平婦人童子。

其末篇有手檢圖二十一部。今觀其文。則皆覆論十二經脈與奇經八脈三部二十四種形證所屬。無圖可見。豈叔和所著故有圖。久不復傳耶。乃宋臣林億劄中。則稱世之傳授。其別有三。有以隋巢元方時行病源爲第十篇。有以第五篇分上下而撮全經之文。別增篇目者。億曾據素問九墟靈樞太素難經甲乙仲景諸書校其脫漏。仍爲十篇以傳。則知末篇傳疑已久。億但補正其文。而所謂手檢圖二十一部云者。直存舊目。無從考證耳。夫醫亦多術。而切脈稱巧。乃自古記之矣。神聖不代生。卽麤工庸術。亦難語巧。脈書可廢哉。今讀岐黃內經太素難經仲景諸書尚矣。其於脈閒出緒論。未覩成書。叔和生千載之後。隱括古今。洞督玄微。旁喻曲證。爰著是書。爲切家指南。其褎然稱經宜爾。其後二百餘年。唐甘伯宗作名醫傳。亟稱叔和。蓋是經行於世。自晉迄唐。未始廢也。五代高陽生。始爲脈訣歌。而經因掩不行。彼歌固援經勦說。以便麤工者。今其所立七表八裏九道之目。卽內外陰陽已大戾厥旨。他無論已。世醫習之。殺人何算哉。宋熙寧中。是經復出秘閣。歷元世已三授刻。世終鮮用。書亦不傳。夫醫一技耳。復古之難尚爾。可歎也。表自總丱。母老多病。已稍稍習方脈。嘗取俗所傳脈訣讀之。心弗善也。及舉偕計北上。偶

得是經。顧古本漫患。了不可讀。又其經文訓解。往往參錯不分。久之稍爲釐正。試諸方脈輒驗。間舉以語醫。醫都不省也。會參伯龍灣徐公出是本命校萊。與表所藏同本受之犂然有當於心。不揣固陋。爲之訂繁亂芟重複正脫訛。以所舊聞間爲補註。踰月編成。公命餘俸刻布寰中。嗟夫。是編爲世覆瓿復二百餘年。於茲矣。闡幽舉廢。誠待其人也乎哉。雖然。表竊有聞焉。夫射與御小技也。飛衞泰豆。以其術鳴。當時而聲稱後世。誠得其理也。彼其視弓矢轡銜。若衣與食然。而其審固乎百步之內。廻旋進退於六馬之間者。猶飢之於食。寒之於衣也。其於弓之勁耎矢之鉸鈍。馬之駑駿。以至乎簫弣弰弭。鏑括箙韃之需。鑣羈韁鞚輪轅軜轄之具。其爲良惡端衺堅脆工苦。皆可以目逆而神解也。夫然後得之於侯。應之於矢。得之於馬。應之於轡。得之於手。應之於心。不以弦振。不以策驅。神閒體正。百中不虛。而二十四蹄。投之所適。都無餘地。此無他精之也。是故學射者。弧彍未操。必先以懸蝨之視。學御者。策綏未卽。必試以容足之木。何者。其操術誠精。則龘者不足辨也。是經所稱方脈形候。千狀百態。亦弓矢與銜轡之類也。雖然。貫蝨之視。不容瞬也。容足之塗。不可失也。亦精之而已矣。昔蒲且之弋也。弱弓纖繳。乘風振之。落雙鶬

於雲表。詹何悟其術。放而學釣。夫射與御之法。固醫者之法也。吾又安得乎悟弋而釣者。與之言是經哉。

萬曆三年暮春晉安袁表譔

錢跋

西晉王叔和。取素難以下諸家論脈之文。分類編次。爲脈經十卷。宋林億稱其若網在綱。有條不紊。使人占外以知內。視死而別生。可謂推崇之至矣。而西昌喻氏。則謂於彙脈之中。間一彙證。不該不貫。抑知形有盛衰。邪有微甚。一證恆兼數脈。一脈恆兼數證。故論證不論脈不備。論脈不論證不明。王氏彙而編之。深得古人微旨。又西晉時去古未遠。所據醫書。皆與今本不同。如第七卷云。傷寒一二日至四五日。厥者必發熱。前厥者後必熱。今傷寒論誤作前熱者後必厥。按厥陰之病。乃陽陷入陰。而非有陰無陽。今雖變極而厥。然陽邪外達。將必復爲發熱也。故下文即云。厥深者熱亦深。厥微者熱亦微。厥熱二字。誤爲顛倒。則非其義矣。第七卷又云。脈浮而緊。浮則爲風。緊則爲寒。風則傷衞。寒則傷營。營衞俱病。骨節煩疼。可發其汗。宜麻黃湯。今傷寒論脫宜麻黃湯四字。致後人誤解爲大青龍證。按大青龍湯用麻黃以解表。石膏以清裏。本爲外傷風寒而內伏暍熱者設。此條但言風寒。而無煩躁之內熱。其非大青龍證明矣。第八卷云。寸口脈遲而緩。遲則爲寒。緩

則爲虛。營緩則爲亡血。衛遲則爲中風。今金匱要略。衛遲誤作衛緩。按緩與遲相類而實不同。遲以至數言。緩以脈形言。故傷寒論又云。陰脈浮大而濡陽脈浮大而濡。陰脈與陽脈同等者。名曰緩也。營緩則爲亡血。中明緩則爲虛。衛遲則爲中風。中明遲則爲寒。古書雖一字不容擅易如此。第八卷又云。趺陽脈當伏。今反數。本自有熱。消渴小便數。今反不利。此欲作水。今金匱要略消渴誤作消穀。按消渴而小便不利。則所飲之水無從下泄。勢必外走於皮膚分肉之間。而爲水證。若云消穀。何以決其爲水耶。他如第二卷云。聖人圖設溝渠。通利水道。以備不虞。今難經不虞誤作不然。第六卷云。足陽明之脈下循鼻外入上齒中。今靈樞入上二字誤倒。又云其支者下膝三寸而別。今靈樞膝誤作廉。又云足少陽之脈循足跗上出小指次指之端。今靈樞誤作入小指次指之間。第七卷云汗出而熱留者。壽可立而傾也。今素問誤作病而留者。甲乙經又誤作熱而留者。推尋文義。當以脈經爲正。第五卷引張仲景論脈二條。在傷寒論平脈篇中。可證此篇爲仲景原文。又引扁鵲脈法。並不見於難經。而書中引難經之文。又不稱扁鵲曰。可見難經不知何人所作。新唐書屬之秦越人者妄也。醫家不知考古。往往舍本逐末。此本由叔

和裒集而成。今去叔和又千餘載。古書日漸散佚。賴是以略存梗概。洎爲醫林中不可多得之書。明有吳勉學校本。刊入醫統正脈。多脫誤不可讀。惟袁景從校本稍爲完善。然或以意删改。彌失本真。此書不著錄於四庫。恐其久而遂亡。故彙集諸書。重爲校正付梓。以廣其傳。其無古書可證者。雖有謬誤。因而不革。不敢以一知半解。窺測古人也。

道光辛丑重五金山錢熙祚識

黃跋

晉太醫令王叔和著脈經十卷。考隋書經籍志及唐志所載並同。宋高陽生譔脈訣。僞託叔和書。世之業醫者。便於習誦。脈經遂無有究心者。鉉家舊藏鈔寫本一册。亥豕難讀。不知何人手校。戊戌歲借閱毛君生甫家元泰定本。卷帙不全。字句亦多舛錯。從弟次歐曾購得明刻本二。一袁氏表校本。卷末識童文舉復校重梓。與鉉所藏寫本。互有不同。一趙府居敬堂刊本。脫譌尤多。就中顯誤者易之。其有異同處。存疑加案語一二。按是書宋熙寧初林億等奉敕校正刊行。嘉定間陳孔碩又校刊之。元泰定四年柳贇謝縉翁校刊於宗濂書院。略加辨正。註中有一作某字。及疑有闕誤等。似不盡林億原文。而無可區別。袁氏書後云以所舊聞。間爲補註。亦未有標識。今據泰定居敬本所無者。爲袁氏補註。而別以袁校袁氏云云。不沒前哲苦心。而古書真面目。亦不至失而愈遠矣。王君荆門。泰子易甫。諸子奉之。悉心校勘。幷考證內經難經傷寒金匱諸書。以訂其譌。不可謂非叔和功臣矣。至脈訣鄙淺紕繆。自宋朱考亭先生論定後。屢爲諸家攻駁。元戴啓宗作刊誤二

卷。明李頻湖復出脈學一書。自是以來。脈訣遂廢。醫學廓清。獨脈經刻本。世少流傳。鋐學識淺陋。不能測其淵微。乃既賴諸君考覈之勤。不敢秘諸篋笥。爰付剞劂氏。後之好學深思之士。或得古人妙用。不爽毫釐。則是刻不爲無補爾。

道光二十三年癸卯五月嘉定後學黃鋐子仁氏謹跋

〔唐〕杜光庭 撰

玉函經

中國醫學大成

序

能通天地人三才之謂儒。則亦能通天地人三才之謂醫。醫之道。難言之矣。仲景有言。自非才高識妙。豈能探其理致。正以人有府藏。以迄毛膚竅理。罔不本於陰陽。肖乎物類。從醫道究極淵玄。非於參贊化育處得窮理盡性之旨。不足以語此。若余宗之有雲來。固所稱才高識妙之士也。其人天資卓邁。博雅不羣。一切斗曆星槎之紀。山川輿載之書。罔不洞晰精微。探其玄奧。卽下而至於蟲魚羽介。艸木夭喬。亦復窮類研求。形之於圖章書畫。而精妙絕倫。當今世而推景純茂先其人。舍雲來誰爲流亞者。乃迺尋常藝餘。尤復究心於醫。以經天緯地之能。格物致知之學。盡收而覃精於一藝。求其不精且良不可得也。余嘗與之綜理古籍。討論醫流。諸子百家之言。盡成渣滓。而寒寒暑暑。服膺不失者。蓋自靈素而下。一唯張氏仲

景是宗。以故余之著傷寒論後條辨直解也。疑無可質。惑無可辨。時雲來適遊吳門。每一過訪。暢言高論。輒復玄屑霏霏。資余以裨益之力。時雖聆其謦欬。實未盡其懷藏。乃今讀其所註仲景金匱要略直解。抑何淵深浩渺。獨爲仲景樹首倡之勛耶。蓋仲景之傳書。只此傷寒論、金匱要略二種。古人著書立言之旨。可從其名編處得之。傷寒之有論。一經王叔和變亂。而承訛襲敝不已。余於後條辨中論之不啻詳矣。若金匱要略。爲後世醫門類書之祖。仲景誠恐類之既分。後人岐而成雜。故該之以要。要者、繁之對辭也。誠能總其機宜。通其款竅。則舉要可以竟繁。類中自有不類之法在。從此而合離變化。應用無方。此之謂略。略者、約略之略。門類雖分。握奇制勝在法。不啻醫門中之有鈐書也。其中秘奧。盡從內經中節宣之。而成條成理。在後人深思而始得之。故總而名之以金匱要略。後人不達前賢立言之旨。而又不肯安於寡陋。妄謂要略實傷寒論中分出。并竄去要略字。而易之以

金匱玉函經。玉配金。函配匱。四字中自爲對類體。仲景當不若此之蒙。至於經之一字。仲景固不若此之僭。或以爲後人從而尊之之辭。夫去其弁書之本名。而尊以易之。則自古迄今。所宗尚者莫如孔子。曷不尊學庸論語。而易之曰大學經、中庸經、論語經耶。甚矣。世人不能於名書處尋出古人門戶。只此開口。便爾胡亂。欲求仲景尚有傳書。胡可得也。故余於傷寒論已有註矣。今更得雲來註及金匱要略。以補余書之所未逮。而且匡救其缺失。蓋余書有放浪縱肆處。而雲來則惜墨如金。余書有恢諧俚謔處。而雲來則酌言成雅。余書有離奇躍冶不踐迹處。而雲來則迴環曲折。處處圓中規而方中矩。意者余書在翻駁前人。勢不得不如彼。雲來在承啟後學。勢不得不如此耶。余讀其書。寬緩中自是緊嚴。密緻中自是開闊。仲景有此階梯。金匱要略之可適用。不致設論有餘。療病不足。正朱子所謂如遊阿房之宮。千門萬戶。隨其所入。如適大道之衢。珍奇菽帛。隨其所取之書也。此則

舉世之楷模。又豈止余一人之藥石已者。獨是以直解名書。與余之後條辨。頗無異同。豈於典淺顯三字。余旨或有契於雲來歟。余固糠粃在前。倘得雲來鞭策之。使人謂南陽之傳書。尙有新安二程子一家言。則余年雖邁。敢不負弩矢。執鞭弭。力追才高識妙之雲來。返揚其後塵。而步亦步。以通三才而爲儒。趨亦趨。以通三才而爲醫哉。

元譚公五十二世裔草市應旄頓首書

序

微妙在脈。神明在人。意可解而口不能宣。情之專一。亦未能得。而今人彈指間。便欲心手明了。則亦難矣。脈雖爲四診之末。而實爲醫學之先。故難經首言脈。而次言證。未有指下分明。而證昧者也。余少嗜方經。徧訪廣成先生玉函經。無有藏本。嚮慕之懷。十有餘載。年來始得於斷簡殘編中。尋其旨趣。辭簡而義深。神明微妙。俱宣暢於歌章。庶可決死生。明吉凶也。昔余於道藏中見丹經仙傳。秘籙科儀。皆廣成先生製者。亦乘雲御風。揮斥八極之流。當與葛稚川、陶隱居、孫真人并駕。則玉函一經。特其緒餘耳。

順治丁亥三月程林書於西冷之居易齋中

自序

唐杜光庭撰

醫門廣博。脈理玄微。凡稱胗脈之流。多昧生死之理。倘精心於指下。必馳譽於寰中。可療者圓散宜投。難起者資財慎取。免沉聲跡。圖顯功能。余幼訪明師。徧尋奇士。麤研精於奥義。敢緘祕於卑懷。謹傍難經。略依訣證。迺成生死歌訣一門。非敢矜於實學。欲請示於後昆者焉。

玉函經提要

唐、杜光庭撰。宋紫虛真人崔嘉彥註。清初新安程雲來校刊。讀其自序有云。醫門廣博。脈理玄微。凡稱診脈之流。多昧生死之理。倘精心於指下。必馳譽於寰中。可療者丸散易投。難起者貲財慎取。免沉聲跡。圖顯功能。余幼訪明師。遍尋奇士。鑽研精於奧義。敢緘祕於卑懷。謹傍難經。略依訣證。逦成生死歌訣一門。非敢矜於實學。欲請示於後昆者焉云。是書世間罕見傳本。清初程雲來曾徧訪而不得。後在斷簡殘編中。得玉函經一書。尋其旨趣。辭簡義深。神微奧妙。俱宜暢於歌章。足以決死生。明吉凶。蓋脈雖爲四診之末。而實爲醫學之先。故難經首言脈而次言證。未有指下分明而昧於證者。程雲來得之如獲珍寶。即從事勘校。於清順治丁亥。刊印傳世。上虞徐舜山先生復於光緒七年重刊之。但已删除程郊倩一序。吾紹興醫藥報社。前亦有鉛印本刊行。惜以原本經蟲咬鼠傷。早成殘卷。缺字頗多。俱以意會爲之補註。似失程校本之真面目。本書乃據程雲來之原刻本與徐舜山之重刊本。參校互考。訛者正之。增以圈點。可稱完璧。

玉函經

唐　廣成先生杜光庭撰
紫虛真人崔嘉彥註
新安　程　林雲來較
鄞縣　曹炳章赤電圈點

上卷

生死歌訣上

切脈定知生死路。但向止代濇中取。

內經曰。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藏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可

以參伍。決死生之分。代者止也。一藏絕。他藏代至爲代死脈。不分三部。隨應皆是。濇者參伍不調。如雨沾沙。爲精血不足之候。二脈相似。善於胗者。當以脈之動止。定人生死也。

看取濇脈喻止代。此是死期之大概。濇脈喻外有形證。未可斷他殂大命。若無形證與代同。尺部見之皆死定。

素問曰代難經曰止。二義同也。脈應指滿五十動而無代。則五藏之氣。通布不窮矣。夫氣有所遏。則脈止焉。動而或止。則其行無所至。故難經云。脈不滿五十動一止。則吸不能至腎至肝而還也。知腎氣先盡矣。夫五藏有氣者生。五藏無氣者死。濇細而遲。往來難。時一止。爲精血不足之候。與代相似。然三秋胗得濇而有胃氣。爲秋平脈。右手寸口浮短而濇。爲肺正脈。既非死脈。亦非病脈也。若尺寸脈俱浮緊而濇。外證必發熱惡寒。頭疼項強腰痛。以至牽連百骨節俱痛。

太陽經傷寒也。汗之而愈。舉此數端。則知濇脈代脈不可例言也。故云。喻外有形證。意極幽玄。學者當三思。尺脈者。人之根本也。有根本。人有原氣。故知不死。濇爲精血不足之候。若獨見於尺中。則爲死脈。與代同也。

欲知死期何以取。古賢推定五般土。陽土須知不過陰。陰土遇陽當細數。四季中央戊己同。萬物憑土以爲主。孤陽寡陰卽不中。譬取鰥夫及寡婦。

五土者。以氣候言之也。凡人身五行合於天地。天地既明。人身可察。三才既備。萬物可知。五行既通。無所不往。且如立春節後五日。東風解凍。此乃五日五行足。一候變也。又五日蟄蟲振。又五日魚負冰。三五一十五變。三才五行足。卽雨水節也。一年七十二候。凡遇五日。卽一候變。土足也。五日未足。土之未來。候不變也。如此一年七十二候。土可見也。五日雖五行足。而候不變者。土氣不全。卽一候生災。若人身一候不調。卽百病生。五日五行。所謂五土者如此。夫四時一

歲。日日有土。百骸九竅。處處有土。十干十二支四維。方方有土。卽蕩蕩然太虛之外。載於毫釐朕兆者。皆有土焉。萬物旺由土而出。萬物休由土而歸。四時各有一季月。春屬木。至三月木旺極。木之還氣。故三月爲季辰土。木之休也。夏屬火。至六月火旺極。火之歸神。故六月爲季未土。火之休也。秋屬金。至九月金旺極。金之還元。故九月爲季戌土。金之休也。冬屬水。至十二月水旺極。水之反本。故十二月爲季丑土。水之休也。五行相生而成歲。春木也。木生火。故季春木休而變夏。夏火也。火不能生金。故於小暑之後。丙丁退聽。逢庚卽休。乃於火中生土。土中生金。而變秋候。秋金也。金生水。故季秋金休而變冬。冬水也。水生木。故季冬水休而變春。此乃土在四時之中。天有五星。鎭星位中。地有五嶽。嵩嶽居中。人有五藏。脾胃在中。五土旣皆居中。故知萬物之中。四時之中。七十二候之中。皆以土爲主也。天若失土。則萬象無次序而不能圓覆於上。地若失土。則萬

物無變化而不能軫載於下。人若失土。則百駭無孕育而不能長養於中。以此推之。則知天地萬物。土無不在。土有陽土。有陰土。艮爲陽土。而坤爲陰土。艮者東北之卦也。時爲十二月正月之交。萬物之所成終而成始也。坤者西南之卦也。時爲六月七月之交。萬物則極還元氣歸神伏也。一陽生於子。六陽極於巳。一陰生於午。六陰極於亥。四月陽土。育生萬物。至此無乎不盛。而土力已衰絕矣。故曰陽土須知不過陰也。十月陰土。收藏萬物。至於不生不化。而土力將旺矣。故曰陰土遇陽當細數也。內經曰。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老子曰。萬物負陰而抱陽。冲氣以爲和。易繫辭云。一陰一陽之謂道。大抵陰無陽不生。陽無陰不長。陰陽相合。則生生化化之理不窮。陰陽相離。則生生化化之機自息矣。

假如申年腎代止。十動一歲分明主。尺部失主鬼稱尊。其人子年夏季死。

老陽之數極於九。老陰之數極於十。十動應一歲者。陰陽之數完也。總而計之。

五藏氣備。則脈滿五十動而一止也。若脈應指不滿五十動而一止。則一藏無氣。其人不越五歲而死。假如申年診得脈不滿五十動而一止者。腎氣先盡也。則至子年夏季而死明矣。尺部脈絕。主本不固。鬼賊稱尊。應期而死。

鬼賊脈在一年內。此理人間盡稱會。春得肺脈死庚辛。愚者反嫌藥不對。叔和脈訣論精微。但向其間尋取義。

四時之脈。應其時者爲從。勝其時者爲逆。內經曰。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逆四時。爲不可治。所謂逆四時者。春得肺脈。夏得腎脈。秋得心脈。冬得脾脈也。假如春得肺脈。死在庚辛者。肺金刑於肝木也。

尺部伏似樹無根。陰毒傷寒合其類。同陽灼艾後仍看。切骨若無堪下淚。

難經曰。人之有尺。譬如樹之有根。脈有根本。人有原氣。故知不死。尺部伏而不動。譬如樹之無根矣。陰毒傷寒。脈必沉伏。宜用桂枝、甘草、乾薑、附子辛甘之劑。

仍灸關元氣海。令陽氣回復。若服前熱藥。加之灼艾。脈轉沉伏者死。

若人六脈動搖搖。又怕其中無胃氣。

五行有真土。有僞土。真土者。神而無形。僞土者。質而有相。欲求有相之質。不若探無形之神。明無識有者。得真土也。夫脾爲土質而有相。胃爲土神而無形。察動知靜。見形知神者。得土也。有形無神。維動失靜者。行尸耳。蓋神離氣脫也。故內經曰。四時皆以胃氣爲本而定齋云。六脈無胃氣則不能生。且如弦脈屬木應肝。於時爲春。若但弦而無胃氣者。肝死也。後輩徒知脈弦。而不知弦中無胃氣。是知其形而不明乎神也。一脈無胃。則脈神去而一藏絕。若三部九候之中。不見土者。人已入墓。豈特以右手關上脾部爲有土耶。

屋漏雀啄惡見脾。餘部見之皆不畏。死期常例有多門。彈石解索須細論。此候不逾於一季。姻親泣送葬孤墳。鰕游若也及魚翔。一氣之期卽不長。十五日中尋鬼

賊。水一火二木三量。金四土五數已定。各隨部位好參詳。

內經曰。脾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如雀之啄。如屋之漏。是脾之衰見也。蓋脾脈以和柔冲虛爲體。則如雀之啄者爲不及。如屋之漏者爲太過。張長沙曰。太過可怪。不及亦然。腎者水也。位應北方。於時爲冬。脈當沉石。然石而有胃氣。爲腎平脈。曰應四時。彈石之脈。堅而促。搏而絕。喻如指彈石。辟辟然堅而不可入。故曰彈石。此真腎脈見也。胃氣先絕。真脈獨見。命本已喪。何可久也。解索之脈。如繩索之解。而無收約。此腎與命門氣皆亡。形枯骨竭。爲死脈也。鰕游之脈。宛如鰕游水面。隱隱而來。瞥瞥而去。再再尋之。杳然不見。須臾復至。忽爾還去。病應魂魄飛揚。而形獨存。但略有少穀氣。而無所附托也。魚翔之脈。宛如魚游於水面。但其尾掉搖。而身首俱不動。主腎與命門俱絕也。水一火二木三金四土五者。此五行之生數也。以上怪脈。看與何部應動。

以五行之數。期以日而死也。

每季土旺十八日。此法古今永無失。黃帝一法四分三。一法亦云三十日。隨分遠近各不同。藏在玉函誇秘密。

土無正形。寄旺四季。故立春節後。肝木旺七十二日。立夏節後。心火旺七十二日。立秋節後。肺金旺七十二日。立冬節後。腎水旺七十二日。脾土則寄旺四季月後。各一十八日也。此亦大法。或又謂土旺在辰戌丑未月各三十日。或謂土旺在立春節後一十八日。或謂土旺在每一季九十日內一十八日戊己。或謂四時以季中十八日。如此異論。孰爲確然。安嘗觀常容先生隱篇曰。土之形無乎不在。明土之形。識土之神者。得土之盡矣。是妙豈可言宣筆陳其崖哉。

惟有傷寒最準定。汗吐下後脈須靜。忽然相反即難醫。外漫有怕乖形證。

傷寒者。古謂之大病。其死生存亡。在乎旬日之間。傷寒之爲病。自背得之。則入

太陽。或入少陰。自面感之。則入陽明之類。脉理難辨。又況傷寒看外證爲多。未胗先問。最爲有準。評熱病論曰。熱病。汗出輒復熱。而脉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此名陽陰交。交者死也。今脉不與汗相應。其死明矣。故曰已汗已吐已下後。脉須平靜也。

至少虛寒脉屬陰。至多實熱屬陽脉。補虛瀉實更仍前。詳辨陰陽明主客。

脉來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則陰陽各當其分。而不相勝也。故曰平人。減之法曰不及。爲虛爲冷。加之法曰太過。爲實爲熱。素問云。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故實則爲病甚。虛則爲病微。蓋五藏之虛。則有陰有陽。病生於六府。陰病生於五藏。生於六府則脉數。生於五藏則脉遲。難經云。數者府也。遲者藏也。數則爲熱。遲則爲寒。中藏經曰。虛者補之。實者瀉之。能通此法。謂之良醫。

上醫四事盡須諳。脉病證治要相參。有一乖違難措手。醫工於此十全難。

凡業醫道。須知脈病證治四事。難經曰。知一爲下工。知二爲中工。知三爲上工。

上工十全九。中工十全八。下工十全六也。

更有久病及暴病。大都俱要消詳慣。久病脈變卽不中。死候當須宜蚤辨。暴病脈變亦多端。或善或惡依法看。脈病相違枉用功。要知天命必傾拚。

內經曰。有故病五藏發動。因傷脈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此新病也。形氣有餘。脈氣不足者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者生。久病兩脈不變者。脈氣有餘也。暴病脈變者。脈氣不足也。故皆曰逆而難療也。

關前爲陽關後陰。婦人反此是冠簪。乘凌覆溢相侵奪。榮衞調和理更深。

關者陰陽之界也。關前爲陽。名曰寸口。關後爲陰。名曰尺澤。男子爲陽得陰而

生。先生右腎。故以右尺爲命門。女子爲陰。得陽而長。先生左腎。故以左尺爲命門。男子陽多而陰少。其脈在關上。故寸盛而尺弱。女子陰盛而陽微。其脈在關下。故寸沉而尺盛也。難經曰。男子尺脈常弱。女子尺脈常盛。是其恆也。脈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寸內者陽之所治也。尺內者陰之所治也。陰上出爲溢。陽下入爲覆。陽拒陰爲關。陰拒陽爲格。相乘者逆而不順。故自外入而乘焉。陰陽相乘覆溢關格。其實一脈也。言其氣之不順。則曰陰陽相乘。言其形之流散。則曰覆溢。言其所以相拒。則曰關格也。

欲識童男與童女。訣在寸關并尺裏。自然緊數甚分明。都緣未散精華氣。

男女同。陰陽之質不同。天癸與精溢之形亦異。陰靜海滿而去血。陽動應合而泄精。故女子二七而天癸至。任脈通。太衝脈盛。月事以時下。丈夫二八腎氣盛。精氣溢瀉。陰陽和諧。故能有子。易繫辭曰。男女媾精。萬物化生。此之謂也。若夫

男子居室而未有所耗。則天之所稟者。混然全真。故脈三部緊數分明。而無所損也。

小兒脈氣似大人。老少相違即不起。

小兒脈三歲至五歲者。方可胗候。與大人異。呼吸八至。是其常也。九至者病。十至者困。脈或乍大乍小乍短乍長者。此爲有祟之脈也。少壯脈盛。老人脈衰。乃其常也。反此者逆也。

本經自病最難醫。縱療何年有瘥時。

難經曰。憂愁思慮則傷心。形寒飲冷則傷肺。恚怒氣逆。上而不下則傷肝。飲食勞倦則傷脾。久坐濕地。強力入水則傷腎。是正經自生病也。氣以陽爲主。故於心言憂愁思慮。於肝言恚怒。形以陰爲主。故於肺言形寒飲冷。於腎言久坐濕地。強力入水。夫正經有一定體。則邪可分矣。故各有所自。而五藏之傷可別焉。

邪自外至本藏之中。謂之正經自病。而五藏皆曰傷。則氣之所動乎外者也。動乎外豈皆有病哉。而以傷爲病。則病生乎動而過度也。氣之爲物。廣大通達。喜溫而惡寒。下順而上逆。飮食有節。起居有常。不妄作勞。則形與神俱。若起居無節。傷自外至。漸侵而入。則其病速於損矣。

間藏七傳無外證。強將元氣與扶持。

難經曰。七傳者死。間傳者生。七傳者。傳其所勝也。假令心病傳肺。肺傳肝。肝傳脾。脾傳腎。腎傳於心。一藏不再傷。故言七傳者死。間藏者。傳其子也。假令心病傳脾。脾傳肺。肺傳腎。腎傳肝。肝傳心。是母子自相傳竟而復始。如環無端。故曰生也。

傷寒中風自難看。指下逢之脈撩亂。合吐反瀉卽非㝕。汗脈見時須發汗雖然得汗狀如珠。窬窬鋪排在病軀。此候不堪休胗脈。其人朝夕命將殂。但於鉤弦毛石

中。此狀見之當病劇。徒誇五色大圓丹。若願痊除空費力。

寒者。嚴厲肅殺之氣。風者。善行數變之邪。其始得之。脈亦難辨。又況傷寒中風。看外證為多。未診先問。最為有準。孫真人云。問而知之。別病淺深。名為巧醫。傷寒在表宜汗之。在裏宜下之。在上者湧之。在下者泄之。若病在胸膈已上。於法當吐而反下之。即非良術。仲景云。脈浮者病在表。表實宜發汗。凡發汗欲令手足俱周。縶縶然一時許為佳。不欲如水淋漓。夫汗者真氣至陽之液也。若乃出大如貫珠。着身不流。則精絕故也。氣者火也。火無常形。因膏顯照。膏竭則火熄。故精絕則氣先死。氣絕則上下不通。陰陽相離。旦占夕死。夕占旦死。此證但於春夏秋冬。凡遇見之。皆為死候。縱有圓丹。天命而已。

更有死脈多般樣。難經細說那堪向。從上損下死即遲。死脈多從下損上。連傳五藏死該時。一損氣少能調養。再損之時促命期。如逢真個堪惆悵。

難經曰。脈有損至何謂也。然至之脈。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絕。此損之脈也。至脈從下上。損脈從上下也。損脈之爲病奈何。然一損損於皮毛。皮聚而毛落。二損損於血脈。血脈虛少不能榮於五藏六府。三損損於肌肉。肌肉消瘦。飲食不能爲肌膚。四損損於筋。筋緩不能自收持。五損損於骨。骨痿不能起於床。反此者至於收病者也。從上下者。骨痿不能起於床者死。從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治損之法奈何。然損其肺者益其氣。損其心者調其榮衞。損其脾者調其飲食適其寒溫。損其肝者緩其中。損其腎者益其精。此治損之法也。

病候脈狀多中取。四時藏府全憑土。有一乖違即不中。但推胃氣強爲主。

脈爲醫門之先。其理微妙。未易研究。大抵問而知之。以視其外。切而知之。以察其內。證之與脈。不可偏廢。而四時之中。復以胃氣爲主。稍有乖違。病即生矣。

復有久病更難看。或與健人脈一般。忽然加至脈離變。結代循衣好買棺。

內經曰。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且脈者。氣血之先兆。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久病氣血既衰。而脈反盛。脈與病不相應也其人必死。

若遇風疾及勞疾。妙法看時如至聖。風疾脾緩空費力。勞疾心數命當殞。風疾無令脈至遲。勞疾至多藥無應。

風疾勞疾。生死脈別。若悟玄機。有如至聖。風邪之中於人也。其狀奄忽。善行數變。使人卒然眩暈。使人涎痰。人昏神亂。故六脈多沉伏。亦有脈隨氣奔。指下洪盛者。當此之時。脈亦難辨。若脾緩無力者。最爲難治。蓋風喜歸肝。肝木尅於脾土。則大便閉濇。全生方云。中風大府閉者易治。大府利者難治。內經曰。春傷於風。邪氣流連。乃爲泄瀉。亦肝風侵脾木勝土也。虛勞之脈。或浮大。或弦數。大者

勞也。弦者亦勞也。大者易治。血氣未衰。可斂而正也。弦者難治。血氣已耗。難補而復也。若雙弦則賊邪侵脾。加數則殆矣。且人之五藏。脾主中州。而五藏非脾不養。二者皆肝木剋脾。病必危殆。脈有以異也。故廣成先生並言之。

傷寒中風得死脈。表裏陰陽細叅究。藥靈病退脈雖和。脈若準前人不救。

傷寒中風。本爲大患。更見死脈。百無一生。若能依仲景法度。隨證施治。則正氣勝邪。間有生者。若藥靈病退。脈自和平。脈若準前。難可生矣。神農經曰。病勢已成。可得半愈。病勢已過。命將難全。則其意也。

如此定知生死期。是醫方可爲司命。若能指下悟玄機。便是靈臺掛明鏡。

王叔和曰。脈理精微。非言可盡。心中了了。指下難明。後人若指下頓悟玄理。則心中洞然。如掛明鏡。而無諸疑惑矣。

玉函經

唐　廣成先生杜光庭撰

紫虛真人崔嘉彥註

新安　程　林雲來較

鄞縣　曹炳章赤電圈點

中卷

生死歌訣中

脈分虛實爲君說。弦數沉遲幷冷熱。關前陽脈數弦浮。關後陰沉遲細脈。

難經曰。有脈之虛實。脈之虛實者。濡者爲虛。堅牢者爲實。五藏之氣滿而不能

實。其實者邪也。故邪氣盛而太過則爲實。精氣微而不足則爲虛。虛則濡而弱。牢則實而堅。故脈之濡者爲虛。牢者爲實也。內經曰。人一呼脈再動。一吸脈再動。呼吸定息。脈五動曰平人。平人者不病也。加一至曰數。減一至曰遲。數則爲熱。遲則爲寒。脈有陰陽。關之前者。陽之動也。關之後者。陰之動也。陽出陰入。以關爲界。大抵陽脈尙浮而數。陰脈尙沉而遲。

浮弦而數熱兼風。沉細爲寒氣上攻。陽浮爲表陰沉裏。區別尺寸及關中。

浮弦數疾。皆陽脈也。沉細微遲。皆陰脈也。諸陽爲熱。諸陰爲寒。熱卽風生。冷卽氣動。脈浮爲在表。脈沉爲在裏。寸內者陽之所治也。尺內者陰之所治也。陽在上。陰在下。皆其所也。關者別其內外者也。

學者要知生死期。九怪脈中定凶吉。結促牢代四脈者。可取死生期歲月。

長短虛促結代牢動細者。乃九道脈名也。道者通也。又與七表八裏脈。雖別而

通化。廣成先生以此爲九怪脈者、內有結促牢代四脈。爲危脈也。予嘗講讀內經。則有屋漏、雀啄、鰕游、魚翔、彈石、解索、釜沸、偃刀、轉豆、麻促十種怪脈怪者異於常也。予於四言舉要歌中。綴緝成章。以補學者。

假令四十動一止。一藏無氣先已死。三十動中一止時。三歲二藏死可擬。脈來十動一止之。死期一歲近在茲。若還十動不滿者。五藏氣衰人不醫。須當以日期鬼錄。蓋謂動中失度數。三元正氣難拘束。魂魄冥冥隨風逐。

內經曰。持其脈口。數其至也。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五藏皆受氣。是謂平和無病之人矣。四十動而一代者。一藏無氣。四歲死。三十動而一代者。二藏無氣。三歲死。二十動而一代者。三藏無氣。二歲死。十動而一代者。四藏無氣。一歲死。不滿十動一代者。五藏無氣。七日死。夫五藏有氣者生。無氣者死。

一呼三寸陽氣出。一吸復然陰氣入。陰陽呼吸定息勻。往來升中降不息。

仲景曰。呼吸者脈之頭。氣之出入也。呼者因陽出。吸者隨陰入。人之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即是天地陰陽升降定息也。天周於六甲。而日月昏曉。人周於六氣。而呼吸上下。故乃法定息六寸也。

肝木動搖風氣生。腎水潤下雨滋濕。肺氣清浮上屬天。嗌氣重濁通於地。脾司出納象谷空。雷動於心聲隆隆。六經爲川腸胃海。九竅之氣莫教壅。

內經曰。天氣通於肺。地氣通於嗌。風氣通於肝。雷氣通於心。谷氣通於脾。雨氣通於腎。六經爲川。腸胃爲海。九竅爲水注之氣。末句總結藏府之用。全在九竅。蓋五藏六府。上開於七竅。下通於二陰。如里閭門戶。不可廢一。而藏府出入升降。正在九竅之中。九竅不通。則天地閉藏。藏府壅塞。故經曰。出入廢則神機化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內經之旨深矣。廣成先生正文。止有前四句。於斷簡殘編未竟經意。余本內經。足成四句以續之。并闡其義。

陽爲形表血爲陰。精氣爲營悍爲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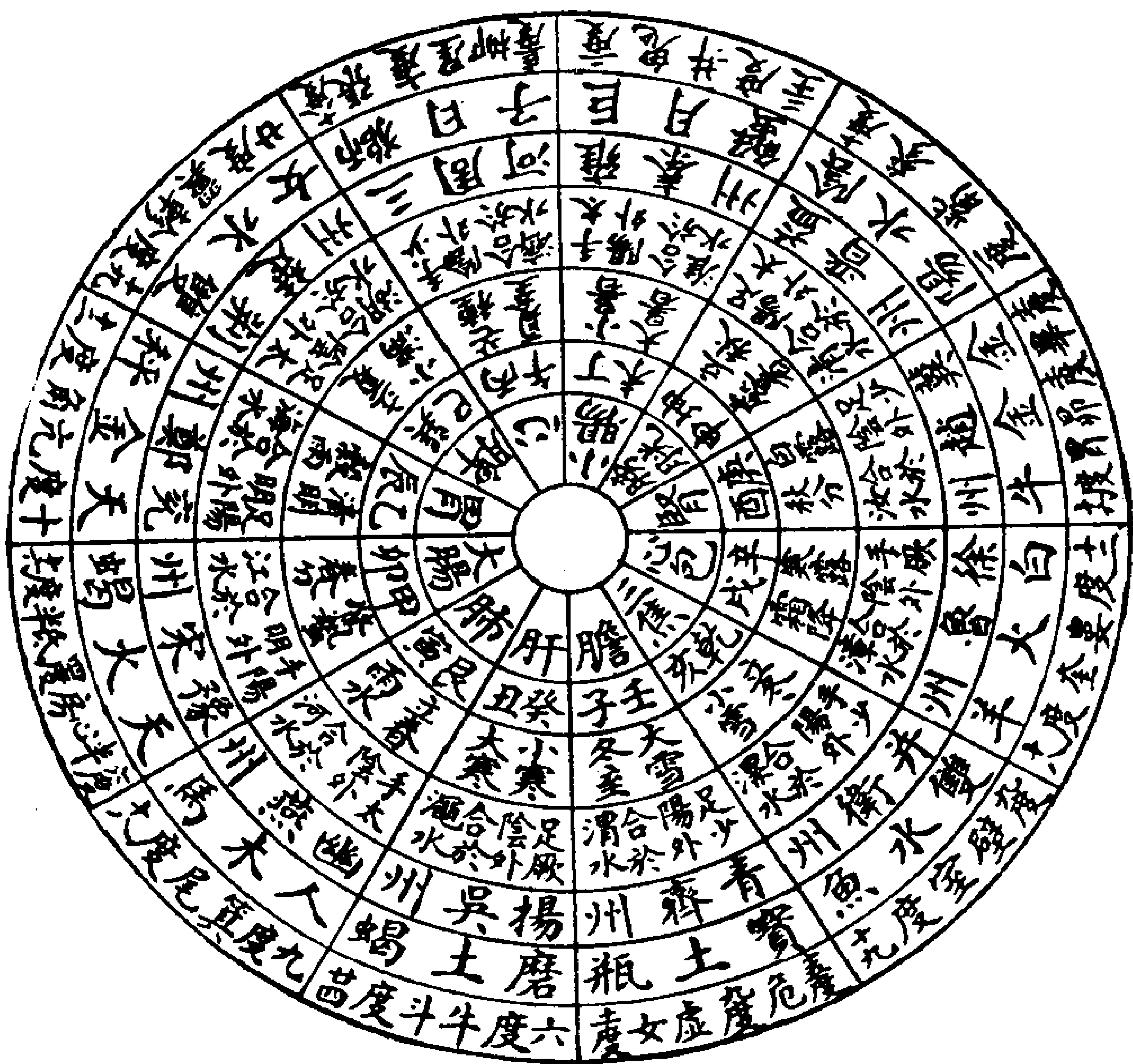
氣屬陽主表。血屬陰主裏。血爲營。氣爲衛。營者水穀之精氣也。和調於五藏。灑陳於六府。乃能入於脈也。故循脈上下。貫五藏。絡六府也。衛者水穀之悍氣也。其氣慓疾滑利。不能入於脈也。故循皮膚之中。分肉之間。熏於肓膜。散於胸腹也。故曰營行脈中。衛行脈外。營周不息。五十而復大會。陰陽相貫。如環之無端焉。

絡有十五經十二上同天度下地紀。水漏百刻氣循環。復朝寸口無終始。手足陽明江海水。天秤天蝎丼豫兗。太陽手足合淸淮。巨蟹陰陽雍益裏。三焦膽木應魚瓶。青丼渭漯水氣深。厥陰白羊丼磨蝎。徐楊漳灑水難竭。人馬雙女肺同脾。湖河二水外應之。少陰金牛與獅子。分野冀周隨汝濟。

經有十二。絡有十五。凡二十七。榮衛相隨。氣血相貫。無有休息。故一歲陰陽升

降。會於立春。一日陰陽昏曉。會於平旦寅時。人身營衛環周。會於手太陰。漏刻銜銓準於手肺脈。故於脈之氣口。以決死生。十二經脈。朝於寸口。而復應於干支。合於經水。同於分野。驗於節氣。法於辰星。符於度刻。故作與天同度與地合紀圖於下。

與天同度與地合紀之圖



十二脈中合經水。內外相輸爲表裏。人身血氣要充盈。六脈無邪無病體

內經曰。夫聖人之起度數。必應於天地。故天有宿度。地有經水。人有經脈。宿有二十八。度有三百六十五。經有十二。以其外合河海。故曰經水。詳上圖中。表裏者。陰陽也。表屬陽裏屬陰。六府爲陽。五藏爲陰。表裏內外。互相輸轉也。人之賴以生者。血與氣耳。氣衞於外。以充皮膚。血營於中。以充經絡。周一體而不間。盈百刻而不違。此乃平人之常也。平人常氣稟於胃。六脈無胃氣不能生。和緩而平者。胃氣也。正理論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夫聖人以察陰陽。以決死生。雖經絡流注。如環無端。豈能逃於三部者耶。

火之精氣主生神。水氣充盈生志意。

精之化成曰神。意之所存曰志。心屬南方丙丁火。位處離宮。爲五藏之尊。神明出焉。腎屬北方壬癸水。位居坎戶。爲一身之根。精志藏焉。道義經曰。神處心。神

守則血氣流通。志藏腎。志盈則骨髓滿實。南斗經亦曰。水火者。人之生命也。在人身之中。故心腎二藏。取象於水火焉。

復胗濇脈何部中。敗血耗精之脈候。惟有三秋乃應時。餘月見之皆可畏。

濇脈已註前章內。經曰。濇者陽氣有餘。千金方云。脈濇者。多氣少血。審看在何部中。以決其病。大抵男子得之。主精氣耗竭。女子得之。主敗血多病。唯季秋內以脈微濇曰應四時。餘月見之。皆爲惡候。

洪鉤夏脈居寸口。堪笑愚人多不曉。脈若俱洪不帶鉤。鉤不應時血常走。秋脈微毛若無濇。病者多應生可得。設然肺部胗見之。濇謂秋中多結脈。嚴冬尺脈要弦沉。腎部無邪體氣清。忽然弦大多虛候。夢中涉水鬼隨人。

春弦夏洪秋毛冬石。此乃四時之正脈。然亦須胗得胃氣。乃爲平和無病之人。若但見真藏脈而無胃氣者死。蓋人以穀氣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

亦死。夫元氣者。天道也。爲諸脈之父。胃氣者。地道也。爲諸脈之母。以其播和氣與諸脈。諸脈受以資生。故四時皆以胃氣爲本。假令左寸於夏月洪而鉤。則爲應時而有胃氣。若但洪不鉤。則爲病脈。以心主血。故知血常走也。若右寸於秋月微毛。則爲應時而有胃氣。若但濇無毛。亦爲病脈也。若尺中於冬月弦沉。亦爲應時而有胃氣。若反弦大。則腎氣不固。以腎屬陰。陰虛則夢涉大水。鬼交泄精。卽仲景所云。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弦芤相搏。此名曰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皆無胃氣。諸虛候也。

春怕庚辛秋丙丁。微毛洪數病相侵。

春脈。卽肝脈也。脈當弦而急。反得浮短而濇者。是肺邪乘於肝木也。故爲肝病。是謂賊邪。秋脈。卽肺脈也。脈當浮短而濇。反得浮大而散者。是心邪乘於肺金也。故爲心病。是謂賊邪。廣成先生擧此二者爲例。則餘可知矣。春怕庚辛者。卽

春時忌見秋脈也。秋怕丙丁者。即秋時忌見夏脈也。微毛洪數。即春秋病脈也。

玉函歌訣最玄微。俗眼庸人難探頤。若能精向義中取。審察玄通神可比。

玉函經歌訣。廣成先生本素問難經而作也。意極幽玄。非講讀聖經者。不能明也。後學能精心研究。則玄理自通。神妙自臻矣。

玉函經

唐　廣成先生杜光庭撰
紫虛真人崔嘉彥註
新安　程　林雲來較
鄞縣　曹炳章赤電圈點

下卷

生死歌訣下

浮弦多是風頭痛。積聚體疼胸膈噎。

浮者太陽之脈也。弦者少陽之脈也。足太陽之脈。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足

少陰之脈。循脅絡於耳。脈浮而弦者。太陽之邪傳入少陽也。二經俱病。是以外證頭疼身體痛。內爲積聚胸脅噎悶而痛也。

緊實號爲寒熱證。澀滯躁煩小便赤。

緊爲外寒。實爲內熱。緊實相兼。則知外感寒而內蘊熱也。寒邪客於肌表。外證必發熱而惡寒。熱邪留於藏府。內證必躁煩而便澁。寒熱相搏。大便不通。時復自痛。此亦表裏證俱見也。

芤脈蓋因陽耗敗。鼻衂無時精氣竭。

血流據氣。氣動依血。相持以行。不得相失。芤脈之胗。乃爲陽邪內勝。血與氣失於常道。併入淸道中。發而爲衂也。

脈沉兼伏是重陰。氣刺胸膨癥塊結。

沉爲陰主裏。伏主物聚。脈沉而又伏。名曰重陰。必主胸中氣逆。膨悶而不寬舒。

結爲癥瘕積塊疼痛。

風寒相搏脈浮遲。外受寒邪內風熱。見於右手肺風痰。左手見之心氣怯。

浮爲風。遲爲寒。脈浮遲者。知寒邪外侵。風熱內搏也。假令右手寸口得之。主肺受風寒。發爲痰嗽。左手寸口得之。主寒熱交爭。心怯戰慄。餘部不然。

弱而兼濡是陽虛。汗出憎寒氣羸劣。

濡者榮怯衞弱之脈。弱者表虛氣散之候。二脈兼見。陽虛明矣。內經曰。陽者衞外而爲固也。又云陽虛則外寒。是以漐漐然自汗。灑灑然惡寒。吸吸然少氣。

風濕風溫及濕溫。脈候交差要分別。汗多重汗耳無知。妄語聲瘖各重暍。

傷寒論。有風濕有風溫有濕溫。證候不同。脈亦各異。不可不別。風濕者。是風氣與濕氣相搏也。其證肢體痛重。不可轉側。額上微汗。不欲去衣。或身微腫。欲發其汗。但漐漐身潤。則風濕俱去矣。若大發其汗。則風氣去而濕氣在。病亦不愈。

風溫者。其人素傷於風。因復傷於熱。風熱相搏。則發風溫。其證四肢不收。頭痛身熱。常自汗出。脈尺寸俱浮。治在少陰厥陰。不可發汗。發汗則譫言獨語。內煩躁擾不得臥。若頭痛目亂無睛。療之者復發其汗。如此死者。醫殺之耳。濕溫者。其人常傷於濕。因而中暑。濕熱相搏。則發濕溫。病苦兩脛逆冷。心胸多汗。頭目痛苦妄言。其脈陽濡而弱。陰小而急。治在太陰。不可發汗。汗出必不能言。耳聾不知痛所在。身黃而色變。名曰重暍。如此死者。醫殺之耳。

洪數脈來陽氣盛，目赤舌乾脣破裂。

洪者大也。數者疾也，洪為陽。數為熱。脈來應指洪大數疾。則陽邪隆盛。熱偏於身。是以目赤口乾脣焦破裂。

浮而兼緊腎之虛。溫逐寒邪益精血。

浮則為虛。緊則為寒。脈浮而緊見於尺中者。腎虛感寒也。宜以溫煖之藥。祛逐

寒邪。滋益精血。其病乃愈。

亡陽尺中脈細微。鍼灸莫令精氣絕。

尺脈者。人之根本也。蓋人元精元陽。俱藏於下焦。若尺微細。則爲陽絕。速灸關元氣海。以復其陽。治之稍緩。則陽氣衰羸。精氣竭絕。

促結之脈見脾虛。若見之時病不易。

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曰促。脈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脈按之動而復起。再再尋之。不能自還曰代。此三脈。脾不得安常而然也。若更見於脾部。則陰可救。

女人尺中須要盛。浮細沉遲是虛證。

難經曰。男子尺脈常弱。女子尺脈常盛。是其常也。男子陽多而陰少。其脈在關上。故寸盛而尺弱。女子陰盛而陽微。其脈在關下。故寸沉而尺盛。是知女子尺

脈要盛。今反見浮細沉遲之脈。皆生虛寒之候也。

忽然胗得尺中盈。六脈無邪身有孕。

內經曰。陰搏陽別。謂之有子。胗之寸沉而尺大。腎大而肺微者。有子之脈也。

童女童男何以別。須看天真無損缺。大凡童子脈來沉。童女尺中洪拍拍。

童男尺脈來沉者。精氣完而未有所耗也。童女尺脈洪盛者。天癸盛而未有所損也。與上卷第十五章同意。

男女婦人精血衰。假饒覆溢脈無囘。

男子以精爲主。婦人以血爲本。精血實則強盛。精血衰則困敗。脈之盛衰。亦隨血氣之虛實也。是以脈有太過。有不及。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

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故曰覆溢是其真藏之脈。人不病而死也。

一呼二至爲平脈。一呼一至死相催。

脈來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則陰陽各當其分而不相勝也。故曰平人。減之法曰不及。過之法曰太過。若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曰損。人雖能行。猶當着床。所以然者。皆血氣不足故也。

傷寒舌黑洗不紅。藥洗分明定吉凶。

舌者心之官。其色正赤。以象火也。傷寒病舌上有漠白滑如胎。甚者或燥或澁。或黃或黑。蓋熱氣之有淺深也。若寒邪初傳。未全成熱者。則舌上胎滑。及其邪傳爲熱。則舌上之胎。不滑而燥。燕熱聚於胃。則舌爲之黃。金匱曰。舌黃未下者。下之黃自去。是熱已深也。若熱劇於胃。則舌爲之黑。鍼經曰。熱病口乾舌黑者

死。腎水剋心火也。近代醫家有用青帛包生薄荷。從舌上下周偏洗渫。復以竹篦刮下。或復紅尙有再生者。洗之赤不轉者。命不久也。

汗出脈和無惡候。脈如躁疾命將殂。

內經曰。傷寒熱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此名陰陽交、交者死也。

目閉口開風惡候。喉中曳鋸氣難舒。脈若洪弦猶可救。脬大多應命不甦。男女五勞洪數脈。定知不久氣長吁。

目閉口開。手撒遺尿。聲如鼾睡。爲中風惡候。六脈洪數。乃陰虛火旺。爲勞傷危脈。皆不能療。此與上卷第二十三章同意。

大抵七表八裏脈。相連九道作程途。表裏脈分輕重病。九怪傳來病不舒。別辨陰陽知病所。始期生死在須臾。

表者以陽言之。故脈有七。以象少陽奇數也。裏者以陰言之。故脈有八。以象少陰偶數也。亦猶藏府之表裏。皆陰陽內外之相依者如此。故取於表裏而言也。道者通也。其脈有九。與表裏之脈相通應。故藏府之盛衰。情性之緩急。病之輕重。數之修短。皆可得而察也。內經曰。別於陽者知病從來。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

浮洪短促爲陽弱。沉細兼長陰有餘。如此分張輕重斷。豈同俗眼一凡夫。

張仲景曰。脈瞥瞥如羮上肥者。陽氣微也。故浮洪短促。謂之陽弱。沉細兼長。則知陰盛矣。若脈縈縈知蛛蜘絲細者。則如陰氣衰也。

六部鬼賊是如何。造化陰陽事更多。心火怕逢沉滑脈。肺金尤怕浮洪剋。惟有脾元惡木侵。四時寄旺本無形。甲乙最嫌金氣至。腎中緩脈水難盈。一位剋重當須斷。二位剋重却非輕。三位剋時變救療。縱然暫醒必歸冥。

五行入通於五藏。分旺於四時。故心屬火、旺於夏。脈來洪大而長。若反得沉細而滑者。腎水乘於心火也。名曰賊邪。肺屬金、旺於秋。脈來輕浮而短濇。若反得浮洪而數者。心火乘於肺金也。名曰賊邪。脾土也。土無正形。寄旺四季。脈來隨四時五行而變。經所謂善不可得見。惡乃見耳。若弦脈獨見於本位。乃肝木乘於脾土也。名曰賊邪。肝應木、旺於春。脈來弦急而長。若反浮短而濇者。肺金乘於肝木也。名曰賊邪。腎法水、旺於冬。脈來沉濡而滑。若反得遲緩而大者。脾常乘於腎水也。名曰賊邪。內經曰。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反四時。謂之難已。此之謂也。

水火相臨分上下。金木相侵土必凌。水土二宮俱要靜。一宮有剋少安寧。高士要知刑剋賊。孰能考究記心經。

天擘一於北。而命門始具。地偶二於南。而心火繼生。此一身之天地也。夫命門

者。元精之所稟。有眞氣存焉。是爲坎一之水。心者。元神之所舍。有眞液存焉。是爲離二之火。水立而火繼之。精具而神從之。於是天地定位。萬物生焉。扁鵲云。火炎上行而不能下。水流下行而不能上。是以心位居上。腎位居下。以明火在上而水在下也。水爲陰。火爲陽。心火常欲降。腎水常欲升。中藏經云。火來坎戶。水到離宮。水火相資。旣濟之道也。易曰。天地交而萬物生。於是乎天三以生木。地四以生金。金在人身中。肝屬木。肺屬金也。肝藏魂。肺藏魄。魂魄已具。五藏備矣。是以肝木位左關。肺金居右寸。以明木在震。金在兌也。金木旣已定位。則陰陽各當其分。設或肝部胗得肺脈者。肺邪乘於肝也。謂之賊邪。難經所謂假令色靑。其脈當弦而急。反得肺脈。浮短而濇者死。以此知金木相侵。土必凌亂也。天五生土。在藏應脾。脾主中州。而土居四季。蓋五藏資脾以養。五行資土以成。水火金木土。以序相配。而五藏具矣。水火金木土。唯水土二宮。常欲安靜而不令

有所刑剋。蓋先天之元炁藏於腎。後天之穀氣統於脾。元炁虧則藏府失所養。穀氣竭則百骸無所本。無所本者死。無所養者死。是以脾不爲木剋。腎不爲土刑。若一官受傷。則百病湊至。五藏皆不得綏寧矣。

春怕庚辛秋惡疾。夏嫌水氣火相刑。刑剋則分輕與重。自然切脈甚分明。

春脈卽肝脈也。夏脈卽心脈也。難經所謂春脈弦夏脈鈎者是也。春脈當弦。胗得肺脈浮短而濇。是爲肺病。謂之賊邪。至秋而死。夏脈當鈎。胗得腎脈沉濡而滑。是爲腎病。謂之賊邪。至冬而死。

左手胗得重病脈。右手脈候却調勻。只斷脈中須應病。故知命脈得和平。假玆一例餘倣此。醫門學者要勞心。

左手脈平和。右手脈病。爲風邪傷於衞氣。右手脈平和。左手脈病。爲寒邪傷於榮血。謂三部偏見病脈。以肺主氣。心主血。趙子文云。亦可爲中風傷寒之驗矣。

今左手脈雖異於常。右手三部調勻。病雖沉重。猶爲可治。蓋右手命脈未傷。右關胃氣不絕。應當和平。舉此一例。餘可知矣。

玉函經終

〔明〕張太素　述
〔清〕劉伯祥　註

重訂太素脈秘訣

中國醫學大成

序

夫宇宙之寥廓。莫能窮其涯際。然陰陽神鬼之運輪。雨露風雷之灌溉。花卉之繁榮。日月之明晦。甚之河海淵源。蜃樓萬變。極大內之幻觀隱現。細之杜宇悲春。雌鳩喚雨。種種色像。各盡其致。噫、此皆一脈爲之橐籥。消息於其中也。豈吾人一身爲天地生民立心立命。担千古道脈之繼。綱常禮樂之宗。超萬物獨鍾其靈。而秉彝反異耶。故藏教云。父母及子相感。業神入胎。地水火風。衆緣和合。漸得長生。從一七至五七日。生五臟。上下炁。通身前身後。左右二邊。各生脈五十條。一身之中。共八百吸氣之脈。至是皆具。通諸出入息氣。蓋此身與造化同流。左腎屬水。右爲命門屬火。陽生於子。火實藏之。所以三焦正與膀胱相對。有二白脈自中出。夾脊而上。貫於腦。過重樓。通之左右手。呼吸之有浮沉遲數。可占其休咎生死疾患。莫得祕藏。是太素之所以有七診九候。析五行之微。辨八節之候。何其明且備也。雖然。呼吸卽陰陽運輪也。津液卽雨露灌溉也。光澤卽花木榮繁也。耳目卽日月明晦也。及至出聖入賢。馳王驟帝。緯地經天。若大功業。莫不從此精神醞釀之也。先

儒云。人身一小天地。信哉。余讀張山人脈訣。知其得先天之正。抉石室之珍。窮極性命微言。終始造化玅緒。其資助生人養命之道。功豈淺鮮。因附剞劂。以共海內。特書此以志其大略。豫章雲林龔廷賢撰

重訂太素脈秘訣目錄

卷上

卷下

重訂太素脈秘訣

明 青城山人張太素述
汀州醫官劉伯祥註
鄞縣曹赤電炳章重編

卷上

太素造化脈論

太極之前。有太易、太初、太始、太素。天地之道。不離乎五太。太者、泰也。太易者。清濁未分也。太初者。陰陽之初也。太始者。炁形之始也。太素者。天地之本也。本立道生。太極者。萬物之極也。否極泰來。陽極陰生。陰極陽生。物極則返。極者、終也。終而復始。太極者。炁形質之本也。無極而有極也。自無歸有。有必歸無。無能生有。有無相生。無有盡時。列子曰。聖人自陰陽以統天地。夫有形者生於無形。則天地安足生。故曰有太易、太初、太始、太素。太易者。未見氣也。太初者。氣之始也。太素者。質之始

也。烝形質具。而未相離。故曰渾淪。渾淪者。萬物渾淪而未相離也。視之不見。聽之不聞。循之不得。故曰易也。易無形狀。易變而爲一。一變而爲二。二變而爲七。七變而爲九。九變者究也。乃復變而爲一。一者形變之始也。列子曰。只言四者究也。究者極也。則吾所謂太極者是也。

夫太素者。本於五太。五太者卽五行。五行卽五太也。五行者陰陽也。陰陽則一。極而必返。終而復始。豈非先傳所謂動極而靜。靜極復動。一動一靜。互爲其根之妙歟。太極者。天地無極之前。陰含陽也。有象之後。陰分陽也。陰爲陽母。陽爲陰父。故陽生於子。極於已。而一陰來姤。陰生於午。而極於亥。故一陽來復。陽根於陰。陰根於陽。故震爲長男屬火。火生於寅。已爲胞胎。巽爲長女屬水。水生於申。亥爲胞胎。已亥爲天地之門戶。陰陽之根本也。夫天一生水。地六成之。地二生火。天七成之。天三生木。地八成之。地四生金。天九成之。天五生土。地十成之。蓋奇偶之數。而以爲類分其奇數屬陽。天之象也。偶數屬陰。地之象也。天一者少陽。地六者太陰也。少陽太陰。交而生水。地二者少陰也。天七者少陽也。少陰少陽。交而生火。天三者少陽也。地八者少陰也。少陰少陽。交而生木。地四者少陰也。天九者太陽也。少陰

太陽。交而生金。天五地十。交於中而生土也。此陰陽太少。判合萬物。生成變化之道也。

夫水火者坎離也。坎在北方陰位。而卦屬陽。離在南方陽位。而卦屬陰。坎以陽而生在上。離以陰而生在下。則天下地上而交泰。水上火下而既濟矣。使陽出於上。陰復於下。則天自天。地自地。水火不交。安有陰陽交濟之理哉。

天地未分。渾淪莫測。天地既判。人位乎中。人受天地之中以生。莫不稟陰陽以成。故易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而成夫婦之道。夫婦之道立。而生意無窮。

夫人者。稟陰陽五形之秀氣以生。身居天地之中。心居人身之內。備萬物之理。爲萬物之靈。識天時。知地理。通人事。明物情。察萬物聲色氣味。故靈於萬物者人也。主人之一身者心也。夫五運六氣。乃天地陰陽運行升降之常道也。五運流行有太過不及之異。天地升降。有逆從勝復之明。天氣動而變。地氣靜而常。仍備五行之化氣。然後合其用。凡萬物未有不賴天地之氣而化生者也。

善脈者。知陰則知陽。知陽則知陰。然而可以心察。可以指別。可以類求。可以意識。可以全生。至道玄微。變化無窮。熟知其源。形表氣裏。交爲相成也。

夫寒熱欲發之氣。如陽未丼陰。陰未丼陽。因而調之。真氣乃安。邪氣乃正。經云。聖人治未病之前。不治已病之後。

夫天若失土。則不能榮養萬物。蓋天地萬物。皆以土爲本。故萬物之旺。由土而生。萬物之衰。由土而歸也。

夫榮衞者。陰陽之綱紀。脾胃者。陰陽之男女。左右者。陰陽之道路也。呼吸數也。循環不息。應有常變。同天運之無窮。乃一身之主宰。養肌和胃神悟靈機。心識微妙。心爲君主。乃順中和。脾土爲邦主。上下五臟六腑之病。陰陽虛實之理。血少血盛。脈少脈盛。此爲反也。反之則病。實則氣入。虛則氣出。氣實則熱。氣虛則寒。

夫氣實者。寒濕之氣也。若有若無。病疾不可知也。察後與先者知病也。知先後與虛實者。工勿失其法。得若生者。不離其法也。補瀉之時。各有所宜也。

夫脈者。陽在陰中。陰在陽中爲順。陰在陰中。陽在陽中爲逆。易曰。一陰一陽之謂道是也。獨陰不生。獨陽不成。陰陽乃生成之道。不可缺也。

夫五行者。陽盛陰盛。陰陽逆也。陽生陰。陰生陽。順者金木水火土相生也。逆者水火金木土相尅也。

夫五行之有干支也。干數十。支數十二。蓋天之中數五。故氣原乎天者無不五。五氣合一。一陰一陽。故陪之戌干。地之中數六。故氣原乎地者無不六。六氣合一。一陰一陽。故陪之而成支。以此觀之。莫非天理之自然也。

夫五行火生於寅。寅屬木。火旺在午。正南而火旺。火絕在亥。亥屬水剋火。水生在申。申屬金。金生水。水旺在子。子正北而水旺。水絕在巳。巳屬土。土剋水。水生在亥。亥屬水。水生木。木旺在卯。卯位正東而木旺。木絕在申。申屬金。金剋木。金生在巳。巳屬火。火能剋金。何以言金生於巳。巳雖屬火。而真土在焉。蓋十干戊巳屬土。戊祿在巳。巳祿在午。巳午土也。巳有真土之性。故火生土。土生金。金旺在酉。正西而金旺。金絕在寅。寅木能生火。火故剋金也。此則是無極太極之說。陰陽消長之理。如循環之無端也。

五行相剋。所不勝者爲賊邪。其難治宜矣。至於可勝者爲微邪。雖不治而自愈。叔和云。春得脾而莫療。冬見心而不治。夏見肺而難救。秋見肝以何疑。金生水。火勝而水盈。男子以東南行氣運爲順。取其生感化育。相生不剋。反則逆。順行氣運。離巽震坤是也。女子宜行西北。乾兌坎艮是也。

八卦分方位式

乾西北　坎正北　艮東北　震正東　巽東南　離正南　坤西南　兌正西

太素通玄賦

混沌既判。陰陽肇分。凡人六脈之中。盡屬五行之內。欲知貴賤。先明部位爲真。次斷吉凶。專以表裏爲用。肺與大腸。爲父母妻子之宮。脾合胃經。爲田宅財帛之位。滑通流利。必應富貴之人。急促澁遲。乃是貧窮之輩。貴人反得賤脈。不測災來。賤者脈作貴形。必然喜至。肝乃己身之位。要見相生。膽爲福德之關。最宜健旺。心逢洪盛。當期廊廟之材。肝過弦長。必主公卿之職。緩居六部。心善而必定寬和。緊過三關。性僻而多生急躁。脾居緩大。妻子定見豐盈。腎位滑沉。父母當然富壽。庚逢甲乙。避父而遠走他鄉。甲遇丙丁。蔭子而榮承祖業。命門沉滑。奴僕忠良。焦位輕淸。車馬強盛。火帶柔和并流利。位列三公。土來緩大及平和。官居一品。肺經浮緩。樂善好施。心脈寬洪。高官厚祿。三關沉滯。處境貧寒。六部分明。作事正直。腎動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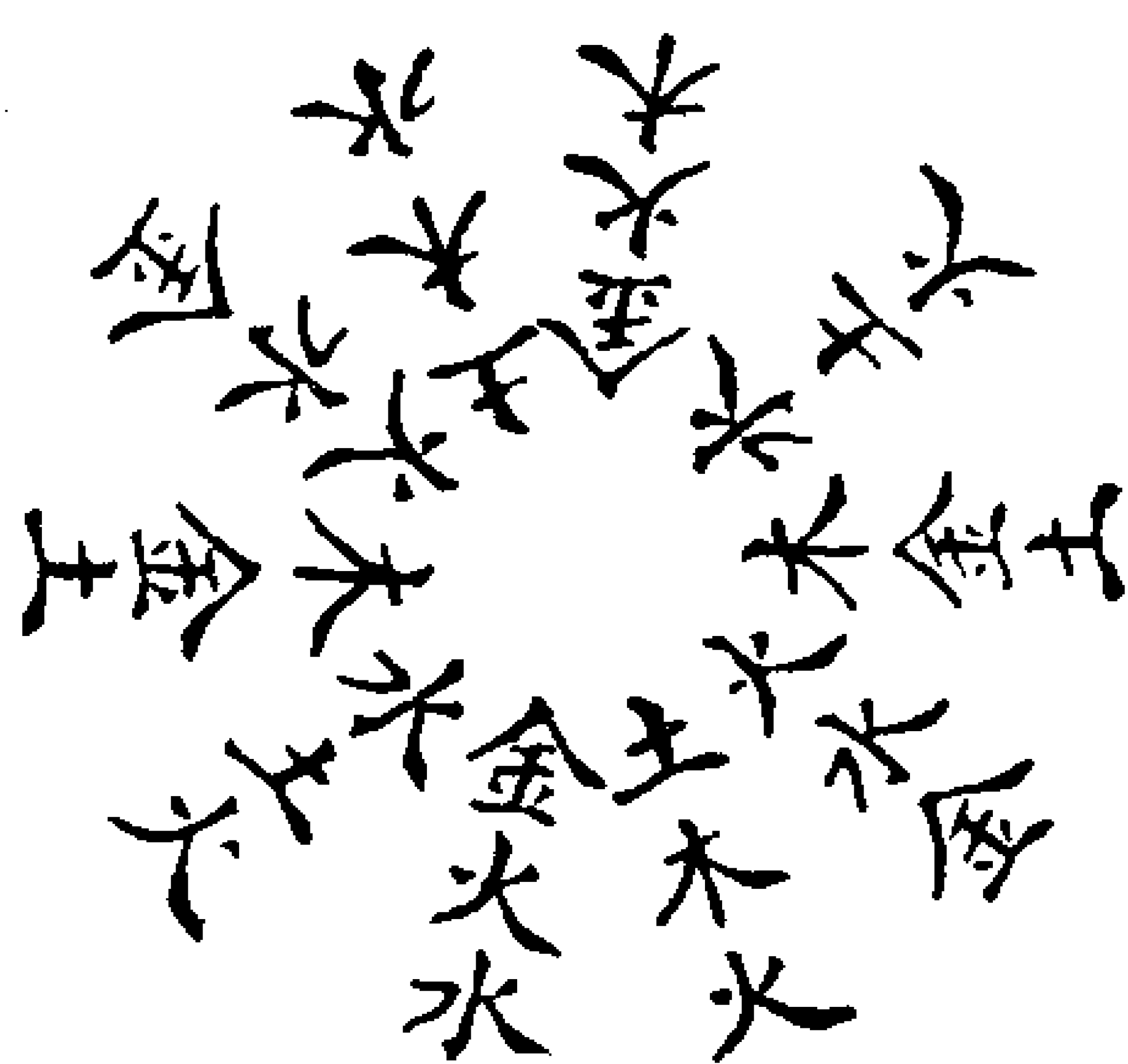
財喜雙至。肝微浮破敗頻遭。木常弦盛。心懷中正之人。水若散沉。定卜貪淫之輩。肝若輕浮。男則貪花愛酒。心見沉細。女則尅子刑夫。春逢金至。秋來定主多災。冬遇木來。春至必然見喜。先勻後滯。先富後貧。先滯後勻。先難後獲。三關生旺。雖逢疾厄無危。六脈交傷。縱遇良醫莫救。年來尅脈。須防禍至災臨。脈來尅年。定主官加祿進。水居火位。子女難招。木到土宮。夫妻不睦。陰沉濇滯。盜賊之徒。陽迫急粗。軍流而卒。欲知壽夭。先診命脈。沉滑則壽過耄耋。伏短則命在須臾。短伏結沉。須遭水厄而自縊。濡長遲濇。必被跌打遇虎傷。蹇牢爲餓莩之流。代短作刑場之鬼。此指平時脈息而言。非爲臨病診斷而設。若論六神應脈。別有心傳。青龍頻數。爲土地壇社所殃。朱雀常浮。防鬼疰血勞而死。玄武見弦。必赴河伯之召。白虎太浮。定有殺身之禍。騰蛇緊染瘟疫而死亡。勾陳急遭鬼狐之纏擾。以此推斷。無不中的。人能洞達玄機。不難灼見肺腑。造化通神矣。

太極圖說

天地一太極也。人身一天地也。故立五行在天地間。爲天地之根。自天一生水。水

太極圖

三陰三陽



金土火

火木水

謂之五根

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復生水。五行順布。三陰三陽。所謂五根也。至於太玄所謂木火土金水。以木在上。水在下。所謂相生之無窮者。河圖之數也。堯典所謂金木土水火。五行相尅者。洛書之數也。蓋洛書以相尅而成者也。人身亦然。人稟天地之氣以生。故五行之氣。隱於五臟。見於六腑。自腎水生肝風木。肝木生心君火。心君火生三焦相火。相火生脾濕土。濕土生肺燥金。燥金復生腎寒水。是皆相生而成者也。且如水生木。是水爲母而木爲子也。木復生火。是木受竊氣。故水怒而尅火。所謂子逢竊氣。母乃力爭。火又生土。是火爲母而土爲子也。土見火被

水尅。故怒而尅水。所謂母被鬼傷。子來力救。相生相尅。展轉無窮。此人身之太極也。故善觀脈者。切造化之功用。體陰陽之正氣。究一動之微。窮萬化之得失。雖脈分六部。變應萬殊。醫家分爲七表八裏九道等脈。詳攷參論深切著明。其書數十百家。不啻數千萬言。纖悉備具。罔有或遺。然究其取用。互有得失。率未盡其機要而得太始太素之外者。而不知在天地間者。衆人之五行其氣散在人身。一人之五行其氣專。氣散者難以明。氣專者易以見。故君子以脈而有得焉。陽氣未盡。陰未散之時。一擧指之間而知其平生。當爲若何人。當爲若何用。富貴貧賤壽夭邪正若辨黑白。若數一二。有父母妻子之所不能知。身心之所不能悟。無不明白了然。此無他。至於理而已矣。夫太素脈以心爲主命。心君也。一人之主也。以小腸爲遷移。蓋志也。心之所之也。稟令而行。吉凶悔吝所生也。以膽爲福德。膽者得肝之氣。受心之用也。以肝爲官祿。肝者得水之生。爲心之母。得天者厚也。以肺爲父母。蓋肺爲月孛。父母之象。初氣之所主也。以大腸爲妻子。蓋大腸爲計都。得肺之氣。配於初氣也。以胃爲財帛。蓋胃得脾之餘氣也。脾爲田宅。而脾氣所以滋養萬物者也。三焦爲祿馬。相火受命於心也。以此求之無不洞徹。且夫心脈屬火性矣。而

促之不滿於九而用止於八。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九則又爲乾矣。人遇之則爲亢陽之數。孤貧無比。尙何言其數之多也。

六脈行運吉凶

心主十五歲已前氣數。其體浮洪。若一數而止。大人得之。主爲性高明剛健。純一不貳。小人遇之。則主性輕躁。常有明察之能。而亦不失爲耿直之士。二數而止。則主爲性和悅。心事平坦。人常敬之。達則伊傅。窮則曾顏。純乎君子之心。無一毫人欲之私者也。三數而止。則主爲性聰明機敏。爽麗光霽。待人接物。曲盡其情。爲文章之士。忠厚之人。四數而止。則主爲性躁暴。喜怒無常。不能容物。治家嚴肅。與人誠信。處事得宜。無利己損人之心。五數而止。則主爲性明敏機變。博學多能。游說辨給。排闔縱橫。但處性不定。介乎君子小人之間。長於奔競。易爲動搖。非九流之士。則游俠之輩。六數而止。爲性險惡奸曲。諂詐邪佞。造謠興謗。反道悖德。小則無賴。大則賊盜矣。最爲兇惡者也。七數而止。主爲性愚魯無智。不辨菽麥。爲耕田荷擔之夫。或勇而無謀。或狠而好鬪。所謂愚夫愚婦是也。八數而止。主爲性遲緩溫

和。容物納垢。憐孤念寡。輕財好施。樂道安貧。不與人較。人亦不欺。非忠厚長者之士。則山林隱逸之人。若更如珠明淨。則福德深厚。逍遙人極之表。出乎塵俗者也。

膽主十五二十五歲以前氣數。其體浮弦。若下指時便如箏弦之秀麗。大小弦勻浮而應指。分明不雜。得五十至已上而止者。祿位三公。承祖父之遺澤。四十至而止者。位至守令。二十至而止者。參佐之任。其止數不及。但得大體明淨。亦主一任一職之流。若至數混雜。大小不同。則十年之中無功名之分。其或奔湧不定。有官者失職。常人主官訟也。

肝主十五歲以前氣數。此人身最爲關係之處。其體沉弦。得四十五至以上而止者。位至三公。若帶微濇。雖宰相亦必艱難。三十至以上而止者。位至守令。二十至以上而止者。則雜職。散濇亦如之。大小明淨。來往如珠流利者。主風憲之權。兼以肺脈滑者言之。若三部俱弦。而至及數者。力舉九鼎。威鎮一方。位至將帥。掌生死之權。建節開關。裂土封侯。至數不及者。亦有千夫長、萬夫長之應。其或奔湧。六部俱弦。心應坎至。則爲盜賊。徒刑刺配。加之六脈俱剋者。則主斬首分屍。若撒砂應指不明者。則主貧窮下賤之人也。

脾胃主二十五歲以後晚年氣數。其體微緩。得五十至以上者爲上富。三十至以上者爲中富。二十五至以下者爲下富。其至數不及。但應指分明。晚年亦主康裕。若浮而應指。有財無田。沉而應指。有田無財。浮沉俱應者。田財優裕。若見洪緩者。主受祖業。浮而濇者。主得妻財。或妻子得力成家。但見鄙猥。權自內出。若見微滑。則有不肖破家之子。淫慾之妻。自身邪僻好淫。不能自振者也。若應指乍數乍遲。乍大乍小者。終身貧困。若見奔瀉者。則破蕩祖業。倒濟無成。乃奔波乞丐。無恥之人也。

大腸之脈。其體微而短。應指明淨。則主妻賢子肖。終身無尅。三五數者。男多女少。三四至者。女多男少。若見奔湧。主尅其妻子。加以六脈俱尅。則終身無子。孤獨之人。或師尼僧道之流。若見滑脈。則主養子成家。館甥侍老者也。

肺脈之體。短而濇。若應指分明。至數長遠。又帶微緩。非四親俱慶。則父母雙全。盡菽水之歡。娛綵衣之樂。人生最難得。造化所甚靳者。三五數而止者。先尅母。奔湧無定。少年失怙恃之親。緩滑相仍。終身無異姓之託也。

左尺腎。右尺命。兩脈之體。俱沉而滑。夫人初得天地父母之氣以成形。其所得者

厚。福而壽。所得者薄。促而夭。此一定不移之數也。知者于此詳觀審察。以左右定其壽夭之大體。然後以左右定其歲數多少。則萬無一失。若兩尺俱失。外腎不足。右尺奔湧。主婢僕有災。或盜竊財物。左尺奔湧。乍疎乍急。主淫慾輕狂。此六脈專主五行之定數。合而言之。心脈洪弦。三焦洪緩。爲君臣慶會。有官者陞階進職。無官者主奇運。若心脈洪滑。三焦洪弦。爲君臣相失。所主異是矣。六脈俱受父母氣者。主薄得父母之愛。異于他子。六脈子歸母腹者。主得子如曾閔。幹蠱興家。六脈之中。最怕代脈。一脈見代。一臟已絕。如脾部本無緩體。而反得弦長浮大。而日時又加受尅。可卜其死之日矣。若四季游年。各以本部推斷。得母氣者。可求功名。得子氣者。可求財祿。在乎知者善斷善推者矣。

河圖生成數生死訣

天一生水。地六成之。地二生火。天七成之。天三生木。地八成之。地四生金。天九成之。天五生土。地十成之。

水一六。火二七。木三八。金四九。土五十。

假如心脈診得一六數而止。是水尅火也。遇丙辛辰戌年月日時死。 肝脈診得四九數而止。是金尅木也。遇乙庚卯酉年月日時死。 脾脈診得三八數而止。是木尅土也。遇丁壬巳亥年月日時死。 肺脈診得二七數而止。是火尅金也。遇戊癸子午年月日時死。 腎脈診得五十數而止。是土尅水也。遇甲己丑未年月日時死。

脈運化氣歲干先。前進四位是在泉。後位同上一般用。此法診之作神仙。

八卦分男女三限

乾一 兌二 離三 震四 巽五 坎六 艮七 坤八

大抵男子以肝部沉取震卦。以看其初年。中取以看其中主。右關脾脈以斷其末主。沉取方是。女子以肺部沉取兌卦。以決初年。中取以斷中主。脾部沉取以斷末主。假如肝脈上逢一數而止。即是乾卦之事。二十五歲以前氣數。二數而止。即是兌卦行運。餘倣此。

大抵男子宜行東南氣運。離巽震坤是也。取其氣運相生。不尅不滯。女子宜行西

北。乾兌坎艮是也。取其氣肅歛爲宜。倘若男子得西北之運。爲晦滯。行事多有成敗。女子效此。凡診出身之脈以斷德性。心脈上沉取。若應指得一數而止。卽是乾卦爲出身。蓋乾兌之卦爲性。溫和寬大。胸襟平坦。震卦則心直口快。不受激觸。離卦巽卦爲性。胸襟光霽。坎艮二卦爲性。沉執狠毒不常。每有利己損人之心。坤卦爲性遲緩。有載物細察之心。以此參斷決無舛差。肥壯人宜沉細脈。按之至骨。瘦人脈浮大應指。至筋骨爲合度。富貴人脈宜沉靜。不宜急燥。下指至骨方應。沉靜之中。形象如珠分明。爲入格之脈。女人出身。肝部沉靜。取卦數以斷性行。兼心性推論。

訣曰。切脈之法要心參。若還按本則徒然。大凡數脈平至數。表裏詳觀斷近源。又曰。如神變化百千年。不論前篇及後篇。兩手之中分造化。若人悟得卽神仙。

五運六氣

甲己土運。　乙庚金運。　丙辛水運。　丁壬水運。　戊癸火運。

立春至春分初氣。　清明至小滿二氣。　芒種至大暑三氣。　立秋至秋分四氣。

寒露至立冬五氣。　大雪至大寒六氣。

五行生尅

金生水。　水生木。　木生火。　火生土。　土生金。　金尅木。　木尅土。　土尅水。
水尅火。　火尅金。

五運所化附歌

甲己土。　乙庚金。　丙辛水。　丁壬木。　戊癸火。
甲己化土乙庚金。丁壬化木盡成林。丙辛化水滔滔去。戊癸南方火焰青。

天地六氣

初氣歲前木主先。二君三相火排連。四來是土常爲濕。五氣燥金六水寒。
大寒厥陰木主初。春分少陰君火居。小滿少陽分三氣。大暑太陰四之途。秋分陽
明五氣燥。小雪太陽寒水虛。

客氣來歸

初氣厥陰風木。二氣少陰君火。三氣少陽相火。四氣太陰濕土。五氣陽明燥金。六氣太陽寒水。

每年四進是客鄉。上臨十數下臨方。風寒燥濕安排取。主客勝負定弱強。

遁年月日時

甲己之年丙作首。乙庚之歲戊爲頭。丙辛之歲尋庚上。丁壬壬寅順行流。惟有戊癸何方發。甲寅之上好推求。

甲己還生甲。乙庚丙作初。丙辛尋戊子。丁壬庚子居。戊癸何方發。壬子是真途。

十干五行總括

東方甲乙木。　南方丙丁火。　西方庚辛金。　北方壬癸水。　中央戊己土。

地支六氣

子午少陰君火。卯酉陽明燥金。辰戌太陽寒水。丑未太陰濕土。寅申少陽相火。巳亥厥陰風木。

同天符歲會 幷年月日時加臨法

乙酉金。	乙庚化金	卯酉陽明燥金	乙卯同。
丙戌水。	丙辛化水	辰戌太陽寒水	丙辰同。
丁亥木。	丁壬化木	巳亥厥陰風木	丁巳同。
戊子火。	戊癸化火	子午少陰君火	戊午同。
己丑土。	甲己化土	丑未太陰濕土	己未同。

假如乙酉年。遇乙酉乙卯日時。患肝經病。值此同運日時死。倘過此日。可以療治。

其餘如丙戌年月。丙辰日時心經病。丁亥年月。丁巳日時脾經病。戊午年月。戊子日時肺經病。己丑年月。己未日時腎經病。皆同此例。

難經玄妙

經曰。肝青象木。肺白象金。木得水而浮。金得水而沉。今乃木沉金浮。其意何也。然肝者非純木也。乙角也。庚之柔宗。大言陰與陽。小言夫與婦。釋其微陽而吸其微陰之氣。其意樂金。又行陰道多。故令肝得水而沉也。肺者非純金也。辛商也。丙之柔宗。大言陰與陽。小言夫與婦。釋其微陰。婚而就火。其意樂火。反行陽道多。故令肺得水而浮也。肺熱而復沉。肝熱而復浮者何也。故知辛當歸庚。乙當歸甲。

靈樞撮要

南北二政之歲。各分天令而還。北政之歲。天令右還。乙庚丁壬丙辛戊癸爲北政

註曰。北政之歲。天令右還。君面在北。君令左還。臣面在南。臣化右復。則應在前也。三陽在上。右尺脈不應。三陽在下。左寸脈不應。乃陰陽上下相交而無反變也。

南政之歲。天令左還。

註曰。南政之歲。天令左還。君面在南。君令右還。臣面在北。臣化左復。則應在後也。三陰在上。右寸脈不應。三陰在下。左尺脈不應。是乃陰陽上下不交而應變

相反也。

天地者。變化之父母。陰陽者。升降之道路。

註曰。天元列象。運氣分司。陰陽顯升降之由。天地產變化之本。六氣分盈虧之步。五運合太少之宮。是以動靜相生。逆順交應。初終勝復之本。太過不及之標。假令子午之歲。少陰司天。其化標。則熱居其位也。是故少陰之證。其脈洪大而散。乃君火之政令也。

陰陽變化。勝復異同。推六部之源。列三元之根。因其氣變。可候吉凶。

註曰。陰陽變化者。謂陰陽之數極。卽變化生矣。何也。冬至之後。從太陰而生少陽。少陽變而生陽明。陽明變而生太陽。太陽變而生厥陰。厥陰變而生少陰。少陰變而復生太陰。以合六部三元之本源。運應歲中六氣勝復。以彰吉凶之兆也。

天地升降。陰陽運行。五行相生。萬物應時。

註曰。天炁下降。地氣上升。二氣交感。而生成萬物也。因陽氣而發生。復受陰氣而收成。豈非陰陽運度之所政也。各稟五行造化。從其四時政令。皆得應乎生

長變化收藏之道也。

六氣應變。臟腑應傳。病從十二支。應於十干也。故子午之日。少陰司天。

註曰。子為本屬腎。其化寒。其病腰脚疼。午為標。屬心。其化熱。其病怯痿、胞絡應痛也。

丑未之日。太陰司天。

註曰。丑為本屬肺。其化燥。其病咳嗽、氣急、肌熱也。未為標。屬脾。其化濕。其病喘逆、嘔噎、體重、大便膿血也。

寅申之日。相火司天。

註曰。寅為本屬三焦。其化炎。其病伏聚、結氣、讝妄也。申為標。屬膽。其化風。其病伸欠、困憊、倦怠也。

巳亥之日。厥陰司天。

註曰。巳為本屬心包絡。其化熱。其病心膈胸膺痞痛也。亥為標。屬肝。其化風。其病目赤、眩、掉、頭痛也。

辰戌之日。太陽司天。

註曰。辰爲本屬小腸。其化熱。其病心痛、舌強、臍腹痛也。戌爲標。屬膀胱。其化寒。其病腰痛、陰囊腫墜小便不利也。

卯酉之日。陽明司天。

註曰。卯爲本屬大腸。其化燥。其病大便秘澁、後重、臍腹痛也。酉爲標。屬胃。其化濕。其病肢節煩熱。嘔吐不食也。

五運六氣相乘。命曰天符之歲。

註曰。運化與同應者。謂之相乘也。故命曰天符之歲。假令丁亥年木運。丁少角。此厥陰司天。氣與司運。各會木象。故謂之天符歲會也。若與臨位之位之辰同應者。命曰太乙天符之歲也。假令戊午年。午爲少陰君火司天之氣。戊爲火也。與運氣幷臨。位同化也。故謂之太乙天符之歲也。以應歲之五運六氣符合之期而爲會也。然五運六氣之變應者。從子至巳。乃手三陰三陽用事也。自午至亥。乃足三陰三陽用事也。故六氣隨五運以合太少二宮之變動。而其天符以證吉凶之兆矣。

木火金水。運化北政之歲。

註曰。北政之歲。木火金水四運。皆屬北政。君面在北。臣面在南。司天之氣。以爲手經。自立春前。太寒之日。以在泉左間之氣。爲初氣之應。

子午之歲。少陰司天。

註曰。少陰君火在上。司天之氣也。其化熱應於標也。寒應其本也。其蟲羽。生數二。成數七也。左間天氣太陰濕土應間。右間天氣厥陰風木應間也。陽明燥金在泉。司地之氣。其化燥應於標也。濕應其本也。其蟲介。生數四。成數九也。左間地氣太陽寒水應間。右間地氣少陽相火應間也。

丑未之歲。太陰司天。

註曰。太陰濕土在上。司天之氣也。其化濕應於標也。燥應其本也。其蟲倮。生數五。成數十也。左間天氣少陽相火應間。右間天氣少陰君火應間也。太陽寒水在泉。司地之氣。其化寒應於標也。熱應其本也。其蟲鱗。生數一。成數六也。左間地氣厥陰風木應間。右間地氣陽明燥金應間也。

寅申之歲。少陽司天。

註曰。少陽相火在上。司天之氣也。其化炎應於標也。風應其本也。其蟲羽。生數

二。成數七也。左間天氣太陰濕土應間也。厥陰風木在泉。司地之氣。其化風應於標也。熱應其本也。其蟲毛。生數三。成數八。左間地氣太陽寒水應間。

卯酉之歲。陽明司天。

註曰。陽明燥金在上。司天之氣。其化燥應於標也。濕應其本也。其蟲介。生數四。成數九。左間天氣太陽寒水應間。右間少陽相火應間也。少陰君火在泉。司地之氣。其化熱應於標也。寒應其本也。其蟲羽。生數二。成數七也。左間地氣太陰濕土應間。右間地氣厥陰風木應間也。

辰戌之歲。太陽司天。

註曰。太陽寒水在上。司天之氣也。其化寒應於標也。熱應其本也。其蟲鱗。生數一。成數六也。左間天氣厥陰風木應間。右間天氣陽明燥金應間也。太陰濕土在泉司地之氣。其化濕應於標也。燥應其本也。其蟲倮。生數五。成數十也。左間地氣少陽相火應間。右間地氣少陰君火應間也。

巳亥之歲。厥陰司天。

註曰。厥陰風木在上。司天之氣也。其化風應於標也。炎應其本也。其蟲毛。生數

三。成數八也。左間天氣少陰君火應間。右間天氣太陽寒水應間也。少陽相火在泉。司地之氣。其化炎應於標也。風應其本也。其蟲羽。生數二成數七。左間地氣陽明燥金應間。右間地氣太陰濕土應間也。

五臟六腑部位

五臟者。心、肝、脾、肺、腎也。六腑者。小腸、大腸、胃、膽、三焦、膀胱也。肺位最上。爲諸臟之華蓋。六葉兩耳。主藏魄。心在肺下。其體半垂。如未放蓮花。上有七孔三毛。主藏神。心下爲膈。膈下爲胃。主藏水穀。左有肝。左三葉右四葉。主藏魂。膽在肝之短葉間。有精汁三合。右有脾。主藏意。胃下有餘脂。大腸當臍。右四十六曲。主傳糟粕。二腸之下爲臍。臍下有膀胱。主藏溺。背脊骨節第七椎下有腎。左者爲腎。主藏志。右者爲命門。主藏精。故曰臟者藏。腑者府也。

五臟六腑之官

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　肺者、相傅之官。治節出焉。

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脾者、倉廩之官。五味出焉。
腎者、作強之官。伎巧出焉。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
胃者、臣使之官。喜樂出焉。小腸者、受盛之官。變化出焉。
大腸者、傳導之官。化物出焉。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
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
凡此十一官。不得相失也。主明則下安。以此養生則壽。沒世不殆。以爲天下者大昌矣。主不明則十一官危。使道閉塞不通。以此養生。以爲天下者也。其宗大危。戒之戒之。故曰心者一身之主宰。萬事之根本也。

五臟之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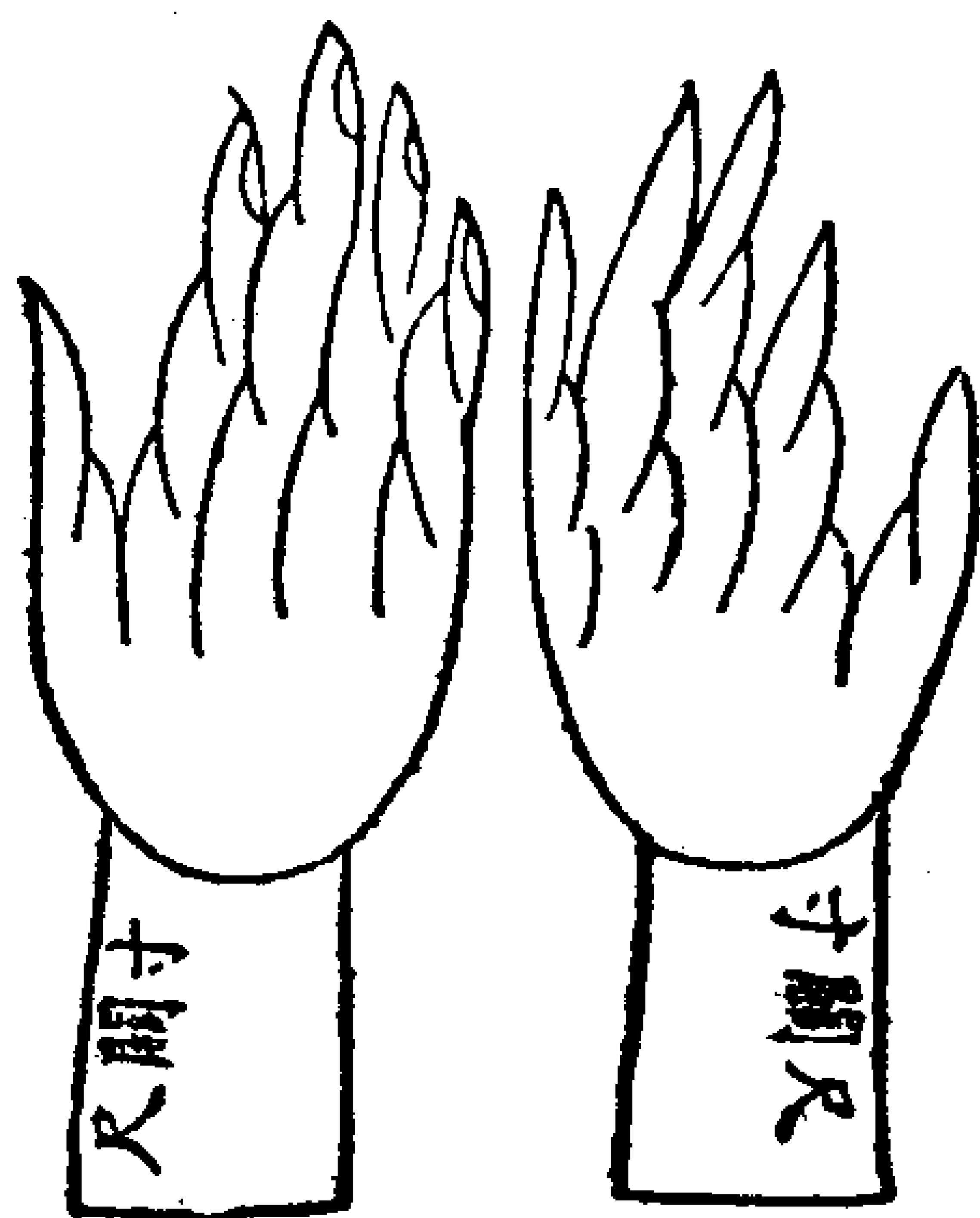
目者、肝之外候。氣通於目。目和則辨黑白矣。
鼻者、肺之外候。氣通於鼻。鼻和則知香臭矣。
舌者、心之外候。氣通於舌。舌和則知五味矣。
口者、脾之外候。氣通於口。口和則知穀味矣。

耳者、腎之外候。氣通於耳。耳和則知五音矣。

五藏所屬寸關尺

寸、關、尺、三部。有魚尾骨。節次分定也。古法以權骨平爲關。權紋第二節爲一寸。入爲一尺。此言寸口尺中者。乃分寸爲寸之謂也。故陰得尺內一寸爲尺中。陽得寸內九分爲寸口。此理寸尺始終一寸九分而已。曰關上者。尺寸界也。明定寸尺之位。則關可知矣。或謂掌後高骨爲關。必須得尺寸之法。然後可定也。

寸	心部	小腸	心府名受盛
關	肝部	膽	肝府名清淨
尺	腎部	膀胱	腎府名津液
寸	肺部	大腸	肺府名傳送
關	脾部	胃	脾府名水穀
尺	命門	三焦	命府名元氣



五臟所屬五行四時聲色臭味干支方位

五臟	心肝肺腎脾。識五臟之脈息。知受命之經絡。
脈候	洪弦浮滑緩。察表裏之虛實。辨陰陽逆順之理。
五行	火木金水土。察病之源流。生尅不治之理。
四時	春夏秋冬。四季分旺脈。看四時陰陽。心肝肺腎脾。
通竅	舌眼鼻耳唇。五件能細觀榮枯生死分。
五情	喜樂怒悲恐。病多因事得。虛實要分明。
五事	言視貌聽思。五事煩心主。除之樂有餘。
五用	明恭從聰睿。五用心之本。過之神氣衰。
五德	哲肅仁謀聖。神氣守不敗。年高理自然。
五氣	焦羶腥臊腐。脾旺皆元間。胃虛嘔逆何。
五味	苦酸辛鹹甘。少食皆爲善。貪之生病疫。
五方	南北東西中卦分六十四化厚未知毋

五色　黃赤青白黑。瘦弱兼肥盛陰陽逆順分 病因氣色見貴賤不須論

五數　火二七木四九金三八水一六土五十 入卦運造化萬物養虛靈 人身之貴賤生死定榮枯

五音　十五十六四七十二四八八一 徵角商羽宮 五陰五陽五臟六腑 人識五音方發五痛

十干　火木金水土 丙甲庚壬戊 丁乙辛癸己 火木金水土 相生相剋化 陰陽從此定 心肝脾肺腎 推旺獨爲魁 相幷十干生

十二支　巳寅申亥辰戌 午卯酉子丑未 掌訣知千載 心肝脾肺腎 人身豈不明 火木金水土

已上五臟。各有所屬。更有未盡之言。如泄漏消息可見矣。學者精明。得其通神也。

論五陽脈

浮者、輕而在上。隱隱緩散。如水浮物。指重如無。輕有餘。愈按愈盛。泛然滿指。若三部常浮者。主心氣不足也。

滑者、如珠丸之無端。重指卽伏。舉指渾然。不進不退。稍重如洪。若三部常滑。主肝氣不足也。

實者、虛之對。其脈源派長。久而不絕。指輕則有餘。指重隱隱如弦。小於洪。若三部常實。主脾氣不足也。

弦者、應指急迫。如箏弦。指重如數。指輕愈急。聚斂而不散。長久而不縮。若三部常弦。主肺氣不足也。

洪者、大也。其源深而其流長。下指一尋。不弦不浮。輕重皆應。至再尋之。綽然有餘。若三部常洪者。主腎氣不足也。

論五陰脈

微者、最細而弱。重指尋之。宛然如毛髮。隱隱濇濇。疑不可辨。在於有無間。若三部常微者。主血滯而神不足也。

沉者、如石投水。必極其底。重尋之。髣髴隱應。比之於微。似有緩起於骨上。若三部常沉者。主胃逆而氣不足也。

緩者、如米在簸。不卷其軸。應指遲緩。往來甚微。猶不若微之應急。不沉不伏。惟緩而已。若三部常緩。主腎怯精不足也。

濇者、滯而不滑。指下如索隱砂。如刀刮竹。沉下而麄。重則應指。輕則如無。後實前虛、往、來不斷。若三部常濇者。主肝虛而魂不足也。

伏者、沉隱不出。呼吸全無。重指着骨。略得之矣。如物在泥中。尋之不見。直再尋之。則似在此。若三部常伏者。主肺喘而魄不足也。

夫五陽常浮。五陰常沉。沉者臟之脈也。浮者腑之脈也。又有所謂浮中沉者。此爲胃也。能知胃脈所在。則臟腑之脈易明矣。

論四營脈

四營者。輕重清濁也。輕清者陽也。重濁者陰也。夫欲知人貴賤貧富壽夭。須於四營脈中求之。若前論五陽五陰脈者。只言臟腑之偏。此四營之論。爲統貫一體而精神魂魄氣血升降。靡不與焉。

夫脈清則神清。神清則氣清。氣清則骨肉形稟亦清矣。然則輕清重濁。故可知也。夫欲切此脈。須憶叔和脈中求之有疾。疾則變而難審其脈。蓋五臟六腑。或爲邪氣所襲故也。今明輕清重濁四脈於後。

清者、如指摸玉。純粹溫潤。識性明敏。祿位權貴。
輕者、平清而浮。狀如輕羽。不沉不濡。隱隱常動。
濁者、緩而粗。以手按之。其脈濁。脈濁氣亦濁也。
重者、中濁而沉。如緊。索隱重濁。亦在究其本原。

肝部輕清。　衣祿榮貴。　重濁。狠毒少情。
心部輕清。　聰明發達。　重濁。夭亡身死。
腎部輕清。　智巧謙和。　重濁。智少多婬。
肺部輕清。　義勇謀略。　重濁。貪淫死臨。
脾部輕清。　富貴聲名。　重濁。無信欺人。

弦洪長大多爲熱。　短促微沉氣冷疼。　實主肝虛丼熱上。
脈浮虛腫冷中生。　滑時嘔逆腰肢困。　緩疾原來氣不寧。
濇血病時因婦孕。　男兒有此漏精神。

男子有疾。傷神勞怯。婦人有疾。勞心受氣。血氣不調。傷寒傷風。積熱頭眩。發熱骨蒸。不可一類。觀之惟色。手足冷熱。察脈聽聲。專在輕清重濁。虛實之理。不可妄議。

善主設爲詳細。再三審察明白。脈病相應。方可用藥。不致傷經錯絡。用藥如行兵。取勝得功。萬全而生。庸醫不詳正其藥性。何異身入重地。不得其命。負爾何辜。醫學不能明察其精。治其病。全其生。實爲難矣。

太素之脈七表八裏。輕清重濁。四時逆順。可見官祿生死。禍福疾病緣由。豈不神乎。

五臟六腑脈病歌

心脈喜浮洪。安居五臟通。沉滯兼滑石。時逆命須終。
弦應心無病。神疑緩脈通。忽浮微細短。邪熱滿心中。
弦數因風熱。微沉怯外風。實長胞膈壅。陽極至陰充。
微怯心還恐。長弦忽氣風。動者分輕濁。表裏病來從。
肝脈春來旺。長長細可憐。短微浮濇見。金尅木難全。
洪大旬中愈。微沉短滑延。緩時憂胃冷。弦數主筋彎。
浮實雙瞳赤。虛因濇伏攤。滑時連膽渴。頭痛有風寒。

微緩輕浮散。生花視物難。動看四十二。甲乙就中看。
肺臟脈輕浮。平和濇更憂。更加洪緊互。無事一場憂。
沉脈虛還變。陰交陽自周。若和遲弄緊。進退亦無由。
浮實必相指。洪遲數憂浮。肺金還又濇。涎吐不宜秋。
腎部宜清淨。微沉主有疑。若加伏絕立。心有事和非。
浮腎虛應久。緩疼夢泄多。動時有六八。壬癸應前欹。
脾臟脈宜輕。依依緩太平。及和弦緊急。長憂命應傾。
浮實中消水。微浮客熱并。脈來脾應隱。實火用心情。
滑主脾熱燥。牙宣口氣升。動看二十八。戊已合中營。

寸關尺脈病說

寸脈

洪　胞滿腸結膈熱悶

實　心氣盛痛受邪腹中疼痛

沉　逆冷四肢黃瘦身瘦骨熱

浮　胸虛弱肌虛客熱

弦　脾疼胃冷心痛勞瘦極熱

緩　風痺下虛敗項背拘急疼

滑　胃熱胃冷膽渴飲食化痰

微　心氣受邪臟閉不通腎虛

濇　氣虛血散胃不和

關脈

伏 胸中積冷氣閉不通腎虛

洪 積邪口涎邪氣胃停食

實 小便不禁腹脹夢泄

沉 心氣疼痛閉塞不通脾虛

浮 下虛耳聾腎風停閉膚癢

弦 小腹疼氣濇脚氣腎風癢

緩 胃冷吐逆多心腹肚疼

滑 積冷氣便泄腰肚疼

微 心腹脹滿氣結疼痛虛怯

濇 血淋血敗膚乾髮黃

尺脈

伏 癥癖氣冷血積目昏

洪 小便熱濇脚疼腎虛

實 風熱面赤胸膈不利煩躁

沉 氣滯腰痛虛熱積蕘

伏 食不下腹痛手足痛下泄

浮 筋骨攣急便血頭痛

弦 頭痛目澁筋急

緩 腎冷虛汗冷夢泄

滑 風壅舌強心熱嘔吐胃逆

微 腹中積冷泄勞氣盜汗

濇 四肢逆冷痹下悸泄瀉痛

五行脈訣

五行大抵要相生。表裏形容最要精。定取秋冬并春夏。
自然指下見分明。

五行者。水火木金土也。診脈之法。務要精專。凝心定志。少時然後診之。辨認四季

五行旺相。生尅陰陽逆順。表裏太過不及。指下便見有無災咎疾病。若得旺相之脈。則有喜慶之事。春肝脈弦而緊。夏心脈洪而大。秋肺脈濇而微。冬腎脈沉而滑。此乃四季旺相之脈也。脾旺四季。脈見寬緩而細。取此以爲旺相脈也。

定心脈見官品

心脈分明緊秀洪。此人必定位三公。專尋三按俱無斷。到老須持國柄雄。

凡心脈緊秀而洪大者。必爲至貴之人。有三公之位。又須詳審指按。迢迢不絕者。若有此脈。其人至老須持將相權柄。若春夏得緊秀洪大爲善。秋冬爲災。

定心脈見喜慶

當春心脈見洪弦。看取清明節候邊。君子輔官多喜慶。脈來寬緩一生賢。

心脈洪秀弦緊。此得時之脈也。主有歡悅之事。春見之子母旺而相生。至四六月見喜也。若寬而緩者。定主賢哲無災。幷子孫克紹箕裘。

定心脈主驚憂

忽然無脈少精神。須有驚惶憂恐。心天性沉吟多毒害。更加心腹滿荆林。

心者五臟之主也。其中浮而大。是旺相之脈也。忽然無脈。是心中有驚疑。須見精神恍惚沉細者。是不順之脈。主心中有不明之事。兼心腹有毒害。如荆林之棘。主有驚憂之事也。

定肝膽見職位貴賤

要知職位膽中看。弦緩分明盡在肝。肝脈弦長終是貴。不爲卿相卽郎官。

肝膽實大少清聲。細緊爲人百不成。若更浮高多短濇。沉沉必定不分明。

肝脈貴乎弦長。其膽隨肝之衰旺。其脈春若弦而寬長。并四季中常弦長而不變者。乃官貴之脈也。

定脾脈見官品

脾脈寬緩好情懷。撞指心田不可猜。大小浮沉俱欲緩。位高官顯見宏才。

脾中宮土也。每季旺十八日。其脈寬緩。乃脾土旺相。主有喜慶之事。若脈來撞指。

心中有不可猜之事。大小浮沉。俱得寬緩。此爲得時旺相之體。其人必主大才智慧。合爲極品之官也。

定肺脈見及第

三台華蓋要清浮。浮緩輕毛事必投。五十動中無實大。文章高折桂枝秋。

夫肺部華蓋也。入水則浮。故肺脈浮而輕者。此人主科甲及第。如沉大者。乃常人有災也。

定腎脈見官品壽數

腎脈勻和沉且長。來時沉滑不高昂。非惟有壽兼才智。佐國忠臣不比常。

凡看腎脈當要沉滑而長。若得此脈。乃旺相之脈也。此人有壽而多才智。須爲佐國忠臣。若見高昂乃是下等人也。幷主本季有災。

定腎脈見遷官

元氣忽然動滑時。爲官必定喜遷移。若兼心脈寬洪應。用意消詳仔細推。
元臟之氣。乃眞元之本也。其脈常要沉滑。如有帶微濇者有喜。若心脈寬洪來應。須防四季有不測之災。

定腎脈見喜

左右須分兩尺當。精神加倍喜無雙。細觀洪緊心流利。指日高陞得祿鄉。
夫腎者。北方水也。沉主智而喜至。在公者。脈見於寸口。在私者。脈見於兩尺。寸脈洪而緊者。則必月中見貴人有喜事。若虛散者有不測之災。

定脈見進退

福位先看祿位來。分明流利弼天才。沉沉寸口知君退。弦而洪滑入三台。
凡診官祿之脈。先看進退之位。如寸口脈洪而弦。大而散。爲不任仕脈。在官退位。在私有災。若洪而還寸口亦主退位。如脈分明流利。洪滑而弦。如有一點明珠在盆。往來撞指者。此人定入公台之位。

定脈見福德

脈見分明似撚珠。寸關尺部亦常殊。停勻流利知爲吉。福祿平生事不虛。

夫福德之人。五臟之脈。俱見流利分明。不低不昂。凡得五十至不息。及無改換者。此有福之人。左右關與尺分明相應於心部者。爲上等福人。若見關中洪潤。爲次等。其外皆爲常流乎。

定脈見尊重

息數朝來不改常。一生沉重位高強。診而舉動常殊伏。自有洪名滿世香。

凡尊重之脈。見沉而隱。不亂分明。無滯濡。即是尊重之脈也。又須審看六部自和相應。其脈安然如珠在水。此人尊重。兼有聲名。出人之表也。

定脈見貧富

洪大寬調是富兒。若求官職恐非宜。忽然突起於心部。雖富還防貧可期。

凡心脈本要洪大。是平和之脈。若見散緩。其人無官之分。只是富家子耳。倘脈哭起於心部。主先富後貧也。

定脈見智慧

智慧看來是水鄉。宏才大略有文章。二儀尺寸來相應。遲緩高低一例詳。

論五臟輕清重濁

肝部輕清貴祿榮。堂堂相貌足人情。數洪大應亨通泰。恭謹尤加事理明。
心部輕清應在神。聰明須作廟堂人。旺看甲乙無留滯。二十年來貴顯身。
肺部輕清顯文才。皮膚潤澤善詼諧。但看無阻功名顯。仕路亨通踏玉堦。
腎部輕清智巧多。聰明接物與人和。生成倜儻無凝滯。一六相逢貴若何。
脾部輕清長遠慮。信誠無諂貌堂堂。年逢五數皆成就。富貴聲名定遠揚。
肝家性濁重何如。狠毒無情主下愚。不是其中無貴相。奈緣骨格不清奇。
心脈重濁主無神。性僻情乖終殺身。眼視不明且舌短。夭亡難得侍雙親。

腎家重濁最無情。少智多愚主賤貧。此部又無清一點。平生那得見身榮。
肺脈重濁人無義。性好貪淫禮更疎。貪賤半生無別事。一朝之忿損身軀。
脾家重濁主風狂。無信欺人命不長。縱使在心淸應指。也應中富不賢良。

論心脈

南方鈎脈要推詳。倘若浮洪是本鄉。洪大迢迢勻且潤。此人必是五星郎。
心部脈來洪且長。一生勞役費心腸。若是勻洪并秀潤。容儀禮貌與文章。
指下浮洪或小遲。一生偃蹇不須疑。更審浮高與沉細。要求官職不相宜。

論肺脈

論肺常須仔細推。若逢洪大定災危。更看本部俱浮緩。定是豪家富貴兒。
此脈來時要濇濡。更兼舒緩福來歸。忽然自在秋冬得。百福來臨慶有餘。
肺家星位主西方。指下浮洪壽不長。爲事平生多猛躁。功名可望秀才郎。

論肝脈

東方肝脈偶沉洪。定有虛驚不爲凶。若無微小沉兼細。處世敦知最富豐。
要知本位在關看。弦緩分明是臟肝。診得弦長終必貴。細沉定是主孤寒。
歲星木位厥陰經。弦而勻大有佳名。若是沉洪并短急。一生浮躁老無成。

論脾脈

中央之脈號爲脾。辨取輕清及緩遲。若不弦長浮更大。本人衣祿必無虧。
指下伏微事可嗟。一生貧病苦無涯。勻毛指下輕清見。爲官極品佐皇家。
指下輕浮伏短沉。生來慳吝蓄多金。若還小濇遲沉細。定卜奸貪又好淫。

論兩尺部脈

兩脈本部寄尺中。診時須要定災凶。忽然浮著陰來客。春夏見之必命終。
左右尺脈見沉滑。指下來兼關帶深。此是世間長壽脈。定知多壽又多金。
來時沉濇去時微。此主平生疾病拘。更若沉中加動促。其人難過四旬餘。
尺脈須當仔細尋。尺中三動忽然沉。此名妻孕何當問。妙訣須知不換金。

尺中隱隱脈兼長。福壽榮華安可當。莫教寸口關相並。不爲將相定侯王。

五臟所屬歲干五行災福歌

甲乙來遊動更弦。爲人尊重有威權。若還三按俱無斷。三品高官一世賢。
甲乙太過細尋之。先拋頭子與前妻。却有文章多學藝。中年破敗走東西。
甲乙如毛命不長。動滑來時事可傷。破財爭訟多憂險。及到中年在外鄉。
甲乙分明指下遲。少年多病却難醫。如逢舉按初無力。破敗分離定可知。
甲乙全然指下沉。心中忒忒見災臨。若還火氣來相應。婢走奴逃不可尋。
丙丁洪弦動在關。須知武職作文官。若然應指頻無定。猶恐災牢傾刻間。
丙丁沉滑最堪憂。官事常常解不休。父母須防殘疾死。他年必定走他州。
丙丁沉來動細微。此人應是少親兒。性很狐疑多毒害。求財常見鬼神隨。
丙丁濡滑更微遲。得病經年莫怨咨。若又見毛必定死。神仙妙藥亦難醫。
丙丁弦長指下來。平生富貴有文才。若還撞指來相應。長子還知是棟材。
戊己太過細尋之。少年遠路走東西。九流之內非豪富。定是常人有兩妻。

戊己不及弱更濡。定是離家別處居。若見弦時必有病。平生無業在詩書。
戊己芤中更似浮。語言無味俗更粗。切骨動來隨指應。到底終須作賤奴。
戊己緩濇指下寬。大小非同仔細看。爲人心下多術藝。文章雖好不爲官。
戊己來實更浮高。天然兇惡是強豪。若見伏時須赴法。忽然橫禍自身招。
戊己脈來一向沉。若還遲細定災臨。不論老少皆憂命。按之無力死逡巡。
庚辛動滑兩頭虛。來不輕浮尺緩徐。再三舉按都無應。不是軍因便是徒。
庚辛之部見弦長。少小將身在外鄉。縱然不作僧和道。也要離家背父娘。
庚辛常怕緩而弦。一身多病命難延。洪緊來時防病重。定期火日到黃泉。
庚辛忽然滑實來。一生剛烈有文才。如逢撞指來相應。須折月邊丹桂同。
庚辛忽見得微沉。爲人失信只貪淫。莫怪人前多笑語。能將善口取人心。
壬癸迢迢指下寬。眼前現任是郎官。只愁短數來無位。定然卽盡百年歡。
壬癸弦長動更柔。爲人秀氣足風流。却有文章多道藝。奈何修學不成休。
壬癸如遲太過時。纔到中年病莫疑。若見細沉多巧性。常流可是有三妻。
壬癸之脈怕伏沉。動濇來時病已深。若見緩時公事發。浮來次第禍相臨。

壬癸沉來又似促。舉手按之多不足。何須買卦問良醫。須與怕見全家哭。

定五行見喜

木中若見火來時。爲事歡欣必可知。居官轉職仍加祿。謀望亨通不用疑。
火脈之中見土來。其人喜慶足文才。更加洪滑時時應。出外求謀定發財。
土運逢金氣自寬。雖然無詔也加官。脈中若是逢浮滑。財帛盈門一世歡。
金脈當秋動滑時。爲官必定喜遷移。細看若見弦長者。家道興隆喜可知。
腎脈逢冬弦且長。一身榮貴壽高強。倘再緩緩來相應。求財何必作工商。

定陰陽災福

古來太素極難窮。只在陰陽兩字中。陰却是災陽是福。精研玄妙自然通。
心脈純陽主有名。純陰一世不聰明。陽中見陰官位失。陰內陽生是富人。
肺脈純陽家宅旺。純陰必定是貧人。陰中見陽貧而富。陽內生陰富亦貧。
肝脈純陽好子孫。純陰孤獨尅雙親。陽中見陰傷兒女。陰內見陽旺外人。

脾脈純陽求事快。純陰諸事恐難通。陰中見陽無心得。陽內生陰得亦空。
腎脈純陽妻位正。純陰不用請媒人。陰中見陽因妻富。陽內生陰有外情。
命脈純陽奴僕有。純陰一箇也難留。陰中見陽因人富。陽內生陰見物偷。
心脈純陽富貴全。純陰貧賤不堪言。陰中見陽終身富。陽內生陰禍晚年。
陽在肝脾樂一生。純陰無事也相爭。陰中見陽仍有壽。陽內生陰壽不亨。
兩腎純陰是小人。純陽必定是官身。陰中見陽爲人善。陽內生陰定是軍。
六脈純陽無造化。尋常求事最難通。君子得之猶自可。小人得之定遭凶。
六脈純陰定靜時。一生富足少人知。若還陰脈微微動。不是生災必死期。

前論陰陽定災福十首。以純陰爲凶。純陽爲吉。後二首又說純陽凶。純陰吉。前後雖不相合。然驗人吉凶亦應。蓋先賢之意。恐人一偏。故作二詩反復互說。正欲後人詳看而得活法耳。

四時相反歌

春來土旺脈其肝。最喜弦長指下寬。若逢微濇來相尅。爲災春後却難安。

初夏用指不須深。脈見浮洪是本心。腎脈若還來相尅，療病難療細細尋。
秋來微細肺家強。脈見洪芤入死鄉。關內得之須緩緩。更愁弦緊必遭殃。
三冬腎脈要潛藏。指下深深滑不忙。若被脾家侵奪位。更宜仔細定災祥。
春脈微濇夏微沉。此脈還當不稱心。災至因為見此候。亦知身體痛呻吟。
秋得浮洪冬緩微。還同前事定無疑。大抵災侵緣短促。福來三部潤勻齊。

陰陽相反歌

八八男兒却反陰。尺中浮大寸中沉。女年七七陰宮盛。此法推之不換金。

雜斷歌

三部均勻一樣同。此名豪富又英雄。兩關洪大上朝寸。應是高官金紫封。
大體三關短復長。來時或緊去時強。平生性急并身弱。貧困何能得顯揚。

五臟七曜脈訣

甲乙東方號歲君。脈來長緩潤弦勻。心神儀貌多才藝。三品官員以上人。
火星位主在南方。按下浮沉細潤長。多是陽防人急躁。官高二品足風光。
月孛宮居命門鄉。膚下如珠動不忙。生性奸邪人又惡。平生最喜戀花娘。
太白金星位正西。脈來浮濇不須疑。中間秀潤相和順。刑獄兵權儘有威。
西帝脾脈要推詳。指下多端緊又長。不爲閫外將軍主。必定中年佐帝王。
北方坎屬辰星位。脈體迢迢似筋頭。十萬兵權爲上將。名標青史定封侯。
羅睺高向尺中尋。着骨方來緊大沉。眼大赤黃根本厚。多謀足智帶腰金。

定僧道枯榮

脈息分明似水珠。一生清淨不凡愚。更兼六部勻和順。福慧雙修與衆殊。
凡僧道之脈。以分明流利爲貴。若得六部無尅。必然與衆不同。倘見濇滯。即壽常僧道也。

定軍徒脈法

指下紛紛似撒沙。中藏惡毒定奸邪。若非軍卒屠沽輩。卽是強梁賊盜家。

定婦女富貴

肺金腎水兩相生。富貴雙全有子孫。宿世根基多賢德。一生康健得人尊。
右關淸秀好公婆。肝脈逢生喜氣多。三部停勻使婢僕。封章一品貴如何。
凡婦女之脈。但得金水相生淸秀勻淨。其人必幽閒貞潔。夫榮子貴。福壽雙全。得人欽仰。

定婦女淫賤

水旺土弱不相宜。命犯桃花有是非。一生淫亂身無主。月下桑中暗約期。
尺濁當知爲婢女。木強火旺必爲娼。更兼柳絮飛來樣。人盡可夫定不良。
凡婦女脾脈太弱。腎脈太旺。或尺中渾濁不淸。心脈太過。必主淫亂下賤。不只一夫。或爲婢妾。或爲娼妓。非良婦也。

定婦女月事

婦人月汎不調和。只爲傷肝怒氣多。或後或先見黃瘦。脈來緊濇有災魔。
室女如何經不調。風寒思慮禍來招。肝經短細尺微濇。藥不胡投病漸消。

定婦人產孕

妊娠須將寸口推。脈來旺相是男胎。左關勻滑應生貴。尺內如珠仔細裁。
二部浮洪夏月生。若逢弦大在清明。脈來沉滑冬天見。浮滑須知旺主庚。

知男女胎論

七七四十九。加胎減母年。更添一七數。男一女雙全。註上半年產隔數年下半年產以今歲數論

定老少脈反

老人衰病脈雖微。縱有災纏死未期。若是浮弦洪緊大。魂歸泉壤復何疑。
少年之脈得剛強。雖病連年命不傷。倘逢濡弱結代者。壽數難延不久亡。
凡老人精力已衰。脈見微弱宜也。如弦洪浮大。則爲反常。近死之兆。少年血氣方

剛。脈宜洪大。若虛怯者。其命不長矣。

定四季死脈

春三月脈浮毛。夏三月死。夏三月脈浮弱。秋三月死。秋三月脈浮散。冬三月死。冬三月脈浮滑。春三月死。

訣曰。浮毛者。按之三小三大。或三大三小。浮弱者。按之無力。重按卽無。浮散者。按寸寸無。按關關無。按尺尺無。浮滑者。按寸卽過關。按關卽過尺。按尺則又在寸關矣。

太素脈訣總論

太素脈以輕清重濁爲的論。輕清爲陽爲富貴。重濁爲陰爲貧賤。男子以肝木震位爲主。以決功名之高下。女子以肺金兌位爲主。以決福德之有無。輕清者。如指摸玉。純粹溫潤。應指分明。六脈不尅。如源之流長。不見斷續。縱有小過。亦不爲害。真清不濁。主爲人秉性冲和。智識明敏。祿位高擢。此爲輕清之脈。重濁者。應指不

明。如撒乾砂。滿指皆亂。前大後小。息數混雜。尅歸本身。爲重濁之脈。下指詳審。萬無一失。

遊年脈訣

心少陰君火。其體洪若浮。則正發財。若洪緩則是脾脈。君心部爲受母氣。主少年心聰明。或受父母蔭爲官職。或爲神童。十五歲已前。聰明得譽。若見滑疾。主少年心虛之疾。或下元不固。若於腎脈見促。診之轉旋。則知在何年得之。何年愈。若見濇脈必死。爲賊人心腹。若滑疾無常。則心經得病。若終身滑濇。則是金入火宮。主絕子。爲孤獨。爲貧賤。若浮湧主狂妄。奔下主失心。散亂主憂疑。乍有乍無主神鬼。肉顫主心風。肉頑主愚鹵。肉澁主爲乾枯。肉滑主爲滋潤。若潮水初至爲受病。衝決主亡陽。微細主作事不成。言語蹇澁。先小後大。則主不言而事成。先大後小。則作事有始無終。疾則性急。緩則性寬。靜則性和。亂則性乖。大則無常。小則無氣。大要以洪緩爲主。脈分兩路而走。還移宮。常主在外。若浮而分。則主逐後。若無脈而應於後。爲神仙佛祖矣。

重訂

太素脈祕訣

明　青城山人張太素述
汀州醫官劉伯祥註
鄞縣曹赤霞炳章重編

卷下

太素脈歌

左手前按心少陰。應頭身中目稍經。後按小腸太陽病。兩耳後應是穴真。
至數主脈四至平。六七熱氣上焦攻。二一死在壬癸中。
關左按肝厥陰病。應在兩眼傳受證。後膽少陽兩腎中。九者肝氣虛而應。
欲知渾亂十不足。二三肝氣嘔而結。死在本月庚辛日。
尺先按腎少陰證。華池舌底乏津液。後按太陽膀胱病。病在兩脇遍身中。
脈九至十腎弱之。六七至死戊己日。右寸前肺太陰經。應在面中兩顴

骨。後按大腸陽明證。應其頸項及其身。二至一息脈虛弱。九十至者咳嗽數。若是死應丙丁缺。

脾前太陰應胸膈。後按胃氣陽明經。應在胸中右邊病。數數而崩死應之。甲乙相尅爲其例。九至十至倒脾氣。四五平脈二三弱。至數表裏同斷徹。

尺先按命屬陽明。應在肛門左腎同。後按三焦厥陰病。應在兩胯脊身中。一息三平七八疼。九至十至脫了形。緩緩結細死丙丁。

浮沉遲數風氣冷熱歌

浮主中風無力虛。皮上爲陽外得之。沉爲積聚無力氣。三因方溫下至骨。遲而主痛無力冷。一息三至寒爲病。數熱瘡瘍知爲燥。一息六至定爲陽。

寸浮頭面眼目風。體虛齒痛口斜喎。沉胸氣滿嗽喘疾。翻胃吐食息氣胸。遲冷嘔吐疼滿膈。虛汗拘急痛不已。數熱上壅口乾燥。頭痛煩渴井口

瘡。
關浮兩脇拘急牽。背脊筋痛不能伸。沉氣腹脹鳴心痛。上下關格不思食。遲冷痃癖腹遊走。上下不定刺翻胃。數熱大小便不通。腎難煩渴或不已。

尺浮腰痛連小脇。疝氣腿瘡虛陽淋。沉小便淋閉癩陰。腹脹奔豚滿不食。遲便滑數泄不禁。膝脛疼軟并盜汗。數渴不止便淋血。兩脚濕瘡陰囊痒。

傷寒六經傳變法

一日太陽經。頭痛身熱。法當以汗。先年有餘雙解散。先年不足人參敗毒飲。假如今年乙未濕土司天。辰戌太陰寒水在泉。明年雙解散。更有脈虛實浮散數而大。謂之有餘曰實。短數而微。謂之不足曰虛。二曰陽明經。當和。調中湯加四苓散。三曰少陽經。小柴胡湯。四曰太陰經。身痛。五曰少陰經。口乾舌燥。六曰厥陰經。當下。七曰六經傳偏。又復太陽。又以汗下。如脈浮緊大煩者又汗。如脈沉而遲按下緊

實又下。如右關脈是陽明胃土脈。浮緊而洪。頭面微紅。斷曰發斑。

分男女脈

男子尺脈常弱。(氣有餘爲無事)女子尺脈常盛。(血有餘爲無事)

經曰。女人反此。背看之。(女要尺盛而寸弱男要寸盛而尺弱)謂之反此。斷病亦然。童女脈尺弱而寸盛。童子脈尺盛而寸弱。男子若尺脈大而浮。名曰虛。必走精。女子若尺脈浮而大。或沉而微。必經脈不調。半產漏血。又尺脈緊實而大至數勻調。必是孕婦。更加吐逆。三個月也。左手尺脈浮大斷曰男。右手尺脈浮大斷曰女。

別婦人病孕脈

凡室女六脈實健者。乃未事人也。脈如綿軟者。非室女也。婦人三十歲以前。尺脈微細者。血氣敗也。主血崩帶下。忽然尺脈洪大而數者。敗血或風勞。或關脈弦急者主熱。當用涼藥和解而安。

凡寸脈洪大。尺脈微遲。是陰陽相反。主四肢沉重。百節酸痛。腰背拘急。亦主血脈

不調。宜補血則安。

寸部脈洪浮滿指而數者。上熱。脣腫。宜洩血海卽安。心部血海脈反大。兩尺脈沉細而微。似有如無。帶下。脈陽搏陰虛者崩滑。脈搏觸於指。而重按虛軟微弱者血崩。兩尺脈三兩息一至而微者。墮胎也。忽然脈沉細者。漏胎也。血盡而胎損。左寸關兩脈大而尺脈浮濇者。亦主血崩。脈細沉而濇者。胎亦死也。如三部按之一息不至者。皆墮胎也。

凡脈大而浮洪者有孕。脈見陽搏陰別者孕。謂輕按脈至深。則別近於下。按之搏觸人指。逼逼近手指。起指亦有力者孕也。乃知陽施陰化。故法當有孕。大率少陰脈動甚者名曰動。非九道脈之云動也。蓋手少陰屬心主血。足少陰屬腎主精。精血交會於其間主孕。若三部沉浮正等。無病者亦孕。經云。脈動於產門者亦孕。謂法出尺脈外而動甚者名曰動。入產的也。謂諸陽爲男。又左脈浮大。是男。右尺脈疾數爲女。左尺沉實爲女。兩尺俱疾數者雙胎也。兩尺俱浮大生兩男。兩尺俱沉實生兩女。又法令孕婦向前行。卽於後呼之。左回顧者主男。右回顧者主女也。

心要論斷生男女脈法

假如二尺脈但浮大。更加嘔逆。便斷其婦三箇月身孕。左尺脈浮大斷曰男。右尺脈浮大斷曰女。
如尺脈及肝脈實大有力。至數調勻。定是雙男。
如左尺脈一般浮實大。至數調。定斷一男一女。
凡看脈時。務在靜心定慮。坐久詳細診之。萬無一失。
如肝脈浮大而有力者。一箇月孕也。
如右關二部脈實大而有力者。八九十月也。
如左關脈浮大而緊者。是足月也。看內經脈訣內記斷之。如婦人身重。二關尺脈俱沉細者。知是過月之孕也。定斷其婦滿十二箇月方生。
又有婦人身重。兼兩尺脈俱沉伏者。乃是血有餘而氣不足。其孕定至十五箇月方生。

易看診脈法

左三部。　　手經爲標法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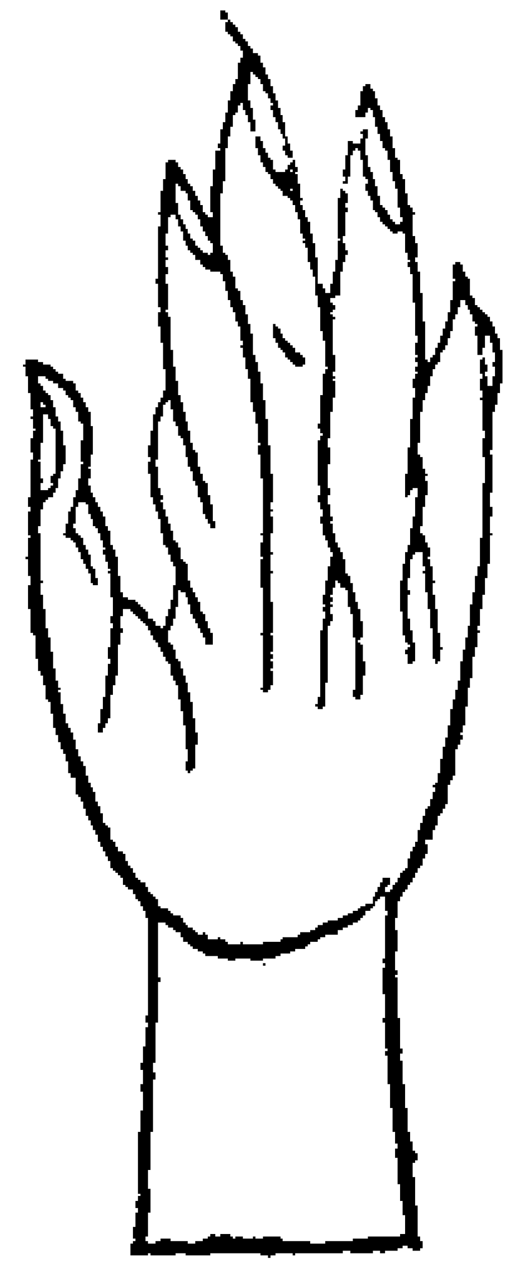
心屬手少陰經。小腸屬手太陽經。肝屬足厥陰經。
膽屬足太陽經。腎屬足少陰經。膀胱屬足少陽經。

學診脈息法

脈屬陰。脈者血之道途也。息屬陽。息者氣之呼吸也。脈不自動。氣使之然。氣勝則血勝。血衰則氣衰。欲診脈息。先調自己之氣。然後取病人脈息。以候太過不及。知病淺深。或有作爲寧停少頃。方可與人診之。有病無病。早晚當與診視。不專拘於平旦也。

尺寸部位法

寸關尺三部。從魚次節際分定。以中指第二節橫紋爲一寸。八爲一尺。分寸爲尺。分尺爲寸。陰得寸內九分。陰奇數。陽得尺內一寸。陽偶數。寸口及尺共一尺九分。象三才。陽出陰入。以關爲界。人之短長。疎密下指。但以高骨下爲關位。關前寸。關後尺。



三陽從地長。故男關前爲陽。關後爲陰。男子陽多陰少。其脈在關下。故寸盛而尺弱。男不可以久瀉。所以男得女脈爲不足。左得之病在左。右得之病在右。是經爲本法

右三部

肺屬手太陰經。　大腸屬手陽明經。　脾屬足太陰經。　胃屬足陽明經。
命門屬手厥陰經。　三焦屬手少陰經。

下指輕重法

凡診脈須自寸口逐部以中指頭按之爲法。初下指輕按得脈者。乃胃脈也。更倍深下按。將至骨。方可緩緩放起指頭。候臟脈也。若浮中沉三候。六部皆然。故謂之三部九候也。或以數多爲輕重次第按者。非也。脈有陰陽之法。息者由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呼吸之間。脾受穀味。故五臟之脈。皆爲氣附。爲非上關部見之而

已。六部初輕按得者。腑脈也屬陽。次深按至中得之。乃胃脈亦屬陽。又重按之深屬臟。陰脈也。脾屬土。名中州。故其脈在中。此名陰陽之法。



三陰從天生。故女以關前爲陰。關後爲陽。女子陰盛而陽微。其脈在關下。故寸沉而尺盛。女子不可久吐。所以女得男脈爲有餘。在左則左病。在右則右病。

七表八裏九道總歸之脈

脈	形	主病
浮	按之不足 舉之有餘	陽實陰虛。風搖木疾。
芤	中軟旁實 按無舉有	陽盛陰衰。氣奔失血。
滑	起而有力 流利如珠	痰飲嘔吐。氣逆不和。
實	舉按有力 不遲不疾	血氣壅寒。熱痛滯下。
弦	如按琴弦 有直無曲	或寒或熱。拘急飲冷。
緊	形似線索 應指擊搏	正氣虛弱。邪盛作痛。

浮而加大傷風鼻塞加洪陽經有熱加弦痰飲身熱加細停飲氣促加緊寒邪淋閉加數大便秘塞加短喘滿不利加滑停痰宿飲加濇積滯不消加緩風濕不仁加長風眩癲疾

洪　來之至大去之且長　榮衛壅滯。熱病躁狂。

數　一息七至來去促急　陽盛陰虧。躁熱煩滿。

微　輕虛細軟若有若無　榮衛不足。氣痞虛寒。

沉　舉之不足按之有餘　虛陽滯熱。氣血凝寒。

緩　一息四至去而來輕　濕流氣壅。或痺或痛。

沉而加緩風寒濕痺加緊寒熱作痛加弦心腹冷痛加遲虛寒痛冷加濇積冷不禁加濡氣怯自汗加弱虛勞客熱加實痰血積聚加滑痰飲嘔噦加微榮衛耗亡

濇　三五不調澀如刮竹　榮衛俱虛。病爲濕痒。

遲　一息三至應指極慢　氣血寒凝。癥瘕沉積。

伏　舉之全無至骨乃見　積聚痰癖。痞積不瘳。

濡　輕按極軟重按若無　虛憊寒熱。痺弱羸怯。

弱　輕軟沉細按之欲絕　榮衛衰微。筋痿少力。

細　舉按往來其形如絲　寒濕凝滯。脛酸髓冷。

指下尋之往來如絲線且極微小

長　過於本位順流而長　渾身壯熱。坐臥不安。

指下尋之往來通度三關如持竿之狀舉之有餘曰長過於本位亦曰長

短　舉按有數不及本位　宿食不消。惡寒氣滿。

虛　遲大而軟按之如綿　氣血耗亡。夏傷暑暍。

促 來去急迫時止卻來
代 動而中止不能自還
牢 浮按有力沉按漸無
動 貼肉如豆厥厥動搖
結 往來拘遲時止復來
散 按舉下時散漫無力
革 沉伏實大如按鼓皮

臟熱壅閉。痰飲停滯。
形容羸瘦。口不能言。
着濕作腫。筋骨疼痛。
虛勞驚悸。酸痛拘攣。
痰邪壅遏。迷悶昏沉。
精神疲乏。失血脫精。
邪氣固結。真氣將脫。

按之數極曰促
動而不來復來更動不移部位不失
至數一藏已絕他藏更代
按之無頭尾大如豆沉沉微動不來
不往曰動
按之實弦有似沉狀

七表八裏主五臟病

心左寸部脈。
緊頭痛腦疼。
微心腹寒瘡。
遲上焦寒。
肝左芤部脈。

浮則風濕熱多疾。
實臟熱下痢。
沉氣滯多痰。
伏上焦有積。
浮則腹脹胃虛。

芤吐血衄血。
弦胸滿氣痛。
緩皮膚不仁。
濡虛怯少力多汗。
芤則四肢緩。

滑氣滿吐逆。
洪數熱悶。
濇榮衛不足。
陽弱羸困力少。
滑氣目痛。

實則下痢。
微胃寒氣痞。
遲中焦寒痞。
脾右關部脈。
實大小腸痢。
微氣痞疾。
遲脾寒胃冷。
肺右寸部脈。
實則腸結。
微氣少力困倦。
遲則肺寒。
腎右尺部脈。
實小便難。
微小腹積氣。

弦目痛。
沉氣寒血凝。
伏中脘有積。
浮胃虛食不化。
弦四肢拘急。
沉氣攻腰痛。
伏脾積氣痛。
浮大感風鼻塞。
弦身背拘急。
沉爲不治。
伏肺冷痰積。
浮耳鳴便秘。
弦腹急。
沉細肺弱。

緊肝胃疼痛。
緩結腹內風。
濡氣虛少力。
芤腸中有瘀血。
緊心脾疼。
緩火脾毒風。
濡脾虛。
芤胸中有血。
緊背膊痛。
緩肺風不足。
濡則肺氣滯下痢。
芤積血小便赤。
腎腹下痛。
緩下焦風濕陰痒。

洪胃中有積。
濇血少目昏。
弱倦怠無力。
滑胃逆不食。
洪氣滯難便。
濇腹中逆冷腸鳴。
弱爲脾勞。
滑氣逆吐痰。
洪氣滿大熱。
濇則肺風。
弱則虛勞。
滑下痢小便赤澀。
洪小便熱。
濇亦冷腹鳴。

遲 下焦寒。　伏 水穀不化。　濡 發虛熱惡寒。　弱 骨節寒痛。

七表八裏屬五行

浮金　芤火　滑水　實火　弦木　緊木　洪火　微土　沉水　緩土　濇金　遲土　伏木　濡水　弱金

右依部位診之。六部脈不依本位者病脈也。却說七表八裏。逐位診之。病在何臟何腑。主何病。依經無不准也。

五臟六腑所藏

肝爲臟。　膽爲腑。

魂　象木色青　王春養筋　候目絕秋　液泣聲呼　音角味酸　性喧氣呼　不足悲有餘怒　平脈弦賊脈浮　臭羶死於庚辛

心爲臟。　腸爲腑。

神　象火色赤　王夏絕冬　候舌養血　液汗聲笑　音徵味苦　性暑氣呵　不足憂有餘笑　平脈洪賊脈沉　臭焦死于壬癸

脾爲臟。　胃爲腑。

意　象土 色黃　四季 絕春　候胃 養肉　液涎 聲歌　音宮 味甘　性靜 氣呼　不足則少氣 有餘脹滿　平脈緩 賊脈弦　臭香 死于甲乙

肺為臟。　腸為腑。

魄　象金 色白　王秋 絕夏　候鼻 養皮毛　液涕 聲哭　音商 味辛　性涼 氣呻　不足則悲 有餘喘嗽　平脈浮短 賊脈洪大　臭腥 死于丙丁

腎為臟。命門與三焦同　膀胱為腑。

志　象水 色黑　王冬 絕四季　候耳 養骨　液唾 聲呻　音羽 味鹹　性寒 氣吸　不足則厥 有餘腸泄　平脈沉 賊脈緩　臭腐 死于戊巳

損至脈

脈一呼再至曰平和。三至一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困。六至曰絕命。

定二形脈

寸口多弦尺小弦。如此方知一丈夫。尺中湧湧寸家怯。借問還知是一姑。

明七診法

一靜其心。二忌外慮。三均呼吸。四輕輕於皮膚間按其腑脈。五微重指於肌肉間求其胃脈。六沉指於骨上取其臟脈也。七察病人息數之來。或以獨遲獨疾等爲七診者非也。謂如以獨熱獨疾爲二脈者。疾乃六至脈。其疾其數。本自主熱。豈得獨疾獨熱爲二候。遲脈本主寒。却言獨寒獨遲爲異體。全非義理。今以靈樞經中七診脈法。特爲解註。所謂釋縛脫艱於後學者矣。

春肝琴弦似動條。　夏長枝蔓逐風搖。　秋細風高黃葉落。　冬緊只緣陽氣消。
春心浮浮似羽毛。　夏大看看日漸高。　秋洪遍野如流水。　冬散還摧大墓牢。
春脾初煖軟綿綿。　夏遲櫻桃步向前。　秋虛尺應泉下水。　冬撒長流出九泉。
春肺之脈正微微。　夏短秋光火氣低。　秋浮金色然舒體。　冬濇入墓也無疑。
春腎濡弱水性旋。　夏滑波濤浪近川。　九秋沉伏濡遲歇。　十月黃河徹底堅。

忽左右手脈大小有偏者。女子右脈大左脈小爲順。右脈小左脈大爲逆。

怪脈

脈如雀啄者。忽滴滴而不相連　如屋漏者。忽起時如數多也　如蝦遊者。時復起尋如不沒反又起也
如魚翔者。如魚不行而掉尾又身不動而尾動　如彈石者。來去時辟辟而急也　如解索者。動數隨散次却結也
右見此六脈。至十日死。

脈動止定生死法

脈十動一止。一年草枯時死。二十動一止。二年桑椹赤時死。三十動一止。三年穀雨時死。四十動一止。四年春草盛時死。五十動一止。五年內死。若動數遇此脈者。安而壽長無恙也。五十動不止者。爲呼吸一息。脈得五至。閏以太息。主壽。

脈有氣血之光。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氣血散則脈弱。氣血平則脈緩。脈濇者少血多氣。脈滑者少氣多血。脈微細者血氣俱少。脈盛大者血氣俱盛。但凡脈微不可吐。脈虛細者不可下。人形盛脈細氣少不足以息者死。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死。男子脈以弦長和滑爲本。由胃脈壯實。資生臟腑之脈氣。故壽無恙。如脈之來軟弱無力者

爲虛。脈緊牢有力者爲實。出此爲虛。入此爲實。言者爲實。不言者爲虛。緩者爲虛。急者爲實。癢者爲虛。痛者爲實。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內痛外快者爲內實外虛。邪氣盛則實。精氣脫則虛。凡人之脈盛。皮熱腹脹。前後不通悶瞀。此謂五實。脈細皮寒氣少泄痢前後。飲食不入。此謂五虛。五虛五實者。皆死候也。五實者乃五臟之實也。五虛者乃五臟之虛也。五實之所屬者。脈盛、心也。皮熱、肺也。腹脹、脾也。前後不通、腎也。悶瞀、肝也。五虛之所屬者。脈細、心也。皮寒、肺也。氣少、肝也。泄瀉前後、腎也。飲食不入、脾也。此五實五虛之證也。或有時而生者何。虛者漿粥入胃。泄停而痢止。則虛者活。實者身得汗而胃膈寬。則實者生。平調病法也。

診陰陽虛盛法

凡脈數脈遲者。數爲熱。遲爲寒。諸陽爲熱。諸陰爲寒。浮之損小。沉之實大。名曰陽虛陰盛。陽虛者。輕手按之浮而損小。陰盛者。重手按之沉而實大。名曰陽虛陰盛也。沉之損小。浮之實大。名曰陽盛陰虛也。陽盛者。輕手按之實大。陰虛者。重手按之而反損小。故曰陽盛陰虛也。

聽聲察脉法

聞而知之者謂之聖。蓋五臟各有正聲。聲者臟之音。中之守也。中盛則氣騰。中虛則氣弱。故脾應宮。其聲慢而緩大。肺應商。其聲促而清冷。肝應角。其聲悲而和雜。心應徵。其聲雄而清明。腎應羽。其聲長而細。此五臟之正聲。得守者生也。其聲促是肺病。聲雄是心病。聲慢是脾病。聲悲是肝病。聲沉是腎病。聲長是大腸病。聲短是小腸病。聲遲是胃病。聲清是膽病。聲微是膀胱病。聲悲是肝脾二臟相尅。聲速微細。是胃膀胱相尅。聲輕是虛。聲細是痢。聲粗是風。聲短戰是氣。聲實是秘澀。聲灼是內病。聲短遲是泄脫。聲如從空中言者。氣之濇也。言而復言者。氣之奪也。狂妄不避善惡者。神明之亂也。欲言聲音不相續者。陰陽失守也。失守者死也。

望色察脉法

望而知之謂之神。蓋五臟之色。視之則知其病之有無。五色者。氣之華也。色赤如綿裹硃砂生。如赭者死。色白如白璧之澤者生。如堊者死。色青如蒼澤者生。如藍

者死。色黃如綿裹雄黃者生。如土者死。色黑如鴉羽者生。如炭者死。五色皆欲光彩榮潤者壽。皆不欲枯燥也。其面色青者冷氣作痛。青黑皆痛也。面色黃是勞。赤是熱。白是脫血。黑是風。青白皆爲寒。目若赤爲熱。眼瞇紅濕者下虛上熱。睛黃是勞。目白是冷。病人心絕者。則面赭赤。死在一日。肝絕則面如藍青色。眼眶陷入死在三日。脾絕者面黃如土。四肢腫起。九日死。肺絕者則面如白堊土。鼻掀而攝三日死。腎絕者則面色黧黑痿黃。兼卒呻吟者四日死。筋絕者爪甲黑。八日死。脈絕四體張。脣青毛髮乾。五日死。骨絕齒熱百日死。凡脚趺腫。身體沉重。卒失尿溺妄言錯亂。身有屎臭。陰囊腫。口反張。爪甲黑。目直視。如此者皆死也。形之盛衰。得強者生。失強者死。頭乃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奪矣。背者腦之府。背腫肩垂。形將壞矣。腰乃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倉廩不藏者。胃氣不固也。水泉不禁者。膀胱不閉也。無非失強之不可療者。以表其形之衰憊矣。

註　審形盛衰。診婦人雜病。與男子同。

神鏡玉匱金經樞要

診脈當以平旦陰氣未散。陽氣未動。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自調。血氣未亂。端坐正平。乃可診看有過之脈。若倉卒之病。卽不拘於平旦也。故切脈動靜。而觀精神。察五色。視五臟有餘不足。六腑強弱。形之盛衰。以三五決死生之分也。切謂診切。以指按切其脈也。動謂脈躁急。動而不調者。或太過或不及也。動則爲脈急也。診靜謂依順本位。以應四時之和氣。無太過不及。靜守常脈而不病者也。精明者。診視病人左右目內背皆明。明堂兩清。面部內或見五色。觀形切脈之謂也。診視色者。五臟六腑血脈相應也。見青色肝脈應。見赤色心脈應。見黃色脾脈應。見白色肺脈應。見黑色腎脈應。此色脈相應也。又察其病脈。以相生者輕。而相尅者甚。脈亂氣見交泰者。死候也。是謂三五不調。色脈相交泰。其病勢急迫可知矣。蓋取五行之氣。以相生也。相生者。木火土金水也。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也。相尅者。金木土水火也。金尅木。木尅土。土尅水。水尅火。火尅金也。脈者。血之府也。血實則脈實。血虛則脈虛。長則氣治。短則氣虛。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大則血衰。細則氣少。濇則心痛。所謂長脈者。脈氣和滑而長。非謂太過而長也。脈滑和而長者。乃和暢之象。依順四時旺氣。而不病者也。脈短促於

指下。正氣不長。故氣病也。數則煩心者。脈數疾而又多至也。煩熱者。火氣動應於心。故煩痛也。大則心脈煩數乃脈散大。是心火躁動之氣。又加之脈太盛者邪亦盛。故病進也。上盛氣高者。脈上盛。邪氣亦上盛。故病人氣喘也。下盛氣脹者。脈下盛。邪氣亦下盛。故病人腹脹氣滿也。代則氣衰者。代謂脈停待而脈方來也。脈強盛滿。來氣甚遲。故曰氣衰脈甚遲也。故脹滿亦甚也。甚則危矣。脈細血少者。脈來細小。氣亦細小也。故氣羸乏而亦小也。濇則心痛者。脈濇而真氣不充。有異於常也。諸脈盡會于心。血氣濇滯。故心氣不足。則心痛矣。脈之浮芤滑實弦緊洪者。皆病在表屬陽也。輕手按之得陽脈。名陽中陽病。主熱重。熱重者脈盛。爲煩躁狂也。涼藥冷服則差。重手按之見陰脈。名陰中陽病。主先寒後熱。涼藥溫服則愈。更虛實補泄爲准。脈之微沉緩濇遲伏濡弱者。皆病在裏。屬陰也。重手按之得陰脈。名陰中陰病。主先熱後寒。溫藥冷服而差。若脈之洪大浮數緊動滑實。皆爲陽脈。來之有力。則爲陽實。無力則爲陽虛。其沉細微濇遲伏。皆爲陰脈。來之有力。則爲陰實。無力則爲陰虛。隨病候診之。實則瀉。虛則補。陰陽證候。損益治之。寒熱治療。脈證表裏。在陰在陽。兼於兩寸口。左名人迎。右名氣口。兼以候之。浮爲在表。沉爲在

裏。數爲在腑。遲爲在臟。舉此人迎氣口。一經二部並過。但兼於此二處定之。稍浮沉遲數三部爲別者。便定表裏冷熱也。左寸人迎。並主血脈之會榮血也。右寸氣口。並主氣脈之會衛氣也。冷熱虛實浮沉。依至數定之。治療萬全。

凡人身血脈循環。晝夜不息。有如流水。流水得風寒。則水結而不流。人中風寒。則血亦結澀而不行。水中風熱。淖溢而變惡濁。人中風熱。則脈亦過溢而不調和。風寒冷熱。治療不同。切須詳審精察矣。凡診之時。當端坐聽候其氣正均平。乃可診之。人一呼脈再至。一吸脈再至。謂將不病人之氣。應調此病人也。呼吸爲一息。共得四至。乃是臟腑氣足。合五九四十五動之數。爲平和之脈也。又有呼吸之間復一至者。名曰閏以太息。共合得五五十度。陰陽方足。方爲平和。尤須不大不小。以應四時五氣。命曰脈氣俱無病也。令人壽違天真不損。可終百年。倘或大小不均。即是脈不和。而五臟之氣。亦不調矣。然以脈息浮沉定病。診之若多於五至者。即難謂平和之脈。若診得前大後小。則病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病氣滿中熱。遲則爲寒。濇則中寒露冷氣。緊則風寒傷骨。滑則爲痰。數則爲消。沉爲濕冷洞泄。緩爲冷風之候。遲爲氣塞脹滿。浮爲中風在表。伏則有水蓄聚。弦緊爲風熱所中。盛則氣

結於腸中。芤則失血下痢。洪則陽熱伏留。令人躁悶。動亦氣血不利。微爲氣血疼虛。實則氣滿心腹脹。已前脈證。若在寸口脈見。其病在上。主胸膺心膈。若在尺中浮脈見。其病在下。主臍腹腰脚。但寒熱虛實補瀉。無不效也。若脈未及七至。又多於少至。其病則甚。須用意治療。防遷次別有變動。緣五數既多。邪以添深。故浮大晝加病。沉細夜加病。此其候也。若更及八至者。乃精氣消。神氣亂。必有散脫精神之候。須急切治療。又加至九至十至者。雖返魂靈丹。亦難療矣。人生於地。懸命於天。人之性命。莫非天賦天數也。病候雖極。脈至過多。且須度命。用心治之。恐是邪氣過盛。以滯天眞。氣亂不調。未可輕棄。視其死而不與之療。是非仁矣。如脈見九至已上。更加懸絕者。譬物之懸。斷絕無根。脈象如是。將何以生。又見溢如泉湧者。如泉水湧出地上之狀。脈無入氣。更無來往。此乃天眞盡而元氣絕也。死矣。

凡診脈先視人長短肥瘦。形氣相失者病。形氣損者危。氣盡而死矣。形氣既反。而脈又加之以懸絕。所謂形氣俱病也。立死。故人長脈長。人短脈短。人肥脈厚。人瘦脈急。此形氣之相得也。脈之狀猶人之眉眼口鼻也。但肥瘦長短姸醜之不同也。今脈息亦然。浮沉遲數。亦隨人之長短肥瘦。性之緩急。合於人形。見於指下者順。

反此者逆。然人賴五行以生。而常爲邪氣所攻。若非誤中賊邪。得病易爲療治。謂形氣相得也。或形氣不相得而又反者。如人長脈短。人短脈長之類。若得病必難拯治。此是人之氣候先病也。未病者不久當病。已近於死。切須畏忌樽節和氣調神。勿更恣意不慎。轉耗天真。自取其困。至於弗救。

凡脈順四時者。謂春弦夏洪。秋毛冬石。有中和氣。軟滑而長。乃是不病之人。縱病易爲治療也。蓋從和氣而生也。若形盛氣虛。氣盛形虛。即謂反也。不可治矣。但人形氣俱病。安穀者尙能過期而死。安穀謂飲食且進。期是八節之氣候。診脈治病。必先看其人之肥瘦。以調其氣之虛實。虛則補之。實則瀉之。故人形盛脈細。少氣不足者危。危者雖近於死也。猶有可治之理。氣不足而形盛故也。若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必死。是形氣俱不足。而脈反有餘。故死。其形氣相得者。乃人形氣肥瘦長短氣候相得。故生也。三五不調者病。謂色脈交亂而不調也。上下寸關尺三部如參雜者。病甚也。三部脈左右手失至不可數者死。是一呼一吸。脈來往十至以上。血生氣。故死也。

大凡診脈先斷四時之脈。辨取太過不及。虛實冷熱寒溫。至數損益。陰陽盛衰。五

行生尅。臟腑所屬看之。決爲大法。然後取其人形長短。氣候虛實盛衰。性氣高下。衣食老幼強弱。但順形神四時五氣。氣候無過者生之本。反其形氣與五行者危。病若過甚。而形氣反逆。鬼賊尅而加懸絕者。死不治矣。至五虛五實。雖皆死證。亦有可生者。何也。蓋漿粥入胃。泄注止。而虛者活。身得汗出。大小便利。則實者生也。不可見虛實病重。不急救治。以視其死。既有生意。救之必活。

大凡治病。先看其形之肥瘦。候其氣之盛衰。實則瀉之。虛則補之。補瀉緩急。視病之微甚而施治。經言先去血。然後調之。去血者。人以血脈爲宗主。血既瘀滯。氣不流行。必先攻去瘀滯。然後衛氣調和。若瘀血在經脈之中。必絡脈有腫毒。獨異於常經也。便當先決去惡血。而後調逆滯之氣。無問大小新舊之病。以此爲法。如血在經絡分肉之間。以運動樞機斡旋之藥去之。如血在藏腑。須於大小便瀉泄去之。但血在上者。則病人言謬而多忘也。血在下者。則病人多狂。言多急速。虛則鄭聲。實則譫語。鄭聲者音清細。譫語者多妄言。此辨病之虛實也。若發寒而有熱。去血則用大黃地黃之類。病但有寒。破去瘀血則用當歸水蛭之類。且諸病之起。未有不因六氣七情所感。致生百病。風寒暑濕燥火。證候各異。邪氣未入於血脈臟

腑。皆可汗可瀉。可和可下。可吐可泄。可決可祛。若邪氣深入腠理。傳於六經。又加之用湯丸。其繩墨治療無定。若見急病深邪。但從重症先治之。不必拘定陰陽標本也。若體中有寒。則筋攣骨痛。治之以溫。體中有熱。則痿緩不收。治之以涼。更當細詳。

凡人之初病。則診視脈證形體。惡風者傷風。怯寒者病寒。脈來浮緊。皆中風寒。在表則可汗之。宜用溫藥五積散之類。小寒之邪。乃可溫之。大寒之邪。可以熱之。理中丸之類。小逆者可以和之。但身惡熱者。脈洪數浮大。皆中熱也。則從中風治。邪有輕重。用大小續命湯之類。加減主之。熱在於表。汗之解之。宜用涼藥。小柴胡之類。小熱之邪。可以清之。大熱之邪。可以寒之。則用大柴胡之類。虛熱虛煩。竹茹湯、溫膽湯之類補解之。或有逆者。可以橘皮人參生薑湯涼溫藥和之止之。如病證有寒熱者。傷於中寒熱也。先寒者。爲先中寒於陽經。此乃陰邪在陽經之裏。故先寒動也。先熱者爲先熱中於陽經之表。故熱先發也。但從熱從寒。辨證診脈。表裏先後治之。若病人脈浮而緊盛。惡寒身熱。頭面痺。項強。四肢疼痛。腰脚皆疼。是太陽中邪。並可汗之。但脈弦緊實沉。滯濇而頭甚疼。體不惡寒。病係裏證。當從裏治。

仍察虛實。施以補瀉。不必拘於日數也。

大凡表和裏病。下之溫之便愈。裏和表病。散之汗之立愈。如四肢溫和。祇是頭疼。心腹脹滿。脈又沉實。或伏緩者。此是表和裏病。不可下。須守待五日方瀉。緣其病在裏。急宜逐去邪氣。慮有變動。若但攻邪。病不能卽時而愈。如脈浮。身壯熱。四肢煩痛。惡寒項強腰膝痛。此是表未和。裏却無滯。不可下之。下之必危。急宜解表發汗。更依日數次第。察證調治必愈。脈或微。不可吐。脈虛細。不可下。陰虛者。其脈沉微氣弱。不可發汗。倘不依證而妄行汗下者。醫殺之也。自當和之平之。得效。總之初病可吐可汗可攻可瀉。其有邪盛。或治療失宜。漸成危疾。則分別證候。理之萬全。經云。肝病者兩脇下痛引小腹。令人善怒。肝氣實則怒。病重則目茫然無所見。耳無所聞。如人將捕而驚怖也。亦主喉嚨氣噎不和。前所論血。如血脈中血滿獨異於常脈。可先去惡瘀之血。在上則忘在下強也。然後調氣。

四時之脈。春肝合弦。弦多胃氣少曰病。但弦不藏胃氣絕曰死。蓋春弦脈。如中規之象也。此論浮中沉三部也使本體脈多者蓋中按不足胃氣少也餘臟做此脈見病證。應太過之脈。令人善怒。怒忽眩冒。癲疾也。怒則肝氣實。不足謂不及中規之象也。又少如微弦之却減下也。

故來氣不及於常也。令人胃痛。引脇下兩脇胠滿痛也。夏心脈合洪。洪多胃氣少曰病。純洪無胃氣曰死。夏脈按之如鉤者。來疾而去遲。兼之滑利。如中矩之象也。太過者。過於本位。洪大益盛。病在外。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熱氣也。不及者。不依中矩之象也。又却減下其數。亦不洪數。其和氣不平正而少也。令人煩心。上見欬唾。下爲泄澼也。秋肺脈合毛。毛多胃氣少曰病。但毛無胃氣曰死。秋脈按之如毛者。謂輕浮虛軟。其氣和平中正。如中衡之象也。太過者溢盛於浮。浮盛而強。虛輕裏堅也。令人逆氣而背痛也。不及者。不應中衡之象也。脈氣虛。胃氣弱。令人病喘而呼吸少氣。欬逆上氣。肺中鳴也。冬脈合沉。沉多胃氣少曰病。但沉無胃氣曰死。冬脈按之如石。其氣閉藏深密。如中權之象也。太過者。脈來似緊而不沉。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也。解㑊者。四肢骨節疼痛痠楚而難忍也。不及者。其脈更沉下。不如中權之象也。令人病心懸。肋中清。脊中痛。小腹滿。小便戀戀。愁心如飢。（肋中清者季肋近外空軟而動當眇之處。眇與脊合。兩肋虛。故脊中痛也。）四時之王位。太過不及。病症脈候在脾則爲中央土。寄王於四季。主灌四旁。常於四季旺氣同行。於旺和之氣。則不見太過不及也。脾爲孤臟。獨主四旁。如見病氣。乃是脾盛。無病則脈不見形也。其脈來

如水之流者。謂太過也。四季偏見此氣遲。不如別經也。其病四肢不舉。謂脾旺四肢也。脾氣不及。令人病九竅不通。名曰重強。病見五臟不和。故九竅不利也。其裏強者。氣重迭也。此立四時五氣幷脾土共五脈。外應旺氣太過不及。其五色精明。見輕者病少。見重者病大。脈交色亂。大小不定。至數躍者危。至數亂交者。上如湧泉。下懸絕者。皆死候也。凡此病候之由。診療之法。當明機樞之大要。至哉勿誤。

太上玄靈祕要脈訣

脈有三部。陰陽相乘。榮衛血氣。在人體躬。呼吸出入。上下於中。
息息遊布。津液流通。隨時動作。放象形容。春弦秋浮。冬沉夏洪。
察色觀脈。大小不同。一時之間。變化無窮。尺寸參差。或短或長。
上下參錯。或存或亡。病輒改易。進退低昂。心迷意惑。動失紀綱。
惟愿具呈。今得分明。子之所問。道之根源。脈有三部。寸尺及關。
榮衛流行。不失衡銓。腎沉心洪。肺浮肝弦。自此經常。不失銖分。
出入升降。漏刻周旋。水下二刻。一周循環。當復寸口。虛實見焉。

變化相乘。陰陽相干。風則虛浮。寒則勞堅。沉潛水蓄。支飲急弦。
動則爲痛。數則熱煩。設有不應。知變所緣。三部不同。病各異端。
太過可怪。不及亦然。邪不空見。中必有奸。審察表裏。三焦別焉。
知其所合。消息診看。料度臟腑。獨君神也。爲予孫計。非人莫傳。
左寸心小腸　關肝膽　尺腎膀胱　右寸肺大腸　關脾胃　尺命門三焦

三部看動脈斷

左手寸口二脈沉者心脈也。浮者小腸脈也。
故手少陰與手太陽爲表裏。心以小腸爲腑。合于上焦。
左手關上二脈沉者肝脈也。浮者膽脈也。
故手厥陰與手少陽爲表裏。肝以膽爲腑。合于中焦。
左手尺上二脈沉者腎脈也。浮者膀胱脈也。
故少陰與手太陽爲表裏。腎以膀胱爲腑。合于下焦。
右手寸口二脈沉者肺脈也。浮者大腸脈也。

故手太陰與手陽明脈爲表裏。肺以大腸爲腑。合于上焦。

右手關上二脈沉者脾脈也。浮者胃脈也。

故足太陰與足陽明爲表裏。脾以胃爲腑。合于中焦。

右手尺上二脈沉者命門脈也。浮者三焦脈也。

故手厥陰與手少陽爲表裏。命門以三焦爲腑。合于下焦。

相類脈

弦與緊相類。　芤與浮相類。　浮與洪相類。　濡與弱相類。　沉與伏相類。

緩與遲相類。　軟與弱相類。　革與實相類。　滑與數相類。　微與濇相類。

夫脈者。天真委和之氣。晉王叔和以浮芤滑實弦緊洪爲七表。微沉緩濇遲伏濡弱爲八裏。以定人之陰陽。決人之生死。然文理甚繁。後學卒未能解。大抵持脈之道。非言可傳。非圖可受。其樞要但以浮沉遲數爲宗。風氣冷熱爲主病。且如浮而有力者爲風。浮而無力者爲虛。沉而有力者爲積。沉而無力者爲氣。遲而有力者爲痛。遲而無力者爲冷。數而有力者爲熱。數而無力者爲瘡。更看三部在何所得

之。且寸部屬上焦頭面胸膈之疾。關部屬中焦腹肚腸胃之疾。尺部屬下焦小腹腰腿之疾。更看五臟之中何臟見之。六腑亦然。學者會意而精通之。庶免按寸握尺之誚。

四總脈證

浮而有力主風。無力主虛。浮脈舉指在皮上見之。爲人之表。爲陽。乃外得之證。

沉而有力主積。無力主氣。三因方爲濕爲實。沉脈下指至骨得之。乃爲裏爲陰。是內受之病。

遲而有力主痛。無力主冷。又爲寒。遲脈重按之在內。轉按方見。一息三至。是爲陰爲寒。乃內受之病。

數而有力爲熱。無力爲虛。又爲瘡。數脈按之似滑。來去促急。一息六七至。是爲陽盛陰虧。外感內傷俱有之病。

五臟見浮沉遲數主病

心部浮。主心虛。觸事易驚。神不守舍。舌強。言語錯謬。
肝部浮。主肝虛。中風癱瘓。筋脈拘攣。面腫牙痛。腸風下血。
脾部浮。主脾虛。腹脹嘔逆。飲食少進。氣喘氣急。泄瀉無度。
肺部浮。主肺虛。大便閉。面浮腫。多瘡。吐血吐膿。嗽喘。
腎部浮。主腎虛。腿足生瘡。虛陽淋瀝。腰痛牙痛。小腸疝氣。
心部沉。主小腸淋瀝。咯血溺血。小便不通。睡而不寐。
肝部沉。主怒氣傷肝。脇痛肥氣。眼目赤澁。肚疼腹滿。
脾部沉。主虛傷脾。肌寒客熱。飲食不爲肌膚。氣痞。身黃瘦。
肺部沉。主嗽咳多嘔。上氣喘急。嘔血失血。息賁腸癰。
腎部沉。主脹滿不食。小便淋瀝。陰疝作脹。奔豚腸滿。
心部遲。主小便頻數。心痛嘔水。怔忡善驚。伏梁腸痛。
肝部遲。主筋攣骨疼。眼昏多淚。遇事易驚。轉筋痳木。
脾部遲。主泄瀉咳嗽。蛔蟲出。痰涎壅多。飲食不化。
肺部遲。主嗽喘胸滿。大便溏泄。皮膚燥澁。夢涉大水。

腎部遲。主小便滑數。泄精不禁。膝脛痛軟。陰濕盜汗。脚氣。
心部數。主口渴。舌上生瘡。小便赤澀。眼目昏疼。
肝部數。主眼疼翳膜。淚多目昏。頭眩暈。頭疼頭風。
脾部數。主口臭翻胃。齒痛牙宣。多食不飽。四肢不舉。
肺部數。主咳嗽唾血。喉腥目赤。大便閉結。面生斑痱。
腎部數。主消渴不止。小便血淋。下疰脚瘡。腸癰瘰癧。

左手脈

火左寸脈微洪。心小腸火如有沉脈。是右尺脈屬水。是水剋火曰病。
木左關脈微弦。肝膽木如有濇脈。是右寸脈屬金。是金剋木曰病。
水左尺脈微沉。腎膀胱水如有緩脈。是右關脈屬土。是土剋水曰病。

右手脈

金右寸脈微濇。肺大腸金如有微脈。是左寸脈屬火。是火剋金曰病。

土右關脈微緩。脾胃土如有弦脈。是左關脈屬木。是木尅土曰病。

火右尺脈微數。命門三焦火如有沉遲。是左尺脈屬水。是水尅火曰病。

左寸脈浮心有餘。沉遲不足。

左尺脈浮腎有餘。沉遲不足。

右寸脈浮肺有餘。沉遲不足。

右尺脈浮弦者。命門三焦有餘。沉遲不足。

左關脈浮肝有餘。沉遲不足。

右關脈浮脾有餘。沉遲不足。

十二經

左手脈。心小腸火。	關脈。肝膽木。	尺脈。腎膀胱水。
右手脈。肺大腸金。	關脈。脾胃土。	尺脈。命門三焦水。

左心脈微洪曰平。洪多胃氣少曰病。如脈沉是水尅火也。夫尅妻。洪甚用黃連解毒湯主之。沉遲清心蓮子飲主之。

左關脈浮微弦曰平。弦多胃氣少曰病。如有濇脈。是金尅木。有餘弦緊。用桃仁承氣湯主之。不足木青化滯湯主之。

左尺脈沉曰平。沉多胃氣少曰病。如有緩脈。是土尅水。有餘滋腎丸加黃柏知母瀉之。不足附子四逆湯溫之。腎無有餘。多不足。

右寸脈微濇曰平。濇多胃氣少曰病。如有數脈。是火尅金。有餘用知母茯苓湯瀉之。不足用麥門冬飲子補之。

右關脈微緩曰平。緩多胃氣少曰病。如有弦脈。是木尅土。有餘用調胃承氣湯下之。不足用治中湯補之。

右尺脈微數曰平。數多胃氣少曰病。有餘用涼膈散主之。不足用四逆湯補之。

十二經有餘不足用藥歌

心經有餘

黃連解毒散心中。連柏黃芩梔子同。

獨活引經宜仔細。其中妙法少人通。

心經不足

清心蓮子補心中。甘草黃芩并麥門。

蓮肉車前耆最補。茯苓八味共人參。

小腸經有餘

八正散能散小腸。木通瞿麥大黃良。
車前滑石兼甘草。扁蓄山梔引葉薑。

小腸經不足

吳茱萸補小腸經。甘草乾薑及好參。
吳茱萸多如法製。引經黃柏丼麥門。

肝經有餘

桃仁承氣散肝經。厚朴芒硝枳實眞。
生熟大黃隨證用。青皮爲引及桃仁。

肝經不足

木香化滯補肝枯。芍藥當歸枳實扶。
半夏青陳皮草豆。紅花九味引柴胡。

膽經有餘

十二經有餘不足用藥歌

小柴湯散膽經餘。半夏人參甘草隨。
多用柴胡尤是引。黃芩五味莫躊躕。

膽經不足

溫膽湯能補太陽。人參半夏竹茹艮。
茯苓甘草陳皮合。芩芍黃連九味長。

腎經有餘

大承湯散腎經餘。厚朴將軍枳實除。
更用芒硝須仔細。引經知母一同醫。

腎經不足

四逆湯能補腎虛。引經知母本相宜。
乾薑附子須炮製。甘草人參芍藥醫。

膀胱有餘

人參敗毒散膀胱。甘草前胡柴獨羌。
茯苓枳殼芎桔梗。引經藁本正相當。

膀胱不足

桂枝人參補膀胱。四君子對炙乾薑。
白朮芍藥茯苓草。七味能除便得康。

肺經有餘

知母茯苓散肺餘。四君五味款藥皮。
苓麯荷梗麥門半。阿及柴防十八枝。

脾經不足

麥門引子肺虛空。君子陳皮五味冬。
半夏桔同成九味。引經升芷又兼葱。

脾經有餘

桂枝大黃湯散脾。大黃甘草桂枝宜。
引經芍藥同兼治。赤破其經白補之。

肺經不足

治中湯補太陰脾。甘草陳皮白朮宜。

芎藥引經參主宰。乾薑六味及青皮。

胃經有餘

調胃湯能散有餘。大黃厚朴最爲奇。
更兼枳實共甘草。引子升麻芷葛宜。

胃經不足

調中益氣胃中虛。白朮人參甘草歸。
蒼芎柴耆五味子。升麻十一共陳皮。

大腸有餘

導滯湯能散大腸。當歸黃柏共檳榔。
木香引正青皮是。更入黃連與大黃。

大腸不足

補中湯補大腸經。蒼朮黃耆及四君。
澤瀉猪苓能止泄。陳皮引正定揚名。

心包絡有餘

抵當湯散心包餘。多用大黃須辨正。
水蛭虻蟲治血宜。桃仁四味引青皮。

心包絡不足

當歸四逆補心包。通草細辛芍桂枝。
甘草當歸芍藥交。引經黃柏及阿膠。

三焦有餘

涼膈散能散三焦。薄荷甘草黃芩等。
連翹梔子大黃硝。七味同和治熱燒。

要健歌

張仲景之論傷寒。一身證候百餘般。尺寸但浮頭體痛。惡寒無汗用麻黃。
截要諸書指下看。第一先論太陽經。解肌發表要參詳。身熱目黃鼻又乾。
脈辨陽陰分表裏。發熱惡寒須要明。有汗惡寒宜桂枝。脈長不得片時安。

三個陽明俱目下。傳來寒熱耳聾看。腹痛咽乾手足溫。太陽浮大表尤存。中和惡寒四逆湯。承氣急攻如指聖。若還惡寒入腹中。表證惡寒但急痛。夏加升麻并黃芩。醫人見此難療治。表不惡寒而惡熱。腸滿譫語小便赤。沉細滑數而宜通。太陽少陰俱可訐。

惡寒汗下兩中寒。口苦舌乾脈浮嘔。自利不渴腸胃痛。少陰脈沉仔細認。口燥咽乾膽風盛。厥陰囊縮滿煩時。急治勿令損傷命。脈浮發汗急令遲。知毋石膏同爲治。若還秋冬春氣盛。掌心津液下汗時。腹痛坐臥不安寧。便進元陽亦無失。少陰發熱太陽浮。

傳到少陽胃脇痛。柴胡解表莫盤桓。沉細理中并四逆。口燥舌乾是其證。熱氣流傳臟腑間。微汗屬肝真個是。脈察陰陽分表裏。各半麻黃枝與書。莫教助熱發黃斑。熱盛須用柴胡醫。胃乾咽燥大便難。氣血不通多喘息。亦聞三因可汗下。微微汗後身不快。

附子甘草幷耆朮。
經後風溫痓溫者。
三因積病要參詳。
桂枝芍藥大黃湯。
忽然自利淸水來。
何用神祗空禱告。
古人戒用承氣湯。
或六七日不大便。
便是醫人有靈驗。
微熱惡寒手足冷。
若有身熱反欲衣。
表熱宜用桂枝湯。
白虎加苓不可忽。
或有手足厥冷時。

服之微汗眞無價。
虛煩腹中急痛時。
切莫庸醫亂處方。
少陰咽痛口中乾。
心下痛時精正撓。
脈還虛細脈幷浮。
君若要投眞可歎。
有汗頭痛如破面。
心滿不食大便硬。
小柴胡湯能治全。
或有身熱不蓋被。
更用柴胡加減治。
桂枝麻黃幷半兩。
臍腹疼痛冷汗出。

衄血下血壞病人。
醫者汗兮眞可罵。
太陽腹滿時痛作。
腹滿不食大便燥。
勸君急用承氣湯。
惡寒嘔吐便輕少。
或有表裏兩證見。
若還使用承氣湯。
脈浮頭汗出綿綿。
隨證治之不宜戀。
此是表熱裏內寒。
寒在皮膚熱在骨。
次第用之至紫苑。
嘔吐下利渴而煩。

咽痛身如被杖擊。
白朮附子正陽湯。
直向臍中急熨之。
又有一證名陽毒。
脈須浮滑并洪促。
數藥尤宜選用之。
譫語如對鬼神說。
數日不便面揣來。
脈實下之真妙訣。
此名陰盛格陽證。
冷熱君須次第排。
冷厥日中煩躁熱。
白虎大承君子辨。
為梅理中丸可攻。

若還六脈沉絕時。
回陽還陰真最奇。
熨之手足稍溫暖。
譫語妄言君休笑。
葶藶苦酒黑如瓦。
大汗散解宜湯服。
循衣摸床甚驚人。
下後脈浮人便生。
陰似陽兮陽似陰。
霹靂丹砂君自裁。
冷厥遲熱不飲水。
重手按之脈還濇。
更有辨證十餘般。
更有一證陰陽易。

此名陰毒不須疑。
氣海關元多着灸。
氣冷自然有汗出。
面赤咽乾利亦黃。
梔子仁湯宜早服。
但問病人有潮熱。
此多因吐不能得。
若還芤沉脈還濇。
身煩熱燥不飲水。
手足逆冷只名厥。
四逆理中湯妙絕。
揚手擲足不得眠。
蚘厥之病吐長蟲。
身體重而氣自衰。

陰毒腹中多絞痛。
毒氣相交脚氣重。
陽虛陰盛下則死。
口乾煩滿少陰攻。
三日耳聾常厥厥。
仲景不治載方中。
脈浮而緊更頭痛。
面色慘而不光彩。
各依將病處方醫。
自汗體熱幷頭痛。
手足厥冷面光浮。
發熱惡寒脈躁盛。
奉勸醫人當仔細。
發熱惡寒口渴乾。

眼內生花內破裂。
燒裩鼠糞竹茹湯。
陽盛陰虛汗之徂。
二日腹滿身重熱。
水漿不入魂魄空。
但使依經分表裏。
四肢拘急惡寒存。
腰腹疼而手足厥。
莫學庸醫難曉會。
寒多熱少不須瞞。
便識傷寒隨證治。
手足溫潮脈浮急。
寒多熱少不須瞞。
渾身體痛百骨節。

婦人腰膝連腹痛。
乾薑竹茹皆可治。
一日頭疼身體痛。
譫語不食可憂凶。
此名兩感傷寒疾。
陰陽分別有神功。
無汗寒多熱少時。
此是傷寒之大概。
寸大尺弱後有浮。
頭面戴陽惡風甚。
活人湯劑不須憂。
先是傷寒傷風脈。
大青麻黃桂枝證。
發熱病因是寒傷。

麻黃大青加減別。痰逆惡寒橘皮湯。頭痛心疼却似煎。加減柴胡五苓散。薑苓防己葛根湯。此名溫疫不須窮。此是醫家真妙理。

中暑病證中熱同。白虎五苓加妙絕。溫病脈須浮緊盛。溫暖四肢不能收。渴甚瓜薑湯可用。先將此散輕輕服。後之學者要精通。

雖是脈浮病加渴。惡寒發熱夏至前。此名寒瘧古人傳。喘息不眠心自夢。長幼之中病是同。次第依他證候攻。

十二部脈用藥節法

左寸脈。（小腸陽 心陰）　關脈。（膽陽 肝陰）　尺脈。（膀胱陽 腎陰）　右寸脈。（大腸陽 肺陰）

關脈。（胃陽 脾陰）　尺脈。（命門 三焦）

左心脈微洪曰平。洪多胃氣少曰病。如洪大。黃連解毒湯主之。

黃連　黃芩　黃柏　山梔子仁

右㕮咀。水一鍾半。煎七分。去渣溫服。

如本經脈沉弱。謂之不足。清心蓮子飲主之。

黄芩　甘草　蓮肉　黄耆

麥門冬　車前子。人參　赤茯苓

右㕮咀。水一鍾半。生薑三片。煎七分。去渣溫服。

小腸經脈浮曰平。浮多胃氣少曰病。如脈浮。八正散主之。

木通　瞿麥　大黄　滑石

車前子　萹蓄　山梔　甘草

右㕮咀。水一鍾半。煎七分溫服。

如本經脈濡弱。謂之不足。吳茱萸湯主之。

吳茱萸　人參　乾薑　甘草

右㕮咀。每服用水一鍾半。煎七分。空心溫服。

左肝脈微弦曰平。弦多胃氣少曰病。脈弦緊。桃仁承氣湯主之。

桃仁　厚朴　枳實　芒硝

大黄

右㕮咀。白水煎服。

如本經脈短。謂之不足。木香化滯湯主之。

木香　芍藥　當歸　枳實

半夏　青皮　陳皮　紅花

草豆蔻　柴胡

右㕮咀。水二鍾。生薑三片。煎七分溫服。

膽經脈浮弦曰平。弦多胃氣少曰病。弦大小柴胡湯主之。

柴胡　人參　甘草　黃芩

半夏

右㕮咀。水二鍾。生薑三片。棗一枚。煎七分溫服。

如本經脈微沉。謂之不足。溫膽湯主之。

人參　半夏　竹茹　茯苓

柴胡

右㕮咀。水二鍾。生薑三片。煎七分溫服。

腎經脈沉實曰平。沉多胃氣少曰病。如脈沉寒。口燥咽乾。大承氣湯主之。

厚朴　芒硝　枳實　大黃

右㕮咀。白水煎服。

如本經脈虛濡謂之不足。四逆湯主之。

乾薑　甘草　附子　人參

右㕮咀。水二鍾。生薑三片。煎七分溫服。

膀胱脈微沉曰平。沉多胃氣少曰病。如脈浮滑有餘。人參敗毒散主之。

人參　甘草　前胡　柴胡

羌活　獨活　川芎　枳實

茯苓　桔梗

右㕮咀。水煎服。如發汗。加麻黃葱薑汁煎。

如本經脈沉濇謂之不足。桂枝人參湯主之。

桂枝　人參　白朮　茯苓

甘草　芍藥　乾薑

右㕮咀。水一鍾。生薑三片煎至七分。去渣溫服。

肺經脈濇曰平。濇多胃氣少曰病。如脈浮數有餘。茯苓湯主之。

知母　人參　白朮　白茯苓
款冬花　阿膠　甘草　連翹
薄荷　桑白皮　黄芩　防風
桔梗　半夏　麥門冬　柴胡
五味子

右㕮咀。生薑三片。煎服。

如本經脈沉細謂之不足。麥門冬飲子主之。

麥門冬　人參　白芍　茯苓
甘草　黄芩　桔梗　半夏
五味子

右㕮咀。水二鍾。生薑三片。煎服。

大腸脈浮曰平。浮多胃氣少曰病。浮大而數有餘。導氣湯主之。

當歸　黃柏　檳榔　木香

黃連　大黃　青皮

右㕮咀。白水煎服。

脾經脈緩曰平。過緩胃氣少曰病。脈滑實有餘。桂枝大黃湯主之。

桂枝　大黃　芍藥　甘草

右㕮咀。白水煎服。

如本經脈微弱。謂之不足。治中湯主之。

白朮　人參　甘草　陳皮

乾薑

右㕮咀。生薑棗子煎服。

胃經脈緩曰平。緩多胃氣少曰病。脈浮大有餘。調胃湯主之。

厚朴　枳實　甘草　大黃

右㕮咀。白水煎服。

如本經脈微弱。謂之不足。調中益氣湯主之。

白朮　人參　甘草　當歸
芍藥　五味子　陳皮　升麻
黃耆　柴胡
右㕮咀。生薑棗子煎服。

心包絡脈微數曰平。數多胃氣少曰病。脈數大而實有餘。更帶沉濇。抵當湯主之。
水蛭　虻蟲　大黃　桃仁
右㕮咀。白水煎服。

如本經脈微沉。謂之不足。當歸四逆湯主之。
當歸　甘草　芍藥　通草
細辛　川芎　肉桂
右㕮咀。白水煎服。

三焦經脈浮數曰平。浮多胃氣少曰病。脈浮大有餘。涼膈散主之。
連翹　梔子　大黃　芒硝
薄荷　甘草　黃芩

右㕮咀。白水煎服。

如本經脈沉濡而微。謂之不足。四逆湯主之。

附子　甘草　肉桂　乾薑

白朮

右㕮咀。水二鍾。生薑三片。煎七分。溫服。

此內寒外熱。煎藥待冷服。乃熱因寒用。如內熱外寒。以涼膈散溫服。乃寒因熱用。

察診婦人脈法秘傳妙訣

左心脈微洪。謂之氣血有餘無事。如本經脈細微弦。謂之氣血俱虛之證。其婦兩脇脹滿。心中常疼。力弱脚軟。宜用茯苓補心湯主之。

甘草　川芎　當歸　赤茯苓

乳香　沒藥　赤芍藥　五靈脂

右㕮咀。水一鍾。生薑三片。煎至七分。去渣入醋少許。空心溫服。

右肝脈微弦。謂之有餘。如本經脈微細短濇沉緩。謂之不足之證。四肢經絡百節

疼痛。心胸間有氣血塊。用

青皮　蘇木　紅花　枳實
木香　白芍　肉桂　桃仁
柴胡　當歸
痛甚加大黃　熟地黃

右㕮咀。水一鍾半。煎七分。去渣食遠溫服。

右尺脈大緊。往來調勻。氣血俱平。常生孕育。腹中俱安。四大亦安。常常無事。謂之有餘。如本經脈沉細不見。謂之氣有餘。血不足。調經湯主之。

蒲黃　赤芍藥　劉寄奴　赤茯苓
川芎　陳皮　當歸　熟地黃
桑寄生　玄胡索　肉桂　甘草
桔梗　香白芷　香附子

右㕮咀。水一鍾半。生薑三片。棗二枚。煎至七分。空心溫服。

如肝腎脈俱沉細不見。其婦經血淋瀝不止。白帶常下。小腹急痛。常常無孕。或時

經閉。亦宜用調經散。

右肺脈微濇。謂之有餘。如本經脈沉濇或浮短。謂之不足。氣血不和。嘔逆咳嗽。氣閉喘滿。宜用麥門冬湯主之。外加

杏仁　知母　貝母

右㕮咀。薑棗煎服。

右脾脈大緩。謂之有餘。如本經脈緩細短小。謂之不足。其婦主翻胃。嘔吐清水。四肢浮腫。經行脹痛。宜用沉香散主之。

沉香　木香　甘草　羌活

木瓜　紫蘇　白朮

右㕮咀水一鍾半。薑三片。葱白三根。煎服。

右尺脈浮大。謂之有餘。如本經脈沉細短促。謂之不足。經血不調。乍寒乍熱。心胸煩悶。百節疼痛。用知母黄芩湯主之。

知母　黄芩　猪苓　澤瀉

甘草　肉桂　羌活　防風

熟地黄

右㕮咀。水一鍾半。薑三片。葱白三根。煎服。

如右尺二脈俱沉細不見。謂之氣血兩虛。腹中鳴。虛疼。前後心俱疼痛不已。常要人背上槌打。方得寧靜。亦宜用木香化滯湯主之。方見前

癸丑運氣

太陰濕土司天。太陽寒水在泉。中見少微火運。歲火不及氣化。運化後天。太陽在上。左少陽。右少陰。故地氣上騰。專其政。政肅。太陽在下。左厥陰。右陽明。故天氣下降。陽氣退辟。其令寂。大風時起。原野昏霧。白埃四起。雲奔南極。寒雨數至。物成於差夏。濕寒合德。黄黒埃昏。流行氣交。上應鎮星。其穀黅玄。困谷名太角之谷。寒化雨化勝復同。是謂和氣化度也。陽凝火土。寒積於下。水勝火則爲冰雹。陽光不治。殺氣乃行。倮蟲靜。鱗蟲育。是爲歲物所宜。羽蟲耗。熱毒不生。是謂土所制。有餘宜高。不及宜下。有餘宜晚。不及宜早。有餘吐之。和氣之化也。民病亦從之。其痛寒溫腹滿。心憤憤。肘腫病逆。寒厥拘急。是歲濕土在上。寒水在下。土能制水。天氣盈。地

氣虛。宜取化源。以平土氣。益歲氣。無使邪食黅黃之穀。以全其間氣之谷。以保其精。歲宜以苦燥之溫之。甚者發之泄之。不發不泄。則濕氣外溢。濆皮拆而水血交流。必被其傷。人禦其寒。運異寒燥濕熱。宜少故藥食之宜其化土。若濕中寒溫下熱。

初之氣。自壬子年大寒日巳初。至是歲春分日卯初。凡六十日八十七刻半。主位太角。水火運行。風不得位。地氣遷。寒乃去。春氣至。風迺來。生布萬物以榮。民氣條舒。風濕血溢。經絡拘強。關節不利。身重筋痿。宜調厥陰之客。以辛補之。理中湯四逆湯。以酸瀉之。大柴胡湯之類以甘緩之。桂苓甘露竹葉石膏湯之類是也歲穀宜黅。間穀宜稻。則風氣不能爲害。

二之氣。自春分日卯正。至小滿日丑正。凡六十日有奇。主位少微火。客氣少陽火。中居其位。下司氣化。是謂灼化。大火正。物承化。民乃和。其病濕熱盛行。以鹹補之。五苓散也以甘瀉之。白虎湯益元散之類以酸收之。連理湯之類歲穀宜黅。間穀宜豆。則熱氣不能爲害。

三之氣。自小滿日寅初。至大暑日子初。凡六十日有奇。主位少微火。客氣大絕。中土見火運。歲火當位。濕化鬱之。天政而濕降。地氣騰滿。雨其時降。寒乃隨之。感於寒濕。則民病身重胕胸腹滿。宜治太陰之客。以甘補之。四君子桂枝甘

露類之以苦瀉之。大柴胡大小承氣之類以甘緩之。平胃散之類歲穀宜黅。間谷宜麻。則濕氣不能爲害。

四之氣。自大暑日子正。至秋分日戌正。凡六十日有奇。主位太宮土。客氣少陽火。中見火運。氣與運同位。火臨溽蒸化。地氣騰。天氣否隔。寒氣暮蒸。暑熱相薄。草木凝烟。濕化下流。則白露陰布。以成秋令。民病腠理熱。血暴溢。瘧及心腹滿熱。臚脹胕腫。宜治少陽之客。以鹹補之。五苓散之類歲穀宜黅。間穀宜豆。則火氣不能爲害。是氣也。無犯司氣之熱。

五之氣。自秋分日亥初。至小雪日酉初。凡六十日有奇。主位少商金。客氣陽明金。中見火運。氣與位同。燥令已隨行。寒露下。霜迺早降。草木黃落。寒風及體。君子周密。民病皮腠。以調陽明之客。以酸補之。平胃建中湯之類以辛瀉之。麻黃川芎石膏湯之類以苦緩之。神芎丸桔梗枳實湯之類歲穀宜黅。間穀宜禾黍。則燥氣不能爲害。

終之氣。自小雪日酉正。至大寒日未初。凡六十日有奇。主位太羽水。客氣太陽水。中見火運。水當其位。而能勝火。寒大舉。熱大化。霜迺積。陰乃凝。冰。陽光不治。感於寒則病人關節同腰脚痛。寒溫持於氣交而爲疾也。宜調太陽之客。以苦補之。黃連解毒湯之類以苦堅之。大小柴胡湯大小承氣湯之類以鹹瀉之。涼膈散通聖湯之類以辛潤之。小青龍湯五積散之類歲穀宜黅。間穀宜稷。則寒氣不能爲害。

此六節之氣也。氣交之化。天氣盛者。則爲厥陰之復。地氣盛者。則爲太陰之復。合以其治之。

逐年病日是司天。前進三辰爲在泉。陽前陰後加人命。順到司天起病源。

子午少陰君火心。丑未脾土太陰存。寅申相火少陽位。卯酉陽明只是金。

辰戌太陽居水位。巳亥肝木足厥陰。醫師若會如此例。便是神仙生世塵。

日月治鈐上太陽。日七月六各分張。便有日干看日月。以此相隨作雁行。

甲日爲頭乙爲二。丙三丁四請參詳。巳上規模皆效此。便知幾證可尋方。

貪巨祿文廉武破。六十七證屬中央。震離兌坎五十九。次第分爲下太陽。

陽明卯酉屬金水。四十四法五行藏。若屬少陽只一證。太陰三證母身傍。

天地人分少陰證。日辰月巳太陽光。乾坤厥陰十九證。霍亂大證守心王。

貪巳巨午祿至未。文申廉酉武爲戌。破軍亥上正相當。亥巽胸兌坎寅地。

東方卯上居痙鄉。陽明卯酉木先數。火龍土巳金馬鄉。水位法方四十四。

若至申中霍亂方。寅爲勞復陽明證。少陰四號沒底傍。丑寅卯辰第一證。

巳午未申第二章。酉戌亥子第一證。太陰爲母合三堂。子丑寅卯天字號。

辰巳午未是人辰。申酉戌亥傳於地。少陰病證話行藏。亥上起乾厥陰證。
至辰六位可推詳。巳上起坤至於戌。乾十坤九不須張。仲景却來多少證。
二百二十零三章。法分三百九十七。藥有一百十二方。內有五丸并八散。
除却十一俱是陽。陽證一百一十六。陰病五十七篇章。曉得陰陽活法例。
爲醫天下自名揚。

靈樞經內分出節要

樞機運轉。可兆生死。

註曰。脾胃者是關格。亦號樞機也。故脾者。運水穀。滋榮四肢。胃者受納水穀。運行百脈。流注於人迎氣口三脈。周流十二經。而復大會於胃也。診脾胃之脈絕與不絕。則可以明其吉凶死生之兆矣。

春土氣之絕者。三年仲秋之日死。

註曰。春脈不見長。只見弦緊者。土氣衰而胃脈將絕也。應肝屬木。木生數三。故得三年。至仲秋金旺應時。其人必死。何也。其病肝之疾。形見左脇下。自仲夏間動。

至秋加嘔逆。變喘息氣厥。至仲秋金氣旺。木氣涸。又土氣絕。故知死。

夏土氣之絕者。二年仲冬之日死。

註曰。夏脈不見大。只見浮洪者。土氣衰而胃將絕也。應心屬火。生數二。故得二年仲冬。水旺應時。其人必死。何也。其病心之積。形見心脇間。自仲夏間動。至秋加喘息氣急。至仲冬水氣旺。火氣滅。又土氣絕。故知死。

秋土氣之絕者。四年仲夏之日死。

註曰。秋脈不見細。只見毛濇者。土氣衰而胃脈將絕也。應肺屬金。生數四。故得四年。至仲夏火旺應時。其人必死。何也。其病肺之積。形見右脇下。自仲春間動。至仲夏間變腹虛鳴。喘逆嘔吐。至仲夏火氣旺。金氣消。又土氣絕。故主死也。

冬土氣之絕者。一年仲夏之日死。

註曰。冬脈不見弱。只見沉滑者。土氣衰而胃脈將絕也。應腎屬水。生數一。故得一年。至仲夏土旺應時。其人必死。何也。其腎積形見在右脇後脊膂之間。動無定位。自仲夏間動。至春加喘呼氣逆。小腹脹滿。夜夢鬼交。至仲夏土氣旺。水氣涸。又土氣先絕。是故死也。

土寄旺於四季。至四仲而氣先勝。
註曰。土氣正位。寄旺四季。故每至四季之月。土氣先勝。夫金木水火。不可無土也。土寄中央。以土壓之氣。滋榮萬物。故有四時之旺。九天星上帝所居之位也。凡胃脈絕而返應於仲夏死。何也。謂胃之勝。土居高位而尅水也。土王胃脈當絕於冬。若仲冬之時。弱脈不見。至仲夏之時。火土相應。子母同居。故至仲夏之時。土勝水絕。故知必死也。

春脈弦緊而毛。返見八緩而止者。九日死。
註曰。春脈應弦緊而長。不見長而見毛者。胃氣將絕也。返見八緩而止者。至九日當死。何也。八者木數。九者金數。肝氣自勝。胃氣將絕。金又勝木。故九日死。

夏脈浮洪而滑。返見七濇而止者。六日死。
註曰。夏脈浮洪而大。不見大而見滑者。胃氣將絕也。返見七濇而止者。至六日當死。何也。七者火數。六者水數。心氣自盛。胃氣將絕也。水又勝火。故六日死。

秋脈毛濇而鉤。返見九弦而止。七日死。
註曰。秋脈應毛濇而細。不見細而見鉤者。胃氣將絕也。返見九弦而止者。七日

當死。何也。九者金數。七者火數。肺氣自盛。胃氣將絕。火又勝金。故七日死。

冬脈浮滑而緩。返見六洪而止者。五日死。註曰。冬脈應沉滑而弱。不見弱而緩者。胃氣將絕也。返見六洪而止者。五日當死。何也。六者水數。五者土數。腎氣自盛。胃氣將絕。土又勝水。故五日死。

病應四時。不見胃脈者不治。

註曰。凡十二經。十五絡。八脈。受客邪而生諸病。若應四時。不見胃脈。土氣絕。則無生氣。當死。春弦緊而不長。夏浮洪而不大。秋毛濇而不細。冬沉滑而不弱。此四時不見胃氣之脈也。病者必死。故人以胃氣爲百脈之主也。

重訂太素脈祕訣終

跋

天地合德而五行生。人受天地之氣以成形。外具五官。內具五藏。無不酷肖。故曰人爲一小天也。然受氣有淸濁。逢時有盛衰。故人類亦有邪正强弱之不同。所謂物之不齊。物之情也。亦卽天命之謂性也。是故人生天地間。壽夭窮通。因地一聲。隨性命而印定。書雖有作善降祥。作不善降殃之言。而顏回不壽。盜跖長生。仲尼不有天下。魏武竊比周文。稽古搜時。若此者恆河沙數。孰能扭轉乾坤。與命爭衡。違天造命耶。明張太素洞曉陰陽深明造化。引證太極八卦。河圖洛書。兼採內難諸經。作太素脈訣。以四時五行。生尅衰王。決人一生富貴貧賤。吉凶修短。爲醫家教外別傳。洵足寶也。第坊間刊行。向無善本。襍亂無章。錯訛百出。別風淮雨。不堪卒讀。後之人不易參究。致無能精通其術。豈不大可惜哉。茲炳章根據明刻萬曆間王文潔編校張太素脈訣玄微綱領宗統七卷。最足本。爲之逐條校正。重行編訂。不敢謂盡善盡美。較諸舊本。聊爲整齊而已。謹跋。

丙子仲春四明曹炳章

〔明〕吴崐 撰

脉語

中國醫學大成

脈語提要

明吳鶴皐撰。上卷、爲下學篇。列取脈入式。寸關尺義。六部所主。五藏浮沉。取脈有權。五藏經脈。五藏病脈。五藏死脈。諸脈主病。怪脈。婦人脈法。小兒脈法。諸病宜忌脈。下卷、爲上達篇。脈位法天。論大小腸脈在兩寸間。三焦脈在右尺寸口。脈之大會。脈有神機。三部九候。七診。六殘。反關脈。上魚脈。上下來去至止。陰陽大法。陰陽相乘相伏。重陰重陽。脫陰脫陽。陰陽絕。分析藏府陰陽盛衰。脈無根。上部有脈。下部無脈。下部有脈。上部無脈。經絡虛實。有力無力。傷寒脈大法。脈不再見。胃氣爲本。丹溪候胃氣法。推法。脈有亢制。脈有乘侮。男女脈異。老少脈異。脈合形性色脈。脈知得病之期。眞藏脈見決死期。人迎寸口靈樞脈法。運氣脈。方宜脈。十二經不復朝於寸口。奇經督衝任三脈。見於寸口。一藏無氣四歲死。辨從證不從脈。從脈不從證。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七診雖見。九候皆從者不死。趺陽、太溪、太衝、太素脈論。太素脈可採之句。脈案格式。綜覼上列項目。條列分明。無懈可擊。自序云。脈者。指下之經綸也。斯而或昧。輕則關乎病之安危。重則係乎人之生死。匪可忽

視之。用特校刊行世。

序

脈者指下之經綸也。斯而或昧。輕則係病之安危。重則關人之生死。誠不可不語者。自六朝高陽生僞叔和而著脈訣。脈之不明也久矣。余幼慕是術。竊有憫焉。敬業之餘。每以素難、靈樞、脈經、甲乙及長沙、河間、東垣、丹溪之書閒閱之。越十年以舉子業不售。里中長老謂余曰。古人不得志於時。多爲醫以濟世。子盍事醫乎。奚拘一經爲也。余於是投舉子筆。專岐黃業。乃就邑中午亭余老師而養正焉。居三年。與師論疾。咸當師心。師勉余友天下士。嗣是由三吳循江浙。歷荆襄。抵燕趙。就有道者師事之焉。或示余以天人貫通之道。或示余以醫儒合一之理。或示余以聖賢之奧旨。或祕余以家世之心傳。其間講求脈理。出入岐黃者。未常乏人。然童而習之。白首不達者。又不可以枚舉而數計矣。嗚呼。一指之下。千萬人命脈所關。醫家於此而懵焉。是以人爲試耳。世之疲癃殘疾。將安賴之。於是以孤陋之聞。集成語錄二篇。以告同志。雖未敢以爲可傳。然楊園之道。倚於畝丘。是亦行遠升高之一助云爾。

脈語目錄

卷上　下學篇

卷下　上達篇

脈語

明 歙邑 吳 崐鶴皐原著
鄞縣 曹赤電炳章圈點

卷上 下學篇

取脈入式

醫家取脈。常以平旦之際。取手太陰肺經。掌後高骨名曰關。關之前名曰寸。關之後名曰尺。浮以取表。沉以取裏。中以取胃氣。寸部法天。候胸以上至頭之有疾也。關部法人。候膈以下至臍之有疾也。尺部法地。候臍以下至足之有疾也。左脈候左。右脈候右。兩手皆然。病者危迫。則勿以平旦爲拘。雖一日三診之。

寸關尺義

從魚際至高骨。却行一寸。因名曰寸。去尺澤一尺。因名曰尺。界乎尺寸之中。因名

曰關。

六部所主

左寸主心與小腸。左關主肝膽。左尺主腎與膀胱。右寸主肺與大腸。右關主脾胃。右尺主腎與命門。諸家脈訣。皆以三焦合於右尺。於理爲悖。辯在下集。

五藏浮沉

與皮毛相得者。肺脈也。與血脈相得者。心脈也。與肌肉相得者。脾脈也。與筋相得者。肝脈也。與骨相得者。腎脈也。

取脈有權

輕以取府。重以取藏。諸陽脈爲府。諸陰脈爲藏。陰中有陽。陽中有陰。浮亦有藏。沉亦有府。取脈有權。不可執也。

五藏經脈

經脈者。常脈也。平人無病之脈也。心脈浮大而散。肺脈浮濇而短。肝脈弦長而和。脾脈緩大而敦。腎脈沉軟而滑。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四至五至。是皆平人無病之脈也。

五藏病脈

凡肝弦、心洪、脾緩、肺毛、腎石。俱要中和。太過固病。不足亦病。太過者。脈來強實是也。病在外。不及者。脈來虛微是也。病在中。

五藏死脈

脈來前曲後踞。如操帶鉤。曰心死。脈來堅勁。如新張弓弦。又如循刃。曰肝死。脈來堅銳。如鳥之啄。如鳥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流。介然不鼓。曰脾死。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脈來發如解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凡此皆眞藏之脈。無胃氣以和之。故謂之死。

諸脈狀主病

脈經論脈。大都二十四種。今不拘其數。凡所常論者悉備於後。

浮、自皮膚之上得之曰浮。陽也。金也。爲病在表。浮而緩曰風。浮而緊曰寒。浮而虛曰暑。浮而澁曰霧露。浮而滑曰風痰。浮而有力曰表實。浮而無力曰表虛。浮而數曰表熱。有瘡痒。浮而遲曰表寒。喜近衣。浮而促曰表有癰疽。瘦人得浮脈。三部相得曰肌薄。肥人得之。未有不病者也。

沉、自肌肉之下得之曰沉。陰也。水也。爲病在裏。爲積爲疝。爲恐懼。爲腰痛。爲水滀。沉而實曰積。沉而虛曰少氣。沉而緩曰濕。沉而濡曰水。沉而數曰裏熱。身腫曰陽水。沉而遲曰裏寒。身腫曰陰水。傷寒陽證。兩寸沉曰難治。平人兩寸沉曰無陽。必艱於壽。

遲、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三至曰遲。二至一至。則又遲也。若二呼二吸一至。則遲之極矣。陰脈也。爲陽虛。爲寒。觀其遲之微甚。而寒爲之淺深。微則可治。甚則難生。乍遲乍數曰虛火。

數、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六至曰數。若七至八至。則又數也。九至十至。十一至。十二至。則數之極矣。陽脈也。爲陰虛。爲熱。七至曰甚。八至已爲難治。九至以上。皆

爲不治。脈來數而堅。如銀釵之股曰蠱毒。若嬰童純陽之氣。則七至八至。又其常也。不在大人之例。

滑、脈來如珠之斡旋曰滑。陽也。土也。爲實。爲下。爲陽氣衰。滑而收斂。脈形淸者曰血有餘。滑而三五不調。脈形濁者曰痰也。右關滑曰有食積。婦人尺內滑曰有孕。兩寸滑曰痰火。一手獨滑曰半身不遂。

濇、脈來如刀刮竹皮之狀曰濇。陰也。金也。爲霧露。爲血枯。爲精涸。爲盜汗。爲心痛。爲不仁。浮而濇曰表惡寒。沉而濇曰裏燥涸。兩寸濇甚曰液不足。兩關濇甚曰血不足。兩尺濇甚曰精不足。必艱於嗣。

緊、狀如轉索。勁急曰緊。緊陽相搏也。爲寒爲痛。爲筋攣。爲中惡。緊而洪曰癰疽。緊而數曰中毒。緊而細曰疝瘕。緊而實曰內脹痛。緊而浮曰傷寒。緊而濇曰寒痺。緊而沉曰寒積。

緩、狀如琴絃。久失更張。縱而不整曰緩。陰也。土也。爲病不足。爲風。爲表虛。與遲脈不同。遲以數言。緩以形言。其別相遠矣。若脈來不浮不沉。中取之。從容和緩者。脾之正脈也。浮而緩曰衛氣傷。沉而緩曰榮氣弱。諸部見緩脈。皆曰不足。謂其不鼓

也。

虛、脈來有表無裏曰虛。爲暑。爲腸澼。爲陰虛。精氣不足。左寸虛曰驚悸。右寸虛曰喘息。左關虛曰肝衰。右關虛曰脾弱。兩尺虛曰腎怯。兼濇者。必艱於嗣。

實、中取之。沉取之。脈來皆有力曰實。陰中之陽也。土也。爲病在裏。實而靜。三部相得。曰氣血有餘。實而躁。三部不相得。曰裏有邪也。當下之。若一部獨實。必辯藏府而責之。婦人尺中實曰有孕。

小、脈形減於常脈一倍曰小。脈經首論脈形二十四種。有細而無小。今之小。其卽古之細乎。陰也。病爲不足。若無病人兩手三部皆小。往來上下皆從。此稟質之淸。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小。一手獨小曰病。乍大乍小曰邪祟。諸部小而急。皆曰瘕疝。

大、脈形加於常脈一倍曰大。陽也。若得病而脈始大。或久病而脈暴大。此爲邪盛。經曰。大則病進是也。若平人三部皆大。往來上下自如。曰稟質之厚。亦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大。一手獨大。斯可以占病矣。

長、過於本位。相引曰長。陽也。木也。長而軟滑曰氣治。長而堅搏曰氣病。上部主吐。中部主飲。下部主疝。長而洪曰癲狂病。長而搏曰陽明病。女人左關獨長曰多淫

慾。男人兩尺脩長曰多春秋。
短、不及本位。來去乖張曰短。陰也。金也。上不至關曰陽絕。下不至關曰陰絕。乍短
乍長曰邪祟。寸短曰頭痛。關短曰宿食。尺短曰脛冷。過於悲哀之人。其脈多短。可
以占氣之病矣。

芤、脈來形大如葱。按之中央空。兩邊實曰芤。陰去陽存之脈也。主上下出血。遺精
盜汗。各隨所在而論之。或云芤草名。似葱而有指按之形。以斯脈似之。因以得名。

伏。脈形潛隱於骨間曰伏。陰也。水也。爲積聚。爲疝瘕。爲少氣。爲憂思。爲痛甚。伏而
數曰熱厥。亢極而兼水化也。伏而遲曰寒厥。陰極而氣將絕也。

洪、猶洪水之洪。脈來大而鼓也。若不鼓。則脈形雖闊大。不足以言洪。如江河之大。
若無波濤洶湧。不得謂之洪。陽也。火也。病則爲熱。洪而有力曰實火。洪而無力曰
虛火。洪而急曰脹滿。洪而滑曰熱痰。洪而數。其人暴吐曰中毒。諸失血、遺精、白濁、
盜汗。脈洪曰難已。傷寒汗後脈洪曰死。

軟亦作濡。脈來按之無力。如水上之浮帛曰濡。陰陽俱損之脈也。爲中溫。爲自汗。
爲冷。爲痺。兩寸濡曰陽虛。無氣以息。兩關濡曰中虛。脾胃有虧。兩尺濡曰溫甚。病

爲泄瀉。

弦、絃同。脈來如按琴瑟絃曰弦。陰中之陽也。木也。爲病在肝。爲寒在少陽。有偏弦。有雙弦。偏弦者。脈來弦而敧斜也。爲流飲作痛。雙弦者。脈來如引二線也。爲肝實。爲痛。若單弦只一線耳。弦而激曰怒。弦而浮曰外感風。弦而數曰熱生風。弦而搏曰飲。弦而急曰疝。弦而沉曰肝氣。弦而乍遲乍數曰瘧。

弱、軟之甚也。自脈經而下。軟弱各言其狀。其實幾希之異耳。陰也。爲陽虛恐怖。爲氣血不足。又病羸弱之人多有之。

微、脈來極細而軟。或欲絕。若有若無也。陰也。諸部見之皆曰不足。近死之脈也。兩尺微曰下痢逆冷。

動、脈來厥厥動搖曰動。陽也。其脈多見於關上。陰固於外。陽戰於內。故有此脈。陰陽之乖戾可知矣。爲痛。爲驚。爲崩脫。爲瀉痢。見於寸者爲陽。陽動則發汗。見於尺者爲陰。陰動則發熱。

革、按之如鼓皮。虛大而堅曰革。牢之别名也。謂之牢者。牢守其位。不上不下也。陽也。此精血遺亡。而氣獨守。故主半產漏下。男子遺精。若中風而得之者。陰虛而風

勁也。感濕而得此者。土亢而風木承之也。此之謂無胃氣。經曰脈不往來者死。其斯脈之謂乎。

促、數時一止曰促。有斷促之義。陽脈之極也。陽盛而陰不能和之。故有此脈。爲氣結。爲癰疽。爲狂。爲怒。漸退者生。漸進者死。

結、遲時一止曰結。有結滯之義。陰脈之極也。陰盛而陽不能入之。故有此脈。爲癥結。爲寒氣。張長沙謂結促皆病脈。則近於死可知矣。

代、脈經曰。脈五來一止。不復增減。經名曰代。七來一止。不復增減。亦名曰代。然則代者。止而有常。如四時更代而不失其常也。後人以脈來止而難回曰代。本藏氣絕。他藏代之曰代。夫止而難回。即是止耳。何以言代。本藏氣絕。則他藏必相因而病。代之之說亦難通。學者宜以脈經爲定論。陰陽驟損之脈也。爲氣血虧壞。元氣不續。孕娠三月者多有之。霍亂之候亦有之。此病脈也。他病得此脈者。正死不疑。

散、散脈來渙散不聚曰散。陽也。火也。夏令之脈也。非其時而得之者。血亡而氣欲去也。散而滑者爲妊娠。心部散曰心多喜。

毛、脈來浮濇。類羽毛也。金也。爲病與濇脈同。

鈎、脈來前曲後鋸。如帶鈎也。上古論脈。稱鈎而不稱洪。古之鈎。其今之洪乎。

石、陽至而絕曰石。腎之危脈也。水絕不能濟火。故有此脈。

溜、脈來如水之溜曰溜。陰陽和平。無相勝負之脈也。其卽滑而淸之謂乎。

疾、卽數也。所謂躁者。亦疾也。所謂駛者。亦疾也。

怪脈類

世論怪脈。大都八種。今稽於經殆不止此。悉著於後以廣學者之見聞。

湧泉　一名沸釜。脈在筋骨間。湧湧而至。如泉之湧出。

浮合　脈來後至者。反淩乎前。如浮波之合也。

彈石　脈在筋骨間劈劈然而至。如石之彈指也。

雀啄　脈連來三五下。且堅且銳。如鳥之啄也。

屋漏　脈來良久一滴。濺起而無力也。

解索　脈來如亂繩初解之狀。散亂之意也。

魚翔　脈來浮中間一沉。如魚之出沒也。

蝦遊　脈來沉中間一浮。如蝦之動靜也。

偃刀　脈來一絲堅勁。如循鋒刃之芒也。一名循刃。

轉豆　脈來形大。且短且堅且澀也。一名泥丸。

火新　脈來如火新燃之狀。隨起隨滅也。

散葉　脈來如散落之葉。不常其狀也。

省客　脈來如省問之客。旋復去也。

交漆　脈來左右旁至。如絞漆之下。梟梟然而交也。

横格　脈來横阻。如木之横格於指下也。

弦縷　脈來細而直也。此亦偃刀之別名。

委土　脈來如委頹之土。頑而虛也。此亦革之別名。

懸雍　雍癰同。脈來如懸贅之癰。丸丸左右彈而根不移也。

如丸　脈來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也。

如舂　脈來極洪極實。如杵之舂也。

如喘　脈來如喘入之息。有出而無入也。

霹靂　脈來靜時忽鼓數下而去。如霹靂之轟空也。

關格　人迎四盛以上爲格陽。寸口四盛以上爲關陰。

覆溢　脈來冲逆。溢上於魚際曰溢。脈來洪滑。陷入於尺中曰覆。亦曰關格。

以上諸脈。古稱死候。茍至於此。雖上工無所用其技。

婦人脈法

婦人尺脈常盛。而右手脈大。皆其常也。若腎脈微濇與浮。或肝脈沉急。或尺脈滑而斷絕不勻。皆經閉不調之候。

婦人尺脈微遲爲居經。月事三月一下。

婦人三部浮沉正等。無他病而不月者。孕也。尺大而旺亦然。左尺洪大滑實爲男。右尺洪大滑實爲女。

體弱之婦。尺內按之不絕。便是有子。月斷日多。六脈不病。亦爲有子。所以然者。體弱而脈難顯。故脈經曰。三部浮沉正等。按之無絕者。妊娠也。何嘗據於洪滑耶。陰搏陽別。謂之有子。搏、伏而鼓也。陰搏者。尺中之陰搏也。是陰中有別陽。故謂有子。

妊娠初時寸微尺數。按之散者。三月也。按之不散者。五月也。
婦人經斷有軀。其脈弦者。後必大下。不成胎也。
妊娠七八月。脈實牢強大者吉。沉細者難產而死。
脈經曰。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猥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猥生二女。脈經之所論止於二男二女而已。若三男三女。一男一女。皆未之及也。
脈訣雖有縱橫順逆之論。於理難通。是固高陽生之私言耳。戴同父非之。是也。然則三男三女。一男一女。聖經未有明言。後學亦不必強爲之說。若曰知之。必是遇長桑君。飲以上池之水。能視垣一方人者斯可矣。吾則不能爲妄語以誑世也。
婦人陰陽俱盛曰雙軀。若小陰微緊者。血即凝濁。經養不周。胎則偏夭。其一獨死。其一獨生。不去其死。害母失胎。
女人得革脈曰半產漏下。得離經之脈曰產期。離經者。離乎經常之脈也。蓋胎動於中。脈亂於外。前之必至也。
新產傷陰。出血不止。尺脈不在上關者死。
婦人脈平而虛者。乳子也。

婦人帶下。脈浮。惡寒。漏下者不治。

婦人尺脈微弱而濇。少腹冷。惡寒。年少得之爲無子。年大得之爲絕產。

小兒脈法

小兒三歲以下。看虎口三關。初爲風關。次爲氣關。末爲命關。以男左女右爲則。紋色紫曰熱。紅曰傷寒。青曰驚風。白曰疳。淡黃淡紅曰無病。黑色曰危。在風關爲輕。氣關爲重。命關爲危。及三歲以上。乃以一指取寸關尺之處。常以七至爲率。加則爲熱。減則爲寒。皆如大人診法。

小兒脈亂。身熱。汗出不食。食卽吐。多爲變蒸。

小兒四末獨冷。股慄惡寒。面赤氣洶。涕相交至。必爲痘疹。

諸病宜忌脈

中風　宜浮遲。忌急數。

中惡　宜浮緩。忌堅數。

中毒　宜洪大而遲。忌細微。
傷寒　未得汗宜陽脈。忌陰脈。已得汗。宜陰脈。忌陽脈。溫病同。
咳嗽　宜浮濡。忌堅急弦小。
腹脹　宜浮大。忌沉小。
下利　宜沉細。忌浮大。
癲狂　宜實大。忌沉細。
消渴　宜數大。忌虛小。
水病　宜浮大。忌沉細。
上氣　宜伏匿。忌堅強。
霍亂　宜浮洪。忌微遲。
脫血　宜陰脈。忌陽脈。
腹痛　宜沉細。忌弦長。
心病　宜浮滑。忌短濇。
頭目痛　宜浮滑。忌短濇。

喘急　宜浮滑。忌短濇。
金瘡　失血太多。宜細微。忌緊數。陰脈不能至陽者死。
墮傷　腹脹。內有畜血。宜堅強。忌小弱。
痺痿　宜虛濡。忌緊急。
癥積　宜沉實。忌虛弱。
新產　宜沉滑。忌弦緊。
帶下　宜遲滑。忌急疾。
䘌蝕　宜虛小。忌緊急。

脈語

明 歙邑 吳 崐鶴臯原著
鄞縣 曹赤電炳章圈點

卷下 上達篇

脈位法天論

聖人以左寸爲心。左關爲肝。左尺爲腎。右寸爲肺。右關爲脾。右尺爲命門者。法乎天也。非聖人之私也。蓋天之北爲坎。南爲離。東爲巽。西爲兌。包乎外者爲乾。居乎中者爲坤。人生與天地相似。左手、天之東也。巽位在焉。巽爲木。故肝木居乎左關。左關之前爲心者。法南之離也。左關之後爲腎者。法北之坎也。右手天之西也。兌位在焉。兌爲金。金者肺。易曰。乾爲天爲金。是肺爲金而有乾象。故居右寸而位乎高。右關爲脾者。脾爲坤土。莫位乎中。以之而承乎肺下。此天高地下之義。乾坤象也。右尺爲命門。命門者。火也。以水位而位火。此一陽生於二陰之義。正所以成坎

也。向非與天地相似。聖人安得以是而垂法哉。

大小腸脈在兩寸間

岐伯曰。尺內兩旁。則季脅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小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友人讀內經至此。問於余曰。如經言之。則大小腸亦小腹中之物。其脈當於尺裏取之矣。世皆取之於兩寸。何也。毋乃爲高陽生脈訣所惑歟。曰。非也。蓋嘗考之靈樞、難經、脈經矣。靈樞以小腸之脈絡於心。大腸之脈絡於肺。故於兩寸取之亦宜。十難曰。假令心脈急甚者。肝邪干心也。心脈微急者。膽邪干小腸也。是越人亦嘗於兩寸取大小腸矣。脈經曰。左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小腸脈也。陽實者。小腸實也。右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大腸脈也。陽實者。大腸實也。是脈經亦嘗於前寸取大小腸矣。豈後人之私見哉。蓋岐伯之論從其位。越人脈經之論從其絡。此古人不悖之論也。

三焦脈在右尺辯

三焦者。考其經則行乎手。考其絡則絡心包。考其屬則徧三焦。渾無一定之位。諸儒脈訣皆以之合於右尺。非也。素難靈樞未有明論。韓飛霞巧其說曰。切脈至右尺。必兩手並診消息之。取三焦應脈。浮爲上焦。與心肺脈合。中爲中焦。與脾胃脈合。沈爲下焦。與肝腎脈合。故曰尺脈第三同斷病。嗚呼。此訛上之訛。說愈巧。違道愈遠矣。內經曰。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未嘗謂尺候三焦也。脈經曰。尺脈芤。下焦虛。尺脈遲。下焦有寒。又曰。尺脈浮者。客陽在下焦。觀此三言。尺主下焦耳。何以巧說附入哉。脈經一卷第七篇脈法讚云。右爲子戶。名曰三焦。子戶、命門也。右腎爲命門。男子以藏精。女子以繫胞。故爲子戶。名曰三焦者。此猶兩額之旁名曰太陽云耳。非謂太陽經也。東垣問三焦有幾。蓋可想矣。安得執詞而害義耶。若第二卷第二篇雖云右腎合三焦。然上有一說云三字。則叔和亦附此語以俟參考耳。非叔和之定論也明矣。今論定上焦從兩寸。中焦從兩關。下焦從兩尺。斯則與內經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二句符合。雖聖人復

起。當不易矣。

寸口者脈之大會附小兒三關

寸口者。手太陰肺經也。五藏六府。肺爲最高而有乾象。諸藏府皆居其下。其氣無不上熏於肺。故曰肺朝百脈也。肺得諸藏府之氣。輸之於經。變見於寸口。故寸口者。脈之大會。若小兒之脈。不取寸口。獨取三關者。蓋以小兒氣血未定。其脈常大常數常滑。寸口難候。故取三關占之。亦謂此處爲手太陰肺經散見之餘耳。

脈有神機

經曰。榮行脈中。衞行脈外。世之粗醫。因而泥之曰。脈者。氣血而已。然氣血豈足以盡之。經曰。根於中者命曰神機。脈之所以神其用者。皆元神主宰其機也。若以脈中惟是氣血。則尺寸之膚。皆氣血也。何獨於此爲脈耶。

三部九候

有諸經之部候。有寸口之部候。皆有上中下三部。每部之中又分天地人。三三成九。名曰九候。寸口之部候者。寸部浮中沉。關部浮中沉。尺部浮中沉也。諸經之部候者。上部天兩額之動脈。足少陽膽經太陽是也。上部地兩頰之動脈。足陽明胃經巨髎處也。上部人。耳前之動脈。手少陽三焦經耳門分也。中部天。手太陰肺經寸口是也。中部地手陽明大腸經合谷分也。中部人手少陰心經神門處也。下部天。足厥陰肝經五里分也。婦人則取太冲。下部地。足少陰腎經太谿是也。下部人。足太陰脾經箕門是也。候胃氣則取足趺上之冲陽。足陽明胃經也。取諸經之部候。卽儒者求道於散殊。寸口之部候。卽儒者本之於一貫也。

七診

七診之說。世皆爲勿聽子所惑。今舉內經以證之。黃帝曰。何以知病之所在。岐伯曰。察九候。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王冰註曰。診凡有七者。此之謂也。若勿聽子則以靜其心。忘外慮。均呼吸。浮以取府。中以取胃。沉以取藏。察病人脈息七事爲七診。吁。真可以勿聽矣。經曰。七

診雖見。九候皆從者不死。味此一句。則七診明是自病人言。若靜其心七句。皆自醫者言。與七診雖見之文說不合。勿聽子粗淺比比如此。世皆趨之。可慨甚矣。

六殘

仲景云。脈有弦、有緊、有濇、有滑、有浮、有沉。此六脈爲殘賊。能與諸經作病。

反關脈

反關脈者。脈不行於寸口。由列缺絡入臂後手陽明大腸經也。以其不順行於關上。故名曰反關。有一手反關者。有兩手反關者。此得於有生之初已然。非爲病也。診法皆同。若病人平日。正取有脈。一旦因得病而脈伏匿者。此病脈也。種種不同。必原其證而治之。

上魚脈

上魚者。脈上於魚際也。世人常有此脈。不可一例論也。有兩手上魚者。有一手上

魚者。若平人神色充實而有此脈者。此天稟之厚。元神充滿。上溢於魚也。其人必壽。若人素無此脈。一旦上魚者。此病脈也。難經曰。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陽之脈也。脈經曰。脈來過寸入魚際者遺尿。又曰。脈出魚際。逆氣喘息。又曰。脈緊而長過寸口者注病。史記載濟北王侍人韓女得此脈而腰脊痛。倉公曰。此病得之欲男子而不可得也。夫脈一也。而爲病種種不同者何哉。曰但味越人陰乘陽一句。更察病人之神色人品。斯得之矣。

上下來去至止

斯六字者。足以別乎陰陽虛實。本岐黃之奧旨。而滑攖寧闡明之。上者爲陽。來者爲陽。至者爲陽。下者爲陰。去者爲陰。止者爲陰。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脈有上下。是陰陽相生。病雖重不死。來者。自骨肉之分。出於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脈有來去。是表裏交泰。病雖重必起。此謂之人病脈和也。若脈無上下來去。死

無日矣。經曰。脈不往來者死。此之謂也。若來疾去徐。上實下虛。爲癲厥疾。來徐去疾。上虛下實。爲惡風也。至者脈之應。止者脈之息也。止而暫息者喻之疾。止久有常者死也。

陰陽大法

凡脈大爲陽。浮爲陽。數爲陽。動爲陽。長爲陽。滑爲陽。沉爲陰。濇爲陰。弱爲陰。弦爲陰。短爲陰。微爲陰。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則吐血。陰數則下痢。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腹痛。陽加於陰謂之汗。陰虛陽搏謂之崩。陽數口生瘡。陰數加微。必惡寒而煩擾不得眠也。陰附陽則狂。陽附陰則癲。得陽屬府。得陰屬藏。無陽則厥。無陰則嘔。陽微則不能呼。陰微則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依此陰陽以察病也。

陰陽相乘相伏

皮膚之上。兩關之前。皆陽也。若見緊濇短小之類。是陽不足而陰乘之也。肌肉之下。兩關之後。皆陰也。若見洪大數滑之類。是陰不足而陽乘之也。陰脈之中。陽脈

間一見焉。此陰中伏陽也。陽脈之中。陰脈間一見焉。此陽中伏陰也。陰乘陽者必惡寒。陽乘陰者必內熱。陰中伏陽者期於夏。陽中伏陰者期於冬。以五行之理推之。而月節可期也。

重陰重陽

寸口浮大而疾。此陽中之陽也。名曰重陽。尺內沉細而遲。此陰中之陰也。名曰重陰。上部重陽。下部重陰。陽亢陰隔。癲狂乃成。

脫陰脫陽

六脈虛𦛎。此脫陰也。六脈陷下。此脫陽也。六脈暴絕。此陰陽俱脫也。脫陰者目盲。脫陽者見鬼。陰陽俱脫者危。

陰陽絕

上不至關爲陽絕。下不至關爲陰絕。陽絕死於春夏。陰絕死於秋冬。

分析藏府陰陽盛衰

脈經曰。左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小腸脈也。陽實者。小腸實也。陰絕者。無心脈也。陰實者。心實也。左手關上陽絕者。無膽脈也。陽實者。膽實也。陰絕者。無肝脈也。陰實者。肝實也。左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膀胱脈也。陽實者。膀胱實也。陰絕者。無腎脈也。陰實者。腎實也。右手關前寸口陽絕。無大腸脈也。陽實者。大腸實也。陰絕者。無肺脈也。陰實者。肺實也。右手關上陽絕者。無胃脈也。陽實者。胃實也。陰絕者。無脾脈也。陰實者。脾實也。右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子戶脈也。陽實者。亦膀胱實也。陰絕者。無腎脈也。陰實者。腎實也。

脈無根

經曰。諸浮脈無根者皆死。是謂之有表無裏也。是謂之孤陽也。造化所以亘萬古而不息者。一陰一陽互爲其根也。陰道絕矣。陽豈獨存乎。人身之氣血亦然。

上部有脈下部無脈下部有脈上部無脈

經曰。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觀當吐二字。便得胸腹有物。填塞至陰。抑遏肝氣。而絕升生之化也。故吐之則愈。不吐則暴死矣。若使其人胸中無物可吐。此陰絕於下也。亦是死證。經又曰。下部有脈。上部無脈。雖困無能爲害。所以然者。人之有尺。譬如樹之有根。枝葉雖枯槁。根本將自生。此雖至理。亦不可執。法曰。上不至關爲陽絕。況無脈乎。明者可以悟矣。若覆病人之手而脈出者。此運氣不應之脈。非無脈也。論在運氣脈中。

經絡虛實

寸部熱滿。尺部寒濇。此絡氣不足。經氣有餘也。秋冬死。春夏生。寸部寒濇。尺部熱滿。此經氣不足。絡氣有餘也。春夏死。秋冬生。

有力無力

好古著此事難知。謂脈貴有神。有神者。有力也。雖六數七極。三遲二敗。尤生。此得診家精一之旨也。節庵辯傷寒脈法。以脈來有力爲陽證。沉微無力爲陰證。此發

傷寒家之矇瞽也。杜清碧診論曰浮而有力爲風。無力爲虛。沉而有力爲積。無力爲氣。遲而有力爲痛。無力爲冷。數而有力爲熱。無力爲瘡。各於其部見之。此得診家之領要也。

傷寒脈大法

仲景曰。浮、大數、動、滑。陽脈也。沉、濇、弱、弦、微。陰脈也。陰病得陽脈者生。陽病得陰脈者死。此傷寒家之大旨也。得此二句。而三百九十七法。思過半矣。

脈不再見

如春宜弦。得洪脈者。至夏必死。得濇脈者。至秋必死。得石脈者。至冬必死。何也。眞藏之氣先泄也。餘季可推。

胃氣爲本

脈以胃氣爲本者。脈之中和也。中和者。弦不甚弦。鈎不甚鈎。耎不甚耎。毛不甚毛。

石不甚石。順四時五行。而無太過不及也。若春脈弦。如循刀刃。夏脈鈎。如操帶鈎。長夏脈耎。介然不鼓。秋脈濇。如風吹毛。冬脈石。來如彈石。是得真藏之脈。全失中和。是無胃氣。可與之決死期矣。經曰。春脈微弦曰平。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胃而有毛曰秋病。毛甚曰今病。夏脈微鈎曰平。鈎多胃少曰心病。但鈎無胃曰死。胃而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長夏微耎弱曰平。弱多胃少曰脾病。但代無胃曰死。耎弱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秋脈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肺病。但毛無胃曰死。毛而有弦曰春病。弦甚曰今病。冬脈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腎病。但石無胃曰死。石而有鈎曰夏病。鈎甚曰今病。四時長夏皆以胃氣爲本。診家以此熟之於胸中。消息其五行生尅。則切脈之餘。人之死生病否無遁情矣。

丹溪候胃氣法

格致餘論云。男子以氣成胎。則氣爲之主。女子挾血成胎。則血爲之主。男人久病。右脈充於左者。有胃氣也。病雖重可治。女人久病。左脈充於右者。有胃氣也。病雖重可治。反此者。虛之甚也。

推法

岐伯曰。推而外之。內而不外。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身有熱也。推而上之。下而不上。腰足凊也。推而下之。上而不下。頭項痛也。斯法也。果何爲而用之。師曰。若人三部平等。脈形端直。毋用此法。若脈來一部獨斜。如內如外。一部獨勁。直前直後。方用此法。實爲祕訣。

脈有亢制

陽實者。人知其脈之洪大矣。至其極也。而脈反匿伏焉。此乾之上九。亢龍有悔也。陰虛者。人知其脈之細微矣。至其極也。而脈反躁疾焉。此坤之上六。龍戰於野也。是皆陰陽亢制之理。惟明者知之。

脈有乘侮

假令肺病而見心脈。雖云尅我者爲賊邪。然本藏實有以致之。經曰。邪之所湊。其

氣必虛。惟國無君子。故奸人得以乘之。脈道亦然。又令肺病而見肝脈。尅我者爲微邪。人爭談之矣。然本藏之衰可占也。經曰。氣不足則己所勝者輕而侮之。惟君子道消。故小人道長也。餘藏可推。

男女脈異

男子以陽爲主。兩寸之脈常旺於尺。若兩寸反弱。尺反盛者。腎不足也。女子以陰爲主。兩尺之脈常旺於寸。若尺反弱而寸反盛者。上焦有餘也。不足固病。有餘亦病。所謂過猶不及也。

老少脈異

老弱之人。脈宜緩弱。若脈過旺者。病也。少旺之人。脈宜充實。若脈過弱者。病也。然猶有說焉。老者脈旺而非躁。此天稟之厚。引年之叟也。名曰壽脈。若脈躁疾。有表無裏。此孤陽也。其死近矣。壯者脈細而和緩。三部同等。此天稟之靜。清逸之士也。名曰陰脈。若脈來細而勁直。前後不等。可與之決死期矣。

脈合形性

凡診脈。當視其人大小長短。及性氣緩急。脈合形性者吉。脈反形性者逆也。

色脈

色脈相尅者凶。色脈相生者吉。然猶有訣焉。色尅脈者其死速。脈尅色者其死遲。色生脈者其愈速。脈生色者其愈遲。能合色脈。可以萬全矣。

脈知得病之期

脈經曰。何以知春得病。無肝脈也。無心脈。夏得病。無肺脈。秋得病。無腎脈。冬得病。無脾脈。四季之月得病。或長夏得病。

真藏脈見訣死期

如肝病則脈弦。弦而勁急如循刀刃者。真肝脈見也。庚日篤。辛日死。死於申酉時。

心病則脈洪。洪而鼓躁如操帶鉤者。真心脈見也。壬日篤。癸日死。死於亥子時。脾病則脈耎。若脈來如屋之漏。如水之流。介然不鼓者。真脾脈見也。甲日篤。乙日死、死於寅卯時。肺病則脈濇。濇而輕短如風吹毛者。真肺脈見也。丙日篤。丁日死。死於午未時。腎病則脈石。石而搏激。如雀之啄者。真腎脈見也。戊日篤。己日死。死於辰戌丑未時。其有過期者。倉公謂其能食故也。

人迎寸口

左關之前一分爲人迎。右關之前一分爲寸口。古人以人迎寸口相應。若引繩大小齊等命曰平人。若人迎大於寸口一倍二倍三倍。爲外感風寒。寸口大於人迎一倍二倍三倍。爲內傷飲食。其理安在哉。蓋以人迎之分肝膽在焉。肝主風。故於人迎以候風寒。寸口之分。脾胃在焉。胃者。倉廩之官。故於寸口以候飲食。

靈樞脈法

靈樞經曰。人迎一盛。病在少陽。一盛而躁。在手少陽。二盛病在太陽。二盛而躁。在

手太陽。三盛病在陽明。三盛而躁。在手陽明。寸口一盛。病在厥陰。一盛而躁。在手厥陰。二盛病在少陰。二盛而躁。在手少陰。三盛病在太陰。三盛而躁。在手太陰。此家診法。以左右分陰陽。靜躁別手足。亦聖人之至教。不可不知者也。

運氣脈

運氣之教。先立其年。干分五運。支立司天。土運甲己。金運乙庚。水運丙辛。木運丁壬。火運戊癸。土君餘臣。司天分例。六化圖推。少陽之右。陽明治之。陽明之右。太陽治之。太陽之右。厥陰治之。厥陰之右。少陰治之。少陰之右。太陰治之。太陰之右。少陽治之。子午之上。少陰君火。丑未之上。太陰濕土。寅申之上。少陽相火。卯酉之上。陽明燥金。辰戌之上。太陽寒水。巳亥之上。厥陰風木。南北二政。其面不同。司天在泉。移位相從。甲己之歲。是爲南政。三陰司天。則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尺不應。乙庚丙辛。丁壬戊癸。斯八歲者。皆曰北政。三陰司天。則尺不應。三陰在泉。則寸不應。六氣之位。少陰居中。厥陰居右。太陰居左。一定之位。不可易也。南政之歲。厥陰司天。則右不應。太陰司天。則左不應。北政之歲。厥陰在泉。則右不應。太陰在泉。則左不

應。司天爲上。其位在南。則面必北。其分左右。左西右東。在泉爲下。其位在北。則面必南。其分左右。左東右西。不應之位。皆少陰也。諸部不應。反診較之。尺寸反死。陰陽交危。謂之反者。不應而應。應而不應。尺寸反也。謂之交者。隅位相交。陰當在左。交之於右。陰當在右。交之左也。

方宜脈

中原之地。四時異氣。居民之脈。亦因時異。春弦夏洪。秋毛冬石。脈與時違。皆名曰病。東夷之地。四時皆春。其氣暄和。民脈多緩。南夷之地。四時皆夏。其氣蒸炎。民脈多大。西夷之地。四時皆秋。其氣清肅。民病多勁。北夷之地。四時皆冬。其氣凜冽。民脈多石。東南卑濕。其脈耎緩。居於高巔。亦西北也。西北高燥。其脈剛勁。居於污澤。亦東南也。南人北脈。所禀必剛。北人南脈。所禀必柔。東西不同。可以類剖。

十二經不復朝於寸口

此脈經論衝督之脈見也。其曰兩手脈浮之俱有陽。沉之俱有陰。陰陽皆實盛。此

衝督之脈也。衝督之脈者。十二經之道路也。衝督用事。則十二經不復朝於寸口。此一小人進。諸君子退之象也。其人皆苦恍惚狂癡。猶豫有兩心。

奇經督脈衝脈任脈見於寸口

脈來尺寸俱浮。直上直下。此爲督脈。主腰背彊痛。不得俛仰。大人癲病。小兒風癎。脈來尺寸俱牢。直上直下。此爲衝脈。主胸中有寒疝。氣上搶心。遺溺支滿。脈來横寸口邊丸丸。此爲任脈。苦腹有氣如指上搶心。不得俛仰。拘急。脈緊細實長至關者。亦任也。苦少腹遶臍下引横骨陰中切痛。取臍下三寸。

手檢圖脈法

手檢圖云。脈大而弱者。氣實血虛也。脈大而長者。病在下。脈來浮直上下交通者。陽脈也。前如外者。足太陽也。中央如外者。足陽明也。後如外者。足少陽也。中央直前者。手少陰也。中央直中者。手心主也。中央直後者。手太陰也。前如內者。足厥陰也。中央如內者。足太陰也。後如內者。足少陰也。前部左右彈者。陽蹻也。中部左右

彈者。帶脈也。後部左右彈者。陰蹻也。從少陽之厥陰者。陰維也。從少陰之太陽者。陽維也。來大時小者。陰絡也。來小時大者。陽絡也。

按手檢圖脈法。惟通融之士。能知能行。若癡人之前語夢。是賊之耳。

一藏無氣四歲死辯

脈經曰。脈來四十投而一止者。一藏無氣。却後四歲春草生而死。自後脈家皆曰。五十動。不止者爲平人。有一止者。一藏無氣。後五歲死。四十動一止者。四歲死。三十動一止者。三歲死。嗚呼。書有可信者。有不可信者。可信者。肝絕八日死。心絕一日死。脾絕五日死。肺絕三日死。腎絕四日死。此可信者也。不可信者。一藏無氣。却後四歲春草生而死是也。人豈有一藏無氣。活四年之理。此書之不可盡信者也。世之庸醫。每每執此數語。惑衆爲甚。某甚陋之。不得不辯。

從證不從脈

脈浮爲表。治宜汗之。此其常也。而亦有宜下者焉。仲景云。若脈浮大。心下硬。有熱

屬藏者。攻之不令發汗是也。脈沉爲裏。治宜下之。此其常也。而亦有宜汗者焉。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而脈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微汗之是也。脈促爲陽盛。常用葛根、芩連淸之矣。若脈促厥冷爲虛脫。非灸非溫不可。此又非促爲陽盛之脈也。脈遲爲陰寒。常用乾薑、附子溫之矣。若陽明脈遲。不惡寒。身體濈濈汗出。則用大承氣。此又非諸遲爲寒之脈矣。是皆從證不從脈也。世有切脈而不問證者。其失可勝言哉。

從脈不從證

表證汗之。此其常也。仲景曰。病發熱頭痛脈反沉。若不差。身體疼痛。當救其裏。宜四逆湯。此從脈之沉也。裏證下之。此其常也。日晡所發熱者屬陽明。脈浮虛者宜發汗。發汗宜桂枝湯。此從脈之浮也。結胸證具。向常以大小陷胸下之矣。其脈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卽死。是宜從脈而治其表也。身疼痛者。向常以桂枝、麻黃解之矣。假令尺中遲者不可汗。然以榮氣不足血少故也。是宜從脈而調其榮矣。此皆從脈不從證也。世有問證而忽脈者。得非仲景之罪人乎。

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

此岐伯欲人以脈合形也。蓋形肉者脾所主。脾爲土。土者。萬物之母。觀其形肉脫。則脾壞於內而根本喪矣。卽使九候雖調。猶不免也。形可以勿視乎哉。

七診雖見九候皆從者不死

此岐伯欲人融通脈理。不可一途而取也。七診者。脈來獨大、獨小、獨遲、獨疾、獨寒、獨熱、獨陷下也。此皆惡脈。今論其不死者。如少陽之至。乍大乍小。陽明之至。浮大而短。太陽之至洪大而長。太陰之至。緊大而長。少陰之至。緊細而微。厥陰之至。沉短而敦。是皆旺脈也。而非七診也。又如南政之歲。三陰司天。則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尺不應。北政之歲。三陰司天。則尺不應。三陰在泉。則寸不應。是皆運氣使然也。故謂之從。從者。順四時五行而爲之遷變。安得謂之死哉。

趺陽太谿太衝

趺陽者。胃脈也。在足跗上五寸骨間動脈冲陽是也。病重則切此以決死生。蓋以土者萬物之母。趺陽之氣不衰。則母氣猶旺。病雖危。猶可生也。然於旺之中又忌弦急。蓋弦急者肝膽之脈也。若見此脈。爲木來尅土。謂之賊邪。不治。若見和緩之脈者生。餘脈與寸口同診。

太谿脈者。腎脈也。在足內踝後跟骨上動脈陷中。病重亦取此以決死生。蓋以天一生水。真元之氣聚於斯。若此脈不衰。則元氣猶存。病雖危。尚可治也。

太衝脈者。肝脈也。在足大指本節後二寸陷中。病重亦以此決死生。蓋以肝者。東方木也。生物之始。此脈不衰。則生生之機。尚可以望其將來也。婦人尤以此爲主。

太素脈論

醫家以岐黃爲祖。其所論脈。不過測病情。決死生而已。未有所謂太素也。扁鵲、倉公之神。仲景、叔和之聖。亦無所謂太素也。何後世有所謂太素者。不惟測人之病情。而能占人之窮通。不惟測人之死生。而能知人之禍福。豈其術反過於先聖耶。是亦風鑑巫家之教耳。初學之士。先須格致此理。免爲邪說搖惑。則造詣日精。而

倉、扁、張、王之堂可闖矣。故太素乃醫之旁門。不得不辯。亦惡紫亂朱。距邪放淫之意。

太素脈可採之句

太素之說。固爲不經。然其間亦有可採者。如曰。脈形圓淨。至數分明。謂之淸。脈形散濇。至數模糊。謂之濁。質淸脈淸。富貴而多喜。質濁脈濁。貧賤而多憂。質淸脈濁。此謂淸中之濁。外富貴而內貧賤。失意處多。得意處少也。質濁脈淸。此謂濁中之淸。外貧賤而內富貴。得意處多。失意處少也。若淸不甚淸。濁不甚濁。其得失相半。而無大得喪也。富貴而壽。脈淸而長。貧賤而夭。脈濁而促。淸而促者。富貴而夭。濁而長者。貧賤而壽。此皆太素可採之句也。然亦不能外乎風鑑。故業太素者。不必師太素。但師風鑑。風鑑精而太素之說自神矣。至其甚者。索隱行怪。無所不至。是又巫家之教耳。孔子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正士豈爲之。

脈案格式

脈案者。竊公案之義。醫者察得病情。立定方法。使病邪不能逃吾之方論。藥至而邪伏。譬之老吏聽訟。援律定刑。使奸人無所逃也。

一書某年某月某地某人。二書其人年之高下。形之肥瘦長短。色之黑白枯潤。聲之清濁長短。三書其人之苦樂病由。始於何日。四書初時病證服某藥。次服某藥。再服某藥。某藥少效。某藥不效。五書時下晝夜孰甚。寒熱孰多。喜惡何物。脈之三部九候如何。六引經旨以定病名。某證爲標。某證爲本。某證爲急。當先治某證爲緩。當後治。某藏當補。某藏當瀉。七書當用某方加減某藥。某藥補某藏。某藥瀉某藏。君臣佐使之理。吐下汗和之意。一一詳盡。末書某郡醫生某某撰。

書年之干支月之春秋者。占運氣也。書某地者。占方宜也。書年形聲色者。用之以合脈也。書苦樂者。占七情也。書始於何日者。占久近也。歷問其病證藥物而書其驗否者。以之斟酌己見也。書晝夜寒熱者。辯氣血也。書喜惡何物者。察陰陽藏府也。書脈狀者。以之合年形聲色病證也。書經旨者。如法家引律。使確乎不可逃也。書病名者。用藥如用兵。師出貴有名也。書標本者。識輕重也。書方藥君臣之理者。欲病人達而嘗也。末書己之名者。欲病家誌之以驗己之工拙也。

凡看王公大人。貴官儒門之病。必書此一案。便無一毫苟且。庶得作醫之體矣。

脈語終